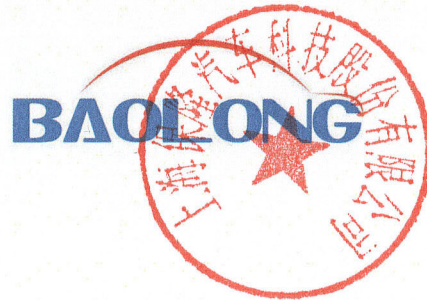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long Automotive Corporation

（上海市松江区茂盛路 71、116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FIRST CAPITAL SECURITIES CO.,LTD.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 25、26 层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做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2600万股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10,250万股
预计发行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 元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的承诺	<p>（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陈洪凌、张祖秋同时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2）法人股东晶创合、欧肯投资、速必达电子、海通开元承诺：若本公司取得发行人股份的行为（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十二个月内（发行日期以刊登招股说明书的日期为准），则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前述股份；若本公司取得发行人股份的行为（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不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十二个月内（发行日期以刊登招股说明书的日期为准），则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前述股份。</p> <p>（3）关联方股东陈艳、刘仕模、陈旭琳、宋吉春、陈洪泉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陈旭琳、陈洪泉同时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自然人股东兰瑞林、熊宜谋、温华宣、黄纯友、韩向明、何心云、周培祥、张玉楼、李承军、李斌、赵瑞锋、徐永高承诺：本人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或 2010 年 9 月 30 日自陈洪凌处受让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除前述股份外，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p>		

	<p>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p> <p>（5）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胜全、杨寿文、江昌雄、冯美来、文剑峰、尹术飞还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保荐人（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1年__月__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经发行人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发行人发行前所有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7650 万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2,6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10,250 万股。上述股份全部为流通股。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陈洪凌、张祖秋同时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法人股东晶创合、欧肯投资、速必达电子、海通开元承诺：若本公司取得发行人股份的行为（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十二个月内（发行日期以刊登招股说明书的日期为准），则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前述股份；若本公司取得发行人股份的行为（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不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十二个月内（发行日期以刊登招股说明书的日期为准），则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前述股份。

（3）关联方股东陈艳、刘仕模、陈旭琳、宋吉春、陈洪泉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陈旭琳、陈洪泉同时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自然人股东兰瑞林、熊宜谋、温华宣、黄纯友、韩向明、何心云、周培祥、张玉楼、李承军、李斌、赵瑞锋、徐永高承诺：本人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或2010年9月30日自陈洪凌处受让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除前述股份外，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5）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胜全、杨寿文、江昌雄、冯美来、文剑峰、尹术飞还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三、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汽车零部件行业受整车制造行业影响较大，整车制造行业发展状况与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存在紧密的正相关关系，国内外宏观经济景气度、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动对整车制造业影响较大，从而直接影响汽车零部件行业。受2008年以来的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主要汽车生产国的汽车产量大幅下滑，与此同时，自2008年下半年以来，发行人营业收入下滑幅度较大，2009年度全年营业收入较2008年度下滑23.49%，全球宏观经济的波动会对发行人营业收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发行人存在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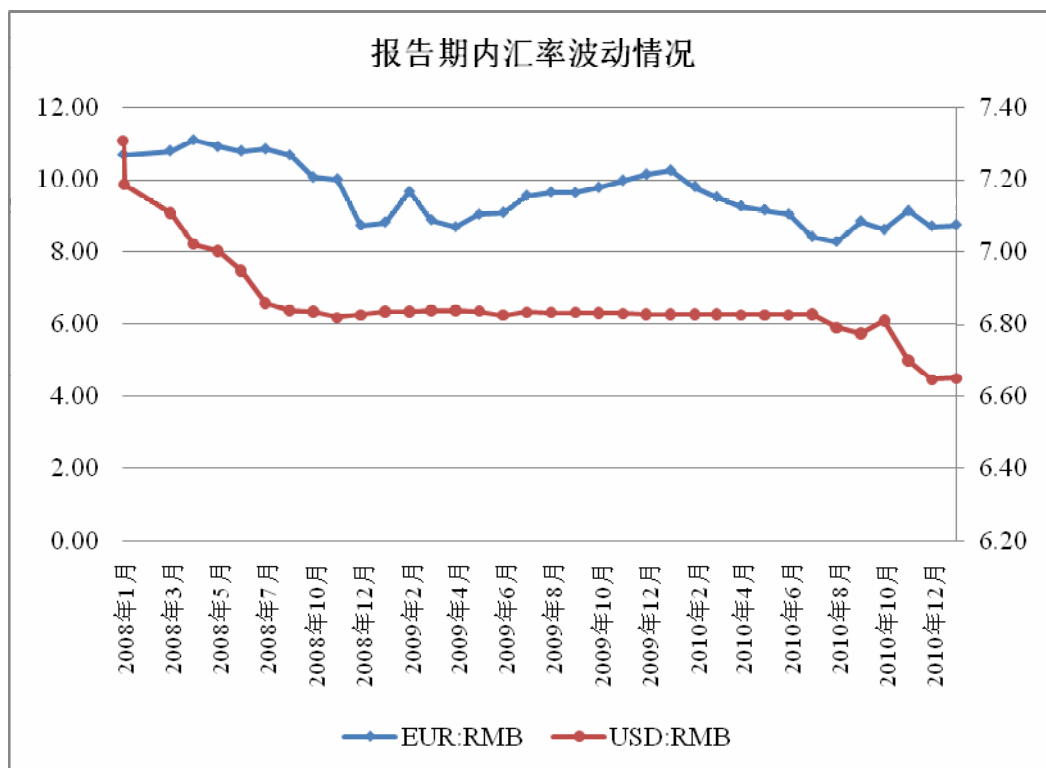
发行人主要产品为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其中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管材、板材、卷料，2010年度不锈钢管材、板材、卷料占排气系统管件的比重合计为45.26%；气门嘴主要原材料为铜棒及铜质外购件，2010年度，铜质材料占气门嘴的成本比重为55.93%。报告期内，国内不锈钢、电解铜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将对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造成一定的影响，从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3、主要产品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发行人是北美市场排气尾管、气门嘴的主要供应商，享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同时发行人在北美市场的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发行人北美市场的销售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2.79%、61.52%、57.28%。尽管随着发行人国内市场销售规模持续快速增长，北美市场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但北美市场需求变化及对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进口政策变化仍将对发行人经营业务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发行人存在主要产品在一定程度上依赖北美市场的风险。

4、人民币升值风险

报告期内，人民币对美元持续升值，对欧元也整体呈升值态势，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发行人主要产品以境外销售为主，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2.84%、87.82%、85.17%。发行人境外销售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美元、欧元结汇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美元（万美元）	4,732.75	2,916.53	4,970.16
欧元（万欧元）	326.45	329.81	218.14

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的升值给发行人经营造成了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① 汇兑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汇兑损益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汇兑损失（万元）	611.86	102.41	905.66
利润总额（万元）	9,788.16	6,129.28	4,552.11
占比（%）	6.25	1.67	19.90

② 降低价格竞争力或减少营业收入

发行人出口产品以美元、欧元计价为主，在外币销售价格不变的情况下，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升值，会减少发行人营业收入，降低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从而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为降低人民币升值对主要产品毛利率的影响，发行人需要调高以外币计价的产品价格，将削弱发行人的出口产品与其他出口国的同类产品相比价格竞争力，从而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产品责任诉讼风险

2008 年 12 月 12 日，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通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美国 DILL 确认对其生产于 2006 年 7 月并于 2006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之间销售的型号为 DILL-ACP/TR-413、TR-414、TR-418 的卡扣式橡胶气门嘴实施产品召回，并要求美国 DILL 自召回通知后连续六个季度向其提交召回实施情况的季度报告。

美国已建立了完善的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召回制度，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召回在美国较为普遍，截止 2009 年底，美国累计实施各类召回 15,062 次，数量为

683,453,818(辆、件)。2007-2009年度，美国市场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召回情况如下：

	2007		2008		2009	
	次数	数量	次数	数量	次数	数量
汽车	587	14,507,854	682	10,207,190	493	16,407,860
零部件	107	1,454,818	66	2,630,910	64	737,965
轮胎	6	372,725	20	8,065,957	6	168,572
儿童约束	11	3,664,521	10	1,296,036	8	530,355
合计	711	19,999,918	778	22,200,093	571	17,844,752

数据来源：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

气门嘴召回事件对发行人气门嘴的销售收入、客户均未造成重大影响，但受该召回事件的影响，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美国 DILL 尚有 7 起未决产品责任诉讼，发行人存在产品责任诉讼风险。

关于发行人气门嘴召回情况及相关产品责任诉讼事项详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之“（三）气门嘴召回事件、（四）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事项”。

6、出口退税税率变动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出口产品实行“免、抵、退”税政策，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税率的变动将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请投资者仔细阅读“风险因素”章节全文，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描述。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3
第二节 概览	17
一、 发行人简介	17
二、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24
三、 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25
四、 本次发行情况	27
五、 募集资金用途	27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8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8
二、 本次发行的当事人	29
三、 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关系	31
四、 有关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31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2
一、 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32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3
三、 主要产品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34
四、 人民币升值风险	34
五、 产品责任诉讼风险	37
六、 出口退税税率变动的风险	38
七、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38
八、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风险	38
九、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风险	39
十、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40
十一、 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40
十二、 内部控制风险	40
十三、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41
十四、 抵押风险	41
十五、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41
十六、 管理风险	42
十七、 股市风险	42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3
一、 发行人基本资料	43
二、 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43
三、 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9
四、 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79
五、 发行人组织架构	83
六、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87
七、 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07
八、 发行人股本情况	114
九、 发行内部职工股、曾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117
十、 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17

十一、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120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122
一、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122
二、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24
三、 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地位	153
四、 主营业务情况	163
五、 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79
六、 特许经营权事项	190
七、 发行人生产技术及研发情况	190
八、 境外经营情况.....	194
九、 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96
十、 发行人名称冠以“科技”字样的依据.....	230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31
一、 同业竞争	231
二、 关联方	232
三、 关联交易	233
四、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安排	24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46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24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51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53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253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254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255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所签订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255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情况	255
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58
一、 公司治理的制度建设和运行情况.....	258
二、 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271
三、 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273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73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74
一、 公司近三年财务报表	274
二、 审计意见	282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82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87
五、 主要税项	300
六、 分部信息	302
七、 公司最近一年内收购兼并情况.....	303
八、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03
九、 主要资产	304
十、 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305

十一、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306
十二、 现金流量情况	308
十三、 发行人财务报表附注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308
十四、 主要财务指标	308
十五、 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311
十六、 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311
十七、 历次验资情况	312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3
一、 财务状况分析	313
二、 盈利能力分析	326
三、 现金流量分析	357
四、 资本性支出	359
五、 重大担保、诉讼、或有事项及期后事项.....	359
六、 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359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62
一、 公司发展规划	362
二、 实现上述目标的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363
三、 拟订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65
四、 实现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365
五、 确保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和途径.....	366
六、 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联系.....	366
七、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367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368
一、 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368
二、 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	368
三、 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393
四、 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93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395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95
.....	395
二、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396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397
一、 发行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情况.....	397
二、 重大商务合同	398
三、 发行人的对外担保	403
四、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03
五、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03
六、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03
.....	403
七、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員涉及刑事诉讼	403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05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414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名称或术语具有如下涵义：

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股份公司、保隆科技	指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隆股份	指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保隆有限	指上海保隆实业有限公司
安徽保隆	指保隆（安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保隆工贸	指上海保隆工贸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群英电子	指上海群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文襄电子	指上海文襄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香港威乐	指 VALO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香港隆威	指 LONGWEI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美国 DILL、美国迪尔	指 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欧洲威乐	指 VALOR Europe GmbH（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捷克隆威	指 Longway Czech s.r.o.（发行全资子公司）
波兰隆威	指 LONGWAY POLAND Spółka z ograniczoną odpowiedzialnością（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罗马尼亚隆威	指 S.C. LONGWAY ROM S.R.L（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匈牙利保隆	指 Baolong Autótechnikai Korlátolt Felelősségű Társaság（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瑞巧森汽配	指上海瑞巧森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伍海汽配	指上海伍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已注销）
拓扑思	指拓扑思（上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已注销）
香港保隆	指 BAOLONG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发行人关联方）
加拿大威乐	指 VOLOR MANUFACTURING INC.（发行人关联方）
香港隆泰	指 LONGTAI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发行人关联方）
新加坡隆泰	指 LONGTAI SINGAPORE PTE. LTD.（发行人关联方）

老罗马尼亚保隆	指 BAOLONG ROMANIA SRL（发行人关联方）
老匈牙利保隆	指 BAOLONG AUTO HUNGARY COMMERCIA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发行人关联方）
ALPHAMAX	指 ALPHAMAX ASIA LIMITED（发行人关联方）
海通开元	指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法人股东之一）
晶创合	指北京晶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法人股东之一）
速必达电子	指上海速必达电子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法人股东之一）
欧肯投资	指上海欧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法人股东之一）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公司章程
发行人律师	指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	指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保荐人/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	指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发行	指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为 1.00 元的不超过 2,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A 股/股票	指境内上市的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

专业术语

气门嘴	用于轮胎充放气体或液体并能保持其内压的阀门
内胎气门嘴	用于有内胎充气轮胎的气门嘴
无内胎气门嘴	用于无内胎充气轮胎的气门嘴
卡扣式气门嘴	用气门嘴弹性体部分与轮辋配合，以获得密封、安装无需紧固件的无内胎气门嘴

气门芯	安装在气门嘴芯腔内的阀
金属气门嘴	用于轮胎充放气体或液体、并能保持和检测内压的单向阀门，主要通过金属嘴杆、密封胶垫、垫片、螺母、气门芯、防尘帽等起到和轮辋密封并且能够冲放气的作用，分为外装型和内装型两类
平衡块	车辆安装在车轮上的配重部件，作用在于使车轮在高速旋转下保持动平衡
TPMS	汽车轮胎压力监测系统,主要用于在汽车行驶时实时对轮胎气压进行自动监测，对轮胎漏气和低气压进行报警，以保障行车安全
排气系统	收集并且排放废气的系统，包括排气歧管、排气管、消音器、尾管以及共振器
排气系统管件	主要指排气歧管、前管、绕性管、中心管、尾管及连接排气系统主要组成部分的连接管。
热端管	主要用于汽车排气系统热端，结构复杂、材质要求高、零件精度、质量要求高，属于功能要求的零件
尾管	排气系统管件的一种，此类产品适合各种车辆，其用途主要是增加车辆的美观度以及可以延长原有排气管的使用寿命
乘用车	主要用于运载人员及其行李或偶尔运载物品的车辆，包括驾驶员在内，最多为 9 座
商用车	除乘用车以外，主要用于运载人员、货物、及牵引挂车的汽车，又分为客车和货车两大类
轻型车	包括多功能乘用车（MPV）、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轻型客车、轻型载货汽车、轻型越野汽车、轻型自卸汽车、轻型厢式汽车、轻型仓棚专用汽车、轻型客车非完整车辆、轻型货车非完整车辆等车型
整车制造商	指汽车生产企业
TUV 认证	指德国莱茵 TUV 产品安全部根据德国及欧洲的安全健康标准为电气、电子和机器产品提供的测试和认证服务。这些认证服务不仅针对法规所要求的最基本的产品安全认证，还包括其他产品质量方面的进一步要求
OEM 市场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指零部件供应商为整车生产商配套而提供汽车零部件的市场
AM 市场	After-Market，售后服务市场，指修理或更换汽车零部件的市场。
福特 Q1 认证	汽车行业中供应商产品质量评估认证的一个有影响力的标杆，其将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全球物流体系认证等多个汽车行业的标准整合起来，具有严格的产品质量和技术要求，被公认为是进入整车厂家采购体系和走向国际高端市场的“通行证”，也是美国福特汽车公司授予其供应商的最高荣誉

ISO/TS 16949

由国际汽车行动组（IATF）和日本汽车制造商协会（JAMA）编制，并得到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委员会支持发布的世界汽车业的综合性质量体系标准。该认证已包含 QS-9000 和德国 VDA6.1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的内容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简介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是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发改审(2005)第 006 号《关于同意设立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保隆有限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Baolong Automotive Corporation
法定代表人：	陈洪凌
注册资本：	7650 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7 年 5 月 20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05 年 9 月 30 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茂盛路 71、116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 5500 号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产。销售汽车配件、机电产品、电子元件、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网络设备、金属材料，从事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凭许可证经营)。

（二） 发行人业务发展概况

发行人及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汽车轮胎压力监测系统（TPMS）、平衡块。发行人是全球最大的排气尾管、气门嘴生产企业之一，是北美福特、北美通用的主要排气尾管、气门嘴供应商。发行人于 2011 年 3 月取得福特公司的 Q1 认证，并在盖世汽

车网主办的 2010 年度“最具竞争力”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评选中被评定为“十佳汽车底盘零件组最具竞争力企业”。

在 OEM 市场上，发行人主要产品已进入全球主要整车制造商零部件供应体系，是北美福特、北美通用主要的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供应商，是天纳克的 A 级供应商，发行人主要产品配套客户主要有：福特汽车（包括北美福特、澳大利亚福特、长安福特）、通用汽车（包括美国通用、上海通用）、大众汽车（包括德国大众、上海大众、一汽大众）、克莱斯勒汽车、北京奔驰、北京现代、标致雪铁龙汽车、日产汽车、一汽夏利、比亚迪、奇瑞、上海汽车、海马汽车等。

在 AM 市场上，发行人主要产品气门嘴已成功进入附加值较高的北美市场的社会独立售后供应体系，并享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发行人已在北美市场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主要客户 DISCOUNT TRIE、ASCOT、SEARS、BRIDGESTONE 均为北美市场主要独立售后流通商。

发行人主要产品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发行人是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部门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分别被上海市经济委员会、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上海市创新型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发行人技术中心被上海市经济委员会认定为上海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发行人是中国气门嘴标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欧洲轮胎轮毂技术组织、美国轮胎轮毂协会会员单位，国内 TPMS 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发行人多项产品获国家、省（市）级火炬计划项目认证、上海市重点新产品认证。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国内专利 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38 项；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美国 DILL 拥有境外专利 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三） 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

1、 销售网络优势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一直注重国内外销售网络的建设，目前已建立了以发行人、销售子公司、仓库、仓储网点多层次的销售网络体系。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国内外设立了 8 家销售型子公司（美国 DILL 同时从事生产业务），

并通过 3 个直接管理的销售型仓库、14 个与第三方物流合作的仓储网点向 OEM、AM 客户供货。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网络情况如下：

（1）排气系统管件

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在国内外共有 11 个仓储网点，具体情况如下：

销售子公司及网点		主要职责
保隆工贸	上海胜利路仓储点	主要负责上海地区尾管业务 OEM 的销售
	重庆仓储点	主要负责重庆地区尾管业务 OEM 的销售
	上海松阳路仓储点	主要负责上海地区尾管业务 OEM 的销售
香港威乐	美国密歇根州仓储点	主要负责密歇根州地区尾管 OEM 的销售
	美国田纳西州仓储点	主要负责田纳西州地区尾管 OEM 的销售
	美国亚利桑那州 TUSON 仓储点	主要负责亚利桑那州地区尾管 OEM 的销售
	美国亚利桑那州凤凰城仓储点	主要负责亚利桑那州地区尾管 OEM 的销售
	墨西哥仓储点	主要负责墨西哥尾管 OEM 的销售
	澳大利亚仓储点	主要负责澳大利亚尾管 OEM 的销售
欧洲威乐	法国仓储点	主要负责法国尾管 OEM 的销售
	德国仓储点	主要负责德国尾管 OEM 的销售

（2）气门嘴、平衡块、TPMS

气门嘴、平衡块、TPMS 均属于车轮模块，具有相同的销售渠道，气门嘴、平衡块、TPMS 销售网络具体情况如下表：

销售子公司及网点		主要职责
香港威乐	美国密歇根州仓储点	主要负责全北美地区气门嘴 OEM 的销售
美国 DILL	美国北卡州牛津市，含仓库一个	主要负责北美气门嘴、TPMS 的 AM 销售
罗马尼亚隆威	罗马尼亚仓储点	主要负责罗马尼亚气门嘴、TPMS AM 市场的销售
捷克隆威	捷克仓库	主要负责捷克气门嘴、TPMS AM 市场的销售
波兰隆威	波兰仓储点	主要负责波兰气门嘴、TPMS AM 市场的销售
匈牙利保隆	匈牙利仓库	主要负责匈牙利气门嘴、TPMS AM 市场的销售

2、客户资源优势

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排气系统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如佛吉亚、天

纳克、康奈可、埃姆康等；气门嘴、平衡块、TPMS 主要客户为整车制造商如北美福特、北美市场知名独立售后流通商，发行人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1) 排气系统管件

客户名称	客户情况	供应情况
佛吉亚 (Faurecia)	全球最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之一，公司主要致力于六大汽车模块的研发和生产：排气系统、汽车座椅、前舱模块、隔音毯、门内板、前端模块，是全球最大的排气系统供应商之一	发行人目前是佛吉亚在北美、欧盟地区排气尾管主要供应商。
天纳克 (TENNECO)	世界知名的汽车零部件生产厂商，为全球主要汽车品牌提供减震器和排气系统产品	发行人是天纳克的 A 级供应商，发行人目前是天纳克在北美市场排气尾管的主要供应商。
康奈可 (CALSONIC)	一家集研究、开发、设计、制造汽车零件总成为一体的跨国零部件企业，总部位于日本东京，主要生产散热器、排气系统、仪表板、仪表等汽车零部件，是日本汽车工业主要的排气系统供应商	发行人是康奈可的主要排气尾管供应商
埃姆康 (EMCON)	全球主要的排气系统供应商之一，总部位于美国，现被佛吉亚收购。	发行人是埃姆康主要排气尾管供应商
WALKER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主要的排气系统装置供应商	发行人是 WALKER AUSTRALIA PTY LTD 主要排气尾管供应商

(2) 气门嘴、平衡块、TPMS

客户名称	客户情况	供应情况
整车制造商		
北美福特	美国三大汽车巨头	气门嘴独家供应商。
北美通用		供应北美通用全线乘用车车型气门嘴
北美克莱斯勒		供应北美克莱斯勒部分乘用车车型气门嘴
北京现代	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商	供应全线车型气门嘴
一汽夏利		供应威姿、威乐、威志、NBC 等车型气门嘴、平衡块
上海通用		主要车型气门嘴

上海大众		主要车型平衡块
东风日产		全线车型平衡块
海马汽车		AA 级供应商，供应全线车型平衡块、供应普利马、福美来、福美来 2 代、H1 等车型气门嘴
奇瑞汽车		主要车型气门嘴
长城汽车		主要车型气门嘴
东风悦达起亚		主要车型气门嘴
独立售后流通商		
ASCOT	该公司主要经营汽车轮胎行业的工具、设备、配件和附件。在美国、加拿大全境有庞大的经销网络，主要做售后市场。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主要供应商
SEARS	一家美国连锁百货公司，隶属于 Sears Holdings 集团，成立于 19 世纪晚期，上市公司，同时是道琼斯工业平均指数的成份企业。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主要供应商
DISCOUNT TIRE	美国公司，美国最大的独立轮胎零售商，在美国 22 个州有 750 家零售店。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TPMS 主要供应商
MYERS	美国公司，销售超过 10000 种车轮、轮胎相关的产品，为北美、中美和南美洲超过 43 个汽车或轮胎相关品牌提供服务。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主要供应商
Les Schwab Equipment	美国公司，公司早期经营一家大型的轮胎翻新工厂，现在是连锁的轮胎经销店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主要供应商

作为全球主要的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 OEM 供应商，发行人产品在国内外知名整车制造商的多种车型上的得到应用，使用公司产品的主要整车品牌如下图：



汽车零部件市场具有较强的市场壁垒，市场新进入者较难进入汽车零部件供应体系，发行人丰富的客户资源一方面体现了发行人主要产品在行业的市场地位，一方面有利于发行人产品的市场开拓，有利于提升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

3、 技术优势

发行人是经上海市科学委员会等部门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认定的“上海市创新型企业”，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国际先进水平。发行人拥有较强的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发行人技术中心是“上海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拥有各类研发人员 83 名，其中高级工程师 3 人、工程师 13 人。发行人共拥有各项国内专利 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近年来，发行人多项产品获国家级、省级奖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证书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1	高性能合金材料汽车无内胎气门嘴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国家科学技术部	2006 年 9 月
2	汽车轮胎气压监测系统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国家科学技术部	2006 年 5 月
3	汽车轮胎气压温度实时监测系统	上海市科学技术奖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07 年 12 月

4	卡扣式工程塑料汽车无内胎气门嘴	上海市重点新产品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08年9月
5	轿车型汽车胎压监测系统	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产品	上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08年10月
6	粘贴式环保型锌合金材料汽车车轮平衡块	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产品	上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09年7月
7	轿车型汽车轮胎监控系统用无内胎气门嘴	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产品	上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10年7月

4、管理优势

发行人管理团队均具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在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质量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发行人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形成了和谐发展的企业文化，通过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陆续引进汽车零部件方面的高级研发及管理专家，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及管理水平；同时吸引业内优秀的高级专业人才加盟，形成了一支集研发、精细化管理、生产、营销为一体的优秀员工队伍。

发行人实施“科技动力、质量第一、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经营方针，先后通过了德国 TUV 公司 ISO/TS 16949 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立足于先进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从抓企业文化建设入手，建立了《生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技术开发与创新奖励制度》、《培训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现代化经营管理制度，以制度和条例来规范企业运作，形成了有序、高效的企业管理模式，从而促进了公司快速发展。

5、品牌优势

发行人主导产品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在行业内享有很高的知名度，排气系统管件商标“VALOR”被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上海市著名商标”，气门嘴商标“TOPSEAL”被认定为“上海市名牌产品”，同时主要产品的商标在主要出口国均有注册，发行人主要产品已在国际市场上建立了良好的国际品牌形象。

（四） 发行人获得的主要荣誉和资质

序号	荣誉及资质名称	授予方	授予日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	2008年度
2	上海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上海市经济委员会	2008年度
3	上海市创新型企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	2010年度

4	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企业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2008 年度
5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经济委员会	2007 年度
6	全国乡镇实施走出去战略“先进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2007 年度
7	上海市名牌产品	上海市名牌产品推进委员会	2007 年度
8	上海市著名商标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0 年
9	上海市品牌企业	上海市中小企业品牌建设推进委员会	2006 年度
10	上海市民营企业 100 强	上海市企业协会	2010 年度
11	上海市科学技术奖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07 年度
12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06 年度
13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证书	科技部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2006 年度
14	上海市重点新产品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08 年度
15	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上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08/2009/2010
16	十佳汽车底盘零件组最具竞争力企业	盖世汽车网	2010 年
17	A 级供应商	天纳克	2010 年
18	AA 级供应商	海马汽车	2006 年
19	免检产品	一汽夏利	2005 年
20	福特 Q1 认证	福特汽车公司	2011 年

二、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洪凌	19,707,647.00	25.76
2	张祖秋	13,495,483.00	17.64
3	宋瑾	8,259,976.00	10.80
4	海通开元	5,000,000.00	6.54
5	晶创合	3,528,904.00	4.61
6	欧肯投资	3,400,000.00	4.44
7	速必达电子	2,000,000.00	2.61
8	其他116名自然人股东	21,107,990.00	27.59

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合计持有发行人 54.20% 的股份，为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基本情况如下：

陈洪凌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 51303119721101****，加拿大永久居留权。陈洪凌先生是发行人创始股东，目前担任发行人董事长。

张祖秋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 4201111973083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祖秋先生是陈洪凌先生大学同学，于 1997 年协助陈洪凌先生创建发行人前身保隆有限，目前担任发行人董事、总经理。

宋瑾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 34010319710429****，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宋瑾女士是发行人创始股东，陈洪凌先生之配偶，目前未在发行人担任任何职务。

三、 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本节财务数据摘自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1）第 0548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资产总计	563,518,382.71	435,715,686.90	383,137,697.34
其中：流动资产	391,152,867.21	303,335,243.38	265,582,692.21
非流动资产	172,365,515.50	132,380,443.52	117,555,005.13
负债总计	269,430,661.77	234,345,475.17	215,218,972.64
其中：流动负债	250,801,609.48	227,507,743.90	185,117,445.89
非流动负债	18,629,052.29	6,837,731.27	30,101,526.75
股东权益	294,087,720.94	201,370,211.73	167,918,724.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3,857,930.20	173,636,532.75	144,388,139.47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760,739,711.24	462,602,155.92	604,593,179.78
营业利润	91,680,494.99	58,442,224.07	38,515,893.95
利润总额	97,881,644.80	61,292,838.80	45,521,061.65
净利润	70,095,560.01	44,484,503.66	36,386,671.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59,713.39	38,891,727.25	31,680,749.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997,020.10	36,055,072.30	26,100,063.93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53,349.07	58,413,072.75	50,422,57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03,143.85	-25,673,441.65	-46,407,204.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8,534.84	-13,938,658.72	5,495,749.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7,426.00	18,233,836.43	7,442,341.19

（四）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比率（倍）	1.56	1.33	1.43
速动比率（倍）	0.87	0.73	0.78
资产负债率（母）	44.09%	48.23%	41.1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比例（%）	0.88%	1.06%	0.68%
每股净资产（元/股）	3.32	2.78	2.31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05	5.17	5.90
存货周转率（次）	3.19	2.28	3.0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565.83	7,790.47	6,222.52
利息保障倍数	20.56	12.33	6.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92	0.93	0.8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49	0.29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67	23.74	25.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3	22.01	20.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4	0.62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4	0.62	0.53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数量	不超过2,600万股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按发行2600万股计算，不超过25.37%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用途

经发行人2010年12月6日召开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总量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用途：

序号	项目名称 (按轻重缓急排序)	总投资 (万元)	拟投入募集 资金(万元)	核准/备案文号
1	排气系统管件扩建项目	14,213	14,213	皖发改产业函(2010)868号
2	乘用车胎压监测系统 (TPMS)产业化项目	7,800	7,800	沪发改产备(2010)012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00	4,800	沪发改产备(2010)013号
4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发行人将通过申请银行贷款等自筹方式解决，以保证项目顺利实施；若发行人根据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开始项目建设，则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将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予以置换。募集资金用途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2,600万股,按发行2600万股计算,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37%
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结果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孰低额和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32元（按照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预计每股净资产：	***元（按照*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总额约**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约为**亿元
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及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万元
宣传推介费：	**万元

二、 本次发行的当事人

（一） 发行人

中文名称：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Baolong Automotive Corporation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茂盛路 71、116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 5500 号
法定代表人： 陈洪凌
联系电话： （021） 57690000
传真： （021） 57690035
联系人： 尹术飞
网址： <http://www.baolong.biz>
电子邮箱地址： sbac@baolong.biz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 25、26 层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联系电话： 0755-25832512
传真： 0755-25831724
保荐代表人： 徐雅珍、周鹏
项目协办人： 刘宁斌
项目人员： 吕盛楠、李红霞、唐吴果

（三） 发行人律师

名称：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北塔 1901 室
负责人： 陈明夏
联系电话： 021-68815449
传真： 021-68817393
经办律师： 张忆南、赵桂兰、张勤、林忠

（四） 审计机构

名称：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刘小虎
联系电话：021-52920000
传真：021-52921369
签字会计师：张俊峰、欧阳丹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翔江公路 1288 号 3 幢 313 室
法定代表人：虞建华
联系电话：021-62261357
传真：021-62261357
签字评估师：吴军、陈映华

（六）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七）收款银行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福田支行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北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5 楼
联系人：叶俊松
电话：0755-82910010
传真：0755-82910179

（八）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联系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164

三、 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关系

除下述情形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水晶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东晶创合 55% 股份，为晶创合的控股股东，水晶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保荐机构 1.89% 股份，晶创合持有发行人 4.61% 的股份

四、 有关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询价推介日期： 【 】年【 】月【 】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 】年【 】月【 】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以下排序遵循重要性原则或有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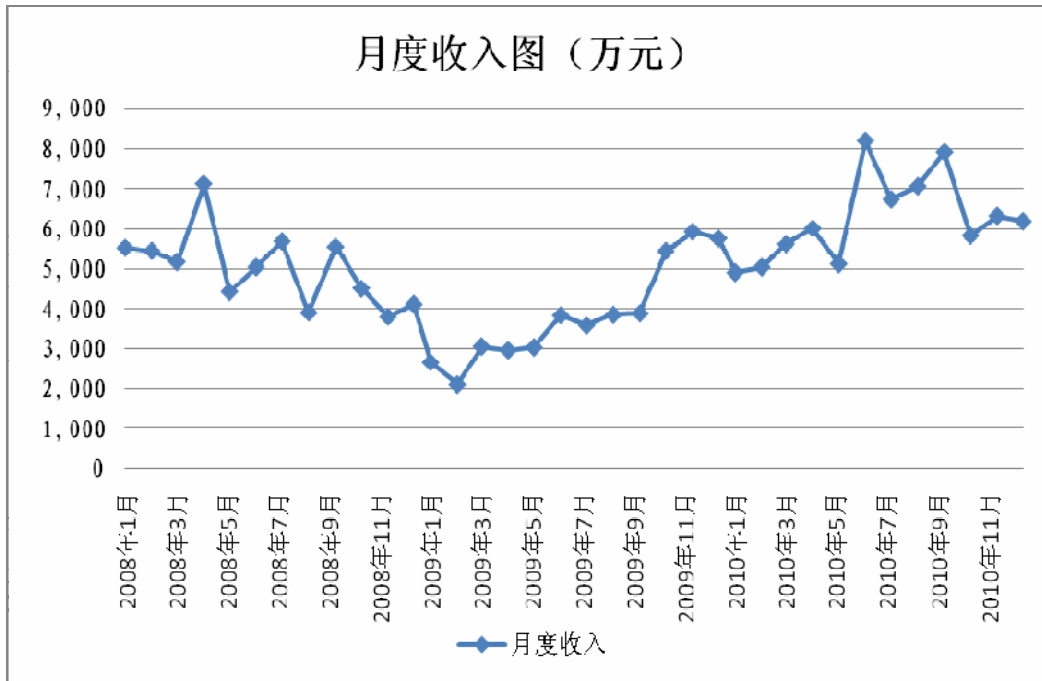
一、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汽车零部件行业受整车制造行业影响较大，整车制造行业发展状况与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存在紧密的正相关关系，国内外宏观经济景气度、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动对整车制造业影响较大，从而直接影响汽车零部件行业。受 2008 年以来的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主要汽车生产国的汽车产量大幅下滑，2007-2009 年主要汽车生产国汽车产量如下图：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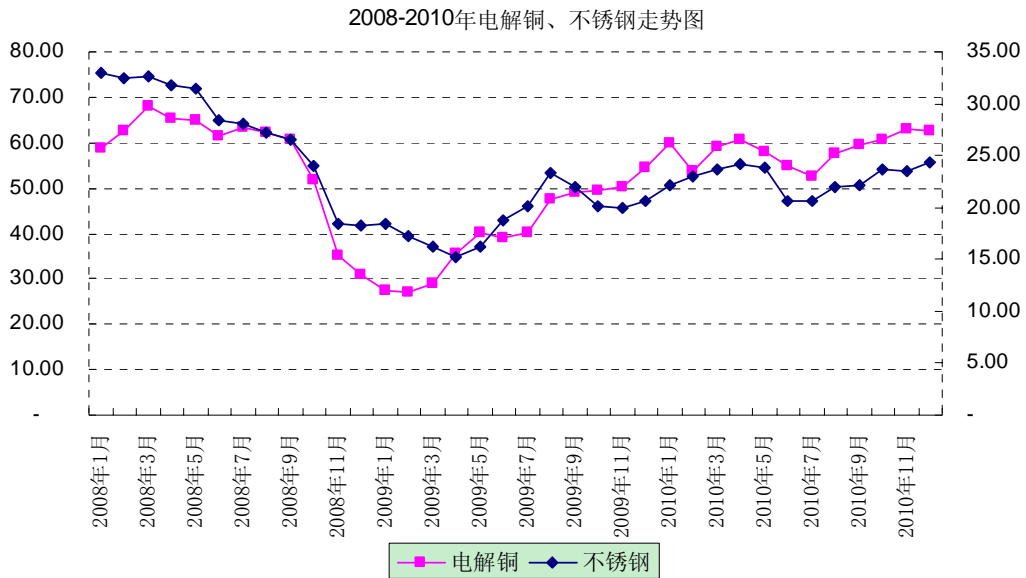
发行人产品 OEM 市场销售比例较高且主要为境外销售，受上述因素的影响，自 2008 年下半年以来，发行人营业收入下滑幅度较大，2009 年度全年营业收入较 2008 年度下滑 23.49%，2009 年下半年来，随着全球主要经济体纷纷将振兴汽车产业作为刺激经济的重要措施，全球汽车工业迅速复苏，与此同时发行人营业收入也开始大幅增长，2008 年-2010 年，发行人各月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图：



综上，全球宏观经济的波动会给发行人营业收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发行人存在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主要产品为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其中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管材、板材、卷料，2010 年不锈钢管材、板材、卷料占排气系统管件的比重合计为 45.26%，气门嘴主要原材料为铜棒及铜质外购件，2010 年，铜质材料占气门嘴的成本比重为 55.93%。报告期内，不锈钢、电解铜市场价格波动较大，2008 年-2010 年不锈钢卷料、电解铜价格走势如下图：（单位：元/公斤）：



数据来源：电解铜价格来源于上海有色金属网；不锈钢价格来源于我的钢铁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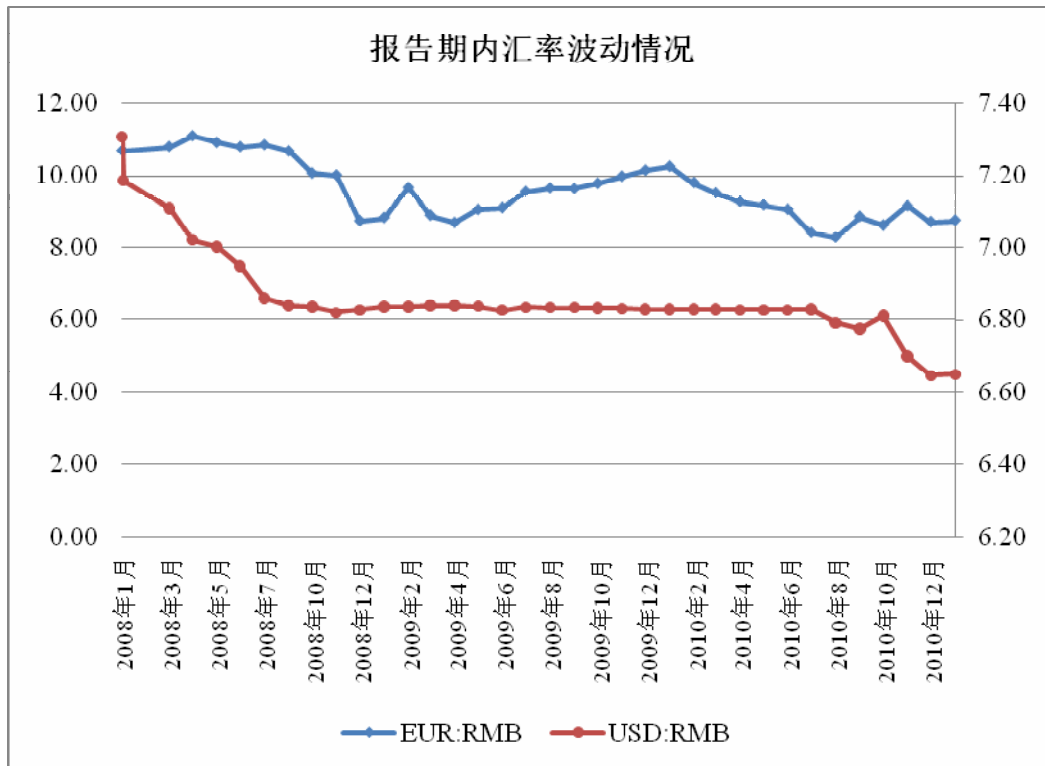
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将对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造成一定的影响，从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 主要产品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发行人是北美市场排气尾管、气门嘴的主要供应商，享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同时发行人在北美市场的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发行人北美市场的销售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2.79%、61.52%、57.28%。尽管随着发行人国内市场销售规模持续快速增长，北美市场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但北美市场需求变化及对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进口政策变化仍将对发行人经营业务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发行人存在主要产品在一定程度上依赖北美市场的风险。

四、 人民币升值风险

报告期内，人民币对美元持续升值，对欧元也整体呈升值态势，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发行人主要产品以境外销售为主，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2.84%、87.82%、85.17%。发行人境外销售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美元、欧元结汇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美元（万美元）	4,732.75	2,916.53	4,970.16
欧元（万欧元）	326.45	329.81	218.14

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的升值给发行人经营造成了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1、汇兑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汇兑损益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汇兑损失（万元）	611.86	102.41	905.66
利润总额（万元）	9,788.16	6,129.28	4,552.11
占比（%）	6.25	1.67	19.90

2、降低价格竞争力或减少营业收入

发行人出口产品以美元、欧元计价为主，在外币销售价格不变的情况下，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升值，会减少发行人营业收入，降低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从而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为降低人民币升值对主要产品毛利率的影响，发行人需要调高以外币计价的产品价格，将削弱发行人的出口产品与其他出口国的同类产品相比价格竞争力，从而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为有效规避人民币升值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A, 与客户协商上调产品销售价格

为有效规避人民币升值风险，发行人通常会在报价时与客户约定，当汇率与产品报价时使用的汇率上下波动达到一定幅度时，就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

B, 加大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内销售收入不断增长，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由 2008 年度的 7.16%，上升到 2010 年度的 14.83%，境内销售收入占比的上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人民币升值对发行人业绩的影响。未来，发行人将在巩固已有客户的基础上，继续开拓新客户，提高境内销售收入。

C, 开展出口商业发票外币融资业务

自 2009 年以来，发行人开始向银行办理出口商业发票外币融资业务，按出口商业发票票面金额一定比例借入外币，在收回外币应收账款后，用外币偿还之前的外币借款，通过办理上述业务，发行人可以一定程度降低外币应收账款的汇兑损失风险。

D、远期外汇交易

发行人制定了《远期结售汇制度》，对外汇远期的结售汇制度进行规范与管理。并与花旗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签订远期外汇合同。发行人通过远期外汇交易锁定汇率，并以锁定的汇率对客户进行报价，从而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影响。

E, 人民币报价

发行人主要产品在向部分境外客户报价时，已开始用人民币报价，境外客户付款时按人民币金额和当时的汇率折算为外币支付，从而有效规避了汇率变动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目前，发行人向北美福特销售气门嘴使用人民币报价。

五、产品责任诉讼风险

2008年12月12日，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通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美国DILL确认对其生产于2006年7月并于2006年11月至2007年7月之间销售的型号为DILL-ACP/TR-413、TR-414、TR-418的卡扣式橡胶气门嘴实施产品召回，并要求美国DILL自召回通知后连续六个季度向其提交召回实施情况的季度报告。

美国已建立了完善的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召回制度，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召回在美国较为普遍，截止2009年度，美国累计实施各类召回15,062次，数量为683,453,818(辆、件)。2007-2009年度，美国市场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召回情况如下：

	2007		2008		2009	
	次数	数量	次数	数量	次数	数量
汽车	587	14,507,854	682	10,207,190	493	16,407,860
零部件	107	1,454,818	66	2,630,910	64	737,965
轮胎	6	372,725	20	8,065,957	6	168,572
儿童约束	11	3,664,521	10	1,296,036	8	530,355
合计	711	19,999,918	778	22,200,093	571	17,844,752

数据来源：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

气门嘴召回事件对发行人气门嘴的销售收入、客户均未造成重大影响，但受该召回事件的影响，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美国DILL尚有7起未决产品责任诉讼，发行人存在产品责任诉讼风险。

关于发行人气门嘴召回情况及相关产品责任诉讼事项详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之“(三)气门嘴召回事件、(四)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事项”。

六、 出口退税税率变动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出口产品实行“免、抵、退”税政策，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税率的变动将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税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出口产品名称	2010年1月至 2010年12月	2009年6月至 2009年12月	2009年1月至 2009年5月	2008年1月至 2008年12月
气门嘴	15%	17%	17%	17%
排气系统管件	17%	17%	17%	17%
汽车胎压监测系统(TPMS)	15%	15%	14%	13%
平衡块（注）	17%、5%	17%	17%	17%

注：2010年7月15日起，取消粘贴式平衡块(铅块、锌块)出口退税。

七、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0年末、2009年末、2008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9,962.43万元、8,702.94万元、8,840.33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68%、19.97%、23.07%，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如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发行人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八、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风险

发行人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账龄区间						
	6个月内	7-12个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万里扬	5%		10%	30%	50%	100%	
中原内配	5%		10%	30%	50%	80%	100%
银轮股份	5%		30%	50%	100%		
金固股份	5%		10%	30%	100%		
保隆科技	/	5%	15%	30%	50%	80%	100%

如上表所示：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最大差异在于6个月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发行人对6个月以内的坏账准备不计提依据的主要原因有：

1) 信用政策

根据发行人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发行人对原配市场客户如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及整车制造商、售后市场客户如独立售后流通服务商一般给予 3 个月的信用期，少部分客户信用期超过 3 个月，但均在 6 个月以内。

上述客户为全球知名的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整车制造商、或北美市场主要的轮胎行业连锁企业，资金实力雄厚、信誉较高，报告期内，上述客户应收账款均在信用期内收回，未发生坏账。

2) 应收账款回收记录

发行人未发生过账龄在 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情况。

3) 出口信用保险

为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信用期回收风险，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保隆工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署《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综合保险单》，为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和部分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投保，最高赔偿限额：3500 万美元。

2010 年末，发行人 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95.29%，如应收账款未能在信用期内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发行人存在 6 个月内应收账款未计提坏账准备的风险。

九、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排气系统管件扩建项目、TPMS 项目、研发中心项目，项目建成后，发行人将进一步提升排气系统管件的市场份额、抓住 TPMS 市场高速发展的机遇，提高发行人的研发能力，巩固发行人的技术领先优势，对发行人做大做强具有重要意义。

虽然发行人对上述三个募集资金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研究，并经专业机构及有关专家进行了可行性分析和论证，与发行人的整体发展规划相一致，符合行业发展方向，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但由于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投资回收期较长，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工程组织、管理能力、建设进度、预算控制、设备引进、

项目建成后产能是否达到设计要求等都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素，项目建成后能否成功开拓市场也可能与预测发生差异。因此，如果募集资金项目不能按照计划顺利实施，将使发行人无法按照既定计划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影响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十、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固定资产原值为 14,092.72 万元，2010 年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为 1,152.19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完成后，发行人将新增固定资产 18,027 万元，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1,658.8 万元，若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不能如期投产并发挥经济效益，将对发行人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面临折旧费用大幅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十一、 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合计持有发行人 4,146.31 万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54.20%，按发行 2,600 万股计算，本次发行后，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将合计持有发行人 40.45% 股份，仍处于相对控股地位。陈洪凌、张祖秋分别担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在发行人自然人股东中享有较高的威望，可以通过影响发行人其他自然人股东而绝对控股发行人。如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利用其控制地位，从事有损于发行人利益的活动，将对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十二、 内部控制风险

截止目前，发行人拥有 12 家控股子公司，其中境内子公司 4 家、境外子公司 8 家，发行人对各子公司进行垂直管理，主要的管理职能集中于发行人。发行人及各子公司建立了系列内部控制制度，且有效运行，对于子公司的管理，发行人建立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决策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内部审计监督、经营责任考核进行了明确规定，有效的约束了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投资决策。

随着发行人及子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张，主要产品销售区域不断增加，若公司及各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且发行人对子公司约束机制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将可能导致管理失控、资产流失、经营亏损等问题，给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内部控制风险。

十三、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31001393），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 3 年。全资子公司安徽保隆于 2008 年 12 月 16 日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0834000494），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08 年度-2010 年度，发行人及全资子公司安徽保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如果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发行人及全资子公司安徽保隆不再符合相关的认定条件，则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发行人存在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十四、 抵押风险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用于银行贷款质押的抵押、质押的资产账面净值为 10,499.7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8.63%。发行人用作抵押、质押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若发行人不能及时偿还上述借款，借款银行可能对被抵押的资产采取强制措施进行处置，从而可能影响发行人正常的生产经营。

十五、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3.03%、22.01%、20.8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处于较高水平，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的净资产规模将大幅上升，而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从实施到发挥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发行人存在净资产收益率随着净资产规模增加而相应下降的风险。

十六、 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的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大，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对发行人的管理模式、人力资源、市场营销、内部控制等各方面均提出挑战。尽管发行人已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质量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能保持有序运行，但如果未能及时调整经营观念、管理手段，发行人将可能面临企业规模迅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十七、 股市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发行人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股票供需关系、国家政治经济政策、行业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状况、投资者心理预期以及其他不可预料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提醒投资者应充分认识股票市场的风险，在投资发行人股票时，应综合考虑影响股票价格的各种因素，以免造成损失。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资料

中文名称：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Baolong Automotive Corporation
注册资本： 7650 万元
公司简称： 保隆科技
法定代表人： 陈洪凌
成立日期： 发行人前身成立于 1997 年 5 月 20 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茂盛路 71、116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 5500 号
邮政编码： 201619
电 话： （021） 57690000
传 真： （021） 57690035
公司网址： <http://www.baolong.biz>
电子信箱： sbac@baolong.biz

二、 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 设立方式

发行人是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发改审(2005)第 006 号《关于同意设立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3 月 8 日，保隆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在保隆有限基础上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方案为：保隆有限原股东陈洪凌等 5 人以保隆有限经评估的 46,805,511.98 元净资产，在扣除 3,443,011.98 元的股利后，认购股份有限公司 43,362,500 股，同时江昌雄等 27 名股东以现金 7,096,600 元认购 5,069,000 股，超过面值的部分 2,027,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出资情况业经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安业字(2005)第 55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0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并获该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000100729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

公司的发起人为三十二名自然人股东，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陈洪凌	1,800	37.17
2	张祖秋	1,320	27.26
3	宋瑾	804	16.60
4	冯美来	251	5.18
5	陈洪泉	161.25	3.33
6	江昌雄	100	2.06
7	陈旭琳	90	1.86
8	王胜全	65	1.34
9	陈华乐	51	1.05
10	刘仕模	40	0.83
11	兰瑞林	32	0.66
12	陈艳	16	0.33
13	郑华文	11.5	0.24
14	代小壮	10.5	0.22
15	蔡旭新	10	0.21
16	胡峻峰	8.4	0.17
17	李前进	8	0.17
18	张慎	8	0.17
19	韩向明	8	0.17
20	李强	8	0.17
21	尹术飞	7	0.14
22	文剑峰	6	0.12
23	李发彬	5	0.10
24	刘坤	3	0.06
25	黄纯友	3	0.06
26	温华宣	3	0.06
27	宋吉春	3	0.06
28	王贤勇	2.5	0.05
29	陈绍明	2.5	0.05
30	李鹏	2.5	0.05

31	杨琼	2	0.04
32	秦相	1	0.02
合计		4,843.15	100.00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其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如下：

1、主要发起人实际控制的公司

（1）香港保隆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陈洪凌和张祖秋分别持有香港保隆 70%和 30%股权，该公司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第一项。

（2）拓扑思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香港保隆持有拓扑思 100%股权，同时，陈洪凌和张祖秋分别持有香港保隆 70%和 30%股权，拓扑思主要业务为从事气门嘴的生产与销售。该公司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之“1、收购拓扑思的经营性资产”。

（3）美国 DILL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陈洪凌和张祖秋分别持有美国 DILL 30%和 25%股权，美国 DILL 实际业务为从事气门嘴的生产与销售。该公司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控制子公司情况”之“5、美国 DILL”。

（4）老罗马尼亚保隆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实际控制老罗马尼亚保隆，老罗马尼亚保隆主要业务为从事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贸易，该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起人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主要发起人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分别持有加拿大威乐 14.0%、8.3%、6.7%股权，加拿大威乐主营业务为从事进口及出售汽车配件。该公司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第五项。

3、宋瑾参股的公司

（1）群英电子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宋瑾持有群英电子 35%股权（发行人持有其 65%股权），群英电子主营业务为从事 TPMS 的生产与销售。该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控制子公司情况”之“3、群英电子”。

（2）保隆工贸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宋瑾持有保隆工贸 5%股权（发行人持有其 95%股权），保隆工贸实际业务为从事汽车零部件的贸易。该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控制子公司情况”之“2、保隆工贸”。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时承继了保隆有限的全部的资产和业务，拥有的主要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五）发行人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

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设立后，主要发起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逐渐将其拥有的与发行人主要业务相关、类似的资产、业务转让给发行人或无关联第三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主要发起人陈洪凌、张祖秋实际控制香港保隆、香港隆泰、Alphamax、新加坡隆泰、加拿大威乐、老罗马尼亚保隆、老匈牙利保隆等公司，除加拿大威乐有少量销售业务外，均未对外经营，上述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六）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之间的联系

发行人继承了保隆有限的全部资产、业务，改制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没有变化，只是随着产品品种的增多、产品等级的提升，相关工艺流程有所丰富和变化，发行人的具体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营业务情况”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发行人成立以来，发行人与主要发起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产品销售、原材料采购、资产及股权转让等方面的关联交易，其中产品销售、原材料采购等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资产及股权转让等方面的关联交易详见本节“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承继了保隆有限的全部资产和业务，机器设备、房产、土地使用权、车辆、专利、商标等资产的产权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九）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发行人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机构、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均与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完整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权关系明确，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所需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其他资产及主要辅助设施等；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产等产权。发行人对所拥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无产权争议。

2、机构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经营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人、财、物管理制度，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不存在公司经营活动受干预的情形。发行人结合自身经营的特点，建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负责开展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发行人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建立起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员工的人事管理、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严格分离。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

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发行人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洞泾支行，银行基本账户号为 31001983012056000462；发行人取得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共同核发的登记号为税沪字 310227630974416 号的《税务登记证》，公司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具有独立生产经营能力。

在采购环节，发行人已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采购系统，并设立采购部，负责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生产设备配件、测试设备仪器等物资的采购；在生产环节，发行人已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生产管理系统及相关的职能部门；在销售环节，发行人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销售系统，设立业务部负责销售，不存在依赖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企业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

目前发行人主营业务与各股东单位之间均无重叠，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亦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 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变化情况

1、 1997 年 5 月，发行人前身保隆有限设立

上海保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隆有限”）系由自然人陈洪凌与宋瑾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洪凌，经营范围：生产气门嘴及汽车配件。

1997 年 4 月 11 日，上海松江审计师事务所出具松审事验[97]2712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设立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

1997 年 5 月 20 日，保隆有限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区分局登记设立，并获得注册号为 310227201834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保隆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洪凌	150.00	75
宋瑾	50.00	25
合计	200.00	100.00

2、保隆有限第一次增资——新老股东现金增资 400 万元

2002 年 1 月 11 日，经保隆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保隆有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00 万元，老股东陈洪凌、宋瑾分别增资 102 万元、70 万元，新增股东张祖秋、冯美来、陈洪泉分别出资 180 万元、30 万元、18 万元。

本次增资的主要原因为：1) 增加注册资本，缓解公司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2) 引入主要管理层作为股东。

2002 年 3 月 21 日，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立信验（2002）A092 号《验资报告》。

2002 年 3 月 26 日，保隆有限就本次增资事项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区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保隆有限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洪凌	252.00	42.00
张祖秋	180.00	30.00
宋瑾	120.00	20.00

冯美来	30.00	5.00
陈洪泉	18.00	3.00
合计	600.00	100.00

3、 保隆有限第二次增资——现金增资 600 万元

2003 年 3 月 11 日，经保隆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保隆有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2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按持股比例认缴，其中陈洪凌增资 252 万元，张祖秋增资 180 万元，宋瑾增资 120 万元，冯美来增资 30 万元，陈洪泉增资 18 万元。

本次增资的主要原因为：增加注册资本，缓解公司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2003 年 4 月 2 日，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立信验（2003）A216 号《验资报告》。

2003 年 4 月 4 日，保隆有限就本次增资事项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区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保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洪凌	504.00	42.00
张祖秋	360.00	30.00
宋瑾	240.00	20.00
冯美来	60.00	5.00
陈洪泉	36.00	3.00
合计	1,200.00	100.00

4、 保隆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3 月 8 日，保隆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改制方案，具体方案为：根据上海新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沪新评报字（2005）第 007 号），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保隆有限的净资产为 46,805,511.98 元；保隆有限老股东陈洪凌等 5 人以保隆有限上述经评估的净资产扣除 3,443,011.98 元的股利后的剩余净资产 43,362,500 元，按照 1 元/股的价格认购股份有限公司 43,362,500 股；同时江昌雄等 27 名新股东按照 1.4 元/股的价格出资 7,096,600 元，认购 5,069,000 股，超过面值的部分 2,027,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按照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冯美来、陈洪泉对保隆有限的出资比例，五人各自的应折股数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应折股数(股)
陈洪凌	42.00	18,212,250.00
张祖秋	30.00	13,008,750.00
宋瑾	20.00	8,672,500.00
冯美来	5.00	2,168,125.00
陈洪泉	3.00	1,300,875.00
合计	100%	43,362,500.00

经协商，陈洪凌等五人同意对各自的实际折股数调整如下：

股东名称	应折股数(股)	实际折股数(股)	差额(股)
陈洪凌	18,212,250.00	18,000,000.00	-212,250.00
张祖秋	13,008,750.00	13,200,000.00	191,250.00
宋瑾	8,672,500.00	8,040,000.00	-632,500.00
冯美来	2,168,125.00	2,510,000.00	341,875.00
陈洪泉	1,300,875.00	1,612,500.00	311,625.00
合计	43,362,500.00	43,362,500.00	-

针对上述调整，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冯美来和陈洪泉共同确认：上述调整系本人真实意愿，本人对调整后的实际折股数不持异议；上述调整行为不可撤销并已生效，任何一方不会就此提出任何的争议或诉求。

本次改制及增资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主营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增加注册资本，满足公司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2）吸引主要管理层、核心人员作为股东。

2005年9月2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改制各股东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安业字[2005]第557号《验资报告》。

2005年9月8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出具沪府发改审(2005)第006号《关于同意设立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隆股份”）成立。

2005年9月30日，保隆股份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310000100729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改制后，保隆股份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洪凌	1,800.00	37.17
2	张祖秋	1,320.00	27.25
3	宋瑾	804.00	16.60
4	冯美来	251.00	5.18
5	陈洪泉	161.25	3.33
6	江昌雄	100.00	2.06
7	陈旭琳	90.00	1.86
8	王胜全	65.00	1.34
9	陈华乐	51.00	1.05
10	刘仕模	40.00	0.83
11	兰瑞林	32.00	0.66
12	陈 艳	16.00	0.33
13	郑华文	11.50	0.24
14	代小壮	10.50	0.22
15	蔡旭新	10.00	0.21
16	胡峻峰	8.40	0.17
17	李前进	8.00	0.17
18	张 慎	8.00	0.17
19	韩向明	8.00	0.17
20	李 强	8.00	0.17
21	尹术飞	7.00	0.14
22	文剑峰	6.00	0.12
23	李发彬	5.00	0.10
24	刘 坤	3.00	0.06
25	黄纯友	3.00	0.06
26	温华宣	3.00	0.06
27	宋吉春	3.00	0.06
28	王贤勇	2.50	0.05
29	陈绍明	2.50	0.05
30	李 鹏	2.50	0.05
31	杨 琼	2.00	0.04
32	秦 相	1.00	0.02
	合计	4,843.15	100.00

由于发行人改制时所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和验资机构不具备证券业务资格，发行人重新聘请了资产评估机构和验资机构进行复核。

2010年5月28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保隆实业有限公司因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事宜涉及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沪财瑞评报(2010)1-058号）估定，以200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保隆有限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47,615,439.09元，不低于《关于上海保隆实业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沪新评报字(2005)第007号）确定的保隆有限于2004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

2010年7月16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上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1742号复核报告，对发行人成立股份公司时的验资结果进行了复核，验证：“截至2005年3月14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投资方投入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肆仟捌佰肆拾叁万壹仟伍佰元（¥48,431,500.00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折股出资43,362,500.00元，以货币资金出资7,096,600.00元（其中5,069,000.00元作为贵公司股本，溢价款2,027,600.00元作为贵公司资本公积）。”

5、 2007年4月，股份公司名称变更

2007年4月6日，经保隆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

2007年4月16日，发行人就上述变更事项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股权托管

2007年6月25日，发行人与上海股权托管登记中心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约定上海股权托管中心为发行人集中管理发行人股东名册，办理股权托管登记业务，提供股权托管服务。

上海股权托管登记中心对托管企业股东之间的股权过户做出明确规定：转让股份时需要及时到托管中心办理过户手续，原则上转受让双方应本人亲自带有效证件到托管中心办理股权过户申请，若因特殊情况必须委托他人办理的，应当出具经授权委托书（过户）原件、委托人和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等，出让方的授权委托书必须经由公证机关公证。

发行人办理股权托管时的股本结构与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本结构未发生变

化。

7、 办理股权托管后至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期间的股份转让

发行人在股权托管后至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期间的股份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日期	受让人身份	转让数量（股）
1	蔡旭新	李威	2007-6-29	群英电子总经理	70,000
2		黄军林		信息部经理	30,000
3	秦相	黄军林	2007-7-5	信息部经理	10,000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按照上海股权托管中心的相关规定，完成过户手续，股权转让的原因为：蔡旭新、秦相离职。

8、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7年11月16日，经发行人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文剑峰等127名股东以货币资金向公司增资1,571.8万元，其中542万元作为股本，1,029.8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发行人股本由4,843.15万股增加到5,385.15万股。

本次增资的主要原因为：吸引核心员工，增强公司核心员工的稳定性。

2007年12月24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安业验字[2007]第191号《验资报告》。

2011年3月21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1)第0517号复核报告，对上述验资结果进行了复核。

2007年12月26日，发行人就上述增资事项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情况及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份 （万股）	本次新增股份 （万股）	增资后股份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陈洪凌	1,800.00	-	1,800.00	33.43
2	张祖秋	1,320.00	-	1,320.00	24.51
3	宋瑾	804.00	-	804.00	14.93

4	冯美来	251.00	-	251.00	4.66
5	陈洪泉	161.25	-	161.25	2.99
6	陈旭琳	90.00	30.00	120.00	2.23
7	王胜全	65.00	37.00	102.00	1.89
8	江昌雄	100.00	-	100.00	1.86
9	陈华乐	51.00	9.00	60.00	1.11
10	兰瑞林	32.00	20.00	52.00	0.97
11	文剑峰	6.00	40.50	46.50	0.86
12	刘仕模	40.00	3.50	43.50	0.81
13	李前进	8.00	20.00	28.00	0.52
14	张慎	8.00	20.00	28.00	0.52
15	李威	7.00	20.00	27.00	0.50
16	黄军林	4.00	20.00	24.00	0.45
17	李发彬	5.00	15.00	20.00	0.37
18	尹术飞	7.00	12.00	19.00	0.35
19	郑华文	11.50	6.50	18.00	0.33
20	陈艳	16.00	0.50	16.50	0.31
21	代小壮	10.50	5.00	15.50	0.29
22	王贤勇	2.50	10.00	12.50	0.23
23	李强	8.00	4.00	12.00	0.22
24	韩向明	8.00	2.00	10.00	0.19
25	胡峻峰	8.40	-	8.40	0.16
26	张敏	-	8.00	8.00	0.15
27	陈绍明	2.50	5.00	7.50	0.14
28	卢建锋	-	6.50	6.50	0.12
29	黄纯友	3.00	3.00	6.00	0.11
30	温华宣	3.00	3.00	6.00	0.11
31	柴保健	-	5.50	5.50	0.10
32	曹建明	-	5.00	5.00	0.09
33	李春华（注）	-	5.00	5.00	0.09
34	李国训	-	5.00	5.00	0.09
35	谭禾刈	-	5.00	5.00	0.09
36	汪超	-	5.00	5.00	0.09
37	王小青	-	5.00	5.00	0.09
38	谢劲松	-	5.00	5.00	0.09
39	熊宜谋	-	5.00	5.00	0.09
40	徐永高	-	5.00	5.00	0.09
41	张荣均	-	5.00	5.00	0.09
42	周光	-	5.00	5.00	0.09
43	李鹏	2.50	2.00	4.50	0.08
44	刘坤	3.00	1.50	4.50	0.08
45	韩文斌	-	4.00	4.00	0.07

46	韩战稳	-	4.00	4.00	0.07
47	金燕	-	4.00	4.00	0.07
48	石华	-	4.00	4.00	0.07
49	杨琼	2.00	2.00	4.00	0.07
50	杨俊	-	4.00	4.00	0.07
51	于晨	-	4.00	4.00	0.07
52	曾坚石	-	4.00	4.00	0.07
53	段红军	-	3.50	3.50	0.06
54	代芬	-	3.00	3.00	0.06
55	高宇峰	-	3.00	3.00	0.06
56	郭亦兵	-	3.00	3.00	0.06
57	何心云	-	3.00	3.00	0.06
58	宋吉春	3.00	-	3.00	0.06
59	汪崇梅	-	3.00	3.00	0.06
60	汪世龙	-	3.00	3.00	0.06
61	王唤	-	3.00	3.00	0.06
62	吴春梅	-	3.00	3.00	0.06
63	吴俊	-	3.00	3.00	0.06
64	张德利	-	3.00	3.00	0.06
65	周荷花	-	3.00	3.00	0.06
66	宗瑞	-	3.00	3.00	0.06
67	高建安	-	2.50	2.50	0.05
68	史卫华	-	2.50	2.50	0.05
69	孙路	-	2.50	2.50	0.05
70	张挺	-	2.50	2.50	0.05
71	赵瑞锋	-	2.50	2.50	0.05
72	符忠秀（注）	-	2.00	2.00	0.04
73	陈世兰	-	2.00	2.00	0.04
74	程奎	-	2.00	2.00	0.04
75	高兰兰	-	2.00	2.00	0.04
76	顾晶晶	-	2.00	2.00	0.04
77	黄建松	-	2.00	2.00	0.04
78	霍露	-	2.00	2.00	0.04
79	姜锋	-	2.00	2.00	0.04
80	李克军	-	2.00	2.00	0.04
81	李永强	-	2.00	2.00	0.04
82	刘嘉明	-	2.00	2.00	0.04
83	钱维军	-	2.00	2.00	0.04
84	裘霞芳	-	2.00	2.00	0.04
85	饶建	-	2.00	2.00	0.04
86	唐强	-	2.00	2.00	0.04
87	王行兵	-	2.00	2.00	0.04

88	肖飞	-	2.00	2.00	0.04
89	肖勇	-	2.00	2.00	0.04
90	徐修竹	-	2.00	2.00	0.04
91	杨光	-	2.00	2.00	0.04
92	杨寿文	-	2.00	2.00	0.04
93	游登云	-	2.00	2.00	0.04
94	张坤静	-	2.00	2.00	0.04
95	张玉楼	-	2.00	2.00	0.04
96	郑秀超	-	2.00	2.00	0.04
97	周彬	-	2.00	2.00	0.04
98	周彩霞	-	2.00	2.00	0.04
99	周凯鹏	-	2.00	2.00	0.04
100	高志锋	-	1.50	1.50	0.03
101	胡海霞	-	1.50	1.50	0.03
102	黄勇	-	1.50	1.50	0.03
103	李斌	-	1.50	1.50	0.03
104	李承军	-	1.50	1.50	0.03
105	李广付	-	1.50	1.50	0.03
106	李倩	-	1.50	1.50	0.03
107	刘凤龙	-	1.50	1.50	0.03
108	宋文杰	-	1.50	1.50	0.03
109	孙鹏	-	1.50	1.50	0.03
110	夏玉茹	-	1.50	1.50	0.03
111	杨从明	-	1.50	1.50	0.03
112	印辉	-	1.50	1.50	0.03
113	周培祥	-	1.50	1.50	0.03
114	陈晶	-	1.00	1.00	0.02
115	陈志东	-	1.00	1.00	0.02
116	何富	-	1.00	1.00	0.02
117	黄林辉	-	1.00	1.00	0.02
118	梁洁	-	1.00	1.00	0.02
119	刘春荣	-	1.00	1.00	0.02
120	倪国强	-	1.00	1.00	0.02
121	孙自敏	-	1.00	1.00	0.02
122	夏丽莉	-	1.00	1.00	0.02
123	辛向阳	-	1.00	1.00	0.02
124	熊新鹏	-	1.00	1.00	0.02
125	姚昌清	-	1.00	1.00	0.02
126	张国林	-	1.00	1.00	0.02
127	张金	-	1.00	1.00	0.02
128	赵晓东	-	1.00	1.00	0.02
129	陈飞	-	0.50	0.50	0.01

130	顾顺金	-	0.50	0.50	0.01
131	李开明	-	0.50	0.50	0.01
132	陆克勤	-	0.50	0.50	0.01
133	吴贤全	-	0.50	0.50	0.01
134	张红梅	-	0.50	0.50	0.01
135	周方	-	0.50	0.50	0.01
	合计	4,843.15	542.00	5,385.15	100.00

注：本次增资的股东除李春华（增资 50,000 股）、符忠秀（增资 20,000 股）外均是发行人员工。

9、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8 年 1 月 8 日，发行人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夏军妹等 8 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向发行人增资，增资价格为 10 元/股。同时，该 8 名增资方与发行人第一大股东陈洪凌作出如下安排：若发行人 2008 年的实际业绩不低于预期业绩（即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80 元）的 90%，则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无需向外部股东进行补偿；若发行人 2008 年的实际业绩低于预期业绩的 90%，则陈洪凌应以相应的发行人股份向新股东进行补偿，以保证新股东取得的发行人股份的市盈率不高于 12.5 倍，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方法为：补偿股份数= 投资总额/（实际业绩 X 12.5 倍）-认购的标的股份数。

本次增资，夏军妹等 8 名外部股东出资 1,310 万元，其中 131 万元作为股本，1,179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385.15 万元增至 5,516.15 万元。

本次增资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高速发展，流动资金较为紧张，吸引外部股东投资以缓解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2008 年 1 月 15 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安业验字[2008]第 012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7 月 16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 1743 号复核报告，对上述验资结果进行了复核。

2008 年 1 月 31 日，发行人就上述增资事项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情况及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份 (万股)	本次增发股份 (万股)	增发后股份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陈洪凌	1,800.00	-	1,800.00	32.63
2	张祖秋	1,320.00	-	1,320.00	23.93
3	宋瑾	804.00	-	804.00	14.58
4	增资前其他132名股东	1,461.15	-	1,461.15	26.62
5	夏军妹	-	50.00	50.00	0.91
6	朱海凤	-	20.00	20.00	0.36
7	姚建峰	-	20.00	20.00	0.36
8	孙维明	-	20.00	20.00	0.36
9	黄光伟	-	13.00	13.00	0.24
10	陆夏凤	-	5.00	5.00	0.09
11	陈琦	-	2.00	2.00	0.04
12	陆其云	-	1.00	1.00	0.02
合计		5,385.15	131.00	5,516.15	100.00

注：本次增资的自然人股东均为外部股东

10、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至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期间股份转让

发行人在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至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期间股份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日期	受让人职务	转让数量（股）	转让原因
1	顾晶晶	尹术飞	2008-4-8	董事会秘书	20,000	已离职
2	顾顺金				5,000	已离职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按照上海股权托管中心的相关规定，完成过户手续，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为：顾晶晶、顾顺金离职。

11、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8年4月3日，发行人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陈洪凌等63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向发行人增资1,704.21万元，其中740.96万元作为股本，963.25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发行人股本由5,516.15万元增加到6,257.11万元。

本次增资的主要原因：公司主营业务高速发展，流动资金较为紧张，发行人核心管理层及部分核心员工增加对发行人的投入以缓解流动资金紧张局面。

2008年4月14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

验证，并出具了安业验字[2008]第 062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7 月 16 日，上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 1744 号复核报告，对上述验资结果进行了复核。

2008 年 4 月 22 日，发行人就上述增资事项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情况及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份 (万股)	本次增发股份 (万股)	增发后股份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陈洪凌	1,800.00	140.29	1,940.29	31.01
2	张祖秋	1,320.00	29.55	1,349.55	21.57
3	宋瑾	804.00	22.00	826.00	13.20
4	冯美来	251.00	5.62	256.62	4.10
5	陈洪泉	161.25	53.45	214.70	3.43
6	陈旭琳	120.00	32.01	152.01	2.43
7	王胜全	102.00	1.46	103.46	1.65
8	江昌雄	100.00	2.24	102.24	1.63
9	陈华乐	60.00	1.14	61.14	0.98
10	兰瑞林	52.00	0.72	52.72	0.84
11	文剑峰	46.50	9.34	55.84	0.89
12	刘仕模	43.50	2.90	46.40	0.74
13	李前进	28.00	24.72	52.72	0.84
14	张慎	28.00	2.18	30.18	0.48
15	李威	27.00	3.00	30.00	0.48
16	黄军林	24.00	-	24.00	0.38
17	李发彬	20.00	9.31	29.31	0.47
18	尹术飞	21.50	0.72	22.22	0.36
19	郑华文	18.00	6.90	24.90	0.40
20	陈艳	16.50	0.36	16.86	0.27
21	代小壮	15.50	9.90	25.40	0.41
22	王贤勇	12.50	7.72	20.22	0.32
23	李强	12.00	8.31	20.31	0.32
24	韩向明	10.00	0.18	10.18	0.16
25	胡峻峰	8.40	114.74	123.14	1.97
26	张敏	8.00	-	8.00	0.13
27	陈绍明	7.50	9.72	17.22	0.28
28	卢建锋	6.50	3.50	10.00	0.16
29	黄纯友	6.00	9.27	15.27	0.24
30	温华宣	6.00	9.27	15.27	0.24

31	柴保健	5.50	-	5.50	0.09
32	曹建明	5.00	5.00	10.00	0.16
33	李春华	5.00	-	5.00	0.08
34	李国训	5.00	-	5.00	0.08
35	谭禾刈	5.00	2.00	7.00	0.11
36	汪超	5.00	-	5.00	0.08
37	王小青	5.00	-	5.00	0.08
38	谢劲松	5.00	-	5.00	0.08
39	熊宜谋	5.00	5.00	10.00	0.16
40	徐永高	5.00	-	5.00	0.08
41	张荣均	5.00	2.00	7.00	0.11
42	周光	5.00	2.00	7.00	0.11
43	李鹏	4.50	7.72	12.22	0.20
44	刘坤	4.50	9.27	13.77	0.22
45	韩文斌	4.00	5.00	9.00	0.14
46	韩战稳	4.00	2.00	6.00	0.10
47	金燕	4.00	-	4.00	0.06
48	石华	4.00	6.00	10.00	0.16
49	杨琼	4.00	6.18	10.18	0.16
50	杨俊	4.00	-	4.00	0.06
51	于晨	4.00	5.50	9.50	0.15
52	曾坚石	4.00	-	4.00	0.06
53	段红军	3.50	-	3.50	0.06
54	代芬	3.00	-	3.00	0.05
55	高宇峰	3.00	-	3.00	0.05
56	郭亦兵	3.00	-	3.00	0.05
57	何心云	3.00	-	3.00	0.05
58	宋吉春	3.00	9.27	12.27	0.20
59	汪崇梅	3.00	-	3.00	0.05
60	汪世龙	3.00	-	3.00	0.05
61	王唤	3.00	-	3.00	0.05
62	吴春梅	3.00	-	3.00	0.05
63	吴俊	3.00	-	3.00	0.05
64	张德利	3.00	-	3.00	0.05
65	周荷花	3.00	-	3.00	0.05
66	宗瑞	3.00	-	3.00	0.05
67	高建安	2.50	-	2.50	0.04
68	史卫华	2.50	-	2.50	0.04
69	孙路	2.50	-	2.50	0.04
70	张挺	2.50	-	2.50	0.04
71	赵瑞锋	2.50	-	2.50	0.04
72	陈世兰	2.00	-	2.00	0.03

73	程 奎	2.00	-	2.00	0.03
74	符忠秀	2.00	-	2.00	0.03
75	高兰兰	2.00	-	2.00	0.03
76	黄建松	2.00	-	2.00	0.03
77	霍 露	2.00	-	2.00	0.03
78	姜 锋	2.00	-	2.00	0.03
79	李克军	2.00	-	2.00	0.03
80	李永强	2.00	-	2.00	0.03
81	刘嘉明	2.00	-	2.00	0.03
82	钱维军	2.00	-	2.00	0.03
83	裘震芳	2.00	4.00	6.00	0.10
84	饶 建	2.00	-	2.00	0.03
85	唐 强	2.00	-	2.00	0.03
86	王行兵	2.00	-	2.00	0.03
87	肖 飞	2.00	-	2.00	0.03
88	肖 勇	2.00	2.00	4.00	0.06
89	徐修竹	2.00	-	2.00	0.03
90	杨 光	2.00	-	2.00	0.03
91	杨寿文	2.00	3.00	5.00	0.08
92	游登云	2.00	-	2.00	0.03
93	张坤静	2.00	-	2.00	0.03
94	张玉楼	2.00	-	2.00	0.03
95	郑秀超	2.00	-	2.00	0.03
96	周 彬	2.00	-	2.00	0.03
97	周彩霞	2.00	6.00	8.00	0.13
98	周凯鹏	2.00	2.00	4.00	0.06
99	高志锋	1.50	-	1.50	0.02
100	胡海霞	1.50	-	1.50	0.02
101	黄 勇	1.50	-	1.50	0.02
102	李 斌	1.50	2.00	3.50	0.06
103	李承军	1.50	1.50	3.00	0.05
104	李广付	1.50	2.50	4.00	0.06
105	李 倩	1.50	-	1.50	0.02
106	刘凤龙	1.50	2.00	3.50	0.06
107	宋文杰	1.50	-	1.50	0.02
108	孙 鹏	1.50	-	1.50	0.02
109	夏玉茹	1.50	-	1.50	0.02
110	杨从明	1.50	-	1.50	0.02
111	印 辉	1.50	-	1.50	0.02
112	周培祥	1.50	2.00	3.50	0.06
113	陈 晶	1.00	-	1.00	0.02
114	陈志东	1.00	-	1.00	0.02

115	何 富	1.00	-	1.00	0.02
116	黄林辉	1.00	-	1.00	0.02
117	梁 洁	1.00	-	1.00	0.02
118	刘春荣	1.00	-	1.00	0.02
119	倪国强	1.00	3.00	4.00	0.06
120	孙自敏	1.00	-	1.00	0.02
121	夏丽莉	1.00	-	1.00	0.02
122	辛向阳	1.00	-	1.00	0.02
123	熊新鹏	1.00	-	1.00	0.02
124	姚昌清	1.00	4.00	5.00	0.08
125	张国林	1.00	2.00	3.00	0.05
126	张 金	1.00	-	1.00	0.02
127	赵晓东	1.00	-	1.00	0.02
128	陈 飞	0.50	3.00	3.50	0.06
129	李开明	0.50	3.00	3.50	0.06
130	陆克勤	0.50	3.00	3.50	0.06
131	吴贤全	0.50	-	0.50	0.01
132	张红梅	0.50	2.50	3.00	0.05
133	周 方	0.50	6.00	6.50	0.10
134	夏军妹	50.00	-	50.00	0.80
135	朱海凤	20.00	-	20.00	0.32
136	姚建峰	20.00	-	20.00	0.32
137	孙维明	20.00	-	20.00	0.32
138	黄光伟	13.00	-	13.00	0.21
139	陆夏凤	5.00	-	5.00	0.08
140	陈 琦	2.00	-	2.00	0.03
141	陆其云	1.00	-	1.00	0.02
142	罗贾蓉	-	7.00	7.00	0.11
143	李立强	-	85.00	85.00	1.36
144	刘少文	-	2.00	2.00	0.03
145	葛跃良(注)	-	6.00	6.00	0.10
合计		5,516.15	740.96	6,257.11	100.00

注：本次增资的股东除葛跃良（增资 60,000 股）外，均是发行人职工

12、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至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期间股份转让

发行人在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至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期间股份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日期	受让人身份	转让数量（股）	转让原因
1	梁 洁	陈洪凌	2008.5.19	董事长	10,000	已离职
2	印 辉		2008.6.26		15,000	已离职

3	吴俊		2008.10.16		30,000	已离职
4	葛跃良	孟天乐	2008.10.16	外部股东	25,000	注
5	张金	陈洪凌	2008.10.27	董事长	10,000	自愿退股
6	柴保健		2008.12.24		55,000	已离职
7	李鹏		2008.12.24		122,239	已离职
8	刘坤		2008.12.30		137,686	已离职
9	李国训		2009.1.8		50,000	已离职
10	姜锋		2009.1.20		20,000	已离职
11	陈飞		2009.2.12		35,000	已离职
12	宗瑞		2009.2.12		30,000	已离职
13	曾坚石	翟珣	2009.2.27	保隆工贸员工	40,000	已离职
14	钱维军	陈洪凌	2009.4.8	董事长	20,000	已离职
15	刘少文		2009.4.14		20,000	已离职
16	徐修竹		2009.7.1		20,000	已离职
17	陈洪凌	葛跃良	2009.8.12	外部股东	18,623	协议转让
18		孟天乐	2009.8.21	外部股东	13,302	
19	谢劲松	陈洪凌	2009.9.17	董事长	50,000	已离职
20	熊新鹏		2009.11.30		10,000	已离职
21	杨从明		2009.12.30		15,000	已离职

注：葛跃良与孟天乐为外部股东，其之间股权交易属于个人行为，已按照上海托管登记中心相关规定办理股权转让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按照上海股权托管中心的相关规定，完成过户手续，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员工股东离职向陈洪凌转让股权。

13、履行外部股东的业绩承诺及清退外部股东

(1) 第一大股东履行业绩承诺义务

鉴于发行人 2008 年度的业绩未能达到此前与夏军妹等 8 名外部股东之间业绩承诺的要求，2009 年 8 月，发行人第一大股东陈洪凌将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无偿转让给夏军妹等 8 名外部股东，转让情况具体为：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股)	转让价格 (元)
1	2009.8.12	陈洪凌	夏军妹	266,039	-

2	2009. 8. 12	陈洪凌	朱海凤	106, 415	-
3	2009. 8. 12	陈洪凌	姚建峰	106, 415	-
4	2009. 8. 12	陈洪凌	孙维明	106, 415	-
5	2009. 8. 12	陈洪凌	陆夏凤	26, 604	-
6	2009. 8. 12	陈洪凌	陈琦	10, 642	-
7	2009. 8. 12	陈洪凌	陆其云	5, 321	-
8	2009. 8. 21	陈洪凌	黄光伟	69, 170	-

上海股权托管中心已为上述股份转让办理了股份过户交易手续，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为：因发行人 2008 年度的业绩未能达到承诺要求，陈洪凌履行其承诺，向上述 8 人转让股权。

（2）清退部分外部股东

2010 年 4 月，在知悉发行人上市计划及上市要求的情形下，发行人的 10 名外部股东同意与发行人第一大股东陈洪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各自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转让给发行人第一大股东陈洪凌，转让情况具体为：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股)	转让价格 (元)
1	2010. 4. 7	朱海凤	陈洪凌	306, 415	7. 506
2	2010. 4. 7	李春华	陈洪凌	50, 000	3. 8
3	2010. 4. 8	孟天乐	陈洪凌	38, 302	3. 2
4	2010. 4. 8	葛跃良	陈洪凌	53, 623	3. 2
5	2010. 4. 8	符忠秀	陈洪凌	20, 000	3. 8
6	2010. 4. 8	孙维明	陈洪凌	306, 415	7. 506
7	2010. 4. 8	姚建峰	陈洪凌	306, 415	7. 506
8	2010. 4. 14	陆夏凤	陈洪凌	76, 604	7. 506
9	2010. 4. 16	陆其云	陈洪凌	15, 321	7. 506
10	2010. 4. 16	陈琦	陈洪凌	30, 642	7. 506

由于上述 10 名外部股东存在不适合担任发行人股东的情况（国家公职人员、公职人员亲属、银行从业人员亲属、中介服务工作人员亲属），根据我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不适宜继续持有发行人股份，因此其等决定自愿退出。其中，朱海凤、孙维明、姚建峰、陆夏凤、陆其云、陈琦等 6 名外部股东的股份转让价

格系参照 6 人的原始投资额（10 元/股）、持股期间发行人的盈利情况和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已履行了对赌义务等因素确定为 7.506 元/股；孟天乐、葛跃良所持股份的转让价格是参照 2 人原始投资额（2.3 元/股）和持股期间发行人的盈利情况，确定股份的转让价格为 3.2 元/股，李春华、符忠秀所持股份的转让价格是参照 2 人原始投资额（2.9 元/股）和持股期间发行人的盈利情况，确定股份的转让价格为 3.80 元/股。

上述股份转让的转让价款已全部付清，股权托管中心已为该等股份转让办理了股份过户交易手续。

2010 年 4 月，上述 10 名外部股东完成了退股手续，并签署有关确认函或股权转让协议，确认其已充分知晓公司已进入辅导期并拟申请在国内公开发行 A 股并上市；确认不再持有任何公司的股份或实质享有任何股东或股份权益，其与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有关公司股份的代持关系或代理关系，其亦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公司章程之外的任何其他约定或安排，其不会对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或权益、利益提出任何疑义或权利主张。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 10 名外部股东在充分知晓发行人申请上市的前提下，因个人身份自愿退股，与发行人股东之间不存在代持关系。

律师认为：上述 10 名外部股东在充分知晓发行人申请上市的前提下自愿退股，股权转让程序已履行完毕，与发行人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有关发行人股份的代持关系。

14、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0 年 5 月 8 日，发行人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同意引入外部机构投资者，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62,571,096 元增加至 71,500,000 元。增资方欧肯投资、速必达电子电器和晶创合创投与发行人签订增资协议，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名称	认购股份数额（股）
1	欧肯投资	3,400,000
2	速必达电子电器	2,000,000
3	晶创合创投	3,528,904
合计		8,928,904

注：本次认购价格，以发行人 200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少数股东损

益)为基础,按摊薄后7倍市盈率确定为3.5763元/股。

本次增资的主要原因为:1)流动资金较为紧张。公司主营业务经历金融危机后,销售规模迅速回升,流动资金需求迅速增加;2)引入外部机构投资者,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010年6月19日,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1621号《验资报告》。

2010年6月21日,发行人就上述增资事项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情况及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份 (万股)	本次增发股 份(万股)	增发后股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陈洪凌	2,052.76	-	2,052.76	28.71
2	张祖秋	1,349.55	-	1,349.55	18.87
3	宋瑾	826.00	-	826.00	11.55
4	增资前其他116名股东	2,028.80	-	2,028.80	28.37
5	晶创合	-	352.89	352.89	4.94
6	欧肯投资	-	340.00	340.00	4.76
7	速必达电子	-	200.00	200.00	2.80
合计		6,257.11	892.89	7,150.00	100.00

本次新增的法人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 晶创合

公司名称:北京晶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外馆斜街1号泰利明苑写字楼A座5层5、6号

成立时间:2009年5月2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丁志钢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晶创合的股东构成为：水晶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5%、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6%、查力强持股 12%、寿彩凤持股 9%、徐林元持股 8%。

水晶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 月 22 日，其股权结构为：中嘉信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77.5%、丁志钢持股 4.9%、其他 20 位自然人合计持股 17.5%（具体包括：段炼持股 2.64%、陈鸿宾持股 1.995%、李弘建持股 1.8%、毕克持股 1.8%、郑少勇持股 1.58%、王彦琨持股 1.06%、侯艳英持股 0.9%、张胜利持股 0.9%、曹国宪持股 0.68%、邓军持股 0.68%、赵征持股 0.54%、张科军持股 0.44%、智京明持股 0.4%、段长锁持股 0.38%、杨戈持股 0.36%、饶国斌持股 0.36%、管文生持股 0.36%、曾昕持股 0.3%、王海英持股 0.26%、薛斌持股 0.165%）。

中嘉信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27 日，其股权结构为：丁志钢持股 64%、王岚持股 20%、深圳市融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0%。

深圳市融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15 日，其股权结构为：张卫东持股 90%、张光亚持股 10%。

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1 月 29 日，其股权结构为：王建霞持股 12.39%、陈建飞持股 11.85%、陈建国持股 11.85%、陈能恩持股 11.20%、王建军持股 10.71%、陈智宇持股 8.04%、陈智君持股 8.04%、梁成辉持股 4.55%、叶红英持股 4.55%、王建丽持股 4.17%、寿彩凤持股 3.57%、寿鹤蕾持股 3.57%、寿能丰持股 3.24%、黄乐英持股 2.27%。

（2）欧肯投资

公司名称：上海欧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 2446 号 6 楼 F 座 3 室

成立时间：2007 年 11 月 5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廖晖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资产委托管理（除金融业务），企业收购及兼并策划，实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除经纪）（涉及许

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股东构成：廖晖持股 70%；张思持股 30%

（3）速必达电子

公司名称：上海速必达电子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邵厂经济小区 C 区 163 号

成立时间：2001 年 6 月 4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微娜

经营范围：计算机附件、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汽车配件、机箱、电源箱、电器制造、加工（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速必达的股东构成为：上海易车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93.53%；周微娜持股 6.47%。其中，上海易车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陈小勇持股 87.5%、周微娜持股 12.50%，陈小勇与周微娜系夫妻关系。

本次新增的法人股东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代持情形；除晶创合的控股股东水晶投资持有保荐机构 1.89%的股权外，本次新增的法人股东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15、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至第五次增资期间股份转让

发行人在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至第五次增资期间股份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日期	受让人身份	转让数量（股）
1	陈洪凌	兰瑞林	2010-7-20	安徽保隆总经理	100,000
2		熊宜谋	2010-7-20	安徽保隆总经理助理	80,000
3		温华宣	2010-7-20	安徽保隆技术部经理	80,000
4		黄纯友	2010-7-20	安徽保隆技术部副经理	80,000
1		韩向明	2010-7-20	安徽保隆生产二部三车间主任	60,000

2		何心云	2010-7-20	安徽保隆工艺技术部技术组经理	60,000
3		周培祥	2010-7-20	安徽保隆工艺技术部项目二组经理	60,000
4		张玉楼	2010-7-20	安徽保隆质量管理部副经理	60,000
		李承军	2010-7-20	安徽保隆财务经理	60,000
		李斌	2010-7-20	安徽保隆工艺技术部项目一组经理	60,000
		赵瑞锋	2010-7-20	安徽保隆工艺技术部项目三组经理	60,000
		徐永高	2010-7-20	安徽保隆生产一部经理	30,000

注：该等股权受让方均为发行人内部员工，是大股东陈洪凌对自愿搬迁至安徽宁国的员工给予的股份认购奖励。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按照上海股权托管中心的相关规定，完成过户手续。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为：为增强子公司安徽保隆员工的稳定性，陈洪凌向自愿搬迁至安徽宁国的核心员工转让发行人股份。

16、股份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0年8月31日，经发行人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海通开元以货币资金向发行人增资2,148.78万元，其中500万元计入股本，1,648.7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发行人股本由7,150.00万元增至7,650.00万元。

本次增资的主要原因为：1) 补充流动资金；2)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010年9月2日，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1856号《验资报告》。

2010年9月14日，发行人就上述增资事项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情况及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份 (万股)	本次增发股 份(万股)	增发后股份 (万股)	持股比 例(%)
1	陈洪凌	1,973.76	-	1,973.76	25.80
2	张祖秋	1,349.55	-	1,349.55	17.64
3	宋瑾	826.00	-	826.00	10.80
4	增资前其他119名股东	3,000.69	-	3,000.69	39.23
5	海通开元	-	500.00	500.00	6.54

合计	7,150.00	500.00	7,650.00	100.00
----	----------	--------	----------	--------

本次新增加的股东海通开元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海通开元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七、发行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4、海通开元”。

17、股份公司第五次增资后的股份转让

发行人在股份公司第五次增资后仅发生一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日期	受让人身份	转让数量（股）
陈洪凌	徐永高	2010-9-30	安徽保隆生产一部经理	30,000

注：本次股权转让与第五次增资前的股权转让为同一批性质股份认购，均系大股东对自愿搬迁至安徽宁国的员工给予的股份认购奖励。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按照上海股权托管中心的相关规定，完成过户手续。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为：陈洪凌向自愿搬迁至安徽宁国的核心员工转让发行人股份。

本次股权转让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注册资本、股本结构均未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陈洪凌	1,970.76	25.76	63	姚昌清	5.00	0.07
2	张祖秋	1,349.55	17.64	64	金燕	4.00	0.05
3	宋瑾	826.00	10.80	65	杨俊	4.00	0.05
4	海通开元（注1）	500.00	6.54	66	翟珣	4.00	0.05
5	晶创合（注1）	352.89	4.61	67	肖勇	4.00	0.05
6	欧肯投资（注1）	340.00	4.44	68	周凯鹏	4.00	0.05
7	冯美来	256.62	3.35	69	李广付	4.00	0.05
8	陈洪泉	214.70	2.81	70	倪国强	4.00	0.05
9	速必达电子（注1）	200.00	2.61	71	段红军	3.50	0.05
10	陈旭琳	152.01	1.99	72	刘凤龙	3.50	0.05
11	胡峻峰	123.14	1.61	73	李开明	3.50	0.05
12	王胜全	103.46	1.35	74	陆克勤	3.50	0.05
13	江昌雄	102.24	1.34	75	代芬	3.00	0.04
14	李立强	85.00	1.11	76	高宇峰	3.00	0.04

15	夏军妹（注2）	76.60	1.00	77	郭亦兵	3.00	0.04
16	兰瑞林	62.72	0.82	78	汪崇梅	3.00	0.04
17	陈华乐	61.14	0.80	79	汪世龙	3.00	0.04
18	文剑峰	55.84	0.73	80	王唤	3.00	0.04
19	李前进	52.72	0.69	81	吴春梅	3.00	0.04
20	刘仕模	46.40	0.61	82	张德利	3.00	0.04
21	张慎	30.18	0.39	83	周荷花	3.00	0.04
22	李威	30.00	0.39	84	张国林	3.00	0.04
23	李发彬	29.31	0.38	85	张红梅	3.00	0.04
24	代小壮	25.40	0.33	86	高建安	2.50	0.03
25	郑华文	24.90	0.33	87	史卫华	2.50	0.03
26	黄军林	24.00	0.31	88	孙路	2.50	0.03
27	黄纯友	23.27	0.30	89	张挺	2.50	0.03
28	温华宣	23.27	0.30	90	陈世兰	2.00	0.03
29	尹术飞	22.22	0.29	91	程奎	2.00	0.03
30	李强	20.31	0.27	92	高兰兰	2.00	0.03
31	王贤勇	20.22	0.26	93	黄建松	2.00	0.03
32	黄光伟（注2）	19.92	0.26	94	霍露	2.00	0.03
33	熊宜谋	18.00	0.24	95	李克军	2.00	0.03
34	陈绍明	17.22	0.23	96	李永强	2.00	0.03
35	陈艳	16.86	0.22	97	刘嘉明	2.00	0.03
36	韩向明	16.18	0.21	98	饶建	2.00	0.03
37	宋吉春	12.27	0.16	99	唐强	2.00	0.03
38	徐永高	11.00	0.14	100	王行兵	2.00	0.03
39	杨琼	10.18	0.13	101	肖飞	2.00	0.03
40	卢建锋	10.00	0.13	102	杨光	2.00	0.03
41	曹建明	10.00	0.13	103	游登云	2.00	0.03
42	石华	10.00	0.13	104	张坤静	2.00	0.03
43	于晨	9.50	0.12	105	郑秀超	2.00	0.03
44	李斌	9.50	0.12	106	周彬	2.00	0.03
45	周培祥	9.50	0.12	107	高志锋	1.50	0.02
46	韩文斌	9.00	.12	108	胡海霞	1.50	0.02
47	何心云	9.00	0.12	109	黄勇	1.50	0.02
48	李承军	9.00	0.12	110	李倩	1.50	0.02
49	赵瑞锋	8.50	0.11	111	宋文杰	1.50	0.02
50	张敏	8.00	0.10	112	孙鹏	1.50	0.02
51	周彩霞	8.00	0.10	113	夏玉茹	1.50	0.02
52	张玉楼	8.00	0.10	114	陈晶	1.00	0.01
53	谭禾刈	7.00	0.09	115	陈志东	1.00	0.01
54	张荣均	7.00	0.09	116	何富	1.00	0.01
55	周光	7.00	0.09	117	黄林辉	1.00	0.01
56	罗贾蓉	7.00	0.09	118	刘春荣	1.00	0.01

57	周方	6.50	0.08	119	孙自敏	1.00	0.01
58	韩战稳	6.00	0.08	120	夏丽莉	1.00	0.01
59	裘震芳	6.00	0.08	121	辛向阳	1.00	0.01
60	汪超	5.00	0.07	122	赵晓东	1.00	0.01
61	王小青	5.00	0.07	123	吴贤全	0.50	0.01
62	杨寿文	5.00	0.07		合计	76,500,000	100.00

注1：海通开元、晶创合、速必达电子、欧肯投资为外部法人股东。

注2：夏军妹、黄光伟为外部自然人股东

（二）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发生的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发生时间	重大资产、业务重组内容	重组类别
1	2007年6月	收购关联方拓扑思的经营性资产	同一公司控制权人下的非企业合并
2	2007年12月	全资子公司香港隆威收购 DILL 55% 股权	同一公司控制权人下的企业合并

1、收购拓扑思的经营性资产

（1）收购前拓扑思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拓扑思（上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号：	310000400221353
成立日期：	1999年8月6日
注册资本：	1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1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蔡忠芳
注册地：	上海市松江区
股东构成：	香港隆泰持有100%股权（注）
主营业务：	生产与销售气门嘴、平衡块

注：香港隆泰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控制的企业，故拓扑思与发行人是同一控制权人所控制的企业

（2）经营性资产收购概况

2007年6月2日，发行人与拓扑思签订了《设备转让协议》，约定发行人受让拓扑思于2007年6月30日实际拥有的生产、电子、运输、办公等设备，以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后的价值作为作价依据。

2007年7月25日，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沪上会部资评报（2007）第169号评估报告，发行人与拓扑思参照该评估报告最终确定该次资产收购的价格为9,812,445.70元。发行人已与拓扑思汽配结清了全部转让价款。

2007年7月，拓扑思将其2007年6月30日拥有的存货全部转让给发行人，以账面净值为依据确定转让价格为2,784.30万元。

上述固定资产、存货等主要经营性资产转让给发行人后，拓扑思已将气门嘴、平衡块的生产业务全部转移给发行人，不再对外经营气门嘴、平衡块业务，拓扑思保留少许固定资产主要是为了保持一定的经营记录以维持其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限届满10年。

2010年8月30日，拓扑思已于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注销。

（3）本次收购对发行人的影响

本次收购对发行人的影响主要有：1）增强了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本次收购的完成使得具有较强盈利能力的气门嘴、平衡块生产业务纳入发行人体内，从而增强了发行人的盈利能力；2）减少了关联交易。本次收购前，拓扑思向发行人销售气门嘴、平衡块产品，本次收购完成后，发行人自主生产气门嘴、平衡块产品，关联交易大幅度减少。

2、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隆威收购美国 DILL55%股权

（1）收购前美国 DILL 基本概况

公司名称：	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成立日期：	2005年3月11日
注册资本：	250万美元
实收资本：	250万美元
注册地：	美国北卡罗来纳州
股东构成：	香港隆泰（注1）持股55%，夏迎松（注2）持股45%。
主营业务：	气门嘴生产与销售； TPMS的销售。

注1：香港隆泰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实际控制的企业，故发行人与美国DILL公司是同一控制权人控制的企业。

注2：夏迎松担任中鼎股份（000887）总经理、董事，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无关联关系。

（2）本次收购概况

2007年12月11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隆威与香港隆泰签订股权转让合同，香港隆威受让香港隆泰持有美国 DILL55%的股权，转让价格 255.91 万美元。转让后香港隆威持有美国 DILL55%的股权，为美国 DILL 控股股东。香港隆泰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控制的企业，本次合并系同一控制权人下的企业合并。

（3）本次收购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美国 DILL 股权变动情况

2010年1月1日，香港隆威与美国 DILL 总经理 Brian Rigney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的美国 DILL4.9%股权转让给 Brian Rigney。本次股权转让后，美国 DILL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美元）	股权比例（%）
香港隆威	1,252,500	50.1
夏迎松	1,125,000	45
Brian Rigney	122,500	4.9
合计	2,500,0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美国 DILL 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4）美国 DILL 财务经营状况

报告期内，美国 DILL 财务经营情况如下：

1) 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774,018.97	10,714,850.36	3,417.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6,255,774.64	13,919,865.95	9,493,946.72
预付款项	1,464,008.70	768,649.52	564,194.32
应收利息	-	-	-

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	4,529,285.73	1,415,562.60
存货	51,429,173.15	45,957,430.55	50,801,463.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95,922,975.46	75,890,082.11	62,278,584.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180,698.04	3,184,206.80	3,747,280.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7,980.86	59,363.62	79,203.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670.17		1,762,178.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74,349.07	3,243,570.42	5,588,662.98
资产总计	114,497,324.53	79,133,652.53	67,867,247.82

资产负债表（续）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851,70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3,823,074.32	17,708,652.92	14,219,955.24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4,636,637.50	3,385,961.06	3,370,938.8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892,604.46	895,307.17	851,014.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9,776.09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9,682,092.37	21,989,921.15	21,293,608.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682,449.34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578,386.8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82,449.34	578,386.89	-
负债合计	40,364,541.71	22,568,308.04	21,293,608.4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261,500.00	18,261,500.00	18,261,5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356,237.73	42,651,411.90	32,613,688.6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484,954.91	-4,347,567.41	-4,301,549.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132,782.82	56,565,344.49	46,573,639.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497,324.53	79,133,652.53	67,867,247.82

2) 利润表（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8,881,678.56	151,124,346.13	172,504,325.10
减：营业成本	156,223,256.29	118,881,533.37	149,036,545.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4,596,079.11	4,335,322.90	3,525,845.96
管理费用	8,788,240.54	7,732,928.85	9,181,890.45
财务费用	295,691.36	192,697.59	-456,707.46
资产减值损失	1,008,607.48	375,064.16	42,261.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28,378.25
二、营业利润	37,969,803.78	19,606,799.26	11,146,110.02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768.02	19,903.29
减：营业外支出	25,773.21	12,911.91	
三、利润总额	37,944,030.57	19,594,655.37	11,166,013.31
减：所得税费用	14,853,454.74	7,507,422.10	3,211,792.63
四、净利润	23,090,575.83	12,087,233.27	7,954,220.68

（5）本次收购对发行人的影响

本次收购对发行人的主要影响有：1）减少关联交易，增强了气门嘴业务的独立性。本次收购前，发行人气门嘴业务在北美 AM 市场的销售主要通过美国 DILL 完成，收购后，美国 DILL 为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减少了关联交易，增强了气门嘴业务的独立性。2）增强了发行人盈利能力。本次收购前，美国 DILL 是发行人气门嘴业务在北美 AM 市场的经销商，凭借其完善的销售网络、丰富的客户资源及良好的品牌形象，具有较为稳定的利润率，收购后，发行人将美国 DILL 完善的销售网络、丰富的客户资源及良好的品牌形象纳入体内，增强了气门嘴业务的附加值，提高了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三）股本变化、重大资产重组对发行人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发行人股本变化主要分为两类，一类为向公司管理层、核心员工增资或实际控制人向公司管理层、核心员工转让股份，对稳定公司管理层、增强公司核心员工的凝聚力、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具有积极作用；一类为向外部投资者增资，通过吸收外部投资者的现金投资，增强了公司的资金实力，促进了公司业务的发展，同时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对减少关联交易、增强发行人业务、资产的独立性、提升主要产品的盈利能力，提高经营业绩具有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主营业务、管理层保持稳定，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未对发行人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造成不利影响。

四、 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

产的计量属性

（一）验资情况

发行人及前身保隆股份、保隆有限的历次验资情况如下：

验资日期	验资目的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
1997年4月11日	保隆有限设立	松江审计师事务所	松审事验[97]2712号
2002年3月21日	保隆有限第一次增资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立信验（2002）A092号
2003年4月2日	保隆有限第二次增资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立信验（2003）A216号
2005年9月2日	股份公司设立	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安业字[2005]第557号
2007年12月24日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安业验字[2007]第191号
2008年1月15日	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安业验字[2008]第012号
2008年4月14日	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	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安业验字[2008]第062号
2010年6月19日	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会师报字（2010）第1621号
2010年9月2日	股份公司第五次增资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会师报字（2010）第1856号

1、 保隆有限设立

1997年4月11日，松江审计师事务所对保隆有限设立的出资出具了松审事验[97]2712号验证报告。验证：“截止1997年4月11日，贵公司出资者投入资本总额为人民币20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200万元。”

2、 保隆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2年3月21日，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保隆有限的第一次增资出具了立信验（2002）A09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2002年3月20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3、 保隆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3年4月2日，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保隆有限的第二次增资出具了立信验（2003）A21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3年4月2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4、 股份公司设立

2005年9月2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份公司设立出具了安业字[2005]第55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3月14日，贵公司（筹）已收到投资方投入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8,431,500元，出资方式为以净资产折股出资人民币43,362,500.00元，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096,600.00元（其中人民币5,069,000.00元作为股本，溢价款人民币2,027,600.00元作为资本公积）。”

鉴于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不具备证券业务资格，发行人聘请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验资进行了复核，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1742号复核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3月14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投资方投入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肆仟捌佰肆拾叁万壹仟伍佰元（¥48,431,500.00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折股出资43,362,500.00元，以货币资金出资7,096,600.00元（其中5,069,000.00元作为贵公司股本，溢价款2,027,600.00元作为贵公司资本公积）。”

5、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7年12月24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出具了安业验字[2007]第19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12月20日止，贵公司收到文剑峰等127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42万元整。文剑峰等127人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5,718,000元，其中人民币5,420,000元作为股本，余额人民币10,298,000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

鉴于本次验资签字注册会计师金丽心的配偶孙维明于2008年1月增资成为发行人新增股东，发行人聘请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验资进行了复核，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1）第0517号复核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12月20日止，公司已收到文剑峰等127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42.00万元整。文剑峰等127人以人民币货币出资1,571.80万元，其中：人民币542.00万元作为股本，余额人民币1,029.80万元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

6、 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8年1月15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出具了安业验字[2008]第01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1月15日止，贵公司收到夏军妹等8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31万元整。夏军妹等8人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3,100,000元，其中人民币1,310,000元作为股本，余额人民币11,790,000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

鉴于本次新增股东孙维明是本次验资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金丽心的配偶，发行人聘请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验资进行了复核，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1743号复核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1月15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夏军妹等8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佰叁拾壹万元整。夏军妹等8人以货币出资13,100,000.00元，其中1,310,000.00作为股本，余额11,790,000.00元作为贵公司的资本公积”。

7、 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8年4月14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出具了安业验字[2008]第06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4月11日止，贵公司收到陈洪凌等63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740.9596万元整。陈洪凌等63人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7,042,070.80元，其中人民币7,409,596.00元作为股本，余额人民币9,632,474.80元作为资本公积。”

鉴于公司股东孙维明是本次验资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金丽心的配偶，发行人聘请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验资进行了复核，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1744号复核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4月11日止，贵公司已收到陈洪凌等63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柒佰肆拾万玖仟伍佰玖拾陆元整。陈洪凌等63人以货币出资17,042,070.80元，其中7,409,596.00元作为股本，余额9,632,474.80元作为贵公司的资本公积”。

8、 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0年6月19日，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162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6月13日，贵公

公司已收到晶创和、速必达、欧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8,928,904 元，均以货币出资。”

9、 股份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0 年 9 月 2 日，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份公司第五次增资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 1856 号验证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贵公司已收到海通开元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 元，均以货币出资。”

（二）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2005 年 1 月 31 日，上海新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沪新评报字（2005）第 00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保隆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资产、负债进行评估，评估方法为成本加和法。评估结果为：资产总值 96,018,655.65 元，增值率 12.46%；负债总值 49,213,143.67 元，增值率 0.05%；净资产值为 46,805,511.98 元，增值率 29.31%。

保隆有限原股东以保隆有限经评估的 46,805,511.98 元净资产，在扣除 3,443,011,98 元的股利后，共计 43,362,500 元全部资产投入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根据评估确定的资产价值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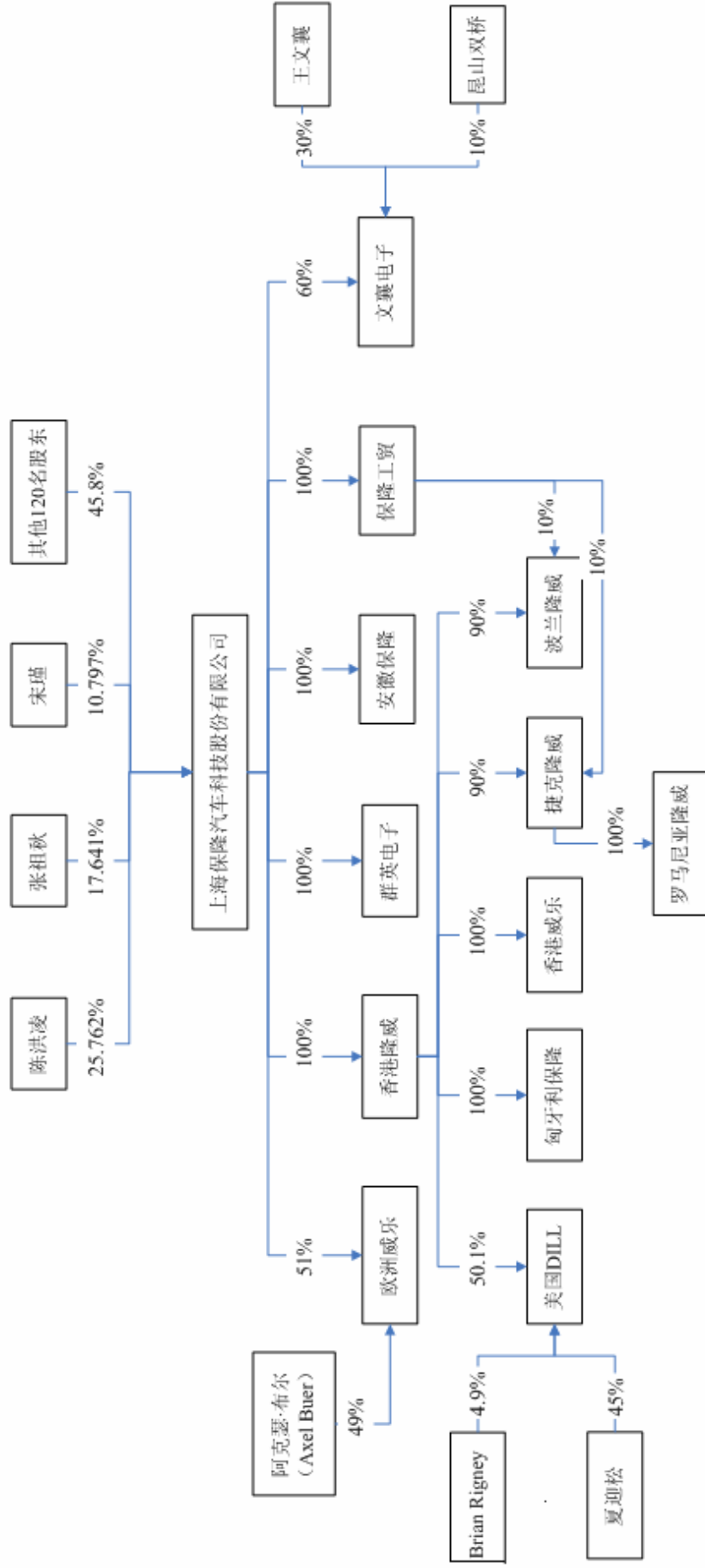
鉴于上海新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不具备证券业务资格，发行人聘请了具备证券业务资格的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评估进行复核。

2010 年 5 月 28 日，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沪财瑞评报（2010）1-05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保隆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资产、负债进行评估，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依据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资产总值为 96,828,582.76 元，增值率为 13.40%；负债总值为 49,213,143.67 元，增值率为 0.05%，净资产值为 47,615,439.09 元，增值率为 3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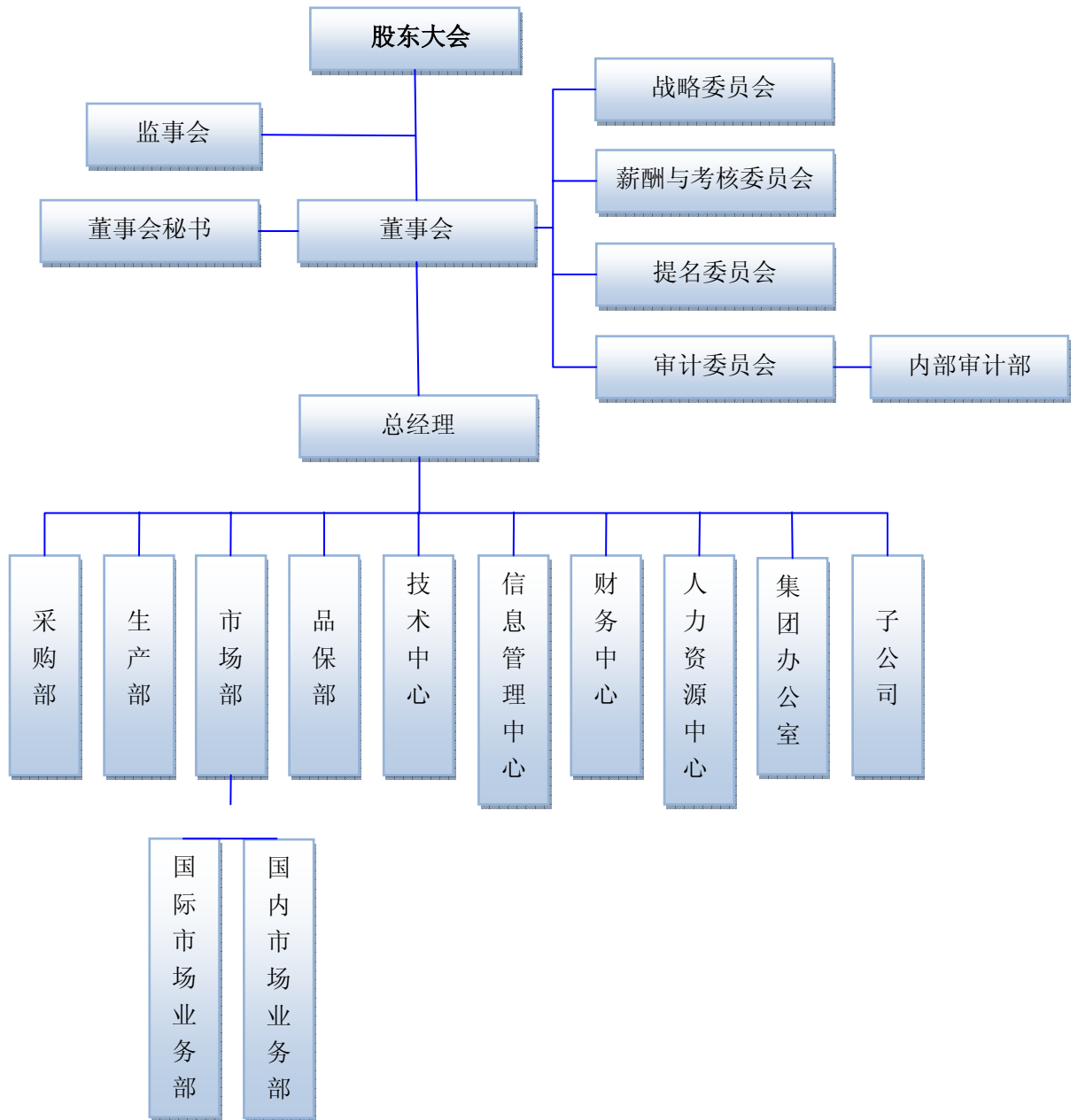
五、 发行人组织架构

（一） 发行人组织架构图

1、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2、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 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的主要职能

1、内部审计部

负责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采购部

负责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料、设备等采购，包括寻找供应商、供应商评估、产品控制以及采购。

3、生产部

负责生产操作规范的制定与检查；负责组织生产计划的制定，并经批准后实施；负责生产任务的调配，订单的审核，登记和分发；负责制定并实施生产日程计划，受理、分析生产报表；负责安全生产检查与处理；负责在线生产的库存、物流、统计等工作。

4、市场部

负责国内外市场产品销售、产品售后服务、原有客户维护以及发展新客户。

5、品保部

负责对所有自产产品按出口国标准或客户的要求进行品质控制,对新产品进行各种性能、品质评估以及对质量问题的改进追踪。

6、技术中心

负责为不同区域提供可靠、方便、适用、成本合适的新产品和新工艺的可选择的技术方案；建设符合人机工程学的生产工作场所；保证公司持续的竞争能力。

7、信息管理中心

负责集团 IT 整体规划、现有 IT 系统的升级和维护、新系统的设计和实施、IT 系统使用规范制度的制定以及对集团员工进行相应的 IT 系统培训。

8、财务中心

负责贯彻执行会计法及各项财务会计制度，维护公司利益，开展财务管理与财务核算工作；编制财务计划、决算报告和财务成本、利润等业务说明书、分析报告，审查公司原始凭证、记账凭证是否符合会计制度规定，会计科目使用是否正确，账目登记是否规范，确保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掌握往来账目的增减变动情况，物资采购合同和销售合同、建设工程合同的签订、执行情况，保证公司产、供、销工作顺利开展。组织全体财务人员业务学习，提高财务人员的业

务水平和管理水平。

9、人力资源中心

负责建立和健全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体系，并确保其得到持续有效的实施与发展，为公司各部门和各子公司提供人力资源管理政策指导、服务和支持。

10、集团办公室

负责各职能部门的关系协调；负责公司各类档案的整理、归档、保管、借阅等；负责公司内部会议组织工作；负责公司公共关系维护和改善工作；负责内外联系和上下联系。

六、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一）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12 家子公司，其中生产型子公司 3 家、生产、销售型子公司 1 家、控股型子公司 1 家、销售型子公司 7 家，发行人与各子公司生产经营协调合作方式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协调合作方式
发行人		上海	主要负责气门嘴、平衡块的生产，产品主要销售给保隆工贸，同时承担对子公司的管理职能
生产型子公司：			
1	保隆（安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安徽	主要负责排气系统管件的生产，产品主要销售给发行人、保隆工贸。
2	上海群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	主要负责 TPMS 的生产，产品主要销售给保隆工贸
3	上海文襄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	上海	主要负责汽车传感器的生产，产品主要销售给保隆工贸
生产、销售型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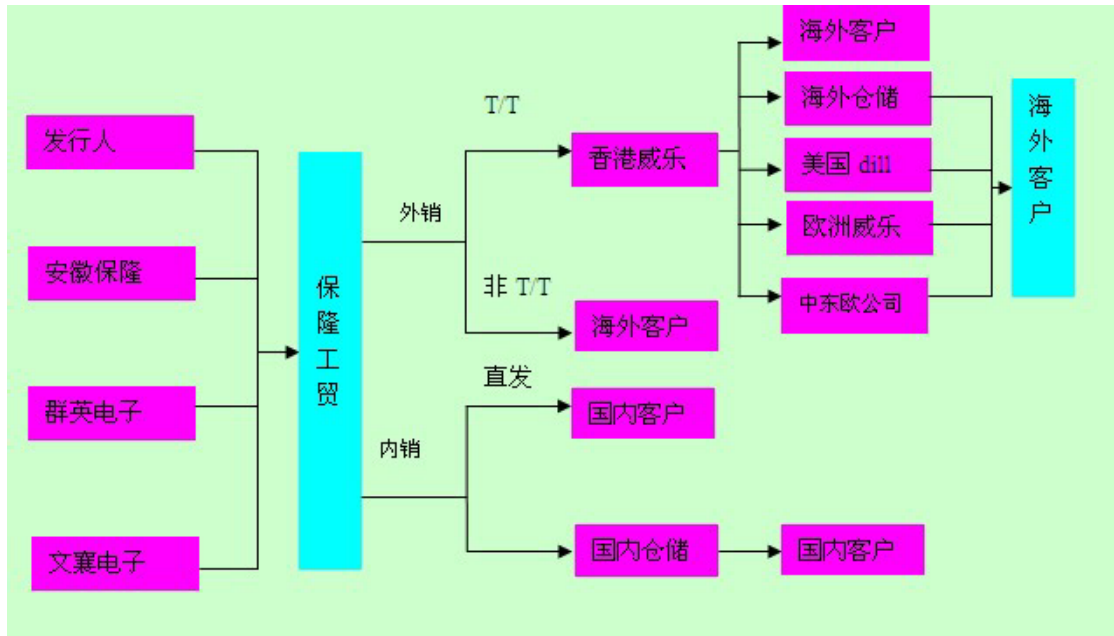
1	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美国 DILL)	美国	生产业务：主要负责非车轮气门嘴的生产、同时负责部分车轮金属嘴的装配；销售业务：主要负责车轮卡扣嘴、车轮金属嘴、TPMS 在北美 AM 市场的销售，同时负责其生产的非车轮气门嘴的销售
控股型子公司			
1	香港隆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主要负责发行人对境外子公司的投资，是发行人境外投资管理平台[注 1]
销售型子公司			
1	上海保隆工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主要负责发行人产品的对外销售。
2	香港威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非由保隆工贸直接出口给客户的产品，均由保隆工贸销售给香港威乐，再由香港威乐销售给境外子公司或客户[注 2]
3	VALOR Europe GmbH(欧洲威乐)	德国	主要负责排气尾管 OEM 业务在欧洲的销售及市场开拓，排气尾管向香港威乐采购
4	Baolong Aut ó technikai Korl ó tolt Felelősségű Társaság (匈牙利保隆)	匈牙利	主要负责发行人主要产品在匈牙利的销售及市场开拓，产品向香港威乐采购。
5	Longway Czech s. r. o. (捷克隆威)	捷克	主要负责发行人主要产品在捷克的销售及市场开拓，产品向香港威乐采购。
6	LONGWAY POLAND Sp ó ł ka z ograniczoną odpowiedzialnością (波兰隆威)	波兰	主要负责发行人主要产品在波兰的销售及市场开拓，产品向香港威乐采购。
7	S. C. LONGWAY ROM S. R. L (罗马尼亚隆威)	罗马尼亚	主要负责发行人主要产品在罗马尼亚的销售及市场开拓，产品向香港威乐采购。

注 1：2008 年 8 月前，香港隆威负责发行人产品的境外销售。

注 2：发行人设立香港威乐作为境外销售平台主要原因为方便办理外汇核销。具体原因：发行人主要产品境外仓储销售（注 3）占比较高，境外仓储销售需要在境外仓库备货 1-2 月，产品从报关到最终确认销售收入时间跨度相对较长，同时发行人境外客户多、产品种类型号多、销售批次多，从仓库发货、开具发票确认收入并与报关单中各客户、各项目逐一对应的工作量巨大，降低了办理外汇核销的效率，通过设立境外统一的销售平台可以解决上述问题，提高了经营效率。

注 3：因整车制造商执行 JIT 生产模式（实时生产系统），汽车零部件 OEM 供应商需要靠近整车制造商建立自身的仓储体系。具体操作流程为：A, 在整车制造商、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附近建立仓储点，一般与第三方物流公司签订《仓储销售协议》，由第三方物流公司负责产品入库、出库管理；B, 向仓储点备货，一般根据整车制造商、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的需求情况储备合理的安全库存，仓储点做入库；C, 整车制造商、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向仓储点提货，同时仓储点做出库，发行人确认销售收入。

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流程如下：



注：T/T 指电汇；非 T/T 指信用证或托收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安徽保隆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保隆（安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2,310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2,31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洪凌
注册地：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排气系统管件的生产、销售

（2）设立目的

发行人投资设立安徽保隆的主要目的是生产排气系统管件，将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生产业务转移到安徽以充分利用安徽地区的土地资源和劳动力资源。

（3）历史沿革

1) 2006年3月设立

2006年2月20日，宁国市商务局核发《关于同意成立保隆(安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的批复》(宁商[2006]10号)，同意成立安徽保隆，注册资本为300万美元，其中发行人认缴16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5%、DRAGON AUTO认缴13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5%。

2006年3月5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向安徽保隆核发了商外资字[2006]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6年3月10日，安徽保隆在宁国市工商局办理了公司设立登记，并获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06年4月缴纳第一期注册资本

2006年4月，安徽保隆收到股东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45万美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其中发行人出资1,980,000元(折合247,500美元)，DRAGON AUTO以现汇形式出资202,500美元。

2006年4月20日，安徽同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同盛会验字(2006)第57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进行了验证确认。

2006年7月3日，安徽保隆在宁国市工商局办理了该次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并重新获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06年12月缴纳第二、三期注册资本

2006年12月，安徽保隆分别收到股东DRAGON AUTO缴纳的第二期出资、第三期出资60.75万美元、54万美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安徽同盛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同盛会验字(2006)2-235号《验资报告》、同盛会验字(2006)2-269号《验资报告》对DRAGON AUTO缴纳的第二期出资、第三期进行验证确认。

2007年4月4日，安徽保隆在宁国市工商局办理了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并重新获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07年5月股权转让

2007年5月8日，DRAGON AUTO与发行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DRAGON AUTO将其持有的安徽保隆45%股权转让给发行人。

2007年6月12日，宁国市商务局核发《关于同意保隆(安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和中方投资主体更名的批复》(宁商[2007]49号)，同意DRAGON AUTO将其持有的安徽保隆45%股权转让给发行人。转让完毕后，发行人持有安徽保隆100%的股权。

2007年7月3日，安徽保隆在宁国市工商局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并重新获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 2007年11月注册资本缴足

2007年11月，安徽保隆收到发行人缴纳的第四期出资1078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本次出资后，安徽保隆的注册资本2310万元均已缴足。

2007年11月5日，安徽同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同盛会验字[2007]Y340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进行验证确认。

2007年12月6日，安徽保隆在宁国市工商局办理了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并重新获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注册资本缴足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安徽保隆股权结构、注册资本均未发生变化。

(4) 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净资产	63,161,641.25	41,059,208.98	23,289,077.87
营业收入	216,071,745.68	116,265,171.95	94,784,501.08
利润总额	44,611,767.48	20,641,682.45	787,385.41
净利润	38,264,818.33	17,770,131.11	731,096.28

2、 保隆工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保隆工贸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2005年6月24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祖秋
注册地: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茂盛路71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贸易

（2）设立目的

发行人投资设立保隆工贸主要目的是将发行人及国内各生产型子公司的销售业务集中，便于办理出口报关业务。

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以出口为主，且销售订单具有多批次、多数量、小金额特点，通过将生产工厂的产品销售集中到保隆工贸可以方便办理出口报关业务；同时便于销售订单的管理及客户关系的维护。

（3）历史沿革

1) 2005年6月设立

保隆工贸是发行人与宋瑾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其中，发行人出资比例为95%，宋瑾出资比例为5%。

2005年6月2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安业字(2005)第710号《验资报告》，对设立出资进行验证确认。

2005年6月27日，保隆工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办理了公司设立登记，并获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07年7月股权转让

2007年6月28日，保隆工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宋瑾将其持有的保隆工贸5%的股权转让给发行人。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持有保隆工贸100%的股权。

2007年7月，保隆工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并重新获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股权转让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保隆工贸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均未发生变化。

（4）最近三年财务数据（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资产	14,000,363.95	10,592,572.31	7,223,926.82
营业收入	574,378,995.21	317,771,210.88	446,353,778.42
利润总额	13,341,306.73	4,574,135.43	4,037,157.15
净利润	9,751,713.99	3,368,645.49	3,010,568.06

3、 群英电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群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2年11月26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洪凌
注册地：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工业区强业路951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TPMS的生产、销售

（2）设立目的

发行人投资设立群英电子的主要目的是从事 TPMS 系统 TPMS 发射器等产品的生产。

（3）历史沿革

1) 2002 年 11 月设立

群英电子是发行人、时维新、詹汝楫、刘峰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发行人出资 6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时维新出资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詹汝楫出资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刘峰出资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2002年11月25日，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申业验(2002)第436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设立出资进行验证确认。

2002年11月26日，群英电子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办理了公司设立登记，并获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03年7月股权转让

2003年5月21日，群英电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时维新、詹汝楫、刘峰将各自持有的15%、15%和5%的群英电子股权转让给宋瑾，上述股权转让完毕后，群英电子的股权结构为发行人持有65%的股权，宋瑾持有35%的股权。

2003年7月8日，群英电子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并重新获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06年4月第一次增资

2006年4月1日，经群英电子股东会决议通过，群英电子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至500万元，其中发行人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85万元、宋瑾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5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群英电子股权结构变更为：发行人出资450万元，出资比例为90%，宋瑾出资50万元，出资比例为10%

2006年4月7日，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安业字(2006)第712号的《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验证确认。

2006年4月13日，群英电子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办理了该次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并重新获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07年7月股权转让

2007年7月10日，经群英电子股东会决议通过，宋瑾将其持有的群英电子10%股权转让给发行人，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持有群英电子100%的股权。2007年7月，群英电子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并获重新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群英电子的注册资本、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4) 最近三年财务数据（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资产	-15,611,902.56	-8,147,343.40	-5,704,231.46
营业收入	8,588,048.30	12,039,595.44	18,540,181.37
利润总额	-7,464,559.16	-1,348,338.83	-3,994,066.51
净利润	-7,464,559.16	-2,443,111.94	-3,161,154.83

4、文襄电子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文襄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7月3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0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1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洪凌
注册地：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茂盛路116号3幢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60%，王文襄先生持股30%，昆山双桥传感器测控技术有限公司持股1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汽车传感器的生产与销售

(2) 设立目的

发行人投资设立文襄电子的主要目的是从事汽车传感器产品的生产。

(3) 历史沿革

1) 2009 年 7 月设立

文襄电子是发行人、王文襄、昆山双桥传感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下称“昆山双桥”）投资组建设立，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其中，发行人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王文襄以经评估后的非专利技术认缴出资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昆山双桥以专利出资认缴出资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009 年 6 月 4 日，发行人以货币资金缴纳注册资本 90 万元，2009 年 6 月 9 日，上海申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申威验字(2009)第 086 号《验资报告》对上

述出资进行了验证。

2009年7月3日，文襄电子在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办理了公司设立登记，并获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10年3月实缴出资变更

2010年3月，王文襄、昆山双桥分别以经评估的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缴纳注册资本45万元、15万元，2010年6月2日，上海申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申威验字[2010]第090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证

2010年6月13日，文襄电子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重新获发注册号：31022700144806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注册资本缴足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文襄电子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均未发生变化。

(4) 最近三年财务数据（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净资产	521,776.41	825,441.09	-
营业收入	249,712.99	-	-
利润总额	-903,664.68	-74,558.91	-
净利润	-903,664.68	-74,558.91	-

5、 美国 DILL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成立日期：	2005年3月11日
出资额	250万美元
注册地：	1500 Williamsboro Street, Oxford, North Carolina 27565;
股东构成：	香港隆威50.1%、夏迎松45%、Brian Rigney（4.9%）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气门嘴的生产、销售；TPMS等汽车零部件产品的销售

(2) 设立目的

2007年12月，发行人通过香港隆威收购美国DILL55%的股权的主要目的为：

对同一控制权人下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者相关的业务进行重组整合，以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

（3）历史沿革

1) 2005 年 3 月，美国 DILL 设立情况

2005 年 3 月 11 日，陈洪凌、张祖秋和夏迎松签订 DACP Acquisition Company（以下简称“DACP”）公司章程并在北卡罗来纳州州秘书登记处备案登记，DACP 注册成立，出资额 250 万美元，其中陈洪凌持有 DACP30%的的出资额，张祖秋持有 DACP25%的出资额，夏迎松持有 DACP45%的出资额。

2) 2005 年 3 月名称变更

2005 年 3 月 15 日，DACP Acquisition Company 公司名称变更为“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3) 2007 年 12 月出资变更情况

2007 年 12 月 10 日，陈洪凌、张祖秋分别与香港隆泰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美国 DILL30%、25%的出资额转让给香港隆泰。

2007 年 12 月 11 日，香港隆泰和香港隆威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美国 DILL55%的出资额转让给香港隆威。

上述股权转让后，美国 DILL 的股权结构为：香港隆威持股 55%，夏迎松持股 45%。

4) 2010 年 1 月股权变更情况

香港隆威与 Brian Rigney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所持的美国 DILL4.9%出资额转让给 Brian Rigney，上述协议自 2010 年 1 月 1 日生效。本次股权转让后美国 DILL 的股权结构为：香港隆威持股 50.1%、夏迎松持股 45%、Brian Rigney 持股 4.9%

（4）境外投资审批情况

2009 年，发行人向上海市外经贸委递交了《境外中资企业境外投资备案表》

（编号：200901888）。

（5）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美国 DILL 最近三年财务状况参见本节“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

6、 欧洲威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VALOR Europe GmbH
成立日期：	2005年8月26日
注册资本：	2.5万欧元
注册地：	Sprockhövel, Germany;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51%，Mr Axel Buer持股49%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贸易

（2）设立目的

发行人投资设立欧洲威乐的主要目的为开拓和维护欧洲排气系统管件市场，增加排气系统管件在德国、法国等国家的销售。

（3）境外投资审批情况

1) 2005年3月1日，国家外汇局上海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境外投资外汇资金来源审查的批复》（编号：31000005010）；2006年3月9日，国家外汇局上海分局核准发行人投资设立欧洲威乐，并核发了《上海市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证》。

2) 2005年5月23日，上海市外经贸委出具沪经贸外经[2005]187号文“关于同意上海保隆实业有限公司在德国设立合资企业的批复”，同意发行人赴德国设立欧洲威乐，注册资本400,000美元，其中发行人认缴204,000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1%；德国海尔穆特布尔公司认缴198,000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9%。

3) 2005年5月27日，发行人获得《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2005)商合境外企证字第000316号]。

4) 2010年8月10日，商务部核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商境外投资证第3100201000193号），同意欧洲威乐的外方股东变更为自然人Axel Buer。

(4) 最近三年财务数据（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资产	6,181,268.48	4,712,443.91	4,943,770.42
营业收入	36,315,815.95	23,342,224.40	25,163,761.34
利润总额	2,891,746.51	562,983.51	2,328,729.02
净利润	1,990,030.91	374,173.47	1,904,397.93

7、 香港隆威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香港隆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港元
注册地：	3905 Two Exchange Square, 8 Connaught Place, Central, Hong Kong, PRC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营业务：	对外投资；

(2) 设立目的

发行人投资设立香港隆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最初目的有：A, 发行人境外投资管理平台；B, 为方便发行人产品出口的外汇核销，发行人通过境外仓储销售、境外子公司销售的产品，先出口到香港隆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成立香港威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后，发行人出口产品不再销往香港隆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香港隆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仅作为发行人境外投资管理平台存在。

(3) 投资及境外投资审批情况

1) 投资情况

2007年8月10日，发行人投资香港隆威，发行人持有香港隆威100%股权，注册资本为500港币，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港隆威股权结构、注册资本均未发生变化。

2) 境外投资审批情况

2007年4月28日，国家外汇局上海市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境外投资外汇

资金来源审查的批复》（编号：31000007039）；国家外汇局上海市分局并向发行人核发了《上海市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证》，核准发行人投资设立香港隆威。

2007年6月19日，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下称“上海市外经贸委”）出具沪经贸外经[2007]223号“关于同意设立香港隆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发行人赴香港设立独资公司。香港隆威的投资总额为5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50万美元，经营期限10年，经营范围为“以汽车配件为主的交易买卖、进出口业务及代理业务”，资金由发行人以自有资金汇出。

2007年6月21日，发行人获得《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2007)商合境外投资证字第000727号]。

2007年10月16日，国家外汇局上海市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编号：（沪）汇资核字第070400354），核准发行人境外投资款全额汇出。

（4）最近三年财务状况（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净资产	12,027,331.36	11,676,357.77	10,863,190.88
营业收入	-	14,511,053.47	400,569,396.24
利润总额	-135,415.49	1,217,809.41	941,648.31
净利润	188,092.92	808,904.22	680,973.83

8、 香港威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香港威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港元
注册地：	3905 Two Exchange Square, 8 Connaught Place, Central, Hong Kong, PRC
股东构成：	香港隆威持股1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贸易

（2）设立目的

发行人通过香港隆威投资设立香港威乐的主要目的：为承接香港隆威的贸易业务以方便发行人产品出口的外汇核销。

（3）投资及境外投资备案情况

1) 投资情况

2008年8月29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隆威投资香港威乐，香港隆威持有100%股权，注册资本为500港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港威乐股权结构、注册资本均未发生变化。

2) 境外投资备案情况

发行人已就境外子公司香港隆威的境外再投资事宜向上海市外经贸委递交了《境外中资企业境外投资备案表》（编号：200901882）。

（4）最近三年财务状况（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净资产	-1,766,257.74	5,776,542.26	-19,153.75
营业收入	465,909,496.03	257,962,773.17	-
利润总额	-7,434,098.95	7,784,062.31	-19,937.88
净利润	-7,446,305.66	5,798,764.00	-19,937.88

9、 匈牙利保隆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Baolong Autótechnikai Korlátolt Felelősségű Társaság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8日
注册资本：	500,000福林
注册地：	H-1095 Budapest,Soroksári út 110-112., Hungary
股东构成：	香港隆威持股100%
主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贸易

（2）设立目的

发行人通过香港隆威投资设立匈牙利保隆的主要目的是增加发行人主要产品在匈牙利市场的销售，开拓匈牙利气门嘴、TPMS等汽车零部件市场。

（3）设立及境外投资备案情况

1) 设立情况

2008年7月8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隆威依法设立匈牙利保隆，注册资本为50万福林，香港隆威持有100%股权，设立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匈牙利保隆股权结构、注册资本均未发生变化。

2) 境外投资备案情况

发行人已就境外子公司的境外再投资事宜向上海市外经贸委递交了《境外中资企业境外投资备案表》（编号：200901887）。

(4) 最近三年财务状况（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净资产	1,322,367.06	1,292,759.46	663,448.53
营业收入	8,481,841.14	7,629,587.39	3,154,105.50
利润总额	222,811.32	847,064.88	727,233.31
净利润	203,097.99	634,671.06	664,193.31

10、 捷克隆威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Longway Czech s.r.o.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1日
注册资本：	100万捷克克朗
注册地：	Kuřim, Blanenská 1901, Postal Code 664 34, Czech Republic;
股东构成：	香港隆威持股90%，保隆工贸持股10%
主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贸易

(2) 设立目的

发行人通过香港隆威、保隆工贸投资设立捷克隆威的主要目的是增加发行人主要产品在捷克市场的销售，开拓捷克气门嘴、TPMS等汽车零部件市场。

(3) 设立及境外投资审批备案情况

1) 设立情况

2008年7月1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隆威、保隆工贸依法设立捷克隆威，注册资本为100万捷克克朗，香港隆威持有90%股权，保隆工贸持有10%股

权，设立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捷克隆威股权结构、注册资本均未发生变化。

2) 境外投资审批及备案情况

2008年5月6日，国家外汇局上海分局向保隆工贸核发了《境外投资外汇资金来源审查的批复》(编号：31000008058)。

2008年6月11日，上海市外经贸委出具沪经贸外经[2008]270号文“关于同意上海保隆工贸有限公司设立隆威(捷克)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保隆工贸赴捷克设立公司，合资公司的总投资和注册资本均为15.58万美元，其中：保隆工贸出资1.558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香港隆威出资14.022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90%。

2008年6月13日，保隆工贸获得商务部签发的《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2008)商合境外投资证第001245号]。

2008年7月11日，国家外汇局上海分局核准保隆工贸投资设立捷克隆威，并核发了《上海市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证》。

2008年7月31日，国家外汇局上海分局向保隆工贸核发了《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编号：(沪)汇资核字第080400262)，核准保隆工贸境外投资款全额汇出。

发行人已就境外子公司香港隆威的境外再投资事宜向上海市外经贸委递交了《境外中资企业境外投资备案表》(编号：200901885)。

(4) 最近三年财务状况（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净资产	-1,785,651.14	-506,308.06	358,704.80
营业收入	14,250,692.65	1,524,991.49	-
利润总额	-1,353,010.54	-1,412,889.92	-
净利润	-1,353,010.54	-1,412,889.92	-

11、波兰隆威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LONGWAY POLAND Spółka z ograniczoną odpowiedzialnością
成立日期：	2008年8月22日

注册资本:	31.5万波兰兹罗提
注册地:	ul. Pandy 20, 02-202 Warsaw, Republic of Poland
股东构成:	香港隆威持股90%，保隆工贸持股10%
主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贸易

（2）设立目的

发行人通过香港隆威、保隆工贸投资设立波兰隆威的主要目的是增加发行人主要产品在波兰市场的销售，开拓波兰气门嘴、TPMS 等汽车零部件市场。

（3）设立及境外投资审批备案情况

1) 设立情况

2008年8月22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隆威、保隆工贸依法设立波兰隆威，注册资本为31.5万波兰兹罗提，香港隆威持有90%股权，保隆工贸持有10%股权，设立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保隆隆威股权结构、注册资本均未发生变化。

2) 境外投资审批及备案情况

2008年5月6日，国家外汇局上海分局向保隆工贸核发了《境外投资外汇资金来源审查的批复》（编号：31000008059），核准公司以自有外汇1万欧元赴波兰设立合资企业。国家外汇局上海分局核准保隆工贸投资设立波兰隆威，并核发了《上海市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证》。

2008年6月11日，上海市外经贸委出具沪经贸外经[2008]272号文“关于同意上海保隆工贸有限公司设立隆威(波兰)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保隆工贸赴波兰设立公司，合资公司的总投资和注册资本均为15.58万美元，其中：保隆工贸出资1.558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香港隆威出资14.022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90%。

2008年6月13日，保隆工贸获得商务部签发的《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2008)商合境外投资证第001246号]。

2008年7月31日，国家外汇局上海分局向保隆工贸核发了《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编号：(沪)汇资核字第080400263），核准保隆工贸境外投资款全额汇出。

发行人已就境外子公司的境外再投资事宜向上海市外经贸委递交了《境外中资企业境外投资备案表》（编号：200901886）。

（4）最近三年财务状况（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资产	-2,714,376.84	-588,262.34	231,500.00
营业收入	1,046,782.41	1,254,464.80	-
利润总额	-2,186,299.32	-1,240,985.53	-
净利润	-2,186,299.32	-1,240,985.53	-

12、罗马尼亚隆威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S. C. LONGWAY ROM S. R. L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8日
注册资本：	200列伊, 9万美元
注册地：	Bucharest, at 7 Iuliu Maniu Blvd., building A, room A29, 2nd floor
股东构成：	捷克隆威持股100%
主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贸易

（2）设立目的

发行人通过捷克隆威投资设立罗马尼亚隆威的主要目的是增加发行人主要产品在罗马尼亚市场的销售，开拓罗马尼亚气门嘴、TPMS 等汽车零部件市场。

（3）设立及境外投资备案情况

1) 设立情况

2008年10月8日，捷克隆威依法设立罗马尼亚隆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罗马尼亚隆威的注册资本为200列伊及9万美元。

2) 境外投资备案情况

发行人已就境外子公司的境外再投资事宜向上海市外经贸委递交了《境外中资企业境外投资备案表》（编号：200901889）

（4）最近三年财务状况（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资产	2,622,776.11	2,357,854.91	436,276.89
营业收入	29,106,421.83	17,161,321.97	2,773,875.29
利润总额	830,100.19	1,563,085.24	576,785.84
净利润	556,535.35	1,291,749.37	484,501.18

（二）报告期内转让、注销的子公司

1、伍海汽配

（1）基本情况（注销前）

公司名称:	上海伍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2年5月27日
注册资本:	150万元
实收资本:	150万元
股东构成:	发行人出资90%、李前进出资10%
法定代表人:	张祖秋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汽车消音系统设备,消音器,三元催化装置,发动机进排气歧管,软连接装置,汽车加热系统,销售自产产品
主营业务:	排气系统管件的生产、销售
注销日期:	2009年3月23日

（2）历史沿革

1) 2002 年 5 月设立

伍海汽配由发行人、李前进出资共同投资设立,其中发行人出资 13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李前进出资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 2006 年 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1 月 10 日,发行人、李前进和 DRAGON AUTO 三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发行人将其持有的伍海汽配 35% 的股权转让给 DRAGON AUTO,李前进将其持有伍海汽配 10% 的股权转让给 DRAGON AUTO,本次股权转让后,发行人持有伍海汽配的 55% 的股权、DRAGON AUTO 持有伍海汽配 45% 的股权。

2006 年 8 月,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出具沪外资委批【2006】2978 号

文批准该等股权转让。

3) 2007年6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6月8日，发行人与 DRAGON AUTO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DRAGON AUTO 将所持有的 35% 的伍海汽配股权转让给发行人，同日，李前进与 DRAGON AUTO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DRAGON AUTO 将所持有伍海汽配 10% 的股权转让给李前进，上述股权转让后，发行人持有伍海汽配 90% 的股权、李前进持有 10% 的股权。

2007年11月30日，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出具沪松府外经字【2007】第792号文批准该等股权转让。

4) 注销

2009年3月23日，上海松江工商局向伍海汽配核发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许伍海汽配注销。

2、瑞巧森汽配

公司名称:	上海瑞巧森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29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洪凌
股东构成:	发行人出资100%
主营业务:	自成立以来，无开展业务
注销日期:	2010年1月4日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设立时共有 32 名发起人，均为自然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 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住 所
1	陈洪凌	中国	加拿大永久居留权	51303119721101****	上海市闵行区漕宝路
2	张祖秋	中国	无	42011119730831****	南京市鼓楼区宁工新寓
3	宋 瑾	中国	加拿大永久居留权	34010319710429****	上海市闵行区漕宝路
4	冯美来	中国	无	42011119710209****	武汉市洪山区关山一村
5	陈洪泉	中国	无	51302919761008****	安徽省宁国市南山办事处南山西路
6	江昌雄	中国	无	42011119711005****	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2288 弄
7	陈旭琳	中国	无	51011119690528****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路 98 弄
8	王胜全	中国	无	32010319730120****	上海市闵行区漕宝路 1555 号
9	陈华乐	中国	无	24282319590207****	安徽省安庆市枞阳县枞阳镇幸福巷
10	刘仕模	中国	无	51022219690903****	安徽省宁国市港口镇镇外居民组振华碳业
11	兰瑞林	中国	无	51011119671011****	成都市高新区三瓦窑街 205 号
12	陈 艳	中国	无	51302919721001****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路 98 弄
13	郑华文	中国	无	51300119661105****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沪松公路 1480 弄
14	代小壮	中国	无	51302919721106****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路 98 弄
15	蔡旭新	中国	无	32021119711209****	广东省汕头市西河路 7 号
16	胡峻峰	中国	加拿大永久居留权	32101919720120****	安徽省宁国市南山办事处南山西路
17	李前进	中国	无	32082919720208****	上海市闵行区水清路 588 弄
18	张 慎	中国	德国永久居留权	32080219730809****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十四村
19	韩向明	中国	无	33082119780525****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兴业大道
20	李 强	中国	无	32021919600602****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480 弄
21	尹术飞	中国	无	42222819711008****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路
22	文剑峰	中国	无	51303119751008****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叫鸡岭曾家冲
23	李发彬	中国	无	42080019700108****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路
24	刘 坤	中国	无	51030366041****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虎头街
25	黄纯友	中国	无	51030219680522****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丹桂
26	温华宣	中国	无	51030219680501****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新村 11 栋
27	宋吉春	中国	无	51303119730122****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480 弄
28	王贤勇	中国	无	51303119730313****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480 弄
29	陈绍明	中国	无	51030319630311****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桌子山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 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住 所
30	李 鹏	中国	无	31010419781111****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480 弄
31	杨 琼	中国	无	51010719730915****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480 弄
32	秦 相	中国	无	42062019760108****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路 606 号

（二）持有发行人 5% 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股）	占比(%)
陈洪凌	19,707,647	25.76
张祖秋	13,495,483	17.64
宋瑾	8,259,976	10.80
海通开元	5,000,000	6.54
合计	46,463,106	60.74

1、陈洪凌

陈洪凌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 51303119721101****，加拿大永久居留权。陈洪凌先生是发行人创始股东，目前担任发行人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张祖秋

张祖秋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 4201111973083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祖秋先生目前担任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3、宋瑾

宋瑾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 34010319710429****，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宋瑾女士是发行人创始股东，陈洪凌之配偶，目前未在发行人担任任何职务。

4、海通开元

公司名称：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号：	310000000094802			
成立时间：	2008年10月23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亿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30亿元			
法定代表人：	张赛美			
注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26楼07-12室			
股东构成：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将闲置资本金投资于依法公开发行的国债、投资级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央行票据等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强的证券，以及证券公司经批准设立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	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未经审计）	截止日/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10-12-31 /2010年度	325,600.69	320,058.52	6,045.94

（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 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陈洪凌先生、张祖秋先生、宋瑾女士，原因如下：

1) 陈洪凌先生持有发行人 19,707,647 股股份，占比为 25.76%、张祖秋先生持有发行人 13,495,483 股股份、占比为 17.64%、宋瑾女士持有发行人 8,259,976 股份、占比为 10.80%，上述三人合计持有发行人 41,463,106 股，合计占比为 54.20%。

2) 陈洪凌先生、宋瑾女士是夫妻关系，为发行人创始股东，陈洪凌先生自发行人成立以来一直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且担任发行人董事长职务，在发行人的管理架构中主要负责发行人的发展战略；张祖秋先生是陈洪凌先生的同学，自发行人成立以来一直为发行人第二大股东且担任发行人董事、总经理职务，在发行人的管理架构中主要负责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管理。

3) 自张祖秋先生于 2002 年 3 月 26 日投资入股至今，各方共同控制发行人，通过互相协商和信任形成一致意见，共同决定发行人的重大事项，各方在发行人

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议事、投票过程中均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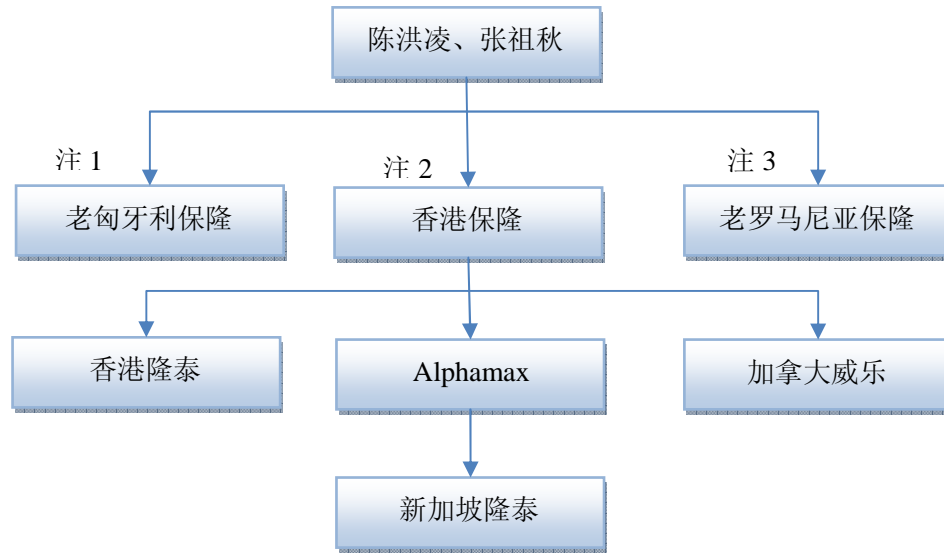
4) 为进一步巩固对发行人的控制，陈洪凌先生、张祖秋先生、宋瑾女士于2010年8月签订《关于共同控制及一致行动的确认暨承诺函》。

承诺约定：“①于持有保隆科技股份期间（无论持有股份数量的多寡），各方继续以甲方与乙方为核心，协调一致，在不违背法律法规、保隆科技章程，不损害保隆科技、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前提下，各方（包括其代理人或代表）将在发行人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前，事先就会议所要表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形成一致意见后，在发行人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一致意见的投票或表决，并促成由三方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在所有董事会审议事项的表决中与甲方和乙方的表决意见保持一致。②于保隆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更长期限内，均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保隆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前述股份，也不由保隆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保隆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前述股份。③上述承诺不得由任何一方擅自解除或撤销，未经三方一致同意，任何解除、撤销本函承诺的行为均为无效。”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宋瑾女士未控制其他企业，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先生、张祖秋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要有：香港保隆、香港隆泰、Alphamax、新加坡隆泰、加拿大威乐、老罗马尼亚保隆、老匈牙利保隆，具体情况如下：



注 1：老匈牙利保隆目前的股东为李立强，经李立强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确认：李立强系代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老匈牙利保隆股权

注 2：陈洪凌先生持有香港保隆 70%股权、张祖秋先生持有香港保隆 30%股权

注 3：老罗马尼亚保隆目前的股东为李立强 100%，经李立强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确认：李立强系代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老罗马尼亚保隆股权

（1）香港保隆

公司名称：	香港保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年11月25日
注册地：	3905 Two Exchange Square, 8 Connaught Place, Central, Hong Kong, PRC
股东构成：	陈洪凌先生持股70%，张祖秋先生持股30%
主营业务：	除持有香港隆泰、Alphamax、加拿大威乐股权外，未从事其他具体经营业务
存续安排：	将作为加拿大威乐的股东存续

（2）香港隆泰

公司名称：	香港隆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7月24日
注册地：	3905 Two Exchange Square, 8 Connaught Place, Central, Hong Kong, PRC
股东构成：	香港保隆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未从事具体经营业务
存续安排：	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3）Alphamax

公司名称:	Alphamax Asia Limited
成立时间:	2009年5月13日
注册地:	3905 Two Exchange Square, 8 Connaught Place, Central, Hong Kong, PRC.
股东构成:	香港保隆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未从事具体经营业务
存续安排:	即将办理注销手续

（4）新加坡隆泰

公司名称:	LONGTAI SINGAPORE PTE LTD
成立时间:	2008年5月5日
注册地:	8 Temasek Boulevard # 35-03, Suntec Tower Three, Singapore
股东构成:	Alphamax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未从事其他具体经营业务
存续安排:	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5）加拿大威乐

公司名称:	Valor Manufacturing Inc.
成立时间:	2000年10月26日
注册地:	5403 Harvester Road, Burlington, Ontario, Canada, L7L 5J7
股东构成:	香港保隆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排气系统管件的销售
存续安排:	待履行完与北美丰田的销售合同之后注销

（6）老匈牙利保隆

公司名称:	BAOLONG AUTO HUNGARY COMMERCIA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成立时间:	2006年9月7日
注册地:	H- 10 95 Budapest Soroksár út 110-112., Hungary
股东构成:	李立强持有100%股权（代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持有）
主营业务:	未从事具体经营业务
存续安排:	已在进行注销准备工作

（7）老罗马尼亚保隆

公司名称:	BAOLONG ROMANIA SRL
成立时间:	2001年10月31日
注册地:	Bucharest, 7 Iuliu Maniu Blvd., building A, room A30, 2 nd floor
股东构成:	李立强持有100%股权（代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持有）
主营业务:	未从事具体经营业务
存续安排:	已在进行注销准备工作

（四）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7,65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600 万股，按发行 2,600 万股计算，发行后总股本为 10,250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37%，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陈洪凌	19,707,647	25.762	19,707,647	19.23
张祖秋	13,495,483	17.641	13,495,483	13.17
宋瑾	8,259,976	10.797	8,259,976	8.06
海通开元	5,000,000	6.536	5,000,000	4.88
晶创合	3,528,904	4.613	3,528,904	3.44
欧肯投资	3,400,000	4.444	3,400,000	3.32
速必达电子	2,000,000	2.614	2,000,000	1.95
其他 116 名自然人股东	21,107,990	27.593	21,107,990	20.59
社会公众股	-	-	26,000,000	25.37
合计	76,500,000	100	102,500,000	100

（二）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陈洪凌	19,707,647.00	25.762
2	张祖秋	13,495,483.00	17.641
3	宋瑾	8,259,976.00	10.797
4	海通开元	5,000,000.00	6.536
5	晶创合	3,528,904.00	4.613
6	欧肯投资	3,400,000.00	4.444
7	冯美来	2,566,187.00	3.354
8	陈洪泉	2,147,009.00	2.807
9	速必达电子	2,000,000.00	2.614
10	陈旭琳	1,520,147.00	1.987
	合计	61,625,353.00	80.556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1	陈洪凌	19,707,647.00	25.762	董事长
2	张祖秋	13,495,483.00	17.641	副董事长、总经理
3	宋瑾	8,259,976.00	10.797	无
4	冯美来	2,566,187.00	3.354	副总经理
5	陈洪泉	2,147,009.00	2.807	监事
6	陈旭琳	1,520,147.00	1.987	董事
7	胡峻峰	1,231,393.00	1.610	香港威乐驻加拿大办事处负责人
8	王胜全	1,034,550.00	1.352	董事
9	江昌雄	1,022,385.00	1.336	监事
10	李立强	850,000.00	1.111	罗马尼亚隆威总经理
	合计	51,834,777.00	67.757	

（四）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发行人的股东中不存在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陈洪凌	19,707,647.00	25.762	—
宋瑾	8,259,976.00	10.797	陈洪凌之妻
陈艳	168,582.00	0.220	陈洪凌之姐姐
刘仕模	463,954.00	0.606	陈洪凌之姐夫
陈旭琳	1,520,147.00	1.987	陈洪凌之兄长
宋吉春	122,686.00	0.160	陈洪凌之兄嫂
陈洪泉	2,147,009.00	2.807	陈洪凌之兄弟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陈洪凌、张祖秋同时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法人股东晶创合、欧肯投资、速必达电子、海通开元	若本公司取得发行人股份的行为（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十二个月内（发行日期以刊登招股说明书的日期为准），则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前述股份；若本公司取得发行人股份的行为（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不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十二个月内（发行日期以刊登招股说明书的日期为准），则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前述股份。
关联方股东陈艳、刘仕模、陈旭琳、宋吉春、陈洪泉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陈旭琳、陈洪泉同时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自然人股东兰瑞林、熊宜谋、温华宣、黄纯友、韩向明、何心云、周培祥、张玉楼、李承军、李斌、赵瑞锋、徐永高	自然人股东兰瑞林、熊宜谋、温华宣、黄纯友、韩向明、何心云、周培祥、张玉楼、李承军、李斌、赵瑞锋、徐永高承诺：本人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或 2010 年 9 月 30 日自陈洪凌处受让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除前述股份外，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其他自然人股东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胜全、杨寿文、江昌雄、冯美来、文剑峰、尹术飞还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九、 发行内部职工股、曾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发行人未曾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也不曾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十、 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构成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册员工总数 1900 人。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1、 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1520	80%
销售人员	122	6%
技术人员	150	8%
管理人员	108	6%
合计	1900	100%

2、 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学历	23	1%
本科	180	9%
大专	168	9%
中专、技校、高中	152	8%
其他	1377	72%

合计	1900	100%
----	------	------

3、 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 岁以下	981	52%
31-40 岁	742	39%
41-50 岁	104	5%
51 岁以上	73	4%
合计	1900	100%

（二） 员工的社会保障情况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均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用和解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按国家法律法规及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为员工办理了来沪从业人员综合保险或者城镇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发行人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险

地区	公司范围	缴纳险种	缴纳情况
上海地区	发行人、保隆工贸、群英电子、文襄电子	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综合保险金	均已为在职城镇镇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工伤保险金并为外来从业人员缴纳了综合保险金。
安徽地区	安徽保隆	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	2010年9月前，安徽保隆为入公司满一年以上的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2010年9月开始，发行人已为所有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及生育保险

2011年1月，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对发行人、保隆工贸、群英电子、文襄电子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出具了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保隆工贸、群英电子、文襄电子已按上海市相关规定为在职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参加的险种包括城镇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来沪从业人员综合保险），无欠缴情况，也无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其处罚的过往记录。

2011年1月，安徽省宁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对安徽保隆的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出具了证明：“兹证明保隆（安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为我辖区内参保企业。经查，该公司自2010年9月起已根据国家及地方规定为所有在职职工缴纳了社会保险金（具体参加的险种为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自2008年1月1日起至今，该公司无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及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处罚的过往记录。另经查，该公司自2007年4月正式录用职工并开始生产经营以来，为城镇职工及农村进城务工人员提供了就业岗位。由于进城务工人员流动性较大且该等进城务工人员并无缴纳社会保险金的意愿，该公司于2010年9月前存在未为全体在职职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之情形。鉴于前述客观原因及该公司现已主动纠正和规范社会保险金事项，本局不会对该公司或主管人员进行处罚（包括罚款和征收相关滞纳金）”。

2、 住房公积金

地区	公司范围	缴纳情况
上海地区	发行人、保隆工贸、群英电子、文襄电子	2010年9月以前，已为所有上海市户籍城镇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2010年9月开始，为所有上海市户籍城镇员工、非上海市户籍城镇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安徽地区	安徽保隆	自2010年8月开始，已按照规定为城镇户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2011年2月11日对发行人住房公积金情况出具了证明：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4年11月建立住房公积金账户，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该单位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2011年2月11日对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群英电子住房公积金情况出具了证明：上海群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于2005年7月建立住房公积金账户，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该单位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2011年2月11日对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保隆工贸住房公积金情况出具了证明：上海保隆工贸有限公司于2006年3月建立住房公积金账户，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该单位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2011年2月11日对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文襄电子住房公积金情况出具了证明：上海文襄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建立住

房公积金账户，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该单位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安徽省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宁国管理部于2011年1月13日对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安徽保隆住房公积金情况出具了证明：“保隆（安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为我单位辖区内企业。该单位自2010年8月起，已按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为其职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并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自2007年1月1日起至今，该单位无因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及规定被本中心追缴或处罚的过往记录。”

3、 实际控制人承诺

2010年11月，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出具承诺：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2007年1月1日至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期间发生的与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有关的违法事项，而被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和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补交有关费用款项的，或被要求补偿相关员工企业所欠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将全额承担该等费用款项，或向发行人进行等额补偿。

十一、 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构成现实和潜在的同业竞争，陈洪凌先生、张祖秋先生、宋瑾女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

（二） 股份限制及锁定的承诺

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本节“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一直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TPMS、平衡块等。发行人是全球最大的排气尾管、气门嘴生产企业之一，是北美福特、北美通用的主要排气尾管、气门嘴供应商。发行人于2011年3月取得福特公司的Q1认证，并在盖世汽车网主办的2010年度“最具竞争力”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评选中被评定为“十佳汽车底盘零件组最具竞争力企业”。

在OEM市场上，发行人主要产品已进入主要整车制造商零部件供应体系，是北美福特、北美通用主要的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供应商，是天纳克的A级供应商，发行人主要产品配套客户主要有：福特汽车（包括北美福特、澳大利亚福特、长安福特）、通用汽车（包括美国通用、上海通用）、大众汽车（包括德国大众、上海大众、一汽大众）、克莱斯勒汽车、北京奔驰、北京现代、标致雪铁龙汽车、日产汽车、一汽夏利、比亚迪、奇瑞、上海汽车、海马汽车等。

在AM市场上，发行人主要产品气门嘴已成功进入附加值较高的北美市场的社会独立售后供应体系，并享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发行人已在北美市场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主要客户DISCOUNT TRIE、ASCOT、SEARS、BRIDGESTONE均为北美市场主要独立售后流通商。

发行人主要产品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发行人是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部门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分别被上海市经济委员会、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上海市创新型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发行人技术中心被上海市经济委员会认定为上海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发行人是中国气门嘴标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欧洲轮胎轮毂技术组织、美国轮胎轮毂协会会员单位，国内TPMS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发行人多项产品获国家、省（市）级火炬计划项目认证、上海市重点新产品认证。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国内专利

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38 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美国 DILL 拥有境外专利 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营产品未曾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分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主要集中在发行人、安徽保隆、DILL、群英电子、文襄电子，其他控股子公司主要为销售公司，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生产业务分工情况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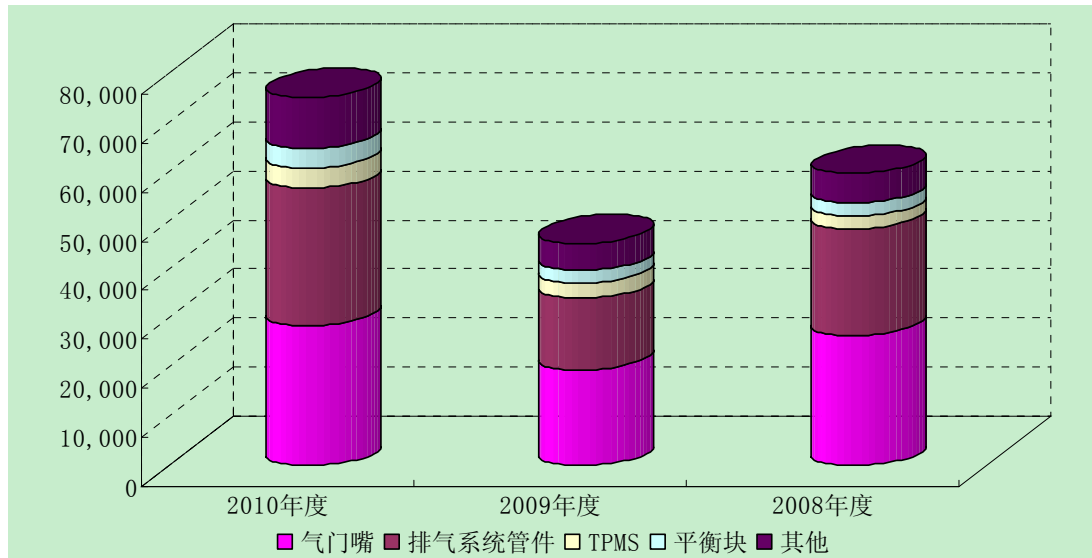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生产业务
发行人	车轮气门嘴、平衡块的生产
安徽保隆	排气系统管件的生产
DILL	非车轮气门嘴的生产
群英电子	TPMS 的生产
文襄电子	汽车压力传感器的生产

（三）发行人主要产品发展过程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市场的开拓，以建立完整的汽车零部件产品销售网络推动产品的发展，伴随着发行人的客户群体日益丰富、完整、强大，发行人主要产品经历了产品技术水平不断提高、产品结构不断优化、整体配套能力不断增强的变化过程。

目前，发行人主要产品结构及方向为：以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业务为主、以平衡块业务为辅、以 TPMS 业务为重点发展方向、以汽车压力传感器为未来发展目标。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如下图：



二、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 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发行人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我国汽车工业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行政管理职能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审批与管理投资项目等。国家对汽车生产企业投资项目分类实行备案和核准两种制度。其中，对投资生产汽车零部件的项目实行备案制，由企业报送省级投资管理部门备案。

2、行业政策

序号	产业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颁布日期
1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	2009.3
2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 修订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改委	2009.8
3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商务部等六部	2009.10
4	《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	发改委	2006.12
5	《汽车产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0.5

上述产业政策涉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主要内容如下：

（1）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 ◆ 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
- ◆ 重点支持新能源汽车动力模块产业化、内燃机技术升级、先进变速器产业化、关键零部件产业化以及独立公共检测机构和“产、学、研”相结合的汽车关键零部件技术中心建设。
- ◆ 加快国家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建设。建设汽车出口信息、产品认证、共性技术研发、试验检测、培训等公共服务平台。

(2)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 ◆ 培育一批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实现规模生产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积极参与国际竞争。
- ◆ 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业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

(3)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 ◆ 汽车及零部件出口从 2009 年到 2011 年力争实现年均增长 10%；到 2015 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 850 亿美元，年均增长约 20%；到 2020 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 10%的战略目标。
- ◆ 鼓励出口基地企业自主创新和技术改造。重点支持基地企业技术创新、技术改造和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发展。
- ◆ 鼓励有比较优势的企业或企业间联盟体对外投资，在境外建厂设点，扩大海外生产规模，贴近销售市场，带动汽车产品、技术和服务出口。
- ◆ 支持企业建立健全海外营销体系。鼓励企业通过多种形式建立境外营销中心和营销网络，完善出口产品的零配件供应、维修服务体系。积极引导企业在国际市场加大品牌建设投入。

(4) 《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

- ◆ 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
- ◆ 鼓励汽车生产企业与零部件企业联合开发整车产品；
- ◆ 引导零部件排头兵企业上规模上水平，进行跨地区兼并、联合、重组，形成大型零部件企业集团，面向国内外两个市场。

(5) 《汽车产业技术进步及改造方向》

- ◆ TPMS 为汽车电子控制系统技术进步及改造方向

(二) 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1、 汽车零部件行业 OEM、AM 分类

按使用对象分类，汽车零部件市场一般分为 OEM 市场（即整车配套市场）、AM 市场（即售后维修服务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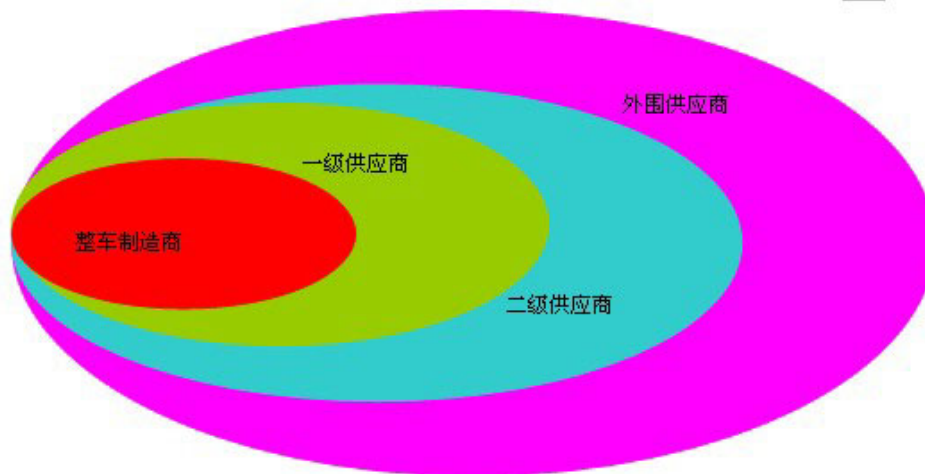
(1) OEM市场

OEM 市场是指为汽车制造企业整车装配供应零部件的市场。上世纪80年代以来，整车制造商为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将汽车零部件的生产交由专业化的企业完成，通过市场的竞争来提高汽车零部件产品的技术水平、降低汽车零部件的成本。整车制造商从传统的纵向经营、追求大而全的生产模式逐渐转向以开发整车项目为主的专业化生产模式，上述经营模式的变化推动了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OEM市场的发展。

整车制造商与零部件企业的合作模式大致可以分为两类：欧美模式、日本模式。欧美模式以市场自由竞争为特征，整车制造商与零部件企业各自独立面向市场自由发展，整车制造商通过“质量、技术、价格、服务”等指标选择零部件供应商，同时，零部件企业也自由与多家整车企业开展合作，有效规避单一供货渠道风险，整车制造商不会参与零部件企业的投资、经营管理，主要通过质量、技术能力认证来确定零部件的质量、技术指标是否符合要求；日本模式以业务转包合作为主要特征，通常把零部件企业按其业务功能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等零部件企业，进行业务的层层转包、实现专业化生产。一级零部件企业都具有系统总成的研发能力，生产关键零部件总成直接向整车厂供货；二级零部件企业进行

标准件的生产、完成零部件的初步合作，向一级零部件企业供货，三级以下零部件企业主要生产通用零部件。日本模式另外一个显著特征是整车制造商与一级零部件企业维持了一个长期合作的关系，外部零部件企业很难进入其采购体系。合作主要体现在资本与业务方面的合作，资本方面的合作主要是指整车制造商一般参股或控股零部件企，业务方面的合作主要是指整车制造商会对零部件企业进行技术指导，且对相关产品进行共同开发。

经过多年的发展，上述两种模式进行了融合，主要表现为欧美模式在保留竞争特点的基础上，引进了日本模式的转包形势，减少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的数量，日本模式在保留了其合作特点基础上，逐渐加入竞争的机制。目前，在上述模式融合的基础上，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供应体系已形成了多层次供应商格局、多层次的竞争格局，具体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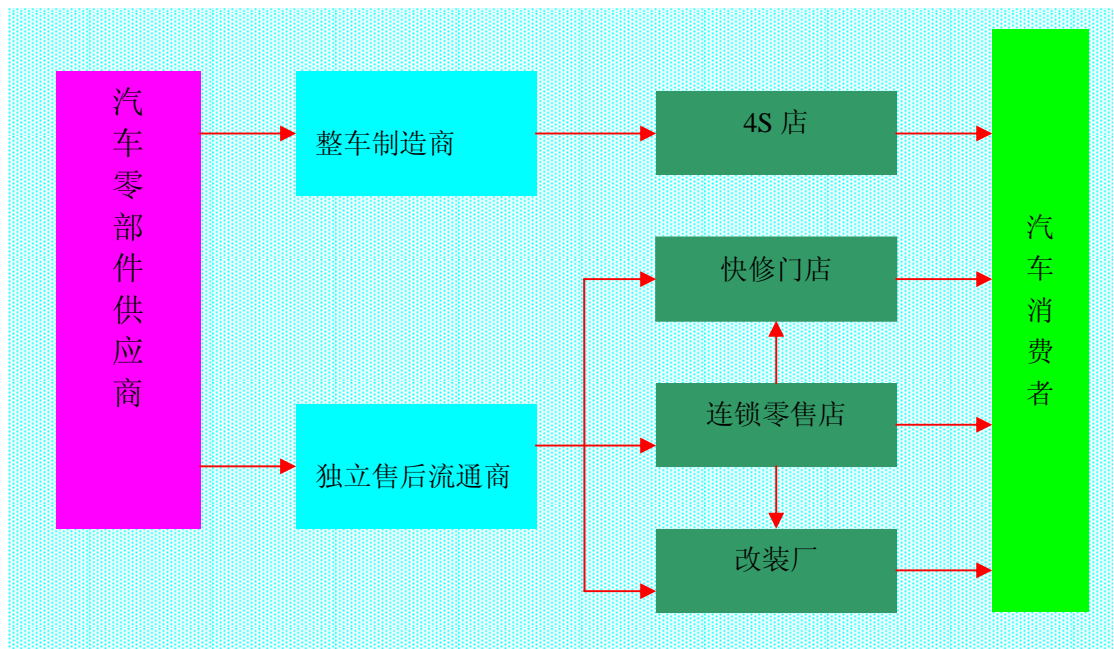
发行人一直注重于OEM市场的开拓，2010年主要产品OEM市场销售收入占比为51.22%，发行人产品已进入全球主要整车制造商、全球主要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采购体系，2010年发行人主要产品OEM市场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供应体系	OEM收入占比 (%)	主要客户
1	排气系统管件	二级供应商	94.27	天纳克、佛吉亚
2	气门嘴	一级供应商	18.77	北美福特、北美通用、上海通用
3	平衡块	一级供应商	42.80	东风日产、上海汽车
4	TPMS	一级供应商	5.86	TESLA MOTORS、东风日产

（2）AM市场

AM市场的汽车零部件需求主要来源于汽车维修、保养、个性化需求，市场客户为已拥有汽车的消费者。随着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长、消费者对汽车及零部件的保养和维护意识的不断增强、消费者个性化追求的不断高涨，AM市场容量不断增长，已成为汽车零部件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与OEM相比，AM具有产品需求稳定、市场需求以多品种、小批量为主、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流通环节较多等特点。

汽车零部件售后市场主要由传统4S体系、社会独立售后体系构成。传统4S体系是指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常指OEM供应商）通过整车制造商的4S体系进行AM市场的销售；社会独立售后体系是指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过各种流通渠道如维修店、改装店进入AM市场，与整车厂的联系较弱。在欧美汽车消费发达国家，独立售后体系已占据了主导地位，其中美国独立售后体系的市场份额占比达到80%、欧洲占比达到60%。AM市场供应体系下图：



2、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概述

(1) 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与整车市场格局一致，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大致分为北美市场、欧洲市场、日韩市场、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上述市场整车制造商与零部件制造商之间的关系、市场特点差异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明细市场	与整车制造商关系	主要市场特点
北美市场	整车制造商与零部件企业分离度较高	充分竞争市场，新进入者可以凭借产品良好的性价比逐渐进入整车配套体系及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的采购体系；本土零部件供应商主要以总成、系统零部件为主，大部分零部件产品以进口为主；OEM市场规模较大，需求日趋饱和，但受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AM市场已建立了完善的社会独立售后体系，市场容量较大且较为稳定。
欧洲市场	整车制造商与零部件企业分离度较高	充分竞争市场，但对品牌要求较高，新进入者进入难度较大，但一旦进入整车制造商供货体系，合作将较为稳定；汽车零部件供应较为完整，汽车核心零部件供应主要集中在德国、法国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一直以来整车制造商采购主要集中在欧洲本土，普通汽车零部件主要由中东欧国家地区供应，随着人力成本的增加，欧洲地区逐渐将零部件生产、采购向中国等新兴汽车工业国家转移；OEM市场需求规模较大、需求日趋饱和；AM市场已建立了完善的社会独立售后体系，市场容量较大且稳定。
日韩市场	整车制造商与零部件企业具有资本联系	市场主要集中在本土零部件供应商，外部零部件供应商很难进入其供应体系，随着整车制造商降低成本的压力越来越大，逐渐引入外部零部件供应商进入其竞争体系；日韩是全球主要的汽车生产、销售中心，OEM、AM市场需求量均较大，但需求日趋稳定
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	大部分零部件企业由整车厂分离出来	充分竞争市场，外部零部件企业容易进入，但随着整车制造商市场集中度的不断提高，零部件供应体系不断完善，零部件企业进入一级供应商体系难度日趋增加；OEM市场增长迅速，为全球未来整车市场需求增长点，潜力巨大；AM市场尚未建立完整的独立售后供应体系，市场竞争较为混乱，随着市场的逐渐规范及汽车保有量的增加，AM市场将迅速增长

国外汽车零部件企业经过长期的发展，具有规模大、技术力量雄厚、资本实力充足、产业集中等特点，在2009年《福布斯》世界500强中，有8家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最大的德国博世公司排名第98位，年销售收入达660.52亿美元。2009年度世界主要零部件企业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百万美元

零部件行业排名	世界五百强排名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1	98	博世（德国）	66052
2	198	江森自控（美国）	38062
3	222	大陆（德国）	35478
4	271	电装（日本）	31282
5	384	麦格纳（加拿大）	23704
6	417	日本爱信精机	22043
7	453	德尔福（美国）	20383
8	472	固特异（美国）	19488

数据来源：美国福布斯杂志

（2）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趋势

1) 模块化、专业化供货

模块化供货逐渐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一大发展趋势，整车制造商逐步由向多个汽车配件厂商采购转为向少数系统模块供应商采购。与此同时，随着模块供应商数量的减少及整车制造商降低成本的压力越来越大，向模块供应商（一级供应商）供货的配套供应商（二级、三级供应商）也呈专业化发展趋势，主要体现为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将模块中的一部分产品转包给少部分专业制造商以降低生产成本，与此同时大部分零部件供应商在模块化供货的背景下，为适应市场的竞争选择专注于细分市场的发展以提升其市场竞争力，零部件市场供应日趋专业化。

2) 采购全球化

在汽车生产全球化的情况下，为了保证整车质量和降低成本，许多汽车厂家开展零部件全球采购。全球采购的优点是整车厂可充分利用世界范围内的零部件竞争优势，获取市场的最新技术，适应汇率波动以及集团采购的批量效果，得到最佳质量、最佳服务、最合理价格的配套产品。因此，实施全球采购战略，扩大外购率，减少自制率，以达到最佳的经济效益和最好的产品质量成为当今世界汽车工业的发展趋势。

3) 汽车零部件产业向低成本国家转移

从转移过程来看，对汽车的成本控制越来越严，而欧美市场基本饱和，再有很大的增长非常困难。但像中国等一些新型的发展中国家，市场潜力巨大，而且从劳动力各方面来讲，相对西方发达的汽车制造国家它的成本相对较低。面对全球化势态，必然资本会向利润最高、制造成本最低地方流动。为了应对市场竞争，日本、欧美的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加大了产业转移的速度，中国等国家成为吸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目的地。

3、 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概述和趋势

(1)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概况

近年来，伴随国内整车行业的快速发展，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呈现持续快速增长态势，同时在AM市场、出口市场的带动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增长速度高于整车行业，零部件行业工业总值占汽车工业总值逐渐上升，2009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总产值为12,077亿元，较2001年度增长738.68%，年均增长速度为92.34%，占我国汽车工业总产值的比例为51.53%，较2001年度上升19.05个百分点。2001年-2009年度，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产值及占汽车工业总值比重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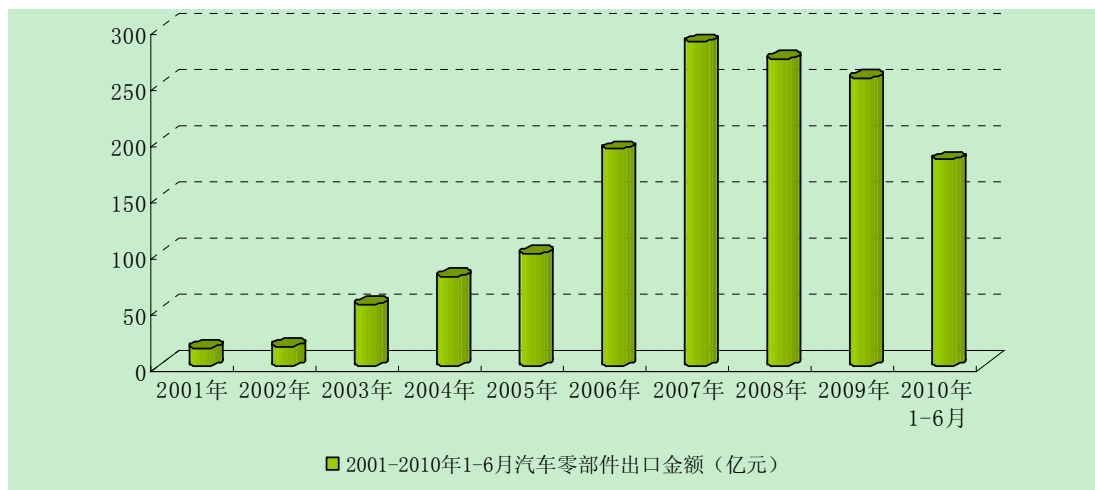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汽车工业产值数据来自于中国汽车工业年鉴，零部件工业产值数据来自于中

经网，比例自行计算。

（2）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出口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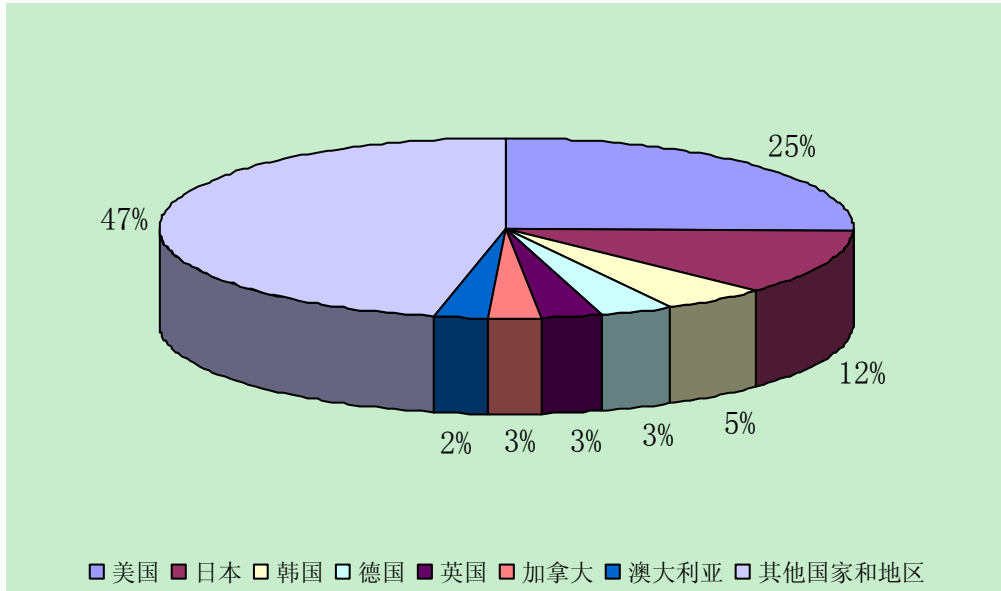
出口市场与国内OEM市场、国内AM市场是推动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快速发展的三个主要因素。近年来，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跨国采购浪潮中，作为全球最重要的低成本国家，全球知名整车制造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纷纷加大在中国市场的采购力度，我国零部件企业承接了大部分由发达国家转移过来的汽车零部件业务，国内汽车零部件出口规模持续增长。

2007年度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为287亿美元，接近2001年度出口金额的18倍，年均增长61.76%。2008年度、2009年度，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我国汽车零部件产品出口有一定的幅度的下滑出口金额分别为272亿美元、255亿美元。2010年1-6月，在全球经济逐渐复苏，全球主要经济体纷纷推出振兴汽车工业的整车的大背景下，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出口恢复了高速增长的气势，2010年1-6月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为182.69亿美元，同比增长54.52%。2001-2010年1-6月，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情况如下表：



数据来源：中经网及中国汽车工业年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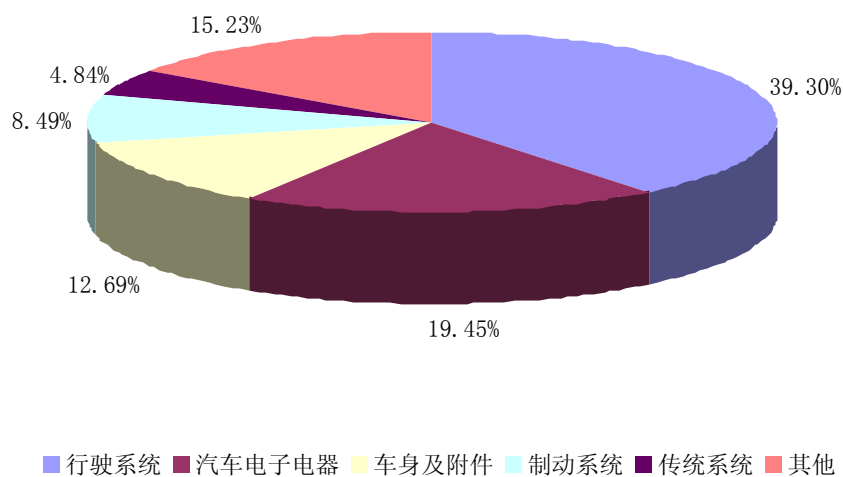
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以美国、日本、韩国、德国、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为主，出口到上述国家占比在50%以上，2009年度，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地区图如下：



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

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以行驶系统零部件、汽车电子电器、车身附件为主，2009年度上述三类零部件出口占比分别为39.3%、19.5%、12.7%。2009年度我国汽车零部件产品出口结构如下图：

2009年度汽车零部件出口结构图



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

（3）我国汽车零部件发展趋势

1) 国内OEM市场将持续增长

过去十年,我国汽车产量保持较高的速度增长,2009年我国汽车产量为1,379万辆,较2000年增长566.18%,年均增幅为62.91%（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汽车产量的快速增长拉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OEM市场的快速发展。从世界各国汽车发展史看,各国人均GDP在跨过1000美元经济阶段之后,私人汽车将作为消费品出现,并带动汽车产量飞速增长,直到人均GDP达到35000美元以上,汽车产量和保有量增幅才逐渐趋于平稳,2008年度我国人均GDP为3270美元;从人均汽车用量看,截止2008年末,我国每百人汽车拥有量3.84台,美国为81.86台,仅为美国的4.69%（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从上不难看出,未来我国汽车消费市场潜力巨大,据汽车工业协会预测,2015年度我国汽车总产量将突破2,500万台,年均增长率超过10%。

2) 国内零部件出口增长仍将持续

全球化采购、产业转移是全球零部件发展的趋势,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上述趋势变化中抢占了先机,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迅速增长,已成为仅次于美国、日本、德国的世界第四大汽车零部件出口国。与此同时,全球主要整车制造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通过设立子公司、代表处等方式完成在国内市场的布局,纷纷加大在中国市场采购的力度。未来,随着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技术水平、规模、品牌不断的提升,零部件全球化采购不断深化,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仍将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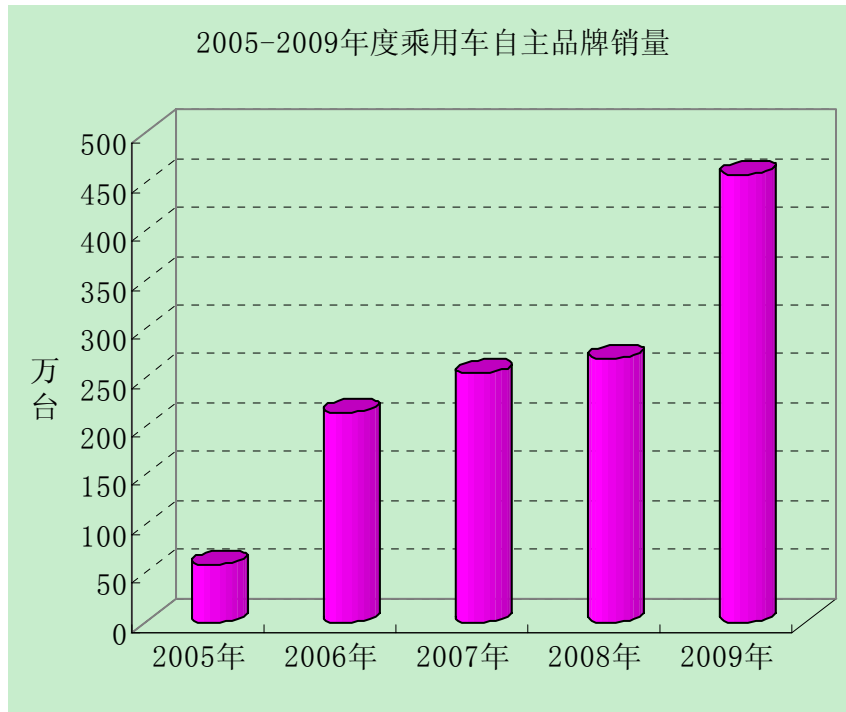
3) 售后市场将成为国内汽车零部件市场重要增长点。

2009年末,我国汽车保有量为6,280.61万辆,较2004年度增长133.31%,年均增长率为18.50%,我国汽车保有量已成为仅次于美国、日本的世界第三大汽车保有量国。汽车保有量的规模决定汽车零部件售后市场容量,我国汽车零部件AM市场已初具规模,2009年度AM市场容量为1,700亿元,较2002年度增长142.85%。未来,随着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长,我国汽车零部件AM市场将成为零部件市场的重要增长点。（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

4) 国内乘用车自主品牌销量的增加将推动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发展

2009年度我国乘用车自主品牌销售数量为457.7万台,较2005年度增长

675.74%，年均增长率为66.89%，国内乘用车自主品牌销售规模的大幅上升将极大的推动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发展，2005-2009年度我国乘用车自主品牌销量情况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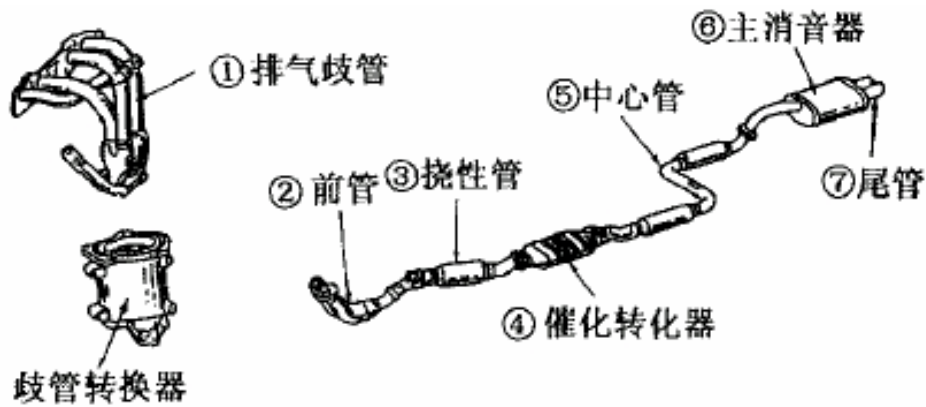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

（三） 发行人所在细分市场概况

1、 排气系统管件

（1） 排气系统管件概况。

汽车排气系统是汽车重要的模块，其主要功能为净化汽车发动机排出的尾气、降低发动机发出的声音，同时由于排气系统尾部悬挂在外，要求排气系统具有一定的美观功能。汽车排气系统主要由7部分组成，按与发动机距离由近至远的顺序依次为排气歧管、前管、挠性管、催化转化器、中心管、主消音器及尾管。汽车排气系统的组成结构如下图：



排气系统管件主要指排气歧管、前管、挠性管、中心管、尾管及连接汽车排气系统主要组成部分的连接管，不难看出排气系统管件是汽车排气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发行人生产的排气系统管件主要为排气尾管、连接催化转化器两端的热端管。

目前，汽车排气系统市场已形成成熟、完整的供应体系，一级供应商负责汽车排气系统的总装并生产部分核心部件，并向整车制造商供应汽车排气系统模块，汽车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主要由天纳克、佛吉亚、博萨尔、康奈可等全球知名零部件供应商构成，市场集中度较高。二级供应商主要专业生产排气系统的部件如排气系统管件、催化转化器等，并向一级供应商供应上述产品。发行人目前主要向天纳克、佛吉亚、康奈可等汽车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供应尾管、热端管。

（2）尾管、热端管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趋势

1) 尾管、热端管市场供求状况

汽车排气系统是耐用的汽车零部件，汽车排气系统市场主要集中在 OEM 市场，汽车排气系统及其组件市场需求量跟整车需求量具有较强的相关性。尾管系装饰管件，安装尾管的主要是乘用车，每台整车安装数量在 1-4 个不等。随着人们对汽车外观的要求越来越高，尾管已逐渐成为整车制造商的标准配置，乘用车的尾管装车率越来越高。乘用车尾管装车率跟整车品质、整车市场成熟度正相关，整车品质越高，乘用车装车率越高，整车市场越成熟，装车率越高。热端管系连接催化转化器两端的连接管件，一支汽车排气系统一般有两支热端管。发行人根据全球汽车、乘用车产量情况测算了 2005-2009 年尾管、热端管市场需求量，具体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05 年度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
全球汽车产量（台）	66,482,439	69,222,975	73,266,061	70,520,493	60,986,985
热端管需求量（支）	132,964,878	138,445,950	146,532,122	141,040,986	121,973,970
北美乘用车产量（台）	17,796,241	15,728,916	15,284,607	12,775,313	9,825,270
欧盟乘用车产量（台）	16,391,333	16,497,637	17,103,687	15,954,688	13,944,054
日本乘用车产量（台）	9,016,735	9,756,515	9,944,637	9,928,143	6,862,161
中国乘用车产量（台）	3,078,153	5,233,132	6,381,116	6,737,745	10,383,831
全球其他地区乘用车产量（台）	11,709,447	11,577,919	13,296,408	13,916,006	12,026,717
尾管需求量（支）	35,246,442	35,114,151	36,547,335	34,405,371	29,937,428

注 1：全球汽车产量、北美乘用车、欧盟乘用车、日本乘用车、中国乘用车、全球乘用车数据来源于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工业统计年鉴（2006、2007、2008、2009、2010 年版）》、其中北美乘用车数据包括轻型商用车/卡车，相关数据来源于《世界汽车统计年鉴（2010 年版）》。

注 2：热端管需求量=全球汽车产量*2

注 3：尾管需求量=各国乘用车产量*各国装车率*每车加装个数（北美市场装车率按 50% 计算、欧盟、日本装车率按 40% 计算，中国及其他地区按 30% 计算；每车加装个数=1.5 个，装车率、装车个数是发行人经验统计数据）

注 4：发行人根据国内乘用车车型销售数量统计了 2010 年度国内乘用车尾管装车情况：平均装车率为 33%，平均装车个数为 1.48 个，乘用车各车型的销售数量来源于：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注 5：发行人根据北美主要整车制造商 2010 年度北美福特、北美通用、北美克莱斯勒、北美日产各乘用车、轻型商用车/卡车车型的销售数量统计了上述整车制造商的排气尾管装车情况：平均装车率为 66%、平均装车个数为 1.58 个，乘用车、轻型商用车/卡车销量数据来源于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目前，全球尾管市场供应主要分为两类：一类在全球范围内为大型整车集团提供尾管配套服务的供应商，该类供应商为大型汽车如福特、通用、大众等的全球工厂提供尾管配套服务，与整车厂、一级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代表企业有发行人、丹麦 Tajco Group、美国 AMG、美国 Breitinger，上述供应商尾管年产能达到 1200 万支；一类为依托于地缘优势，为单一整车厂提供尾管配套服务的供应商，生产规模较小，年生产量一般低于 50 万支。

热端管是连接排气系统重要装置催化转化器两端的连接管件，技术要求比较高。一直以来，热端管件主要由汽车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自身生产，很少外包，近年来，为降低生产成本，一级供应商已开始逐渐将热端管件外包给二级供应商。

在北美市场，一级供应商已将少部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目前专业生产热端管的企业较少。

2) 市场变动趋势

① 排气系统管件产业将向中国等汽车工业新兴市场转移

目前，全球排气系统管件产业大部分仍然集中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如热端管件的供应主要由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天纳克、佛吉亚供应，美国、丹麦、日本的尾管供应商在全球尾管市场中占有大部分市场份额。考虑到未来全球整车市场增长点集中在中国等汽车工业新兴市场，且生产成本低于发达国家等因素，未来排气系统管件产业将向中国等汽车工业新兴市场转移。另外全球主要整车制造商、主要零部件供应商已完成了在中国等新兴市场的产业布局，为汽车零部件产业采购全球化奠定了基础，将进一步推动排气系统管件产业转移。

② 一级供应商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成为趋势

在汽车零部件行业供应格局中，一级供应商主要负责零部件模块整体研发、组装及部分核心部件的生产，零部件模块大部分组件由二级供应商完成，这样一方面可以通过引进二级供应商的竞争以降低成本，一方面可以借助二级供应商的研发力量，减少因增加生产环节带来的管理成本。

目前，基于热端管的技术要求较高，全球热端管生产仍然以一级供应商为主。北美市场汽车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为降低排气系统模块成本已开始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全球汽车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已呈现出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的需求。随着以发行人为代表的供应商在热端管成型等关键领域取得技术突破，排气系统管件市场将出现专门生产热端管件的二级供应商，一级供应商将逐渐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

③ 中国将成为排气系统管件市场重要增长点

过去五年，中国乘用车保持较高的速度增长，2009 年度中国乘用车消费量为 1038 万辆，较 2005 年度增长 237.34%，年均增长 35.35%。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测，未来五年中国乘用车需要量仍将保持高速增长态势，预计 2015 年我国乘用车产量将达到 2031 万辆，较 2009 年度将增长接近 100%，将成为全球最大的乘用车市场，不难推断，中国市场将成为 OEM 市场为主的排气系统管件行业未

来需求的重要增长点。同时，随着中国汽车工业的日益成熟，居民收入的不断提升，对汽车外观的要求越来越高，中国尾管市场装车率的提升将成为全球尾管市场的重要增长点。

（3）排气系统管件市场竞争格局

排气尾管市场竞争具有较强的地域性，主要可以分为三类：欧美市场、日本市场、中国市场。在欧美等零部件发达市场，尾管竞争是充分竞争的市场，市场主要参与者有发行人、丹麦 Tajco Group、美国 AMG、美国 Breitinger，上述企业占据了欧美尾管市场的大部分市场份额，发行人较其他竞争者具有较强的成本优势，在北美市场已取得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同时已成功开发欧洲市场，目前已是法国佛吉亚的主要尾管供应商；在日本市场，尾管供应仍然由 SANGO 等一级供应商自身完成，日本市场整车制造商与一级供应商一般具有资本联系、且产业自我保护较强，外部供应商很难真正进入其供应体系；中国市场竞争主要由发行人、一些专门为单一整车厂提供配套的供应商构成。近年来，发行人尾管生产规模优势、研发优势、产品品质优势已逐渐体现，排气尾管国内市场销售逐年上升。

目前，热端管市场尚未形成完整的二级供应商竞争格局，在一级供应商逐渐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的过程中，已掌握热端管成型关键技术的企业、已抢占市场先机的供应商将处于竞争的主导地位。

2、气门嘴

（1）气门嘴行业概况

气门嘴主要用于轮胎充放气、并维持轮胎充气后的密封，气门嘴虽小，但用量大，是汽车工业不可或缺的安全部件。气门嘴按材质可分为卡扣式气门嘴、金属气门嘴；按安装的轮胎有无内胎分为内胎气门嘴、无内胎气门嘴，其中有内胎气门嘴主要应用范围为摩托车、自行车、部分轻型、重型商用车，无内胎气门嘴主要应用于乘用车、部分轻型、重型轻型商用车。（无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气门嘴均指无内胎气门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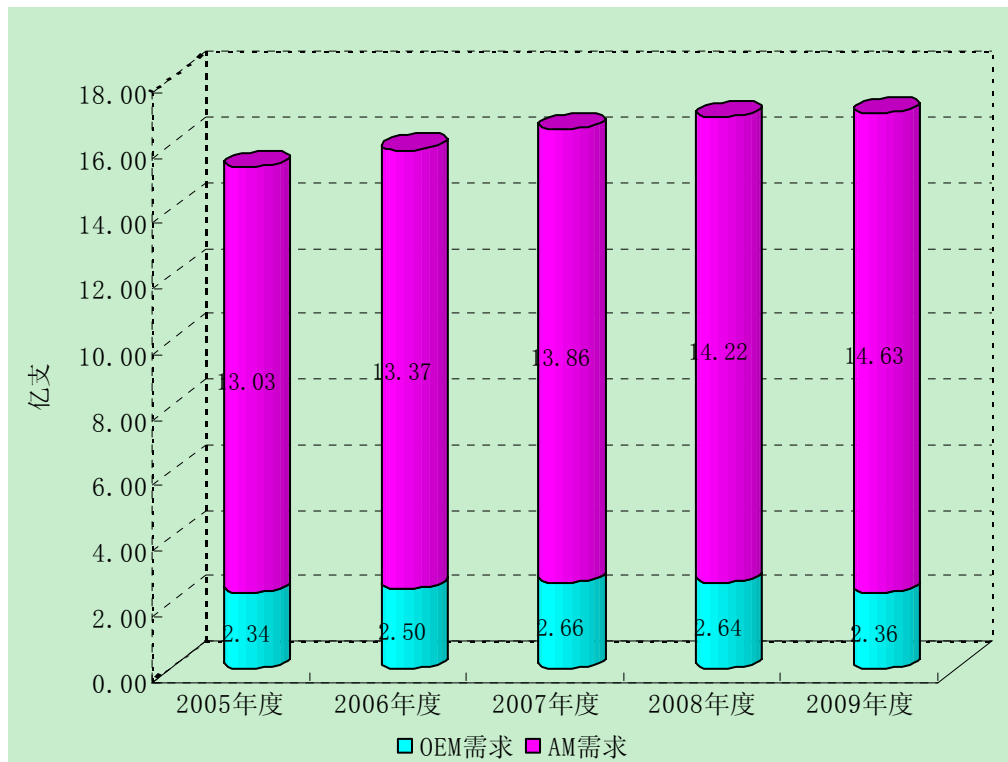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气门嘴行业已形成了品种规格齐全，配套层次分明的产业化格局，并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气门嘴生产国，据中国气门嘴芯专业委员会统计，2009 年度我国气门嘴产量已超过 10 亿支，产量已占全球产量的 60%以上。

我国气门嘴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上海、山东等汽车零部件发达地区，以民营企业为主，成立之初均以出口为导向，现已成为全球气门嘴最大的出口国。我国气门嘴产品出口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 AM 市场，而在 OEM 市场、在新兴的 TPMS 气门嘴市场进入较少，在 OEM 市场，真正进入全球知名整车集团配套体系的气门嘴供应商仅发行人一家，在 TPMS 气门嘴市场，具备 TPMS 气门嘴供应能力的仅发行人、杭州万通。

（2）气门嘴行业供求状况及发展趋势

1) 市场需求状况

气门嘴市场需求主要分为 OEM 市场和 AM 市场，汽车产量决定 OEM 市场需求量，汽车保有量决定 AM 市场气门嘴的需求量。气门嘴是汽车车轮模块的重要安全件，因其长期暴露在外需承受各种恶劣环境、在汽车高速运转时需要承受较强的离心力，气门嘴容易损耗，汽车年检、更换轮胎时一般会更换气门嘴，故气门嘴 AM 市场需求量远高于 OEM 市场。发行人根据 2005-2009 年度全球乘用车产量、保有量测算了 2005-2009 年度全球气门嘴需求量，具体如下图：



注 1：OEM 需求量=全球乘用车产量*5；全球 AM 需求量=全球乘用车保有量*4*0.5

注 2：全球乘用车产量、保有量数据来源于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工业统计年鉴（2006、2007、2008、2009、2010 年版）》

从上表可以看出，全球气门嘴需求量非常大且稳定增长，2009 年度全球气门嘴需求量已接近 17 亿支，较 2005 年度增长 10.53%，年均增长 2.54%。

2) 市场供给情况

气门嘴 OEM 市场主要由发行人、Schrader、Pacific、Alligator、WONDER 等供应，上述企业已与全球主要汽车集团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相互之间的合作较为稳定，外围企业很难进入。

气门嘴 AM 市场供应在汽车工业发达市场与新兴市场存在较大的差异，汽车工业发达市场已建立了完善的独立售后服务体系，主要由大型汽修连锁店面对终端消费者，市场较为规范、相关法规制度也较为完善，对产品质量、品牌要求比较高，市场准入门槛较高，该部分市场主要由发行人、Schrader、Pacific、Alligator、WONDER、杭州万通等少数供应商供应；新兴市场尚未建立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主要通过小型的汽修店面对终端消费者，市场竞争较为混乱，气门嘴品质要求低于发达市场，大部分气门嘴供应商均参与该部分市场的竞争。发行人气门嘴 AM 市场销售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等发达市场。

3) 市场发展趋势

气门嘴是必备、易耗的汽车零部件，市场需求量直接由汽车产量、汽车保有量决定。在全球汽车工业将稳定、缓慢增长的背景下，未来全球气门嘴的需求量将保持稳定增长局面。

（3）行业竞争格局

全球气门嘴 OEM 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发行人、Schrader、Pacific、Alligator 和 Wonder 之间，上述企业均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其中发行人 OEM 市场销售主要集中在北美市场、中国市场，主要客户有北美福特、北美通用、上海通用、北京现代、东风悦达起亚等，Schrader 全球 OEM 客户有标致雪铁龙，雷诺，沃尔沃、克莱斯勒等，Pacific 主要 OEM 客户为日系整车集团如丰田、本田和日产等，Alligator 主要 OEM 客户为欧洲市场如宝马、奔驰、欧洲福特、欧宝等，Wonder 主要 OEM 客户为欧洲整车集团如大众和菲亚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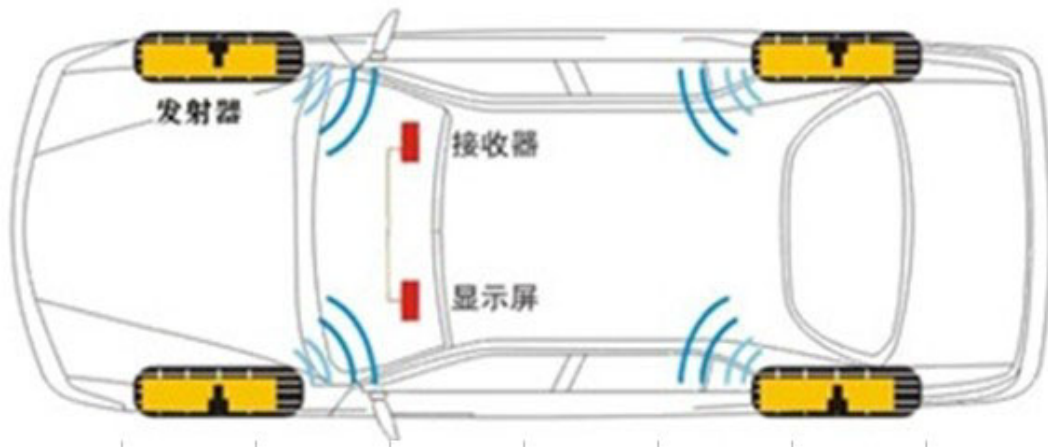
全球气门嘴 AM 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发行人、杭州万通、Schrader、Pacific、

Alligator 之间，未来，随着国外供应商逐渐退出 AM 的竞争，全球气门嘴 AM 市场竞争将集中在中国气门嘴供应商之间。

3、 TPMS

(1) TPMS 行业概况

TPMS 通过在每个车轮上安装包含有高灵敏度的传感器芯片的发射器，在行车或静止的状态下，实时监测轮胎的压力、温度等数据，并通过无线射频方式发射到接收器，在显示器上显示各种数据变化并在轮胎漏气和压力变化超过安全门限时进行报警，以保障行车安全。TPMS 产品集中了汽车电子技术、传感器技术、无线通信技术，由发射器（通过气门嘴固定在轮胎内）、接收器（含天线）、显示器三部分构成，其在整车位置如下图所示：



TPMS 是继 ABS（防抱死系统）、安全气囊、ASR（防滑转控制系统）之后的汽车安全产品，TPMS 主要通过实时检测轮胎的气压以降低汽车在行驶过程中因轮胎气压不足或气压过高而爆胎的风险，据统计、在国内高速公路上，42%的交通事故是由轮胎故障引起的，而爆胎占轮胎事故总数的 70%。

TPMS 同时是一种节能环保的新产品，在降低汽车行驶过程中的油耗、轮胎损耗具有明显的效果，据德国大陆轮胎研究表明：轮胎低气压行驶每公里多耗费 3.3%的燃油，轮胎在缺气 20%的状态下行驶，寿命会减少 20-30%，在充气过度 20%的情况下，寿命会减少 10%。

TPMS 于上世纪 90 年代末作为豪华车型的配置而面向市场，因其良好的安全性能、节能环保性能在中高档车型上得到广泛应用，并逐渐成为部分国家、地区

的汽车标准配置。美国已立法要求自 2007 年 9 月 1 日起，所有出厂的轻型车必须安装 TPMS, TPMS 已成为美国轻型车的标准配置。

（2）市场需求状况

1) 全球市场需求状况

TPMS 作为一项新兴的汽车安全电子产品，市场需求处于迅速增长阶段，市场需求以 OEM 市场需求为主。目前，美国市场轻型车已全部安装 TPMS，据统计 2009 年美国轻型车销量为 1040 万辆（数据来源：FOURIN 世界汽车统计年鉴 2010），故 TPMS 原配市场需求量为 1040 万套；其他国家或地区主要以中高档车型为主，按 10%的装车率计算，其他国家或地区 TPMS 原配市场需求量为 497 万套。综上，2009 年度全球 TPMS 原配市场需求量超过 1500 万套。

2) 国内 TPMS 市场需求

TPMS 作为一个高端车型的豪华配置进入国内市场，随着国内消费者对汽车安全性能要求越来越高，国内整车制造商逐渐将 TPMS 作为标准配置，TPMS 安装已逐渐从高档车向中型车渗透。据发行人统计，目前国内安装 TPMS 的车型主要有：北京奔驰的 300C、克莱斯勒-铂锐、长安福特的沃尔沃 S80L、华晨汽车的 M3、吉利汽车的帝豪、上海通用的林荫大道、新君威、新君越、凯迪拉克 SLS 等。

3) 影响 TPMS 市场需求的主要因素

影响 TPMS 需求的主要因素有：① 汽车产量、汽车保有量。汽车产量、汽车保有量直接决定 TPMS 的总体规模。② 立法驱动。TPMS 作为一项汽车安全产品，不仅能提高汽车的安全性能，而且具有较强的节能环保功能，通过立法的形式将 TPMS 作为标准配置将成为趋势，一旦 TPMS 作为标准配置，TPMS 需求将呈爆发式增长态势。③ 消费者的安全意识。消费者的安全意识的增强一方面会增加 TPMS 的 AM 市场需求量、同时会促使整车制造商提高 TPMS 装配率，增加 TPMS 的 OEM 市场需求。④ 整车制造商之间的竞争。由于消费者对汽车安全性需求不断增加，TPMS 等汽车安全产品将作为整车的一大卖点，为提高竞争能力，整车制造商将加大 TPMS 等汽车安全产品的装配率。

（3）市场供给状况

1) 全球 TPMS 供给状况

目前，全球 TPMS 主要由欧洲、美国、日本 TPMS 供应商供应，大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为由气门嘴业务发展演变而来，代表企业有 Schrader、Pacific，一类为汽车电子企业发展而来，代表企业有 Trw、Continental、Beru，上述企业占据了全球绝大部分 TPMS 市场份额。

2) 国内 TPMS 供给状况

目前，国内配置 TPMS 的汽车品牌主要为合资企业品牌，选用的 TPMS 产品也主要由国外供应商供应，在本土供应商中，真正具备自主设计且批量生产能力的供应商仅有发行人、上海泰好等少数企业。

（4）市场发展趋势

① 强制立法带来巨大市场需求。

TPMS 作为一项汽车安全产品，不仅能提高汽车的安全性能，而且具有较强的节能环保功能，通过立法的形式作为汽车的标准配置将成为趋势。除美国已于 2007 年 9 月开始要求所有新销售的轻型车必须安装 TPMS 外，欧洲、韩国已出台强制安装 TPMS 的政策，其中欧洲相关政策规定：2012 年 11 月 1 日之后，对于未装配 TPMS 的新车型不予以认证，2014 年 11 月 1 日以后，对于未装配 TPMS 的车辆不允许销售和注册。以欧洲市场为例，目前市场需求仍然集中在中高档车型，新车装配率较低，在 10%左右，在强制立法安装 TPMS 政策实施后，欧洲市场 TPMS 年需求量将较现在增加近 2000 万套，市场需求巨大。

② TPMS 产品 AM 市场需求将迅速增加

目前，作为一项新的汽车安全产品，全球 TPMS 市场需求主要集中在 OEM 市场，AM 市场需求相对较小，未来 AM 市场需求将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主要原因有：① 2005-2007 年度 TPMS 安装高峰期安装的 TPMS 已逐渐进入更换周期。② 安装成本降低。安装成本较高，是影响 AM 市场需求的主要因素之一，随着 TPMS 市场参与者的增加，TPMS 安装成本降低将成为趋势，安装成本的降低将增加 TPMS 产品 AM 市场需求。

③ TPMS 市场参与者逐渐增加

TPMS 产品具有较强的技术壁垒、市场壁垒，目前市场供应主要集中在少数供应商之间。近年来，以发行人为代表的小部分市场新参与者通过自主研发、与整车制造商协调开发等方式，在 TPMS 产品技术上已取得了较大的突破，所生产的 TPMS 产品在性能上已能满足整车制造商的要求，未来，在全球 TPMS 市场将持续高速增长的背景下，该部分市场参与者将成为全球 TPMS 供应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3）TPMS 竞争格局

全球 TPMS 竞争主要集中在 Schrader、Pacific、Trw、Continental、Beru 等少数供应商之间，主要原因有：1）技术壁垒。TPMS 是集汽车电子技术、传感器技术、无线通信技术于一体的高科技技术产品，产品技术含量较高，市场新参与者难以短时间内掌握全部技术。2）市场壁垒。TPMS 最初是作为高档车的豪华配置而面向市场的，零部件企业要进入高档车的豪华配套体系非常难。

目前，国内 TPMS 产品大部分由国外供应商供应，主要是因为国内装配 TPMS 的汽车绝大部分为进口车型、合资品牌，国内 TPMS 供应商中只有发行人、上海泰好等少数企业具备批量生产的能力。

（四）行业进入障碍

1、技术壁垒

在目前的汽车产业格局中，整车制造商自制率越来越低，汽车零部件企业承担越来越多的生产、研发职能，汽车工业大部分先进技术均来源于汽车零部件企业。汽车零部件企业一方面需要根据整车制造商的需求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以维持与整车制造商的合作关系，一方面需要不断研发新产品、新技术供整车制造商选择以提升自身的竞争力，保持技术的先进性是汽车零部件行业参与市场竞争的必要条件，汽车零部件行业具有较强的技术壁垒。发行人主要产品主要技术难点及壁垒如下表：

产品明细	技术难点及壁垒
排气系统管件	1、材料性能要求高，需耐高温；

	2、结构复杂，形态个性化强； 3、成型技术、壁厚均匀性、尺寸精度及形位精度要求高； 4、涉及多种材料、各种板材管件成型技术； 5、需要多种成型及加工设备； 6、薄壁材料的多工艺组合的成型技术； 7、部分管件表面处理的技术标准符合性要求高。
气门嘴	1、橡胶配方：目前公司气门嘴橡胶配方可以满足所有的气门嘴标准如 GB 国标, ISO 标准, SAE 美国标准, 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结构设计：公司的气门嘴设计上能够考虑到和相关的轮辋配合、发射器有效连接, 确保产品的强度和寿命, 并能满足传统气门嘴和 TPMS 气门嘴的功能要求； 3、产品装配：保证气门嘴的高效率装配, 实现产品主要性能如气密性、轴端位置、堵孔在线检测。
TPMS	1、对内部电子元件焊接、模块封装工艺要求高； 2、独有的天线设计保证信号稳定； 3、很强的耐机械冲击能力, 耐振动的能力； 4、在有限容量的条件下尽量选择体积小、重量轻的电池, 以保证使用寿命； 5、使软件和自动化生产线相结合, 保证在自动化生产线上自动实现温度曲线纠偏； 6、射频技术和射频人才有保证； 7、拥有丰富的气门嘴和电子产品相结合的技术经验。

2、 市场壁垒

（1）OEM 市场壁垒

汽车零部件产品的好坏直接影响整车的性能甚至是整车的性能, 整车制造商对配套的零部件企业的要求非常严格, 对零部件工业企业考核指标主要有: 技术能力、产品开发能力、生产控制能力、财务实力、供应商管理能力等, 实力较弱的零部件企业很难进入 OEM 市场。

同时整车制造商与零部件企业之间, 一级供应商与二级供应商之间经过多年的合作建立了稳定、相互依赖的合作关系, 除非是出现重大质量事故或者重大价格差异, 该种关系一旦建立外部供应商很难进入, 主要原因是车型开发一般都有两年的提前量, 整车厂、一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之间已经形成了互相支持、互相依靠的关系。另外, 开发新供应商的风险较大, 新的供应商不论是开发产品的速度、产品品质、还是交付及时性、供货保障能力等任何一个出现疏漏, 整车厂都将蒙受巨大风险甚至损失。

（2）AM 市场壁垒

目前, 全球 AM 市场大致可以分为两类: 一类为已建立社会独立售后体系的

发达国家 AM 市场，一类为尚未建立社会独立售后体系的发展中国家 AM 市场。全球 AM 市场主要集中在前一类市场，主要地区有北美、欧盟、日本。

在已建立社会独立售后体系的 AM 市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主要通过独立售后流通商销售，利用独立售后流通商销售网络向外销售，独立售后流通商与整车制造商一样对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供货稳定性、及时性、产品质量要求较高，一旦确定供应商，新进入者很难介入。另外，该部分市场消费者对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质量、品牌要求较高，新进入者需要持续的市场开拓、品牌建设才会被快修门店、消费者接受。

3、 资金壁垒

汽车零部件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对资金规模要求较高，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1) 流动资金需求。汽车零部件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存货需要占有大量的流动资金。2) 专用设备资金需求。汽车零部件行业一般需投入大额资金用于专用设备的购买。3) 研发资金需求。为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研发能力，汽车零部件企业需要花费大量的资金用于研发。

4、 管理壁垒

汽车零部件生产具有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大规模等特点，在上述特点下，汽车零部件企业一方面需要保证产品质量、供货的稳定性、及时性，一方面需要尽力降低产品成本，汽车零部件企业需要实行从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一体的精益化管理，行业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和稳定的管理机制。

（五） 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1、 行业利润水平

据 Alixpartners 统计，2009 年度我国零部件企业的利润率普遍保持在 8% 左右，2009 年度，部分零部件上市公司净利率如下表：

中原内配	银轮股份	隆基机械	金固股份	亚太股份	发行人
10.65%	6.03%	7.43%	10.26%	6.84%	9.61%

2、 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影响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利润水平的主要因素有：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下游整车制造商价格变动。另外，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出口占比较高，汽车零部件企业整体利润水平受人民币汇率变动的的影响较大。未来，在整车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背景下，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整体利润水平将会有所下降，同时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对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利润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六）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支持

近年来，国家各部委先后先后颁布了《汽车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纲要》、《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汽车产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等多项产业政策以鼓励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

（2） 国内汽车产量、保有量持续快速增长。

近年来，在国内经济快速增长的背景下，我国汽车产量、保有量均高速增长，2009年我国汽车产量、保有量分别为1,379.10万辆、6,280.61万辆，较2005年分别增长141.62%、98.83%，年均增长25.55%、18.77%（数据来源于2009中国汽车工业年鉴）。我国汽车工业仍处于黄金发展期，市场潜力巨大，未来我国汽车产量、保有量仍将快速增长，汽车产量、保有量规模的快速增长将直接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OEM市场、AM市场规模迅速增长。

（3） 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采购全球化为行业发展带来机遇

2009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为255亿美元，出口市场为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重要组成部分。在全球汽车零部件采购全球化的背景下，我国零部件企业凭借价格优势将逐步进入全球主要整车制造商的配套体系，并将承接全球主要零部件企业转移出来的部分业务，未来我国零部件出口金额仍将快速增长。

2、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

近年来，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原材料钢铁、铜、铝、天然橡胶价格大幅波动，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加大了零部件企业的经营风险，原材料价格上涨会增加零部件企业的资金压力、经营成本，原材料价格的下降，零部件企业库存存在较大的跌价风险。

（2）人民币汇率的变动

国际市场是我国零部件行业企业的主要市场，美元是我国零部件出口的主要结算货币，近年来人民币对美元的持续升值对我国零部件企业产品出口带来了较大不利影响，人民币对美元的持续升值一方面增加了出口企业的汇兑损失，一方面降低了国内零部件出口企业的国际市场竞争力。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随着整车制造商零部件自制率逐渐降低，整车制造商逐渐将汽车零部件研发工作转移给汽车零部件企业，汽车零部件企业承担的汽车工业的研发任务越来越多，越来越多的整车制造商将核心零部件的研发工作交由汽车零部件企业完成或者与汽车零部件企业合作完成，汽车零部件企业研发内容已向发动机等核心零部件领域发展，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技术水平逐渐提升。

整体看，由于我国汽车工业起步较晚，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体现在核心零部件技术掌握上。近年来，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我国零部件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吸收引进、与国外整车制造商、汽车零部件企业设立合资企业等方式不断的提高了汽车零部件产品技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已经形成了一批具有一定的开发设计能力，规模较大的企业，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已基本能满足高速发展的汽车工业对汽车零部件企业的技术需求。

（八）行业特有经营模式及其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

1、行业特有经营模式

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主要分为 OEM 市场、AM 市场，OEM 市场、AM 市场供应

体系、市场销售渠道、客户均不同，故 OEM 市场、AM 市场经营模式差异较大，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二）、汽车零部件行业情况”。

汽车零部件产品因所应用整车型号不同而存在一定的差异，产品专属性较强，且汽车零部件产品供应日趋小批量、多品种、多批次，针对上述特点汽车零部件企业一般执行以根据整车制造商预测订单确定生产量的生产模式。另外，随着对成本控制日趋严格，越来越多的整车制造商及零部件产品 AM 市场独立流通经销商采用“零库存”的库存管理模式，库存的管理转移到零部件企业，为适应上述要求，零部件需要建立完整的销售网络及仓储体系。

2、 行业周期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主要分为 OEM 市场、AM 市场，OEM 市场容量直接由汽车产量决定，而汽车产量与全球宏观经济的波动存在正相关关系，故汽车零部件行业 OEM 市场随宏观经济的波动而具有一定的周期性。但是 AM 市场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小，因此随着 AM 市场容量的增加，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周期性将逐渐弱化。

3、 行业区域性、季节性

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主要临近整车集团、沿海经济发达地区，目前现已初步形成长三角地区、珠三角地区、环渤海地区、以湖北为主的华中地区、以重庆为主西南地区、东北三省零部件产业集群；汽车零部件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

（九） 与行业上下游之间的关系

1、 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细分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不锈钢、铜、铝、天然橡胶等行业。行业内企业不锈钢、铜、铝、天然橡胶采购规模占上述原材料生产企业比重非常小，主要通过其经销商采购，议价能力较弱，属于价格接受者，原材料价格波动直接影响行业内企业生产成本、增加了行业内企业的经营风险，对行业内企业利润水平的稳定性造成一定不利影响；TPMS 细分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

为电子芯片行业，电子芯片行业的技术水平、供货能力、价格波动对 TPMS 行业的经营具有较大的影响。

2、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气门嘴、TPMS 细分行业下游为整车制造商（OEM 市场）、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AM 市场）；排气系统管件细分行业下游行业为汽车排气系统模块供应商（OEM 市场），发行人所处细分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发展存在很强的相关性，具体情况如下：

在 OEM 市场，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TPMS 的市场需求跟整车制造业相互依存度较高，整车制造业的发展拉动了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TPMS 细分行业的发展。目前，全球整车制造、汽车排气系统模块制造市场集中度较高，一般来说，整车制造商、汽车排气系统模块供应商均不止一个供应商，行业内企业议价能力较弱，但随着零部件行业日趋专业化、细分化，发行人所处细分行业市场集中度已相对较高，行业内企业与整车制造商、汽车排气系统模块供应商之间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整车制造商、汽车排气系统模块供应商已接受行业内企业产品价格随原材料价格变动而变动的定价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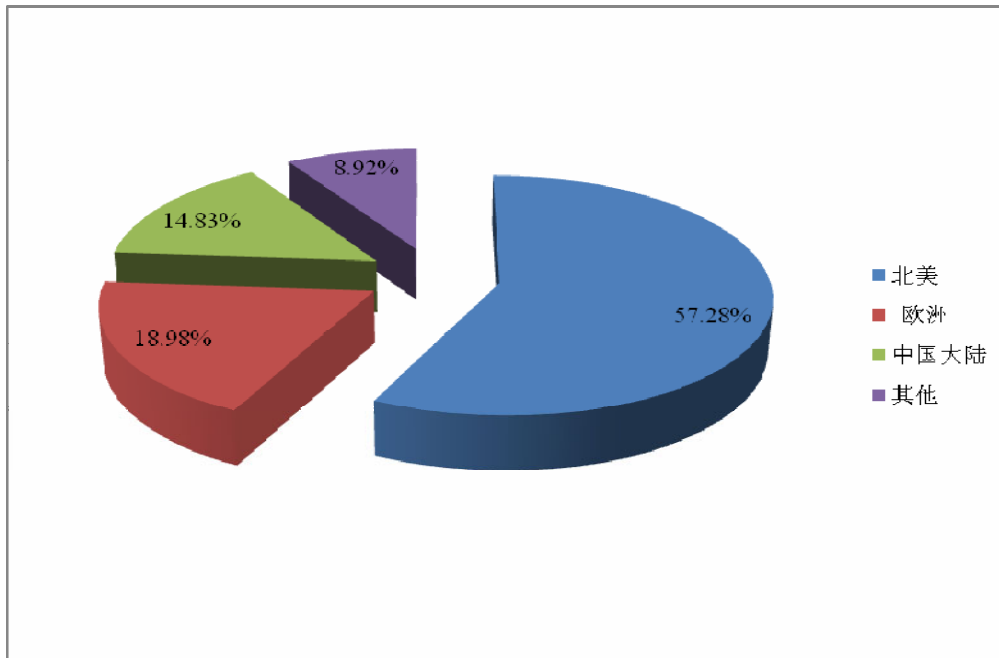
在 AM 市场，AM 市场具有市场容量巨大但较为分散的特点，下游行业企业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通过控制销售网络而对行业内企业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在发达国家市场已建立了完善的独立售后服务体系，与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是进入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的采购体系，成为行业内企业进入发达国家 AM 市场的必经之路。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对 AM 市场销售网络的控制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行业内企业的议价能力，但是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对维持行业内的良性竞争具有积极作用。

（十）主要进口国的进口政策、贸易摩擦对产品进口的影响、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1、发行人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分为 92.84%、87.82%、85.17%。发行人产品主要境外销售地为北美、欧洲市场，2010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区域构成如下图：



2、 主要进口国的进口政策、贸易摩擦

报告期内，主要进口国对发行人主要产品无特殊贸易政策，主要进口国政府也未就发行人所处细分市场产品提出过反补贴、反倾销诉讼，不存在贸易摩擦。

3、 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1）排气系统管件

在北美地区，排气尾管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发行人、美国 AMG、美国 Breitinger 之间，发行人与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具有明显的价格优势，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发行人排气尾管在北美已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目前已是北美主要整车制造商北美通用的最大尾管供应商，并与北美市场排气系统模块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北美地区，排气系统模块供应商已率先开始将热端管业务交由二级供应商完成，热端管市场尚未形成完整的二级供应商竞争格局，未来发行人将凭借在尾管市场销售渠道优势、技术优势、价格优势在热端管市场竞争中占据主动位置。

在欧盟地区，排气尾管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丹麦 Tajco Group、发行人等少数供应商之间。丹麦 Tajco Group 是欧盟地区最大的供应商，占有大部分市场份

额，发行人作为市场新入者，凭借产品价格优势，在欧盟地区的销售量逐渐增加，目前发行人已是欧洲地区主要的排气系统供应商法国佛吉亚的主要尾管供应商。

（2）气门嘴

在北美地区，气门嘴是充分竞争的市场，OEM 市场、AM 市场竞争格局差异较大。在 OEM 市场，主要向整车制造商直接供货，产品附加值高，市场壁垒较高，目前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发行人、Schrader 之间，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在 AM 市场，欧美等发达国家气门嘴供应商不具有成本优势，基本退出该部分市场的竞争，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发行人、杭州万通等国内气门嘴供应商之间。目前，发行人气门嘴产品在北美 OEM 和 AM 市场已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

在欧盟地区，市场竞争仍然集中在欧美等发达国家气门嘴供应商之间，但基于成本的因素，以发行人为代表的进口供应商已逐渐进入欧盟市场。在 OEM 市场，Schrader、Alligator、WONDER 为大部分整车制造商提供了配套服务，在 AM 市场，市场供应仍然以 Schrader、Alligator、WONDER 为主，但以发行人为代表的中国供应商在欧盟地区 AM 市场份额逐年增加。

三、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行业地位及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情况

1、发行人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供应商之一。发行人入围由盖世汽车网主办的“2010 年最具竞争力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评选活动”并被评定为“十佳汽车底盘零件组最具竞争力企业”。发行人已与全球知名整车集团如通用、福特、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佛吉亚、天纳克等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发行人目前是北美福特、北美通用主要的排气尾管、气门嘴供应商，天纳克的 A 级供应商、佛吉亚的主要排气系统管件供应商。发行人主要荣誉情况如下表：

序号	荣誉及资质名称	授予方	授予日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	2008 年度
2	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上海市经济委员会	2008 年度

3	上海市创新型企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	2010 年度
4	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企业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2008 年度
5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经济委员会	2007 年度
6	全国乡镇实施走出去战略“先进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2007 年度
7	上海市名牌产品	上海市名牌产品推进委员会	2008 年度
8	上海市著名商标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0 年
9	上海市品牌企业	上海市中小企业品牌建设推进委员会	2006 年度
10	上海市民营企业 100 强	上海市企业协会	2010 年度
11	上海市科学技术奖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07 年度
12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06 年度
13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证书	科技部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2006 年度
14	上海市重点新产品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08 年度
15	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上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08/2009/2010
16	十佳汽车底盘零件组最具竞争力企业	盖世汽车网	2010 年
17	A 级供应商	天纳克	2010 年
18	AA 级供应商	海马汽车	2006 年
19	免检产品	一汽夏利	2005 年
20	福特 Q1 认证	福特汽车公司	2011 年

2、 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

排气尾管、气门嘴方面，经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已是全球最大的排气尾管、气门嘴生产企业之一，2007-2009 年度发行人排气尾管、气门嘴全球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产品明细	2007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排气尾管	10.76%	13.62%	9.49%
气门嘴	11.92%	12.33%	7.79%

注：排气尾管市场占有率=发行人排气尾管销售数量/全球排气尾管需求量；气门嘴市场占有率=发行人气门嘴销售数量/全球气门嘴需求量。

(二) 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

1、 排气系统管件

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市场定位为全球范围内的供应商，在国外市场主要竞

竞争对手有：丹麦 Tajco Group、美国 AMG、美国 Breitinger 等，国内市场竞争对手主要有：宁波四明、苏州南方，发行人国内外主要竞争对手具体情况如下：

（1）丹麦 Tajco Group

Tajco Group 是欧盟最大的排气尾管供应商，总部设在丹麦，年尾管供应能力为 350 万支，该公司主要为欧盟地区整车制造商提供尾管配套服务，在欧盟地区尾管市场具有较大的市场份额，主要客户有宝马、戴姆勒、奥迪和大众、宾利等，是尾管行业的领导者。为降低人工成本，该公司已将主要生产基地转移到宁波。

（2）美国 AMG

美国 AMG 是北美地区最大的尾管供应商之一，尾管年产能约 250 万支，公司 80% 的营业收入来自于汽车行业的尾管原配业务，尾管市场主要集中在北美地区，目前是福特、通用、奔驰的主要尾管供应商。

（3）美国 Breitinger

美国 Breitinger 是北美地区最大的尾管供应商之一，尾管年产能约 150 万支，市场主要集中在北美地区，代表客户有：天纳克、佛吉亚

（4）宁波四明

宁波四明成立于 1993 年，尾管年产能约 60 万支，主要客户有天纳克。

（5）苏州南方

苏州南方尾管产能约 30 万支，主要客户有上海华克。

2、 气门嘴

发行人气门嘴业务国外市场竞争对手主要有：Schrader、Pacific、Alligator，国内市场竞争对手有：杭州万通，具体情况如下：

（1）Schrader-Bridgeport

Schrader-Bridgeport 是 Tomkins 集团旗下全资公司，全球最大的气门嘴生产企业之一，在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设有工厂或销售分部，在中国苏州设有企

业。该公司是气门嘴年产量约 1.5 亿支，产品主要销往全球的 OEM 市场和北美、欧洲的 AM 市场，其中 OEM 代表客户有：Alfa Romeo，克莱斯勒，Citroen，Fiat，通用，沃尔沃等。

（2）Pacific

Pacific 是传统的气门嘴生产企业，气门嘴年产量大约 1.5 亿只，其 OEM 市场主要集中在日系车，AM 市场主要集中在日本本土市场，气门嘴产品在日本本土市场占有率超过 90%；该公司于 2000 年开始生产 TPMS，目前已成为全球主要的 TPMS 供应商，TPMS 主要客户为丰田、本田。

（3）Alligator

Alligator 是全球最大的气门嘴生产企业之一，总部位于德国的布伦茨，在波兰设有生产基地，气门嘴年生产能力约为 1.3 亿支，在欧盟地区的 OEM 市场、AM 市场均有很高的市场份额，其中 OEM 市场主要客户有：BMW，VW，LEAR，Opel，MAN，HAYES LEMMERZ，BERU，IVECO 等等。

（4）WONDER

欧洲地区最大的气门嘴生产企业之一，是欧洲地区主要整车制造商如大众、菲亚特的的主要气门嘴供应商。

（5）杭州万通

杭州万通是中国最大的气门嘴生产企业之一，气门嘴年生产能力 1.2 亿支，公司位于浙江省余杭市经济开发区，该公司气门嘴业务主要集中在 AM 市场，产品出口到北美、欧盟等多个国家、地区。

3、 TPMS

目前，全球 TPMS 业务主要集中在 Schrader Electronics、Pacific、Continental、TRW（天合）公司之间，国内 TPMS 供应商仅有发行人、上海泰好等具备批量生产 TPMS 的能力，且产品已进入国内 TPMS OEM 市场，上述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Schrader Electronics

Schrader Electronics 是 Tomkins 集团旗下全资公司，为全球主要的气门嘴供应商 Schrader-Bridgeport 兄弟公司，是全球最大的 TPMS 供应商之一，TPMS 原配市场全球市场占有率约为 33%，在无线 TPMS 技术领域内处于世界领先地位，主要客户有福特、通用、克莱斯勒、日产、斯巴鲁等，在国内市场中使用其产品有新君越、新君威等车型。

（2）Pacific

该公司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关于气门嘴主要竞争对手情况的描述

（3）Continental

Continental 是全球最大的 TPMS 供应商之一，具有很强的质量控制体系和研发能力，全球市场占有率在 25%左右，主要客户有 Nissan、Peugeot, Citroen, Fiat, Lancia, VW, Ford, Mercedes-Benz, Chrysler, Mitsubishi, Land Rover, Jaguar, Volvo, Mazda, GM, Suzuki, Hyundai, KIA, Audi 等，在国内市场中使用其产品有沃尔沃 S80L、雪铁龙 C5 等车型。

（4）TRW(天合)公司

TRW 是美国的一家大型综合汽车零件供应商，是世界最大的底盘系统供应商之一自 2004 年开始供应 TPMS，已成为全球主要的 TPMS 供应商，全球市场占有率约为 11%，主要客户有：Honda，Hyundai, KIA, Toyota。

（5）上海泰好

上海泰好成立于 2002 年 8 月，主要从事 TPMS 的研发、生产、销售，为国内少数具备批量生产 TPMS 的企业之一，并且在 OEM 市场上取得了突破，目前该公司为 09 款 PASSAT 新领驭 V6 车型提供标配 TPMS。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销售网络优势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一直注重国内外销售网络的建设，目前已建立了以发行人、销售子公司、仓库、仓储网点多层次的销售网络体系。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国内外设立了 8 家销售型子公司（美国 DILL 同时从事生产业务）

并通过 3 个直接管理的销售型仓库、14 个与第三方物流合作的仓储网点向 OEM、AM 客户供货。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网络情况如下：

（1）排气系统管件

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在国内外共有 11 个仓储网点，具体情况如下：

销售子公司及网点		主要职责
保隆工贸	上海胜利路仓储点	主要负责上海地区尾管业务 OEM 的销售
	重庆仓储点	主要负责重庆地区尾管业务 OEM 的销售
	上海松阳路仓储点	主要负责上海地区尾管业务 OEM 的销售
香港威乐	美国密歇根州仓储点	主要负责密歇根州地区尾管 OEM 的销售
	美国田纳西州仓储点	主要负责田纳西州地区尾管 OEM 的销售
	美国亚利桑那州 TUSON 仓储点	主要负责亚利桑那州地区尾管 OEM 的销售
	美国亚利桑那州凤凰城仓储点	主要负责亚利桑那州地区尾管 OEM 的销售
	墨西哥仓储点	主要负责墨西哥尾管 OEM 的销售
	澳大利亚仓储点	主要负责澳大利亚尾管 OEM 的销售
欧洲威乐	法国仓储点	主要负责法国尾管 OEM 的销售
	德国仓储点	主要负责德国尾管 OEM 的销售

（2）气门嘴、平衡块、TPMS

气门嘴、平衡块、TPMS 均属于车轮模块，具有相同的销售渠道，气门嘴、平衡块、TPMS 销售网络具体情况如下表：

销售子公司及网点		主要职责
香港威乐	美国密歇根州仓储点	主要负责全北美地区气门嘴 OEM 的销售
美国 DILL	美国北卡州牛津市，含仓库一个	主要负责北美气门嘴、TPMS 的 AM 销售
罗马尼亚隆威	罗马尼亚仓储点	主要负责罗马尼亚气门嘴、TPMS AM 市场的销售
捷克隆威	捷克仓库	主要负责捷克气门嘴、TPMS AM 市场的销售
波兰隆威	波兰仓储点	主要负责波兰气门嘴、TPMS AM 市场的销售
匈牙利保隆	匈牙利仓库	主要负责匈牙利气门嘴、TPMS AM 市场的销售

2、客户资源优势

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排气系统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如佛吉亚、天

纳克、康奈可、埃姆康等；气门嘴、平衡块、TPMS 主要客户为整车制造商如北美福特，北美市场知名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发行人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1）排气系统管件

客户名称	客户情况	供应情况
佛吉亚 (Faurecia)	全球最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之一，公司主要致力于六大汽车模块的研发和生产：排气系统、汽车座椅、前舱模块、隔音毯、门内板、前端模块和，是全球最大的排气系统供应商之一	发行人目前是佛吉亚在北美、欧盟地区排气尾管主要供应商。
天纳克 (TENNECO)	世界知名的汽车零部件生产厂商，为全球主要汽车品牌提供减震器和排气系统产品	发行人是天纳克的 A 级供应商，发行人目前是天纳克在北美市场排气尾管的主要供应商。
康奈可 (CALSONIC)	一家集研究、开发、设计、制造汽车零件总成为一体的跨国零部件企业，总部位于日本东京，主要生产汽车模块及散热器、排气系统、仪表板、仪表等汽车零部件，是日本汽车工业主要的排气系统供应商	发行人是康奈可的主要排气尾管供应商
埃姆康 (EMCON)	全球主要的排气系统供应商之一，总部位于美国，现被佛吉亚收购。	发行人是埃姆康主要排气尾管供应商
WALKER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主要的排气系统装置供应商	发行人是 WALKER AUSTRALIA PTY LTD 主要排气尾管供应商

（2）气门嘴、平衡块、TPMS

客户名称	客户情况	供应情况
整车制造商		
北美福特	美国三大汽车巨头	气门嘴独家供应商。
北美通用		供应北美通用全线乘用车车型气门嘴
北美克莱斯勒		供应北美克莱斯勒部分乘用车车型气门嘴
北京现代	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商	供应全线车型气门嘴
一汽夏利		供应威姿、威乐、威志、NBC 等车型气门嘴、平衡块

上海通用		主要车型气门嘴
上海大众		主要车型平衡块
东风日产		全线车型平衡块
海马汽车		AA 级供应商，供应全线车型平衡块、供应普利马、福美来、福美来 2 代、H1 等车型气门嘴
奇瑞汽车		主要车型气门嘴
长城汽车		主要车型气门嘴
东风悦达起亚		主要车型气门嘴
独立售后流通商		
ASCOT	该公司主要经营汽车轮胎行业的工具、设备、配件和附件。在美国、加拿大全境有庞大的经销网络，主要做售后市场。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主要供应商
SEARS	一家美国连锁百货公司，隶属于 Sears Holdings 集团，成立于 19 世纪晚期，上市公司，同时是道琼斯工业平均指数的成份企业。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主要供应商
DISCOUNT TIRE	美国公司，美国最大的独立轮胎零售商，在美国 22 个州有 750 家零售店。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TPMS 主要供应商
MYERS	美国公司，销售超过 10000 种车轮、轮胎相关的产品，为北美、中美和南美洲超过 43 个汽车或轮胎相关品牌提供服务。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主要供应商
Les Schwab Equipment	美国公司，公司早期经营一家大型的轮胎翻新工厂，现在是连锁的轮胎经销店	发行人是其气门嘴主要供应商

作为全球主要的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 OEM 供应商，发行人产品在国内外知名整车制造商的多种车型上的得到应用，使用公司产品的主要整车品牌如下图：



汽车零部件市场具有较强的市场壁垒，市场新进入者很难进入汽车零部件供应体系，发行人丰富的客户资源一方面体现了发行人主要产品在行业的市场地位，一方面有利于发行人产品的市场开拓，有利于提升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

3、 技术优势

发行人是经上海市科学委员会等部门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认定的“上海市创新型企业”，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国际先进水平。发行人拥有较强的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发行人技术中心是“上海市技术中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拥有各类研发人员 83 名，其中高级工程师 3 人、工程师 13 人。发行人共拥有各项国内专利 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近年来，发行人多项产品获国家级、省级奖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证书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1	高性能合金材料汽车无内胎气门嘴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国家科学技术部	2006 年 9 月
2	汽车轮胎气压监测系统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国家科学技术部	2006 年 5 月
3	汽车轮胎气压温度实时监测系统	上海市科学技术奖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07 年 12 月

4	卡扣式工程塑料汽车无内胎气门嘴	上海市重点新产品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08年9月
5	轿车型汽车胎压监测系统	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产品	上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08年10月
6	粘贴式平环保型锌合金材料汽车车轮平衡块	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产品	上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09年7月
7	轿车型汽车轮胎监控系统用无内胎气门嘴	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产品	上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10年7月

4、管理优势

发行人管理团队均具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在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质量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发行人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形成了和谐发展的企业文化，通过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陆续引进汽车零配件方面的高级研发及管理专家，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及管理水平；同时吸引业内优秀的高级专业人才加盟，形成了一支集研发、精细化管理、生产、营销为一体的优秀员工队伍。

发行人实施“科技动力、质量第一、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经营方针，先后通过了德国 TUV 公司 ISO/TS 16949 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立足于先进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从抓企业文化建设入手，建立了《生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技术开发与创新奖励制度》、《培训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现代化经营管理制度，以制度和条例来规范企业运作，形成了有序、高效的企业管理模式，从而促进了公司快速发展。

5、品牌优势

发行人主导产品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在行业内享有很高的知名度，排气系统管件商标“VALOR”被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上海市著名商标”，气门嘴商标“TOPSEAL”被认定为“上海市名牌产品”，同时主要产品的商标在主要出口国均有注册，发行人主要产品已在国际市场上建立了良好的国际品牌形象。

（四）竞争劣势

尽管发行人在国内同类汽车零部件公司中技术处于领先地位，但与国际同行业企业相比，发行人在资金实力、生产规模上都有较大的差距，发行人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将受到资金不足的限制。在本次股票发行及上市后，发行人的资本规

模、融资能力将得到改善，生产规模实现跨越式发展，并将促进发行人研发投入能力的提高，从而提高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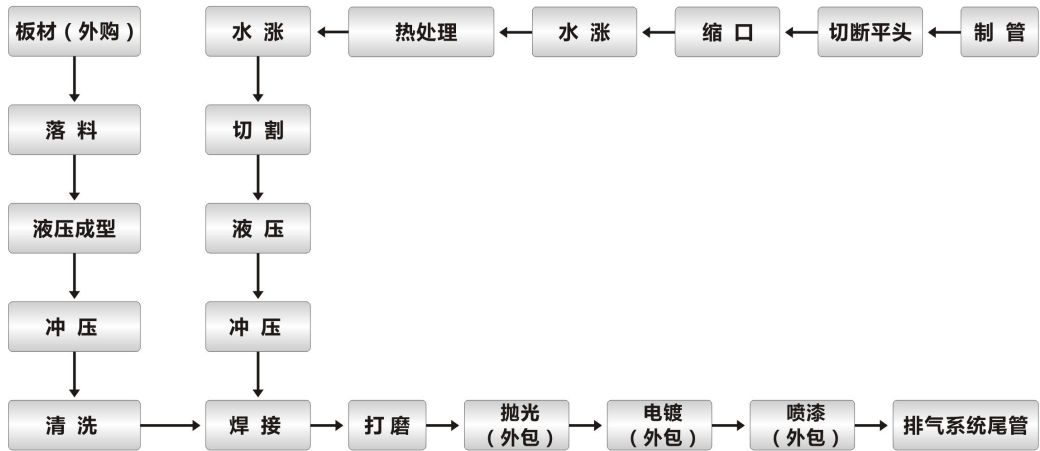
（一）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产品明细		图片	主要用途
排气系统 管件	排气尾管		主要用于汽车排气系统的装饰
	热端管		主要用于排气系统主要装置之间的连接件
气门嘴	卡扣式气门嘴		主要用于乘用车
	金属气门嘴		主要用于商用车，近来随着TPMS的广泛应用，逐渐在乘用车上使用
TPMS	TPMS 系统		主要用于轮胎的气压和温度等数据监测
	TPMS 发射器		
平衡块			主要用来调整车轮动平衡的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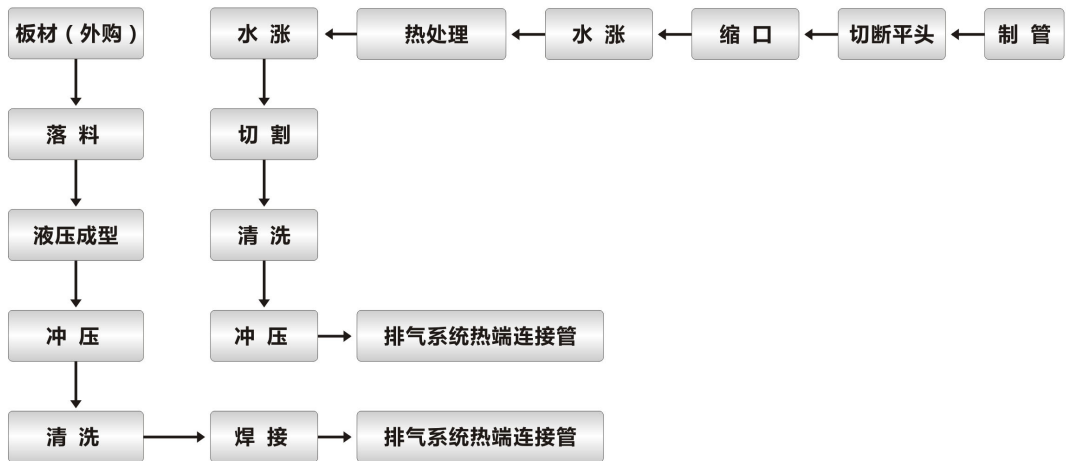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1、排气系统管件

（1）尾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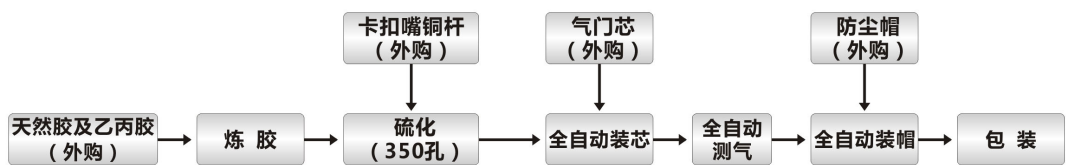


(2) 热端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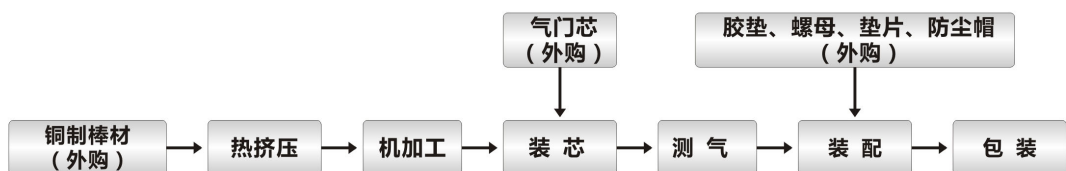


2、气门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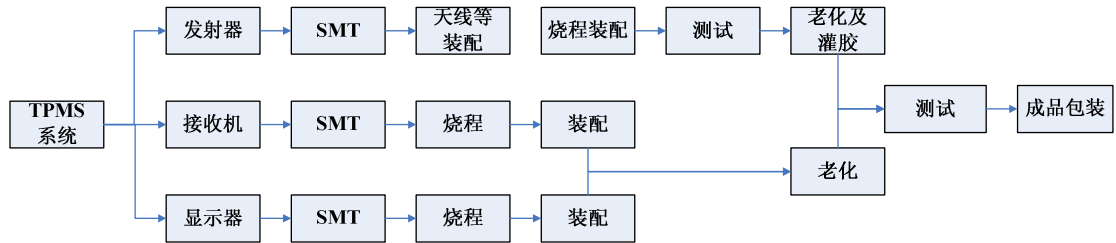
(1) 卡扣式气门嘴



(2) 金属气门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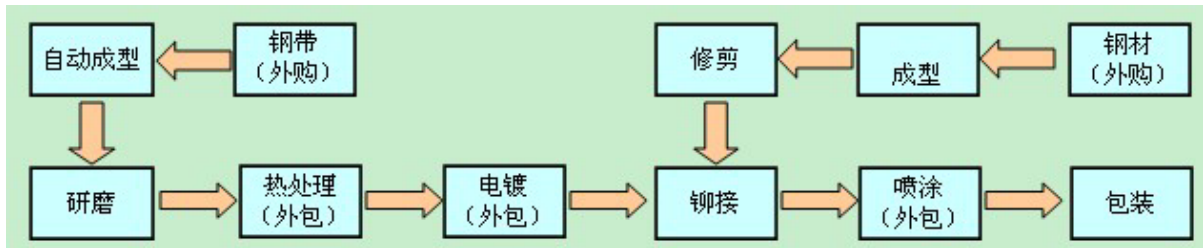


3、 TP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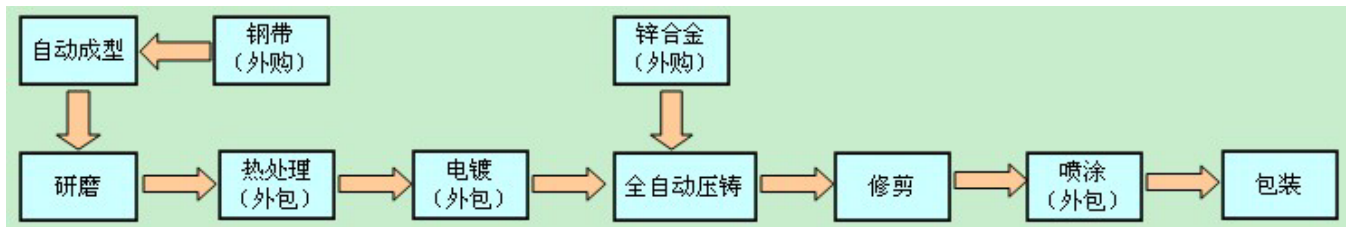


4、 平衡块

(1) 钢平衡块



(2) 锌平衡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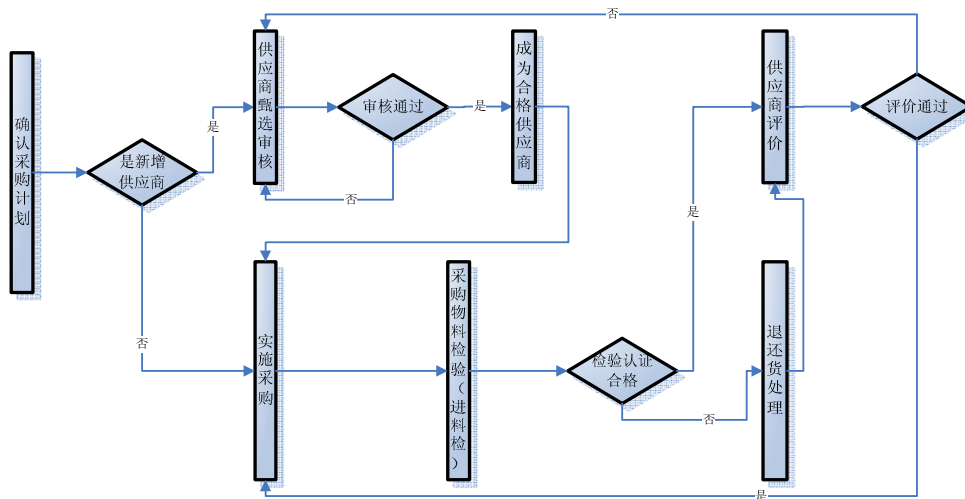
(三) 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1) 采购渠道

产品明细	主要原材料	采购渠道
排气系统管件	不锈钢管	对于进料加工部分主要向日本钢厂采购，非进料加工部分主要向国内主要不锈钢钢管经销商采购。
气门嘴	铜棒、天然橡胶、外购件	铜棒主要向国内主要铜材公司的代理公司采购；天然橡胶主要向东南亚等国进口；外购件主要向国内主要的气门嘴配套企业采购
平衡块	锌锭、钢卷	锌锭主要向国内主要锌锭供应商的经销商采购，钢卷主要向主要钢厂的经销商采购。
TPMS	TPMS 芯片、电池	TPMS 芯片主要向 GE 等主要芯片供应商国内子公司或国内代理机构采购；电池主要直接向国内外供应商采购。

（2）采购流程



（3）采购量的确定

基于主要产品订单具有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量按照销售订单结合市场预测、合理的库存量确定。

2、生产模式

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严格执行“按照整车制造商预测订单生产”的订单生产模式；气门嘴、平衡块、TPMS 主要采取“根据市场订单、销售部门合理预测相结合进行生产”的生产模式。

基于工艺设备、工艺技术的特殊性及其生产成本等因素的考虑，发行人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中部分工序由外协企业完成。发行人主要产品外协情况如下：

1) 外协生产情况

发行人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中部分工序由外协企业完成，具体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外协工序	工序功能	是否必选工序	外协原因
排气尾管	抛光	美观	否	工艺设备的特殊性
	电镀	美观、防腐蚀	否	工艺技术的特殊性
	喷漆	美观、防腐蚀	否	用量较小，出于成本考虑
金属气门嘴	电镀	防腐蚀	否	工艺技术的特殊性

	阳极化		否	
平衡块	热处理	便于成型	否	用量较小，出于成本考虑
	电镀	防腐蚀	否	工艺技术的特殊性
	喷漆	防腐蚀	否	用量较小，出于成本考虑

2) 主要外协供应商

发行人外协供应商主要为排气尾管的抛光外协供应商、电镀外协供应商，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尾管主要电镀、抛光外协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A, 电镀外协供应商

序号	外协供应商名称	外协费用（元）	外协费用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010 年度				
1	太仓市德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4,719,566.87	60.72	否
2	昆山市表面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456,044.59	18.73	否
3	宁国市三鼎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394,140.40	17.94	否
合计		7,569,751.86	97.39	否
2009 年度				
1	太仓市德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941,965.81	54.99	否
2	昆山市表面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234,102.56	41.76	否
合计		5,176,068.37	96.75	
2008 年度				
1	太仓市德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9,036,130.38	67.03	否
2	昆山市表面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683,797.24	19.91	否
3	上海宪阳电镀有限公司	1,761,083.21	13.06	否
合计		13,481,010.83	100.00	

B, 抛光外协供应商

序号	外协供应商名称	外协费用（元）	外协费用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010 年度				
1	宁国市幸宝机械加工厂	7,338,437.73	31.08	否
2	宁国市杰元抛光厂	3,042,399.43	12.88	否

3	上海永饰金属加工厂	2,682,831.76	11.36	否
4	宁国永饰金属抛光厂	2,566,015.18	10.87	否
5	宁国市兴隆抛光厂	2,515,168.54	10.65	否
合计		18,144,852.64	76.84	
2009 年度				
1	宁国市联兴抛光厂	3,522,976.59	30.72	否
2	宁国永饰金属抛光厂	1,567,916.02	13.67	否
3	宁国市杰元抛光厂	1,498,740.63	13.07	否
4	宁国市中兴抛光厂	1,459,381.70	12.72	否
5	宁国市巍鸿金属打磨厂	1,345,465.25	11.73	否
合计		9,394,480.19	81.91	
2008 年度				
1	上海罡华金属制品厂	2,042,204.24	18.53	否
2	宁国市联兴抛光厂	1,861,446.80	16.89	否
3	上海永饰金属加工厂	1,214,077.58	11.01	否
4	杰元抛光厂	892,263.42	8.10	否
5	临淮抛光厂	604,807.76	5.49	否
合计		6,614,799.80	60.02	

3) 外协供应商管理制度

为控制外协加工质量、保障外协加工供应，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外协供应商管理制度，具体措施如下：

① 外协供应商开发

采购部相关人员对潜在外协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重点对产能、技术、成本、质量、交付、服务等方面进行初步评价；初步评价合格后进行小批量验证试生产，根据试生产情况进一步评估，通过评估后，成为合格外协供应商。

② 外协供应商业绩管理

采购部每年根据三级文件《供方业绩评价管理办法》对合格供应商进行业绩评价一次，评价内容包括价格、质量、交付、服务等方面，并根据得分判定供应商等级；当外协供应商出现重大质量异常、交付严重延迟等异常时，发行人将暂

停生产并限期整改，或者直接取消外协供应商资格。

③ 外协加工质量控制

与外协供应商签订《质量保证协议》，内容包括合格率目标、不良成本承担责任、检验费用承担、不合格品处理要求、质量标准、质量奖罚等要求；向外协供应商派常驻检验员，监督供应商质量控制、培育供应商质量能力、协助供应商改善质量管理，质量标准培训等；发行人每个季度对各供应商进行体系及过程审核一次，对审核发现的问题，要求供应商提交整改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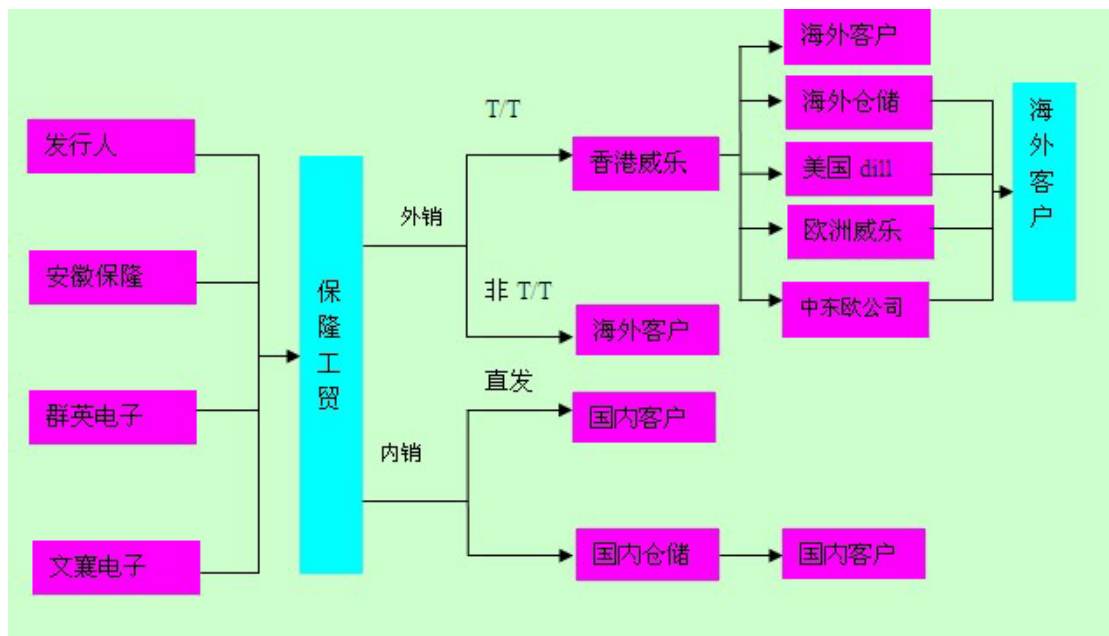
④ 外协加工生产计划管理

发行人外协计划员根据生产计划和生产进度编制《外协加工计划》，外协加工计划每周滚动进行更新，对特殊或突发情况要随时协调处理；外协计划员对各外协厂家的生产产能进行监控并统计分析，确保外协厂的产能能满足外协加工的需求。

3、 销售模式

(1) 主要产品销售流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注：T/T 指电汇；非 T/T 指信用证或托收

（2）销售订单获取方式

发行人主要产品订单获取途径主要有：A, 争取现有客户的新增项目；B, 通过参加全球汽车零部件展会、专业中介（如盖世网）组织的采购配对见面会拓展新客户；C, 通过专业媒体广告向外宣传产品以吸引潜在客户。

报告期内，发行人 OEM 销售收入占比较高，OEM 销售客户主要为整车制造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整车制造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为保证产品质量，对配套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实行严格的供应商评审制度，整车制造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组织技术人员等相关人员对配套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质量体系、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供货能力、过往业绩、产品认证、财务状况进行评审，通过其评审才能取得 OEM 项目订单，OEM 项目销售订单流程大致如下：

A, 询价发包

整车制造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向配套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进行询价，对配套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初始报价进行审核、评估。

B, 供应商评审

整车制造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对进行第二轮的配套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进行初始评估，主要注重质量体系、技术水平、产品质量、供货能力、采购价格的评估。通过该阶段意味着已基本获得整车制造商、一级供应商的认可。

C, 技术交流

整车制造商、一级供应商会在集中的时间要求配套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进行技术交流，该阶段主要是介绍技术方案以及供货保障及关键节点的时间计划。

D, 竞价

整车制造商、一级供应商通过引进多家配套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办法进行竞价，最终确定供应价格。

E, 做出采购决定

整车制造商、一级供应商对一个 OEM 项目一般会选择两家供应商，一家主要

供应商，一家备选，被选定的配套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进入项目实质实施阶段。

F, 产品设计

配套零部件供应商提供技术方案进行验证，并提供不同的样件，该阶段耗时不同的产品差异较大。

G, 产品设计验证 DV

配套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确定技术方案，制作完全功能件提供给客户进行设计验证，该阶段耗时不同的产品差异较大。

H, 过程设计和开发

产品设计已经定型，这个阶段是为批量生产做准备，该阶段主要是小批量生产、正式生产线生产的产品性能验证。

I, 生产件批准

整车制造商、一级供应商对样件做生产线试运行，同时做出结论，是否符合要求，如符合要求，签署生产件提交保证给配套汽车零件供应商。

J, 批量供货

按照整车制造商、一级供应商告知的生产计划，批量供货。

（3）销售定价策略

A, 初始定价

发行人根据产品成本、直接费用、目标利润率测算预期销售价格及最低价格，综合考虑客户目标价、竞争对手出价、同类产品已成交价格、市场开拓等因素确定初始价格。

B, 后续价格调整

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一般为开口合同，产品销售价格以销售订单为准，发行人会根据原材料价格、外汇汇率波动情况调整订单销售价格。

（4）仓储销售

因整车制造商执行 JIT 生产模式（实时生产系统），汽车零部件 OEM 供应商需要靠近整车制造商建立自身的仓储体系。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 OEM 市场销售主要执行仓储销售模式，目前在国内外拥有 11 个排气系统管件仓储点。

仓储销售的具体方式为：A, 在整车制造商、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附近建立仓储点，一般与第三方物流公司签订《仓储销售协议》，由第三方物流公司负责产品入库、出库管理；B, 向仓储点备货，一般根据整车制造商、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的需求情况储备合理的安全库存，仓储点做入库；C, 整车制造商、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向仓储点提货，同时仓储点做出库，发行人确认销售收入。

（四） 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产品产能、产销量

产品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排气尾管	产能（万支）	450	450	450
	产量（万支）	540.19	317.52	414.42
	销量（万支）	551.55	284.12	468.57
	产销率（%）	102.10	89.48	113.07
	均价（元/支）	48.91	49.04	44.04
热端管	产能（万支）	30	30	-
	产量（万支）	8.55	4.06	-
	销量（万支）	7.55	3.55	-
	产销率（%）	88.30	87.24	-
	均价（元/支）	55.17	48.93	-
车轮卡扣嘴	产能（万支）	18,000	18,000	18,000
	产量（万支）	18,128.35	11,103.75	16,526.44
	销量（万支）	18,132.98	12,157.26	19,536.53
	产销率（%）	100.03	109.49	118.21
	均价（元/支）	0.69	0.74	0.68
车轮金属嘴	产能（万支）	2,000	2,000	2,000
	产量（万支）	1,691.50	1,086.65	1,255.41
	销量（万支）	1,642.09	1,105.87	1,287.83
	产销率（%）	97.08	101.77	102.58
	均价（元/支）	6.38	5.80	5.60
TPMS 发射器	产能（万支）	6	6	-
	产量（万支）	2.23	1.16	-

	销量（万支）	12.39	8.46	5.06
	均价（元/支）	238.40	258.06	294.15
TPMS 系统	产能（万套）	4	4	4
	产量（万套）	0.42	0.36	0.25
	销量（万套）	0.44	0.30	0.27
	产销率（%）	104.76	83.33	108.00
	均价（元/套）	599.05	729.59	752.31
平衡块	产能（万片）	5,000	5,000	3,000
	产量（万片）	4,248.54	2,481.41	2,774.08
	销量（万片）	3,910.53	2,615.76	2,479.77
	产销率（%）	92.04	105.41	89.39
	均价（元/片）	1.01	0.99	1.10

2、 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单位：万元

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排气系统管件	27,922.84	14,536.94	21,815.47
气门嘴	28,612.56	19,599.23	26,492.40
TPMS	4,190.38	3,077.37	2,518.52
平衡块	3,938.54	2,590.32	2,718.29

3、 前五大销售客户

（1） 排气系统管件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排气系统管件比例（%）
2008 年度			
1	加拿大威乐	15,754.35	72.22
2	WALKER AUSTRALIA PTY LTD	2,280.44	10.45
3	Faurecia Systems, Valentigney FR	750.79	3.44
4	Faurecia Slovakia s.r.o.	554.12	2.54
5	Faurecia Sistemas Escape Portugal LDA	550.08	2.52
	合计	19,889.79	91.17
2009 年度			
1	加拿大威乐	4,234.03	29.13
2	FAURECIA EXHAUST SYSTEMS, INC. USA	1,291.50	8.88
3	WALKER AUSTRALIA PTY LTD	1,157.63	7.96

4	TENNECO AUTOMOTIVE USA	974.28	6.70
5	CALSONIC KANSEI NORTH AMERICA, INC.	811.05	5.58
	合计	8,468.48	58.25
2010 年度			
1	EMCON TECHNOLOGIES	4,586.98	16.43
2	FAURECIA EXHAUST SYSTEMS, INC. USA	4,312.27	15.44
3	TENNECO AUTOMOTIVE USA	3,364.83	12.05
4	CALSONIC KANSEI NORTH AMERICA, INC.	2,601.48	9.32
5	PLASTIC OMNIUM	2,158.67	7.73
	合计	17,024.23	60.97

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前五大客户中除加拿大威乐是发行人关联方外，其他客户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2008 年度、2009 年度，发行人向加拿大威乐销售排气系统管件金额分别为 15,754.35 万元、4,234.03 万元。根据排气系统管件型号统计，2008 年度、2009 年度向加拿大威乐销售的排气系统管件最终客户情况如下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销售加拿大威乐比例（%）
2008 年度			
1	TENNECO AUTOMOTIVE USA	5,002.19	31.75
2	FAURECIA EXHAUST SYSTEMS, INC. USA	4,238.00	26.90
3	CALSONIC KANSEI NORTH AMERICA, INC.	3,104.66	19.71
4	TOYOTA MOTOR SALES USA, INC.	588.59	3.74
5	EBERSPAECHER NORTH AMERICA	475.04	3.02
		13,408.48	85.12
2009 年度			
1	FAURECIA EXHAUST SYSTEMS, INC. USA	1,255.58	29.65
2	EMCON TECHNOLOGIES	1,274.31	30.10
3	TENNECO AUTOMOTIVE USA	770.03	18.19
4	CALSONIC KANSEI NORTH AMERICA, INC.	369.93	8.74
5	PLASTIC OMNIUM	243.53	5.75
		3,913.38	92.43

按最终客户统计，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客户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2）气门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气门嘴销售比例（%）
2008 年度			
1	ASCOT SUPPLY CORP	2,250.44	8.49
2	ALLIGATOR VENTILFABRIK	2,052.18	7.75
3	SEARS, ROEBUCK	1,898.52	7.17
4	MYERS TIRE SUPPLY	1,289.08	4.87
5	TECH INTERNATIONAL	985.22	3.72
	合计	8,475.44	31.99
2009 年度			
1	ASCOT SUPPLY CORP	1,760.32	8.98
2	TECH INTERNATIONAL	1,047.06	5.34
3	SEARS, ROEBUCK	919.58	4.69
4	DISCOUNT TIRE	897.70	4.58
5	MYERS TIRE SUPPLY	871.09	4.44
	合计	5,495.75	28.03
2010 年度			
1	DISCOUNT TIRE CO	2,437.12	8.52
2	ASCOT SUPPLY CORP	2,103.13	7.35
3	BRIDGESTONE/FIRESTONE, INC	1,886.67	6.59
4	ALLIGATOR VENTILFABRIK	1,582.29	5.53
5	TECH INTERNATIONAL	1,262.39	4.41
	合计	9,271.6	32.4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发行人气门嘴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气门嘴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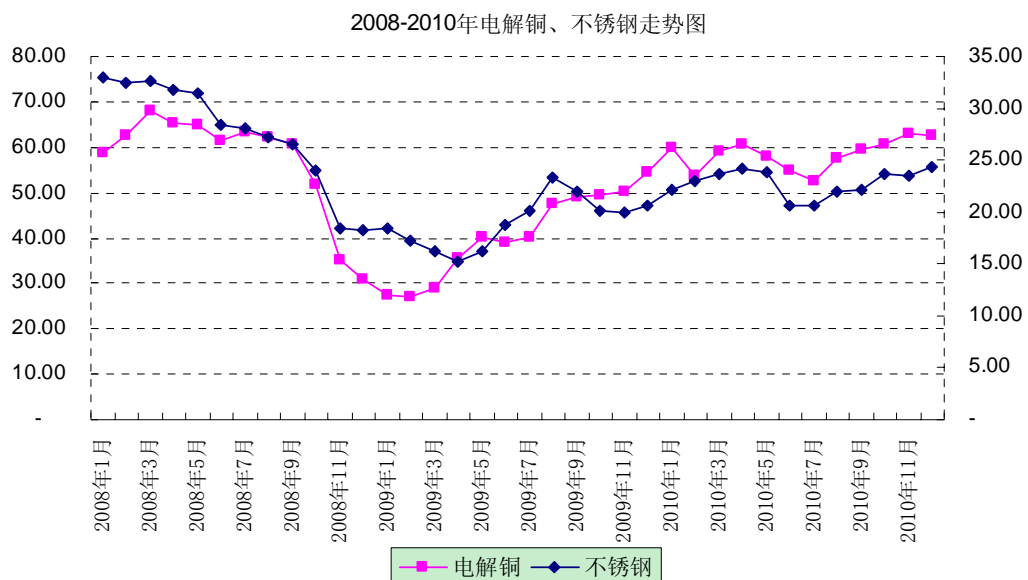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序号	原材料名称	产品明细	原材料来源	供应状况
1	不锈钢管、管材、卷料	排气系统管件	向国内管材供应商代理商采购	市场供应充足，但是价格波动较大
2	天然橡胶	气门嘴	向国内外天然橡胶供应商代理商采购	市场供应充足，但是价格波动较大
3	铜棒	气门嘴	主要向国内铜材供	市场供应充足，但是价格

			应商代理商采购	波动较大
4	气门芯等铜质外购件	气门嘴	主要向国内主要气门嘴配套企业采购	国内已形成完整的气门嘴配套供应体系，但是价格随铜价变动而变动
5	锌合金	平衡块	主要向国内锌锭供应商的代理商采购	市场供应充足，但是价格波动较大

2、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管材、板材、天然橡胶、铜棒及以铜质材料为主的外购件，其中不锈钢管材的采购价格是根据不锈钢卷料的市场价格加合理的加工费确定，铜棒的采购价格是根据电解铜的市场价格加合理的加工费确定，报告期内，国内不锈钢、天然橡胶、电解铜价格市场波动较大，其中不锈钢卷料、电解铜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如下图（单元：元/公斤）：



数据来源：电解铜价格来源于上海有色金属网；不锈钢价格来源于我的钢铁网

3、 主要能源供应及其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能源为电力，公司生产用电均向生产所在地供电局采购，市场供应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电力采购均价如下：

单位：元/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0.85	0.82	0.87

4、 主要原材料占成本的比重

(1) 排气系统管件

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质管材、板材、卷料，占成本比重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管材	28.91%	31.93%	37.06%
板材	9.62%	7.98%	5.49%
卷料	6.72%	6.04%	4.04%
合计	45.26%	45.95%	46.58%

(2) 气门嘴

气门嘴主要原材料为铜棒、天然橡胶、铜质配件，占成本比重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铜棒	39.56%	35.89%	44.82%
天然橡胶	11.42%	10.26%	11.98%
铜质配件	16.37%	18.97%	18.12%
其他金属材质配件	7.90%	8.30%	5.09%
合计	75.25%	73.42%	80.01%

5、 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金额的比重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	采购额 (万元)	占当年采购总 额比例 (%)
2010 年度				
1	宁波辰楠进出口有限公司(注)	铜棒	3,267.86	7.85
2	杭州金山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2,995.57	7.20
3	CONTINENTAL AUTOMOTIVE SYSTEMS US, INC.	Sensors & TPMS kits	1,418.06	3.41
4	杭州近江东岳不锈钢工业有限公司	不锈钢	972.81	2.34
5	宁波立威铜业有限公司	铜棒	787.60	1.89
	合计		9,441.90	22.69
2009 年度				

1	杭州近江东岳不锈钢工业有限公司	不锈钢	1,203.24	4.49
2	杭州金山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1,152.37	4.30
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柯楠贸易有限公司	铜棒	972.57	3.63
4	CONTINENTAL AUTOMOTIVE SYSTEMS US, INC.	Sensors & TPMS kits	853.28	3.18
5	宁波盛发铜业有限公司	铜棒	458.60	1.71
	合计		4,640.06	17.31
2008 年度				
1	宁波市佳利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	2,290.44	6.19
2	上海恒信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	1,784.19	4.82
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柯楠贸易有限公司	铜棒	1,707.58	4.61
4	宁波盛发铜业有限公司	铜棒	1,450.00	3.92
5	宁波精艺铜业有限公司	铜棒	1,091.64	2.95
	合计		8,323.85	22.49

注：宁波辰楠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柯楠贸易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下所控制的企业。

近三年，发行人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发行人总采购金额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发行人近三年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六） 发行人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1、 安全生产情况

发行人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政策，结合发行人具体情况制定了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并建有相对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以保障职工在生产劳动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

发行人对安全生产高度重视，成立了公司、车间、班组的安全三级管理网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首先，采取预防为主原则，在进行车间设计、新产品开发、设备引进及布置、工艺分析时重点考虑安全因素；其次，重视职工的安全培训工作，强化安全意识，如新员工进厂的安全培训，每年对车间全体员

工的 1-2 次安全培训，每月召开安全例会，对车间易出安全事故的部位环节进行重点培训等；再次，对从事重要岗位的员工必须经培训取得相关资格后方可上岗。

2、 环境保护情况

发行人现有污染因子包括生产、生活污水、废气、固废和噪声。发行人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技术设备，积极开展清洁生产，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实现污染物排放的全程控制，最大限度的将资源、能源转化为产品，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

最近三年，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未受到环保部门关于环境违规的处罚，2011 年 1 月，上海市松江区环保局出具环境守法证明：发行人、群英电子、文襄电子、保隆工贸、伍海汽配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环境保护方面遵循了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及规章，未受到其出具的行政处罚。

2011 年 1 月 12 日，安徽省宁国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环保证明：安徽保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固定资产投资建设和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有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其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 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 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6,765,793.03	14,990,156.40	61,775,636.63	80.47
机器设备	46,289,796.26	14,510,630.40	31,779,165.86	68.65
运输设备	5,754,261.86	2,545,205.08	3,209,056.78	55.77
固定资产装修	1,991,534.13	233,353.73	1,758,180.40	88.28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125,771.35	6,856,700.87	3,269,070.48	32.28
合计	140,927,156.63	39,136,046.48	101,791,110.15	72.23

1、 主要生产设备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产品生产 线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
气门嘴、平 衡块	1	密炼机 X(S)M-80X40B	2	981,448.97	815,977.17	83.14
	2	SV 尾部专机 JZ006010	1	528,007.00	486,206.44	92.08
	3	臭氧机 OZONE CHAMBE/OREC 牌	1	274,323.00	204,299.90	74.47
	4	圆盘式双轴伺服攻牙加工机	1	255,000.00	198,475.00	77.83
	5	加压式捏炼机 X(S)N-55J30	1	240,000.00	177,300.00	73.88
	6	压铸机	9	1,339,792.44	922,089.09	68.82
	7	硫化机	15	2,185,609.00	1,514,197.78	69.28
	8	冲床	18	802,431.79	603,867.07	75.25
	9	装芯机-自制	9.00	740,503.39	463,308.60	62.57
	10	热压成型机	2	321,300.00	205,423.76	63.94
	11	空气压缩机	2	268,400.00	183,324.89	68.30
	12	冷却胶片机	2	208,080.00	140,540.70	67.54
	13	二氧化碳激光打标机	15.00	823,504.08	724,200.42	87.94
	14	开式固定台高性能压力机 JL21-45A	1	76,923.08	65,961.60	85.75
	15	配料车 TP-LT-018	1	96,981.93	87,768.69	90.50
排气尾管	1	配电设备	1	540,000.00	289,755.92	53.66
	2	立式加工中心（模具数控车床）	3	1,358,974.35	1,209,326.92	88.99
	3	水涨型液压机（水胀机）	12	1,406,689.32	1,090,052.89	77.49
	4	超声波清洗机	15	558,586.92	407,613.90	72.97
	5	线切割机	84	1,436,250.59	1,056,617.16	73.57
	6	焊机（氩弧焊、电焊等）	83	1,107,461.81	813,648.06	73.47
	7	压力机（液压机+拉伸机等）	41	1,355,437.92	1,016,093.20	74.96
	8	端口机	7	432,161.11	336,256.46	77.81
	9	光亮退火炉	3	599,645.73	456,772.07	76.17
	10	三坐标测量仪	1	256,000.00	190,086.51	74.25
	11	弯管机	6	855,786.32	639,967.49	74.78
	12	杭州科林精密过滤器	1	162,750.00	127,501.02	78.34
	13	带锯床	22	522,327.35	399,509.80	76.49
	14	剪板机	4	173,710.00	114,195.08	65.74
	15	激光切割机	1	269,230.78	269,230.78	100.00
	16	前移式电动叉车	1	104,273.50	104,273.50	100.00
电子系统	1	中央空调	1	553,922.22	366,692.96	66.20
	2	TPMS 发射机自动线	4	1,429,086.06	1,293,322.86	90.50
	3	贴片机	1	340,000.00	76,216.69	22.42
	4	实时频谱分析仪	9	539,524.78	335,262.72	62.14
	5	全自动视觉印刷机	2	286,410.25	214,547.27	74.91

2、房屋建筑物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用途	权属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m ² ）	座落	备注
1	发行人	厂房	沪房地松字(2008)第 015379 号	17,642.89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茂盛路 116 号	已抵押
2	发行人	车间办公	沪房地松字(2008)第 014775 号	3,939.90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茂盛路 71 号	已抵押
3	发行人	商用办公	沪房地松字(2007)第 030438 号	2,190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路 606 号	已抵押
4	安徽保隆	厂房	房地权宁字第 16212 号	2,653.56	宁国市千秋北路	已抵押
5	安徽保隆	厂房	房地权宁字第 16211 号	2,653.56	宁国市千秋北路	已抵押
6	安徽保隆	厂房	房地权宁字第 16210 号	2,540.30	宁国市千秋北路	已抵押
7	安徽保隆	厂房	房地权宁字第 16209 号	2,848.19	宁国市千秋北路	已抵押
8	安徽保隆	厂房	房地权宁字第 16215 号	2,433.31	宁国市千秋北路	已抵押
9	安徽保隆	厂房	房地权宁字第 16213 号	4,760.73	宁国市千秋北路	已抵押
10	安徽保隆	厂房	房地权宁字第 16214 号	1,652.56	宁国市千秋北路	已抵押
11	安徽保隆	厂房	房地权宁字第 16606 号	5,881.85	宁国市千秋北路	已抵押
12	安徽保隆	厂房	房地权宁字第 20291 号	6,498.32	宁国市千秋北路	已抵押
13	美国 DILL（注）	办公及厂房	产权证无编号	未载明	1500 Williamsboro Road, Oxford, NC	已抵押

14	安徽保隆	宿舍楼	房地权宁字第00035670号	5,144.46	宁国市钓鱼台路于染坊路交叉口	
15	安徽保隆	宿舍楼附属设施	房地权宁字第00035600号	5,056.14	宁国市钓鱼台路于染坊路交叉口	

注：美国 DILL 的房物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权属合一，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21.9 英亩，房屋建筑物面积未载明，约 158,821 平方英尺

（二） 发行人拥有的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11 处土地，全部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编号	土地性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座落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备注
1	发行人	沪房地松字(2008)第015379号	出让	工业	42,673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茂盛路116号	2056.04.12	已抵押
2	发行人	沪房地松字(2008)第014775号	出让	工业	5,873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茂盛路71号	2058.02.01	已抵押
3	发行人	沪房地松字(2007)第030438号	出让	综合用地(办公、住宅)	1,260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路606号	2053.03.09	已抵押
4	发行人	沪房地松字(2010)第004930号	出让	工业	29,647.70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沈砖公路5500号(松江DJ-08-001地块)	2059.08.30	已抵押
5	安徽保隆	宁国用(2008)第683号	出让	工业	17,933.30	宁国市钓鱼台路与染坊路交叉口	2057.12.30	已抵押
6	安徽保隆	宁国用(2006)字第676号	出让	工业	74,667.40	宁国市千秋北路	2056.04.17	已抵押
7	安徽保隆	宁国用(2006)字第677号	出让	工业	23,334.50	宁国市千秋北路	2056.04.17	已抵押
8	安徽保隆	宁国用(2006)字第678号	出让	工业	28,666.80	宁国市千秋北路	2056.04.19	已抵押
9	安徽保隆	宁国用(2006)字第679号	出让	工业	18,000.90	宁国市千秋北路	2056.04.17	已抵押

10	安徽保隆	宁国用(2006)字第910号	出让	工业	18,666.80	宁国市千秋北路	2056.04.17	已抵押
11	美国DILL	产权证无编号	转让	办公	21.9英亩	1500 Williamsboro Road, Oxford, NC	私有	已抵押

2、 商标

(1) 境内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14 项境内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限
1		1637915	12	2001-09-21—2011-09-20
2		1721510	6	2002-02-28—2012-02-27
3		2015398	7	2002-12-21—2012-12-20
4		3968569	9	2006-07-21—2016-07-20
5	迪吉泰	4851431	9	2008-07-21—2018-07-20
6	神行太保	4851432	9	2008-07-21—2018-07-20
7		5132972	9	2009-08-21—2019-08-20
8		5132973	12	2009-03-21—2019-03-20
9		5132974	9	2009-01-14—2019-01-13
10		5132975	7	2009-01-14—2019-01-13
11		5132976	6	2009-03-21—2019-03-20
12		5132977	7	2009-03-21—2019-03-20
13		5132979	12	2009-04-21—2019-04-20
14		1459104[注]	12	2010-10-14-2020-10-13

注：该商标的注册有效期原为 2000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0 年 10 月 13 日。2010 年 12 月 15 日，国家商标局出具《核准续展注册证明》，核准该项商标续展注册，续展注册有效期自 2010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3 日。

(2) 境外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45 项在境外注册的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地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备注
1	发行人	匈牙利		190648	9、12	2006.03.24-2016.03.24	序号第 1 项、第 3 项、第 4 项的商标注册证书上载明的权利人仍为“Shanghai Baolong Industries Corporation”（“上海保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或“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尚待完成更名手续。
2	发行人	捷克		284860	9、12	2006.03.16-2016.03.16	
3	发行人	罗马尼亚		76921	6、7、9、12	2006.03.15-2016.03.15	
4	发行人	匈牙利		190660	6、7、9、12	2006.03.24-2016.03.24	
5	发行人	捷克		284859	6、7、9、12	2006.03.16-2016.03.16	
6	发行人	波兰		199925	6、7、9、12	2006.03.20-2016.03.20	
7	发行人	英国		2423055	6、7、9、12	2006.05.30-2016.05.30	序号第 7 项的商标由 DRAGON AUTO 转给发行人，虽然英国知识产权局对于此次转让未核发新商标证书，但英国知识产权局网站上的记录已显示商标所有权人为发行人。
8	发行人	巴西	TOPSEAL	828399271	12	2008.05.06-2018.05.06	序号第 8 至第 10 项的商标证书上载明的权利人仍为“Shanghai Baolong Industries Corporation”（“上海保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或“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尚待完成更名手续。
9	发行人	南非		2006/11003	12	2006.05.19-2016.05.19	
10	发行人	墨西哥		979498	12	2006.05.22-2016.05.22	
11	发行人	澳大利亚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12	发行人	韩国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Shanghai Baolong Industries Corporation”（“上海保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或“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尚待完成更名手续。
13	发行人	巴西		828399298	9	2008.05.06-2018.05.06	序号第 13 至第 15 项的商标证书上载明的权利人仍为“Shanghai Baolong Industries Corporation”（“上海保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或“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尚待完成更名手续。
14	发行人	南非		2006/11004	9	2006.05.19-2016.05.19	
15	发行人	墨西哥		939414	9	2006.05.22-2016.05.22	
16	发行人	日本		908764	9	2006.12.11-2016.12.11	1、序号第 16 项的商标商标系通过《马德里协定》及《马德里议定书》注册的国际商标。 2、商标证书复印件上载明的权利人仍为“Shanghai Baolong Industries Corporation”（“上海保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或“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尚待完成更名手续。
17	发行人	美国		3787930	9	2010.05.11-2020.05.11	--
18	发行人	澳大利亚		1239338	9	2008.05.08-2018.05.08	
19	发行人	欧盟	006899504	9	2008.05.13-2018.05.13		
20	发行人	加拿大		1398022	12	2008.06.04-2018.06.04	1、根据商标代理机构上海环泽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的确认：发行人申请的序号第 20 项的境外商标已获得授权。发行人目前尚未获得该境外商标的注册证书。 2、根据加拿大商标注册机构公开披露的信息，序号第 20 项的境外商标的权利人仍为“Shanghai Baolong

							Industries Corporation”（“上海保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或“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尚待完成更名手续。
21	发行人	瑞典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经发行人委托的代理公司上海环泽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书面确认： 1、根据“《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有关议定书》第5条的(2)的 a,b,c”的规定，序号第21至第29项商标在马德里成员国已经通过国家阶段审查并获得注册批准，截至目前在各注册地保持有效。 2、序号第21至第29项的商标的权利人仍为“Shanghai Baolong Industries Corporation”（“上海保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或“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尚待完成更名手续。
22	发行人	俄罗斯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23	发行人	捷克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24	发行人	意大利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25	发行人	匈牙利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26	发行人	英国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27	发行人	法国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28	发行人	波兰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29	发行人	罗马尼亚		914776	12	2006.11.28-2016.11.28	
30	发行人	俄罗斯		908764	9	2006.12.11-2016.12.11	经发行人委托的代理公司上海舒滨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书面确认： 1、按照惯例，部分国家不会发出核准通知，但是在审查期限内若未收到驳回通知即视为获得核准。序号第30项至第34项商标在马德里成员国已经通过国家阶段审查并获得注册批准，截至目前在各注册地保持有效。 2、序号第30至34项的商标权利人仍为“Shanghai Baolong Industries Corporation”（“上海保隆
31	发行人	澳大利亚		908764	9	2006.12.11-2016.12.11	
32	发行人	乌克兰		908764	9	2006.12.11-2016.12.11	
33	发行人	瑞士		908764	9	2006.12.11-2016.12.11	
34	发行人	土耳其		908764	9	2006.12.11-2016.12.11	

							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或“上海保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尚待完成更名手续。
35	美国迪尔	澳大利亚	DILL	84605	12	至 2011.09.13	--
36	美国迪尔	加拿大		TNDA0445 39	--	至 2023.08.23	--
37	美国迪尔	智利		463362/763. 167	12	至 2016.06.28	
38	美国迪尔	哥伦比亚		132185	12	至 2015.12.26	
39	美国迪尔	厄瓜多尔		930	12	至 2013.06.01	
40	美国迪尔	墨西哥		50519	7、8、9、 11、12、 16	至 2010.10.24	正在续展
41	美国迪尔	美国		522627	9	至 2020.03.21	--
42	美国迪尔	德国		641788	9、12	至 2010.12.31	正在续展
43	美国迪尔	美国	ACP	2852072	12	至 2014.06.08	--
44	匈牙利保隆	匈牙利	THUNDER	1038676	9、12、 35	至 2020.04.12	--
45	发行人	加拿大	Valor	TMA798483	9	2011.05.25 -2021.05.2 4	---

3、 专利

（1）国内已经拥有的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50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38 项、外观专利 6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权利期限
1	利用辅助阳极进行汽车双腔尾管电镀的方法和设备	200610030376.2	安徽保隆	发明	自 2006 年 8 月 25 日起 20 年
2	汽车轮胎形变致发电装置	200510112004.X	发行人及群英电子	发明	自 2005 年 12 月 26 日起 20 年
3	数显轮胎充气表	200610026598.7	发行人	发明	自 2006 年 5 月 17 日起 20 年
4	一种锌合金卡扣式气门嘴的	200510112020.9	发行人	发明	自 2005 年 12 月 27 日起 20 年

	制造方法				
5	一种汽车轮胎监测系统以及轮胎身份识别方法	200510023887.7	发行人	发明	自2005年2月6日起20年
6	高精度压力传感器的误差补偿方法	200610161300.3	文襄电子	发明	自2006年12月14日起20年
7	用于冲压件脱模的顶出机构	200620045666.X	安徽保隆	实用新型	自2006年9月11日起10年
8	预置气压轮胎充气装置	200620045112.X	安徽保隆	实用新型	自2006年8月25日起10年
9	车轮防盗锁	200720068593.0	安徽保隆	实用新型	自2007年4月2日起10年
10	车轮防盗锁	200720068441.0	安徽保隆	实用新型	自2007年3月30日起10年
11	汽车尾管内外胆端面通用焊接装置	200620162566.5	安徽保隆	实用新型	自2006年12月30日起10年
12	用于汽车尾管镀铬工艺的挂钩以及挂具	200620044538.3	安徽保隆	实用新型	自2006年8月4日起10年
13	固定扭矩螺丝刀	200920077518.X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9年6月30日起10年
14	达到预定压力即断开的气泵气压的调节装置以及气泵	200820152953.X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8年9月11日起10年
15	气门咀漏气检测装置	200620044158.X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6年7月24日起10年
16	汽车轮胎形变致发电装置	200520047992.X	发行人及群英电子	实用新型	自2005年12月26日起10年
17	卡扣式气门嘴嘴杆	200920067637.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9年2月12日起10年
18	钢质平衡块	200820153631.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8年9月27日起10年
19	胎压监测传感器与气门嘴的连接结构	200820152954.4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8年9月11日起10年
20	一种适用多种安装方式的胎压监测系统接收机	200720073486.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7年8月10日起10年
21	一种可设置轮胎标准气压的轮胎气压监测系统	200720072096.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7年7月3日起10年
22	一种胎压监测传感器发射机的固定结构	200720071127.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7年6月15日起10年
23	一种有级可调胎压监测传感器信号盒的组合装置	200620048460.2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6年12月4日起10年
24	一种汽车平衡块的压铸模具	200620047253.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6年10月27日起10年
25	一种铁磁性物料上料工具	200620046730.6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6年10月11日起10年
26	全自动橡胶气门嘴组装机	200620046654.9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6年10月10日起10年
27	一种钢钩的成型模具	200620044541.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6年8月4日起10年
28	一种便于安装的车轮平衡块	200620040301.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6年3月17日起10年
29	汽车轮胎形变致发电装置	200520047991.5	发行人及群英电子	实用新型	自2005年12月26日起10年
30	适应不稳定电源的轮胎压力检测发射电路	200520047990.0	发行人及群英电子	实用新型	自2005年12月26日起10年
31	汽车轮胎气门嘴电子信号盒	200520045232.5	发行人及	实用新型	自2005年9月23日起10年

序号	组件	专利号	申请人	专利类型	保护期限
32	一种带有胎压监测传感器的气门嘴	200420114819.2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4年12月27日起10年
33	汽车轮胎气压温度实时监测系统	200420037533.9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4年7月14日起10年
34	一种具有卡紧结构的平衡块	200920214946.2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9年12月31日起10年
35	一种自动补气系统	200820153073.4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8年9月16日起10年
36	一种自动充电装置	200820153074.9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8年9月16日起10年
37	车用压力传感器	200620068444.X	上海文襄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06年1月10日起10年
38	充气泵	200930228299.6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外观设计	自2009年9月29日起10年
39	轮胎气压监测系统卡车显示器	200730076318.9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外观设计	自2007年6月5日起10年
40	电子气压计(A01)	200630035377.7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外观设计	自2006年4月14日起10年
41	轮胎气压监测系统发射机外壳	200530043456.8	群英电子 发行人及群英电子	外观设计	自2005年9月23日起10年
42	显示装置(用于轮胎气压检测系统)	200530035470.3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外观设计	自2005年4月13日起10年
43	电子气压计(轮胎)	200430083649.1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外观设计	自2004年10月29日起10年
44	汽车的自动组网装置	201020146267.9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10年3月31日起10年
45	一种汽车平衡块	201020112291.0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10年2月11日起10年
46	汽车平衡块铆接机构	201020226646.9	群英电子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10年6月12日起10年
47	一种大角度卷边结构汽车尾管	201020275000.X	安徽保隆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10年7月29日起10年
48	一种大半径卷边结构的汽车尾管	201020275007.1	安徽保隆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10年7月29日起10年
49	一种与排气管连接的尾管	201020283968.7	安徽保隆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10年8月6日起10年
50	一种用于连接排气管的带沟槽的尾管	201020283970.4	安徽保隆 发行人	实用新型	自2010年8月6日起10年

（2）国外已经拥有的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经拥有的境外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权利期限	申请地
1	一种汽车轮胎监测系统以及轮胎身份识别方法	I 268876	发行人	发明	2005.05.12-2025.05.11	台湾
		US7414523B2	发行人	发明	2005.09.30-2025.09.30	美国
		2006/7941	发行人	发明	2005.05.16-2025.05.16	南非

2	一种有级可调胎压监测传感器信号盒的组合装置	US7395702B2	发行人	发明	2007.04.30-2027.04.30	美国
		Nr.202007009443.4	发行人	实用新型	2007.04.30-2017.04.30	德国
		313428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2007.05.29-2017.05.29	日本
		M 31735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2007.01.26-2017.01.25	台湾
3	单密封流体控制阀	5172720	美国迪尔	发明	至 2012.02.03	美国
4	卡扣式气门嘴杆	US 6722409 B1	美国迪尔	发明	至 2022.11.04	美国

六、 特许经营权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有特许经营权。

七、 发行人生产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1、 排气系统管件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优点及先进性
1	卧式内高压成型及密封技术	减轻零件重量 30%以上、复杂形状的一体化加工、减少零件数量、成型工艺简单、质量稳定、生产效率高
2	超深度卷边成型技术	实现了薄壁零件的整体双层结构，提高了零件强度，节约材料成本
3	卷边半径 R5 以上卷边技术	采用薄壁材料既满足外观厚重的要求、又减轻了零件重量，节约材料成本
4	卷边角度 40 度以上成型技术	使零件结构简单、整车外形美观、节约材料、降低成本
5	脉冲高速切割设备及技术	实现了不锈钢不用刀具切割，效率高、质量稳定、成本低
6	变径弯管成型技术	变传统的两个零件焊接为一体式，减少了零件数量，节约成本
7	异形一体式汽车排气管成型技术	复杂零件一体式设计，使汽车排气更顺畅、减少噪音，提高环境质量
8	异形热端连接管一体式成型技术	减轻零件重量 30%以上、提高质量（传统技术是由铸造成型或多个零件焊接而成，有浪费材料和质量不稳定的缺点）。
9	排气管直卷边成型技术	提高尾气排气质量，减少噪音，提高环境质量

10	自动焊接技术	提高产品焊接质量和生产效率，降低成本
----	--------	--------------------

2、气门嘴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优点及先进性
1	100%EPDM 不涂胶配方	有突出的耐臭氧性能、有很好的耐气候性能、有优异的耐热性能、良好的环保性能
2	扫码机和全自动配料机	避免在添加物料时加错料，避免在配料过程中出现错配物料和配料不准的情况。
3	金属气门嘴热挤压自动化	自动化程度高，加工出的产品表面光亮无氧化、脱皮现象。
4	专机动力头加工铝制产品	有效解决螺纹回牙加工好后退刀引起螺纹损坏问题、解决了外圆套式刀具加工外圆时退刀痕的难题。
5	全自动装配测气机	可有效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
6	橡胶气门嘴激光打标	在橡胶气门嘴上采用激光打标技术，在产品上标明生产日期等信息，使产品具有可追溯性。

3、TPMS 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优点及先进性
1	通过场强识别和加速度测量实现 TPMS 的自动定位技术	具备自动定位功能，免去人工注册的过程，通过传感测量技术，分析轮胎运行状态，进而识别发射机位置。
2	通过无线技术实现可编程发射模块	产品兼容性强，可以兼容替代售后市场的绝大部分发射器。
3	气门嘴角度可调的发射模块	有利于安装和调试，具有通用性，适合多种尺寸规格的轮辋使用。另外壳的外弧面采用金属镶件，不会因长期受到压力作用而产生蠕变。
4	TPMS 双向通信系统设计	操作方便、节能、设计人性化
5	采用各种车身总线技术	成本低、智能化程度高、调试方便，系统更加稳定。
6	设计中采用的嵌入式系统	提高了产品实时性、降低成本、提高寿命、抗干扰性强、提高产品代码的复用率，缩短产品开发周期。
7	无线射频设计技术	重量轻、体积小、增益高的全向天线
8	与橡胶气门嘴匹配的发射模块设计	使发射模块和橡胶气门嘴平衡，匹配度更高。

4、平衡块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优点及先进性
----	------	----------

1	一种具有卡紧结构的平衡块	由凸起构成卡紧结构可增大卡钩的卡紧力，不会刮伤轮圈，而且便于拆卸。
2	一种钢钩的成型模具	材料利用率高
3	一种汽车平衡块的压铸模具	提高卡钩间隙 S 的稳定性；利于各个模型腔的定位部件统一，降低了模具维护成本。
4	一种铁磁性物料上料工具	提高了上料的效率。
5	用于冲压件脱模的顶出机构	替代人工或汽缸脱模，简化了操作流程，提高了工作效率，减轻了人工负担，同时降低了故障率。
6	卡钩奥斯淬火工艺	采用奥斯淬火工艺，可使平衡块卡钩的弹性、韧性达到最佳状态。
7	钢平衡块体快速成型技术	降低成本

5、 主要产品所处技术阶段

发行人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均处于批量生产阶段，各项技术达到国内领先，部分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二） 研究开发情况

1、 研发机构的设置

发行人研发中心是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拥有各类研究人员 83 人，其中高级高级工程师 3 人、工程师 13 人，主要承担项目调研、新产品开发、工艺开发、设备改造、知识产权研究、项目合作等职能。

公司设技术委员会和技术咨询委员会。技术委员会具体负责产品的开发方向、重点课题、经费预算、人才培养及激励等重大问题的决策，并对技术中心进行考核。技术咨询委员会对技术中心的研究开发方向、重大技术问题及项目进展情况进行客观的咨询和评价。

技术中心实现总监负责制，技术中心设总监一名，副总监 1 名。公司研发中心设立以下机构：项目管理部、新项目研发部、汽车车轮附件开发部、汽车不锈钢产品开发部、汽车电子产品开发部、计算机中心、中心实验室、电子实验室、知识产权研究室、综合管理室及中试车间。

2、 近年来取得的研究成果

近年来发行人取得的研究成果参见本节“七、发行人生产技术及研发情况（一）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相关内容。

3、正在研究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用途、目标
1	TPMS 螺母的加工	处于方案的前期调研阶段、方案确定，设备调研开始	实现高效 TPMS 螺母的生产，为 TPMS 的全球配套准备
2	TPMS 气门嘴的加工和装配	处于前期调研	实现高效 TPMS 气门嘴的生产，为 TPMS 的全球配套准备
3	钢平衡块加工制造	处于方案验证阶段	实现高效率生产钢制平衡块，实现低成本、低能耗生产
4	锌合金平衡块加工制造	处于设备方案验证完成，开始大批量扩产阶段	实现高效率、低成本生产锌合金平衡块，便于快速换模，全自动生产。
5	卡扣气门嘴全自动装配	首台样机完成，投入生产验证	实现卡扣气门嘴的全自动装配，把原来的装芯、测气、装帽 3 工序合并，减少人为因素影响。综合劳动效率提高 5 倍
6	加速度传感器	处于前期调查阶段	实现电子控制的电路启动，满足国际市场的需求
7	识别发射器传输信息的工具	处于方案验证阶段	实现四个轮胎在运动后自动实现位置的识别技术
8	无源 TPMS 发射器	已完成可行性分析，处于方案验证阶段	实现无须使用电源的 TPMS 发射器
9	液力成型	设备、工艺及装备研发阶段	主要用于汽车高要求、高复杂的管件制造，特别是排气系统热端连接管、尾饰管以及汽车其他管件，在满足质量、技术要求的条件下，最大限度实现汽车轻量化，从而实现汽车的节能减排。
10	尾饰管自动焊接设备及技术	设备设计制造完成，样机试产	替代传统的人工焊接，保证焊接质量，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11	自动抛光设备及工艺	设计完成，试生产中	替代传统人工作业，保证产品质量，降低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
12	激光切割技术	设备调研采购完成，调试中	用于不锈钢管材、板材的高速高精度切割，大幅提高零件制造精度及产品质量，大幅降低人力成本。
13	高精度冲压成形技术	立项研发	扩展新领域，提高技术能力。

4、研发投入情况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占比（%）
2010 年度	3,056.77	76,073.97	4.02
2009 年度	2,088.64	46,260.22	4.51
2008 年度	1,269.83	60,459.32	2.10

（三）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坚持开放的创新体系。通过多层次的创新体系实现产品和产业升级、推动设备和生产线技术改造和自动化改造、推动工艺创新与工艺优化、推动信息化与技术创新的深度融合。结合民营企业的特点，整合利用各种资源，通过多层次的技术创新体系推动支持公司跨越式发展的产业升级项目、实现设备与生产工艺持续改造、积累技术力量和自主知识产权、不断地实现技术进步和技术突破。

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实施项目制。在项目选择上，技术中心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的原则，在市场分析、技术分析、经济效益分析及公司优势分析的基础上，确立项目的优先顺序和开发计划。在项目开发按照 ISO/TS16949 规定的前期产品质量策划，按照 APQP 以及 PPAP 的要求进行，采用过程分析模式明确每个过程的输入、输出，并提出绩效指标进行考核。用 ISO/TS16949 质量体系指导产品开发过程，使开发流程规范化，开发出的产品更加符合用户的要求。

在研发动力机制方面，实现提案奖励制度、专利奖励制度、项目开发评价与奖励制度、优秀科技人员奖励制度、核心科技人员股权激励等多层次的科技创新推动机制，上述制度的实施，调动技术人员的创新积极性，保障了公司技术创新的原动力。

八、境外经营情况

（一）境外经营概况

发行人境外经营主要为境外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为更好的开拓境外市场业务及服务境外客户，发行人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境外经营网络，拥有境外子公司 8 家，其具体经营情况如下表：

序号	子公司/仓储名称	经营区域	主营业务	2010 年度确认收入（万元）
1	香港隆威	-	主要为境外投资	-
2	香港威乐	全球	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等产品的销售	46,590.95
3	欧洲威乐	德国、法国、英国、西班牙、捷克、匈牙利	排气系统管件的销售	3,631.58
4	DILL	美国	气门嘴的生产与 TPMS 销售	20,888.17

5	波兰隆威	波兰	汽车零部件的销售	104.68
6	捷克隆威	捷克、奥地利、斯洛伐克、意大利、冰岛、瑞典	汽车零部件的销售	1,425.07
7	罗马尼亚隆威	罗马尼亚	汽车零部件的销售	2,910.64
8	匈牙利保隆	匈牙利	汽车零部件的销售	848.18

注：发行人设立香港威乐作为境外销售结算平台主要为方便办理外汇核销，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之“（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二） 境外资产状况

1、 境外子公司财务及资产状况

发行人境外子公司财务及资产状况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情况”

2、 境外经营资产状况

发行人境外经营资产主要为美国 DILL 的生产性资产及各子公司的存货，具体情况如下：

（1） DILL 公司生产性资产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DILL 固定资产原值为 2,517.28 万元、净值为 1,818.07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净值为 1,466.51 万元（含土地使用权）、办公设备净值为 50.77 万元、机器设备 166.85 万元。

（2） 境外子公司存货情况

2010 年末，境外各子公司存货余额明细情况如下表：

子公司	金额（万元）
香港威乐	3,106.74
欧洲威乐	705.91
DILL	4,754.14
波兰隆威	111.16
捷克隆威	786.33
罗马尼亚隆威	299.03
匈牙利保隆	368.70

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1、排气系统管件

排气系统管件产品是非标准产品，无国家或行业指定质量控制标准，发行人执行的主要是整车制造商的相关质量控制标准。

2、气门嘴

产品名称	标准号	标准名称
压紧式内胎气门嘴	GB 1796. 1	轮胎气门嘴 第 1 部分 压紧式内胎气门嘴
胶座气门嘴	GB 1796. 2	轮胎气门嘴 第 2 部分 胶座气门嘴
卡扣式气门嘴	GB 1796. 3	轮胎气门嘴 第 3 部分 卡扣式气门嘴
压紧式无内胎气门嘴	GB 1796. 4	轮胎气门嘴 第 4 部分 压紧式无内胎气门嘴
大心腔气门嘴	GB 1796. 5	轮胎气门嘴 第 5 部分 大心腔气门嘴
气门芯	GB 1796. 6	轮胎气门嘴 第 6 部分 气门芯
零部件	GB 1796. 7	轮胎气门嘴 第 7 部分 零部件
卡扣式气门嘴（国外标准）	ISO 14960	Tubeless tyres-Valves and components-Test methods
	SAE J1205	Performance Requirements for Snap-in Tubeless Tire Valves

3、平衡块

发行人平衡块产品执行的产品质量标准主要是整车制造商的标准。

4、TPMS

TPMS 执行的质量控制标准主要有：ISO 21750：2006《道路车辆. 有关增进轮胎充气压力监控的安全标准》、SAE J 2657：2004《轻型车辆轮胎气压监测系统》、FMVSS 138《轮胎气压监控系统》。

（二）质量控制措施

1、 严格实施进货检验程序。

一是对供应商的选择要经过质量、价格、生产能力和管理水平等方面的评估，并进行定期评价；二是建立原材料技术质量标准和检验方法，并进行严格的进厂检验，原材料入厂后材料保管员需分别向质量部、物理实验室、化学实验室报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办理入库手续。

2、 强化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

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由自检、互检、专检、巡检和最终检验组成，按照《检验指导书》的要求形成各种首末件检验记录和过程产品检验记录。

3、 严格实施产品出厂前的质量保证程序。

根据发货计划由质量部质检员对待发运产品按照《检验指导书》的要求抽样验证，检验合格的产品，由检验员分别作出《出厂检验报告》和《出口产品出厂检验记录》加盖“合格”印章。

4、 性能检测。

根据顾客要求的周期和检测项目，进行性能检测，包括力学性能、抗疲劳、抗老化、耐气候性、焊接强度、材质检验等内容。

（三） 气门嘴召回事件

1、气门嘴召回事件发生过程

拓扑思（上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扑思”）与发行人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的关联方。

自2007年7月30日起，拓扑思在美国的经销商陆续收到有关气门嘴裂纹的投诉。2008年4月30日，拓扑思在美国的主要经销商美国DILL（即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向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正式报告了其在美国销售的部分卡扣式橡胶气门嘴可能存在质量缺陷的问题。

2008年5月2日，美国DILL通过轮胎零售渠道开始回收尚未使用的2006年11月至2007年7月之间销售的型号为DILL-ACP/TR-413、TR-414、TR-418的卡扣式橡胶气门嘴，并建议美国客户检查并及时更换可能存在产品缺陷的气门嘴。

2008年12月5日，美国DILL向质量缺陷调查办公室提交了产品缺陷报告，确认其在2006年11月至2007年7月之间销售的型号为DILL-ACP/TR-413、TR-414、TR-418的卡扣式橡胶气门嘴中部分产品存在质量缺陷，即存在臭氧老化导致的裂纹。

2008年12月9日，美国DILL通过报纸、广播、网络、书面通知等方式告知美国消费者对上述事件涉及的卡扣式气门嘴主动实施产品召回，免费为消费者更换缺陷产品，本次召回的气门嘴范围实际包括生产于2006年7月且销售于2006年11月至2007年7月之间的部分被认为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气门嘴。

2008年12月12日，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通知美国DILL确认其实施产品召回，并要求美国DILL自召回通知后连续六个季度向其提交召回实施情况的季度报告。

2、美国汽车及零部件召回基本情况

美国汽车市场已建立了完善的汽车及零部件召回制度，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简称NHTSA）从1966年开始召回工作并记录在案，每月公布一次数据，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召回在美国汽车市场较为常见，据统计，自发布汽车召回以来至2009年度，美国共实施各类召回15,062次，数量为683,453,818（辆、件）各类召回情况如下表所示：（数据来源：NHTSA）

标签	标签含义	次数	数量	每次	款型数
V	汽车召回	12728	467181961	36705	67407
E	零部件召回	1503	80440451	53520	11233
T	轮胎	587	55468901	94496	2024
C	儿童约束系统	180	47259442	262553	683
I	汽车安全改进	53	17410010	328491	393
X	零部件改进	11	15693053	1426641	143

2007-2009年度，美国市场汽车及零部件召回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07		2008		2009	
	次数	数量	次数	数量	次数	数量
汽车	587	14,507,854	682	10,207,190	493	16,407,860
零部件	107	1,454,818	66	2,630,910	64	737,965
轮胎	6	372,725	20	8,065,957	6	168,572

儿童约束	11	3,664,521	10	1,296,036	8	530,355
合计	711	19,999,918	778	22,200,093	571	17,844,752

3、事件调查

通过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分析检测，结果显示上述事件涉及的卡扣式气门嘴因缺少必要的橡胶防老化剂，发生橡胶开裂的比例高于其他批次的气门嘴。同时，拓扑思也进行了详细调查，发现主要原因为生产该两批卡扣式气门嘴所使用的橡胶防老化剂受潮所致。

4、事件处理

（1）实施召回

2008年12月9日，美国DILL通过报纸、广播、网络、书面通知等方式告知美国消费者对上述事件涉及的卡扣式气门嘴主动实施产品召回，免费为消费者更换缺陷产品，本次召回的气门嘴范围实际包括由拓扑思生产于2006年7月且销售于2006年11月至2007年7月之间的部分被认为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气门嘴。

2008年12月12日，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通知美国DILL确认其实施产品召回，并要求美国DILL自召回通知后连续六个季度向其提交召回实施情况的季度报告。

截止2010年8月4日，美国DILL已向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提交完毕六个季度的季度报告。

截止2011年4月12日，美国DILL召回气门嘴251759只，发生产品召回款2,708,677.56美元。

（2）改进产品质量

2007年7月，发行人、拓扑思开始配合美国DILL对气门嘴裂纹问题展开调查，并自2007年8月起逐步采取了以下措施，保证及提升气门嘴的产品质量：

A、更换防老剂供应商，对原有的供应商开发和管理体系和流程增加了新条款，规定了“橡胶相关原材料只能从制造厂家和/或其一级经销商处购买”，严格

控制供货原料质量。

B、改进橡胶配方，将 EPDM 比例提高了 3%，增加了防老剂用量，并相应调整了生产工艺，提升产品抗臭氧性能，以应对美国加州等特殊地区的特殊臭氧浓度。

C、2007 年 11 月起，在现行的美国 SAE 标准（SAE J12054-1997）和中国国标（GB 12836.1-1999）版本的基础上，主动提高了企业内控标准，将抗臭氧从 72 小时提高到 96 小时，抗疲劳从 4 万次提高到 8 万次。

D、2008 年 4 月 15 日进口了抗臭氧测试箱，增加抗臭氧检测频次，将美国标准 SAE-J12054-1997 和中国国家标准 GB12836.1-1999 规定的每年 1 次的抗臭氧性检测标准，提高至每月进行 1 次的抗臭氧性检测频度。

E、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完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2008 年 5 月，发行人通过德国 TUV TS16949 的换证审核。

5、召回费用的承担

由于被召回的气门嘴由拓扑思（非美国制造商）生产，美国 DILL 作为其产品在美国本土的进口商，根据美国相关规定实施产品召回行为。但召回气门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拓扑思及其股东承担，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美国 DILL 不构成影响。

6、对产品质量的影响

2008 年 6 月 21—22 日，中国气门嘴协会、中国气门嘴技术标准化委员会、国检橡胶机械检测中心和中国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松江办事处组成的联合专家组对发行人及拓扑思做了系统的审核和检查，并对产品制造过程、实验室检测 and 产品质量进行了严格审查。经调查，专家组认为发行人的气门嘴生产及检验设备完备，进货、生产工序及成品检验合格，具备充足的资源保证产品质量。

2008 年 4 月-11 月期间，经上海橡胶制品研究所检验中心、化学工业胶粘剂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国家橡胶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日本化学评估及研究委员会（Chemicals Evaluation and Research Institute, Japan）、德国南德 TÜV SÜD 认证公司（TÜV SÜD Automotive GmbH）及美国史密瑟斯科学服务中心 Akron 实

验室（Smithers Scientific Services, Inc. Akron Laboratories）检测，发行人送交检测的卡扣式气门嘴产品质量合格，符合中国 GB 12836. 1-1999、日本 JIS D4207、德国 TÜV ETRTO 及美国 SAE 标准。

2009 年 10 月 16 日，TÜV SÜD 产品服务有限公司（TÜV SÜD Product Service GmbH）向发行人颁发了产品质量认证证书，认证测试的标准为 PPP 90009:2009/DIN 78030:1983，认证产品范围型号为 TR-412、TR-413、TR-414、TR-418 型号的车用卡扣式橡胶气门嘴。

2011 年 3 月，发行人气门嘴产品获得福特 Q1 认证。福特 Q1 认证是汽车行业中供应商产品质量评估认证的一个有影响力的标杆，其将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全球物流体系认证等多个汽车行业的标准整合起来，具有严格的产品质量和技术要求。

7、产品召回事件对销售业绩的影响

（1）报告期内，车轮卡扣嘴、车轮金属嘴销量变动情况

明细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数量(万支)
	数量(万支)	变动幅度	数量(万支)	变动幅度	
车轮卡扣嘴	18,132.98	49.15%	12,157.26	-37.77%	19,536.53
车轮金属嘴	1,642.09	48.49%	1,105.87	-14.13%	1,287.83
合计	19,775.07	49.10%	13,263.13	-36.31%	20,824.36

如上表所示：2010 年度，车轮卡扣嘴、车轮金属嘴销量合计为 19,775.07 万支，达到 2008 年度的 94.96%，基本达到 2008 年度的水平；2009 年度发行人车轮卡扣嘴、车轮金属嘴均较 2008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发行人车轮卡扣嘴、车轮金属嘴在北美、欧盟市场销量大幅下降。

综上，召回事件并未对发行人车轮卡扣嘴、车轮金属嘴销量造成影响。

（2）美国市场气门嘴主要客户变动情况

气门嘴在美国市场进行召回，报告期内，发行人气门嘴美国主要客户情况如下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美元)
2010 年度		

1	DISCOUNT TIRE CO	359.91
2	ASCOT SUPPLY CORP	310.59
3	BRIDGESTONE/FIRESTONE, INC	278.62
4	SEARS, ROEBUCK	180.32
5	MYERS TIRE SUPPLY	116.10
6	FOX FACTORY INC	94.95
7	LES SCHWAB EQUIPMENT	77.66
8	TIRE KINGDOM, INC.	56.13
9	PEP BOYS	44.36
10	ACCURIDE ERIE	42.10
合计		1,560.73
2009 年度		
1	ASCOT	257.67
2	SEARS	134.61
3	DISCOUNT TIRE	131.40
4	MYERS	127.51
5	BRIDGESTONE/FIRESTONE	90.58
6	LES SCHWAB	77.07
7	TIRE KINGDOM	50.91
8	PEP BOYS	43.37
9	MTD	25.91
10	CANADIAN TIRE	21.24
合计		960.27
2008 年度		
1	ASCOT	323.59
2	SEARS	272.99
3	MYERS	185.36
4	DISCOUNT TIRE	114.16
5	LES SCHWAB	88.01
6	MTD	58.08
7	TIRE KINGDOM	57.95
8	BRIDGESTONE/FIRESTONE	52.70
9	CATERPILLAR	51.60
10	ACCURIDE CUYAHOGA	32.16
合计		1,236.62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发行人气门嘴主要客户较为稳定，气门嘴召回事件并未造成客户的流失，未对发行人气门嘴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产品召回对产品责任诉讼的影响

(1) 现有产品责任诉讼的发生与召回事件有直接关系

经核查，现有 9 起产品责任诉讼案件（详见本节“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之“（四）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事项”）起诉时间均发生在 2009 年-2010 年，即美国 DILL 于 2008 年底宣布部分批次产品召回之后。部分诉讼的当事人在诉讼过程中亦曾明确表示，正是由于其在事故发生一段时间后收到召回通知，因此才促发其提起诉讼。

基于上述分析，诉讼的发生应与产品质量召回事件存在直接的关系。

（2）未来出现较为集中的诉讼的可能性较低

召回的气门嘴范围包括拓扑思生产于 2006 年 7 月且销售于 2006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之间的部分被认为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气门嘴。召回行为实施至今已两年多，缺陷产品基本已经被召回。

考虑到气门嘴正常使用更换年限（一般为 2 年）和轮胎使用更换年限（一般为 3-5 年），上述于 2006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之间销售的卡扣式橡胶气门嘴到目前已过产品正常使用年限，且事实表明已有诉讼所涉及的车祸事故集中发生在 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8 月期间（其中 7 起诉讼所涉及的事发生在 2008 年，1 起发生在 2009 年 1 月，1 起发生在 2009 年 8 月），

2005 年度，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制定了要求机动车辆安装 TPMS 系统的强制规定：要求轻型车（整车重量不高于 4536 公斤）分阶段安装 TPMS 系统，具体如下：2005 年 10 月 5 日之后出厂的轻型车安装率为 20%、2006 年 9 月 1 日之后出厂的轻型车安装率为 70%、2007 年 9 月 1 日出厂的轻型车安装率为 100%；考虑机动车辆的正常使用年限，美国市场保有轻型车大部分装有 TPMS 系统，因轮胎漏气发生交通事故的可能性将大幅减少。召回批次的气门嘴应用于乘用车，属于轻型车的范畴。

综上，可以合理判断，因气门嘴质量问题所引发的车祸事故及相应的产品责任诉讼将显著减少。

此外，在召回事件发生后，发行人采取了大量的产品质量改进措施，产品质量的提升有利于减少因产品质量引发的事故，从而有利于减少相应的产品责任诉讼。

基于上述原因，未来出现较为集中的诉讼的可能性较低。从现有 9 起诉讼时间来看，2 起诉讼于 2009 年提出，6 起诉讼于 2010 年提出，2011 年至今仅发生

一起诉讼。

（四）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事项

1、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情况

发行人 9 起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其中 2 起诉讼已结案）情况如下表：

序号	案件名称	起诉时间/受理法院	诉讼事由	案情进展	承保期间	影响分析
1	Cockayne 案	2009 年 9 月 29 日/加州的 San Bernardino 郡法院	<p>该案是连环相撞案。2009 年 1 月 30 日在加利福尼亚，Jose Ivan Acosta 驾驶车辆的右后轮胎漏气，失控撞上 Edward Hutabarat 的车辆，Hutabarat 的车辆撞上原告父亲 Cockayne 的车辆，导致原告父亲翻车死亡。死者的 4 名子女起诉 Acosta 及其公司、公司代表人 Harry Mizer，要求支付原告抚养费、丧葬费、精神损害费等。而该被告认为，事故产生的原因是其中一辆事故车辆的轮胎气门嘴存在质量缺陷导致了轮胎爆炸，因此气门嘴的设计商、生产商及销售商应对缺陷产品负责，并承担本次事故的部分赔偿责任；同时直接与死者车辆发生碰撞车辆的驾驶员 Hutabarat 及其公司也应当承担本次事故的部分赔偿责任，于是将美国 DILL 等列为该案交叉诉讼的被告。</p>	<p>该案已和解结案（注 1）</p> <p>1、被告美国 DILL 所聘请的专家检测发现 Acosta 所驾驶车辆的右后轮胎气门嘴漏气。Acosta 的右后轮胎 DILL 气门嘴漏气，使得轮胎损坏，进而车辆失控，被认为是事故的最初诱因；</p> <p>2、原告与被告美国 DILL 已达成和解，并经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高等法院裁决，该案以和解方式终止。美国 DILL 的保险公司 Aspen 应支付和解金额 47.5 万美元（未超过发行人聘请的美国律师此前预计的和解金额 50 万美元）（注 2）。</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 DILL 的保险公司 Aspen 的承保期间（注 3）</p>	<p>该交通事故后果严重（即受害人发生死亡），且被告聘请的专家发现事故车辆所用气门嘴存在漏气。在此情况下，原告和被告美国 DILL 仍以 47.5 万美元和解结案，该案例将有助于发行人和美国 DILL 对其他未结产品责任诉讼的处理。</p> <p>该案的和解金额由保险公司支付，对发行人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2	Shembarger 案	2009 年 11 月 3 日/密歇根州的 Berrien 郡法院	<p>原告 Ashely Shembarger 车辆于 2008 年 7 月 26 日在加拿大安大略省发生侧翻，并导致原告严重受伤（身体多处疤痕，右膝韧带撕裂且其骨盆粉碎需进行重建手术）。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被告美国</p>	<p>该案已达成和解。</p> <p>1、事故车辆使用的气门嘴经检测未发现漏气，原告未能进一步提出气门嘴漏气证据；</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 DILL 的保险公司 Traveler</p>	<p>该原告受伤严重。事故车辆使用的气门嘴经检测未发现漏气。</p> <p>该案达成和解，和解金额 19 万美元。</p>

		<p>DILL 和 Discount Tire Co. 承担因产品缺陷导致原告所遭受的所有损失以及法院认为合理的费用赔偿（不低于 2.5 万美元）。</p>	<p>2、2011 年 3 月，发行人聘请的美国律师确认，</p> <p>(1) 根据密歇根州法律，原告方能获得损害赔偿上限为 50 万美元；</p> <p>(2) 原告律师将会提出 30 万美元到 35 万美元之间的和解要求，并认为可以在 22 万到 26 万美元之间达成和解；</p> <p>3、2011 年 4 月，原被告已达成和解，由被告美国 DILL 的保险公司 Travelers 向原告支付 19 万美元和解金额。</p>	<p>s 的承保期间</p>	<p>该案和解金额由保险公司支付，对发行人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p>3</p>	<p>Davis 案</p> <p>2010 年 3 月 4 日 / 德州的 Harris 郡法院</p>	<p>原告 Thomas Davis、Eva Gregory、Devina Gregory 驾驶的于 2008 年 3 月 28 日在德克萨斯州境内发生车祸。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被告 Discount Tire、美国 DILL 和 Bridgestone 公司承担因产品缺陷导致的相关损失。</p>	<p>该案处于和解与调解阶段。</p> <p>共同被告 Discount Tire（即向美国 DILL 采购气门嘴的轮胎经销商）检测了事故车辆的气门嘴，未发现缺陷，其已告知美国 DILL，该事故的发生与美国 DILL 无关，由其代表自身和美国 DILL 负责处理此案并承担损害赔偿责任。</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 DILL 的保险公司 traveler s 的承保期间，以及发行人的保险公司太平洋保险的承保期间。</p>	<p>该案由共同被告 Discount Tire 应诉并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因此，该案件不会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p>4</p>	<p>Tanis 案</p> <p>2010 年 3 月 8 日 / 密歇根州</p>	<p>原告 Patricia Tanis 驾驶的于 2008 年 8 月 25 日在美国密歇根州高速公路上</p>	<p>该案处于和解与调解阶段。</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p>	<p>由于该原告负有过错，且原告已提出 375000 美元和解</p>

	Muskegon 郡法院	<p>发生车祸并导致左臂损伤（严重的剥皮挫伤，需经历多次手术以修复手臂）。原告提起诉讼，主张被告 Discount Tire Co., Inc.、美国 DILL、上海保隆和拓扑思公司共同承担产品质量缺陷导致的人身损害赔偿（不低于 2.5 万美元）以及法院认为合理的诉讼费用、利息等其他费用。</p>	<p>1、原告聘请的专家检测认为左后轮胎有一个气门嘴有缓慢漏气。 2、美国 DILL 聘请的专家检测发现，事故车辆的气门嘴不存在漏气。 3、原告聘请的事故重建专家认为事故的现象与后轮胎漏气相符合。被告聘请的事故重建专家检查后认为事故发生的情形与原告陈述不符。 4、发行人聘请的美国律师确认，原告关于事故是如何发生的说法与具体物证或事故发生前看到原告驾车目击证人的陈述不相符合，原告方负有过错的事实会降低发行人应承担的损害赔偿金额，发行人可以对该案作出有利的抗辩。 5、原告提出 375,000 美元和解金额，目前尚未达成和解。</p>	<p>DILL 的保险公司 travelers 的承保期间，以及发行人的保险公司在太平洋保险的承保期间。</p>	<p>金额的要求，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DILL 和 Discount Tire 已经和原告达成和解，和解金额为 11.5 万美元。该案在被告美国 DILL 和发行人的保险公司承保范围内，因此案件结果对发行人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5	Arwine 案	<p>原告 Trevor Arwine 驾驶的卡车于 2008 年 5 月 3 日在德克萨斯州境内失控翻车，导致其受伤。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被告美国 DILL 和 Discount Tire 公司承担因产品缺陷导致的损失。</p>	<p>该案处于交叉取证阶段。 1、共同被告 Discount Tire 聘请的专家检测发现，事故车辆气门嘴未老化，翻车事故的发生与轮胎气门嘴没有关系。 2、美国 DILL 聘请的专家检测发现，该起事故并非由于气门嘴产品质量问题所导致。被检气门嘴未出现</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 DILL 的保险公司 travelers 的承保期间，以及发行人的保险的</p>	<p>由于美国 DILL 已取得有利证据证明气门嘴质量问题与事故没有因果关系，这有助于美国 DILL 促使原告以低于其预期赔偿金额的条件接受与美国 DILL 和解。 参考 Shembarger 案的和解结果，该起诉讼有望以较低金额和解。</p>

				<p>因臭氧原因造成开裂的痕迹。</p> <p>3、发行人聘请的美国律师根据执业经验认为，由于美国 DILL 已取得有利证据证明气门嘴质量问题与事故发生没有因果关系，这有助于美国 DILL 促使原告以低于其预期赔偿金额的条件接受与美国 DILL 和解。</p> <p>4、2011 年 5 月 16 日，发行人接到通知，其已被追加为该案的共同被告。</p>	<p>司太平洋保险的承保期间</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 DILL 的承保期间</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 DILL 的承保范围。</p> <p>因此，诉讼结果不会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6	Burkhalter 案	2010 年 5 月 10 日/德州的 Harris 郡法院	<p>原告 Jimmy Burkhalter 驾驶的于 2008 年 5 月 18 日发生翻车，并致使其受伤。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被告 Discount Tire、美国 DILL 和米其林公司等承担因产品缺陷导致的损失。</p>	<p>该案处于交叉取证阶段。</p> <p>1、共同被告 Discount Tire 告知美国 DILL，事故发生的原因与气门嘴无关，该案由其代表自身和美国 DILL 负责处理；</p> <p>2、发行人聘请的美国律师确认，原告方因动手术而发生的医疗费用为 64,432.75 美元。</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 DILL 的承保期间，以及发行人的保险期间</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 DILL 的承保范围。</p> <p>综合参考 Cockayne 案和 Shembarger 案的和解结果，该起诉讼有望以较低金额和解。</p> <p>因此，诉讼结果不会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7	Volkmann	2010 年 5 月 28 日	<p>原告 Volkmann 夫妇驾驶的车辆于 2008</p>	<p>该案处于交叉取证阶段。</p>	<p>该案属于</p>	<p>由于美国 DILL 已取得有利</p>	

案	日/德州的 Dallas 郡法院	<p>年 7 月 27 日在德克萨斯州北部公路上失控翻车，导致夫妇及同乘的两名未成年子女发生损伤。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被告美国 DILL 和 Discount Tire 承担因产品缺陷导致的损失，包括原告的实际损失、判决前后的利息损害、诉讼费用以及法院认为合理的其他费用。</p>	<p>1、共同被告 Discount Tire 聘请的专家检测发现，翻车事故的发生与轮胎气门嘴没有关系。</p> <p>2、截至 2010 年 11 月，原告提供的医疗记录显示其医疗费用为 51,411 美元。</p>	<p>被告美国 DILL 的保险公司 travelers 的承保期间，以及发行人的保险公司太平洋保险的承保期间。</p>	<p>证据证明气门嘴质量问题与事故发生没有因果关系，这有助于美国 DILL 促使原告以低于其预期赔偿金额的条件接受与美国 DILL 和解。</p> <p>原告自 08 年 7 月受伤至今近三年，医疗费用显示其受伤程度较轻，参考 Shembarger 案的和解结果，该起诉讼有望以较低金额和解。</p> <p>该案属于被告美国 DILL 的保险公司 travelers 的承保范围。</p> <p>因此，诉讼结果不会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8	Daleness 案 2010 年 9 月 14 日/亚利桑那州地区法院	<p>原告 E. J Daleness 和 Susan Daleness 乘坐的 Ford 牌车于 2008 年 6 月 7 日发生侧翻，并致使原告受伤。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发行人、拓扑思、美国 DILL 等被告承担事故导致的所有损失。</p>	<p>该案处于交叉取证阶段。</p> <p>1、由于事故车辆所使用的气门嘴系由发行人直接销售给 Ford 公司，因此原告方已撤销了对美国 DILL 的起诉。截至目前，该案的共同被告中仍包括发行人和拓扑思汽配；发行人已向其保险人太平洋保险报案，保险人已聘请美国律师进行应诉。</p> <p>2、被告美国律师于 2011 年 5 月 4 日提交的报告显示，原告声称：自</p>	<p>该事故发生于被告（发行人）的保险公司太平洋保险的承保期间。</p>	<p>原告自 08 年 6 月受伤至今已近三年，医疗费用为 7 万多美元，显示其受伤程度较轻，综合参考 Cockayne 案和 Shembarger 案的和解结果，该起诉讼有望以较低金额和解。</p> <p>该案属于被告上海保隆的保险公司太平洋保险的承保范围。</p> <p>因此，诉讼结果不会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p>9 Silver 案</p>	<p>2011年3月2日 /北卡州Johnston 郡高等法院</p>	<p>原告 Nathalie Valette-Silver 的女儿 Celine M. Silver 和原告的丈夫 Paul G. Silver 于2009年8月7日驾驶车辆在95号州际公路的 Johnston 郡路段行驶时，发生连环碰撞事故，导致 Celine M. Silver 和 paul G. Silver 死亡。原告提起诉讼，要求4位共同被告（与死者车辆发生碰撞车辆的驾驶员 Franklin Daniel Barker 及其公司 J&R Schugel Trucking Inc、气门嘴的生产商美国 DILL、轮胎的零售商 TBC Retail Group, Inc.）承担支付至少1万美元赔偿赔偿金的连带赔偿责任，支付相关诉讼费用以及法院认为适当的其他救济补偿。</p>	<p>2008年6月7日发生事故至今他已花费了71,288.04美元的医疗费用，这其中很大一部分是用于修补原告的肩袖即肩关节节的肌腱套（约42,000美元）以及之后的理疗（约18,000美元）。</p> <p>该案处于起诉与应诉阶段。</p> <p>美国 DILL 已向其保险人 Catlin Specialty Insurance Company 报案，发行人亦已向其产品责任保险人太平洋洋保险报案。</p>	<p>该案属于 被告美国 DILL 的保 险公司 Catlin 的 承保期 间，以及 发行人的 保险人的 太平洋保 险的承保 期间</p>	<p>鉴于美国 DILL 已投保的商业综合责任保险的最高保险金额为200万美元（单个事故100万美元），商业超额责任保险的最高保险金额为400万美元，并综合参考 Cockayne 案的和解结果，经合理判断，该起诉讼的赔偿金额应在保险公司的承保范围内，诉讼结果不会对发行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	---	---	---	---	--

注 1：美国的诉讼程序主要划分为五个阶段：起诉与应诉、交叉取证（书面、口证、文件、专家）、和解与调解、审判与判决、上诉。绝对多数的产品责任官司以和解结案是因为对原告来说，诉讼成本都很高，因此当案件有不确定性的时候，双方都倾向于找到一个双方可接受的平衡点和和解方案。

截至目前，发行人上述9起诉讼：第1、2起诉讼已和解结案，第3、4起诉讼处于和解与调解阶段，第5、6、7、8起诉讼处于交叉取证阶段，第9起诉讼处于起诉与应诉阶段。

注 2：产品责任保险的承保范围包括：1). 实际赔偿金额（依法院判决或与受害人的和解约定）；2) 法律诉讼费用（律师、专家证人、交通、法庭审理费用等）。

注 3：美国 DILL 投保的产品责任保险实行事故发生制（事故发生日期在保单有效期内，索赔日期可在保单有效期内，），发行人在国内投保的产品责任保险实行期内索赔制（保单起始可有追溯期；事故发生日期在追溯期之后，且索赔日期须在保单有效期内。）。。

2、产品责任投保情况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美国 DILL 主要产品投保情况如下：

（1）美国 DILL 投保情况

保险期间	保险人	险种	产品责任最高赔偿限额
2007年3月24日至2008年10月15日	Travelers Property Casualty Company Of America	商业综合责任险	累计200万美元；单个事故100万美元
2007年3月24日至2008年10月15日	Travelers Property Casualty Company Of America	商业超额责任险	400万美元
2008年10月15日至2009年5月1日	Aspen Insurance UK Limited	商业综合责任险	累计200万美元；单个事故100万美元
2008年10月15日至2009年5月1日	James River Insurance Company	商业超额责任险	400万美元
2009年5月1日至2010年10月15日	Catlin Specialty Insurance Company	商业综合责任险	累计200万美元；单个事故100万美元
2009年5月1日至2010年10月15日	Catlin Specialty Insurance Company	商业超额责任险	400万美元
2010年10月15日至2011年10月15日	Catlin Specialty Insurance Company	商业综合责任险	累计200万美元；单个事故100万美元
2010年10月15日至2011年10月15日	Axis Surplus Insurance Company	商业超额责任险	400万美元

注：上述保险的承保基础均为事故发生制，目前上述保险合同仍有效。

（2）发行人投保情况

被保险人	保险人	保险期间及追溯日	险种	保险标的	赔偿限额
发行人；保隆工贸；上海群英；安徽保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险期间为2009年3月25日至2010年3月24日；追溯日自2008年3月25日起	产品责任保险	世界范围内销售的车轮气门嘴；车轮平衡块；汽车消音器及排气尾管；软连接；车轮螺母螺栓轮锁；轮胎气压监测系统	累计赔偿限额为200万美元；单个事故赔偿限额为200万美元
发行人；保隆工贸；上海群英；安徽保隆；香港威乐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险期间为2010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追溯日自2008年3月25日起	商业综合责任险	世界范围内销售的车轮气门嘴；车轮平衡块；汽车消音器及排气尾管；车轮螺母螺栓轮锁；轮胎气压监测系统	累计赔偿限额为500万美元；单个事故赔偿限额为200万美元
发行人；保隆工贸；上海群英；安徽保隆；上海文襄；香港威乐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险期间为2011年3月25日至2012年3月24日；追溯日自2008年3月25日起	商业综合责任险	世界范围(含美加)内销售的车轮气门嘴；车轮平衡块；汽车消音器及排气尾管；车轮螺母螺栓轮锁；轮胎气压监测系统；汽车压力传感器。	累计赔偿限额为500万美元；单个事故赔偿限额为200万美元；（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为1万美元）

注：上述保险的承保基础均为期间索赔制。

（3）主要产品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主要条款

1) 发行人在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所投保的商业综合责任保险

发行人在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所投保的商业综合责任保险的主要条款如下：

(1) 险种：商业综合责任保险（索赔发生制）

(2) 被保险人：上海保隆工贸有限公司、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隆安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上海群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上海文襄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香港威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及被保险人指定经销商（但仅限于该经销商日常业务中对列明投保产品的分销与销售）。

(3)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4) 承保产品或商品：车轮气门嘴、车轮平衡块、汽车消音器及排气尾管、车轮螺母螺栓轮锁、轮胎气压监测系统、汽车压力传感器

(5)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 500 万美元，每次赔偿限额 200 万美元

(6) 免赔额：每次事故免赔额 1 万美元

(7) 保险期间：自 2011 年 3 月 25 日零时起至 2012 年 3 月 24 日二十四时止

(8) 追溯期：期内索赔制，自 2008 年 3 月 25 日零时起

(9) 延长报告期：报告期 2 个月，自 2012 年 3 月 24 日零时起至 2012 年 5 月 24 日 24 时止

(10) 承保基础：期内索赔制，事故在追溯期内发生，索赔在保险期间内或者延长报告期内提出

(11) 承保范围 A：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

承保范围 A 除外责任：

a. 预期或有意的伤害，即被保险人能预期或有意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b. 合同责任，即被保险人因承担合同或协议责任而有义务支付的赔偿，但

如果在没有该等合同的情况下被保险人仍负有赔偿责任的话，此等责任不被除外。

c. 酒水责任，即导致第三人酒精中毒，向法定饮酒年龄以下或受酒精影响者提供酒精饮品或违反有关酒精饮品的法规。

d. 工伤保险及类似法律、雇主责任、污染、战争

e. 飞机、汽车或船舶，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租借或借用的飞机、汽车或船舶因拥有、保养、使用或托管给他人造成损失

f. 移动设备，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使用路上机动工具造成的损失

g. 被保险人拥有、租借或占有的财产，维修、更换或保养的费用或支出

h. 被保险人产品本身的损失、被保险人的工作本身的损失

i. 因被保险人产品或被保险人的工作中的瑕疵、不足、不当或危险状况引起的“受损害之财产”或未受有形损害之财产的损失；被保险人延迟或未履行合同条款造成的损失。

j. 产品召回的费用与开销

k. 个人和广告侵害造成的人身伤害

l. 电子数据，即电子存储信息的损害，错误、无法使用造成的损失

m. 石棉，即由石棉或暴露于石棉引起的人身伤害

n. 专业责任，即提供或未能提供专业意见引起的损失

o. 罚款、处罚、惩罚和惩戒性赔偿

p. 被保险人产品质保费用，包括产品替换以及产品退款

q. 2000年问题，即因涉及2000年日期变更引起的损失

承保范围 B: 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如非法监禁，恶意控告，非法进入，驱逐，诽谤，公布他人隐私，使用他人广告创意，侵犯他人版权等引起的伤害

承保范围 C: 医疗费用，即在被保险人场所或相邻道路因被保险人经营引起的事故而产生的医疗费用，以在保险人指定医生处进行检查为前提

注：承保范围 B 和承保范围 C 与美国的产品责任诉讼无关，未摘录其除外责任。

2)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美国迪尔在 TRAVELERS PROPERTY CASUALTY COMPANY OF AMERICA 所投保的商业综合责任保险或商业超额责任险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美国迪尔在 TRAVELERS PROPERTY CASUALTY COMPANY OF AMERICA 所投保的商业综合责任保险或商业超额责任险的主要条款如下：

(1) 保险单号：Y-630-7368B783-TIL-07

险种：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承保产品或商品：气门嘴，汽车配件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产品完工责任除外）200 万美元、产品完工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美元、个人和广告侵害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单次事故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单个租用场所赔偿限额 10 万美元、单人医疗费用限额 5 千美元

免赔额：商业个人财产险 1 万美元

保险期间：自 2007 年 3 月 24 日起至 2008 年 3 月 24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承保范围 A：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

承保范围 A 除外责任：

a. 预期或有意的伤害

b. 合同责任，即被保险人因承担合同或协议责任而有义务支付的赔偿，但不适用于：(a) 没有该等合同的情况下被保险人仍负有赔偿责任或 (b) 该等合同属于本保单规定的特殊合同且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发生在该合同履行之后，及由此引发的律师费和诉讼费用（由被保险人引起的除外）。

c. 酒水责任、劳工补偿及类似法律、雇主责任、污染、战争、石棉、核能、经证实的恐怖行为、计算机数据损失

d. 飞机、汽车或船舶，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租借或借用的飞机、汽

车或船舶因拥有、保养、使用或托管给他人造成损失

- e. 移动设备，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使用路上机动工具造成的损失
- f. 被保险人拥有、租借或占有的财产，维修、更换或保养的费用或支出，出售、放弃房产造成的损失，租借、托管财产的损失，对不动产特别部分的处理，对需要修缮财产的不当处理。
- g. 被保险人产品本身的损失、被保险人的工作本身的损失
- h. 被保险人产品缺陷造成的未成品或成品损失；被保险人延迟或未履行合同条款造成的未成品或成品损失。
- i. 产品、未成品召回的费用与开销
- j. 个人和广告侵害造成的人身伤害
- k. 被保险人故意违反出售药品相关刑事法规产生的责任
- l. 人事相关事宜引起的人身伤害、性别、种族等歧视导致的人身伤害
- m. 违反电信相关法规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 n. 所有航空器相关零部件和/或应用程序、航空器产品及返航

承保范围 B: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

承保范围 C: 医疗费用，即在被保险人场所或相邻道路因被保险人经营引起的事故而产生的医疗费用，以在保险人指定医生处进行检查为前提。

注 1: 由于承保范围 B 和承保范围 C 与美国迪尔的产品责任诉讼无关，未摘录其除外责任。

注 2: 发行人确认，经美国 DILL 与 TRAVELERS PROPERTY CASUALTY COMPANY 协商一致，上述保单已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被终止，双方签订了编号为 Y-630-0993L827-TIL-07 的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保单（内容详见下述第（3）项保单）。

（2）保险单号：YSM-CUP-3983C932-TIL-07

险种：商业超额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基础保险单：商业综合责任保险单 Y-630-7368B783-TIL-07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产品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单次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单个个人和广告侵害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

免赔额：1 万美元

保险期间：自 2007 年 3 月 24 日起至 2008 年 3 月 24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司法管辖：未约定

承保范围 A：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保险人将赔付超出基础保险单限额的部分

承保范围 B：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保险人将赔付超出基础保险单限额的部分

承保范围 AB 除外责任：

- a. 预期或有意的伤害、广告侵害、雇佣相关责任、劳工补偿及类似法律
- b. 合同责任，即被保险人因承担合同或协议责任而有义务支付的赔偿，但基础保险单包含的责任不被除外。
- c. 酒水责任、污染
- d. 飞机或船舶，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租借或借用的飞机或船舶因拥有、保养、使用或托管给他人造成损失
- e. 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即承保范围 B 之除外责任
- f. 被保险人拥有、租借或占有的财产，维修、更换或保养的费用或支出
- g. 被保险人产品本身的损失、被保险人的工作本身的损失
- h. 被保险人产品缺陷造成的未成品或成品损失；被保险人延迟或未履行合同条款造成未成品或成品损失。
- i. 产品、未成品召回的费用与开销
- j. 由以下法规产生的责任：“无保险驾驶者”，“保险不足驾驶者”，“汽车无

过失法规”或其他第一方个人伤害法规，医疗费福利和收入损失法规

注：发行人确认，经美国 DILL 与 TRAVELERS PROPERTY CASUALTY COMPANY 协商一致，上述保单已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终止，美国 DILL 与保险公司（TRAVELERS PROPERTY CASUALTY COMPANY）签订了编号为 YSM-CUP-8533L541-TIL-07 的保单。

（3）保险单号：Y-630-0993L827-TIL-07

险种：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承保产品或商品：气门嘴，汽车配件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产品完工责任除外）200 万美元、产品完工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美元、个人和广告侵害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单次事故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单个租用场所赔偿限额 10 万美元、单人医疗费用限额 5 千美元

保险期间：自 2007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08 年 10 月 15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承保范围 A：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

承保范围 A 除外责任：

a. 预期或有意的伤害

b. 合同责任，即被保险人因承担合同或协议责任而有义务支付的赔偿，但不适用于：(a) 没有该等合同的情况下被保险人仍负有赔偿责任或 (b) 该等合同属于本保单规定的特殊合同且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发生在该合同履行之后，及由此引发的律师费和诉讼费用（由被保险人引起的除外）。

c. 酒水责任、劳工补偿及类似法律、雇主责任、石棉、污染、战争

d. 飞机、汽车或船舶，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租借或借用的飞机、汽车或船舶因拥有、保养、使用或托管给他人造成损失

e. 移动设备，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使用路上机动工具造成的损失

f. 被保险人拥有、租借或占有的财产，维修、更换或保养的费用或支出，

出售、放弃房产造成的损失，租借、托管财产的损失，对不动产特别部分的处理，对需要修缮财产的不当处理。

g. 被保险人产品本身的损失、被保险人的工作本身的损失

h. 被保险人产品缺陷造成的未成品或成品损失；被保险人延迟或未履行合同条款造成的未成品或成品损失。

i. 产品、未成品召回的费用与开销

j. 个人和广告侵害造成的人身伤害；性别、种族等歧视导致的人身伤害

k. 人事相关事宜引起的人身伤害

l. 违反电信相关法规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m. 所有航空器相关零部件和/或应用程序、航空器产品及返航

承保范围 B：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

承保范围 C：医疗费用，即在被保险人场所或相邻道路因被保险人经营引起的事故而产生的医疗费用，以在保险人指定医生处进行检查为前提。

注：承保范围 B 和承保范围 C 与美国的产品责任诉讼无关，未摘录其除外责任。

（4）保险单号：YSM-CUP-8533L541-TIL-07

险种：商业超额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基础保险单：商业综合责任险 Y-630-0993L827-TIL-07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产品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单次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单个个人和广告侵害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

免赔额：1 万美元

保险期间：自 2007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08 年 10 月 15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承保范围 A：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保险人将赔付超出基础保险单限额

的部分

承保范围 B：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保险人将赔付超出基础保险单限额的部分

承保范围 AB 除外责任：

a. 预期或有意的伤害、广告侵害、雇佣相关责任、劳工补偿及类似法律、酒水责任、污染

b. 合同责任，即被保险人因承担合同或协议责任而有义务支付的赔偿，但基础保险单包含的责任不被除外。

c. 飞机或船舶，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租借或借用的飞机或船舶因拥有、保养、使用或托管给他人造成损失

d. 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即承保范围 B 之除外责任

e. 被保险人拥有、租借或占有的财产，维修、更换或保养的费用或支出

f. 被保险人产品本身的损失、被保险人的工作本身的损失

g. 被保险人产品缺陷造成的未成品或成品损失；被保险人延迟或未履行合同条款造成未成品或成品损失。

h. 产品、未成品召回的费用与开销

i. 由以下法规产生的责任：“无保险驾驶者”，“保险不足驾驶者”，“汽车无过失法规”或其他第一方个人伤害法规，医疗费福利和收入损失法规

3)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美国迪尔投保的其它商业综合责任保险或商业超额责任险。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美国迪尔投保的其它商业综合责任保险或商业超额责任险的主要条款如下：

(1) 保险单号：CRA4KJT08

险种：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保险人：ASPEN INSURANCE UK LIMITED

被保险人：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Lemans Corp.; 所有被保险人在书面合同中指定的人或机构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承保产品或商品：汽车零部件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美元、产品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美元、个人和广告侵害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单次事故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单个租用场所赔偿限额 10 万美元

免赔额：单次人身伤害免赔额 1 万美元、单次个人广告伤害免赔额 1 万美元、单次财产损失免赔额 1 万美元

保险期间：自 2008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09 年 10 月 15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承保范围 A：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

承保范围 A 除外责任：

a. 预期或有意的伤害、酒水责任、劳工补偿及类似法律、雇主责任、污染、战争

b. 合同责任，即被保险人因承担合同或协议责任而有义务支付的赔偿，但不适用于：(a) 没有该等合同的情况下被保险人仍负有赔偿责任或 (b) 该等合同属于本保单规定的特殊合同且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发生在该合同履行之后，及由此引发的律师费和诉讼费用（由被保险人引起的除外）。

c. 飞机、汽车或船舶，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租借或借用的飞机、汽车或船舶因拥有、保养、使用或托管给他人造成损失

d. 移动设备，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使用路上机动工具造成的损失

e. 被保险人拥有、租借或占有的财产，维修、更换或保养的费用或支出，出售、放弃房产造成的损失，租借、托管财产的损失，对不动产特别部分的处理，对需要修缮财产的不当处理。

f. 被保险人产品本身的损失、被保险人的工作本身的损失

g. 被保险人产品缺陷造成的未成品或成品损失；被保险人延迟或未履行合同条款造成未成品或成品损失。

h. 产品、未产品召回的费用与开销

i. 个人和广告侵害造成的人身伤害；被保险人雇佣的独立承包商或其员工或其亲属发生的人身伤害；人事相关事宜引起的人身伤害

j. 石棉、铅、二氧化硅或含二氧化硅的化合物、核设施或核物质造成的损失、因真菌或细菌造成的损失、经证实的恐怖行为

k. 被保险人之间的诉讼

l. Top Seal 在 2006 年 7 月至 11 月间为被保险人生产的所有航空器产品和气门嘴

m. 任何测试、评估、咨询中的错误、疏漏或缺陷

承保范围 B：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

承保范围 C：医疗费用，即在被保险人场所或相邻道路因被保险人经营引起的事故而产生的医疗费用，以在保险人指定医生处进行检查为前提。

注 1：由于承保范围 B 和承保范围 C 与美国迪尔的产品责任诉讼无关，未摘录其除外责任。

注 2：发行人确认，经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美国 DILL 与 ASPEN INSURANCE UK LIMITED 协商一致，上述保单已于 2009 年 5 月 1 日被终止。美国 DILL 与 CATLIN SPECIALTY INSURANCE COMPANY 签订了编号为 GLA-95412-0510 的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保单（内容详见下述第（3）项保单）

（2）保险单号：00034416-0

险种：商业超额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保险人：JAMES RIVER INSURANCE COMPANY

被保险人：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基础保险单：商业综合责任保险单 CRA4KJT08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赔偿限额：年度累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每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

免赔额：无

保险期间：自 2008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09 年 10 月 15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司法管辖：由于保险公司未付本保单规定的应付赔偿而导致的纠纷应由美国境内的适格法庭管辖；保险公司与被保险人之间就本保单权利义务产生的纠纷应提交至美国仲裁委员会仲裁。

承保范围：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保险人将赔付超出基础保险单限额的部分

承保范围除外责任：

- a. 所有基础保险单中包含的除外责任
- b. 由以下法规产生的责任：“无保险驾驶者”，“保险不足驾驶者”，“汽车无过失法规”或其他类似法规，其他汽车事故维修法规
- c. 石棉、铅及二氧化硅；职业责任；职业病；战争；核能；真菌或病毒；污染；全球恐怖行为
- d. 任何形式的歧视引发的费用；人事相关事宜引起的费用
- e. 保单列明的承保范围之外的被保险人的经营范围；承保范围外事件；被保险人之间的索赔
- f. 被保险人使用、所有、租赁、托管的不动产或个人财产进行维修、置换、保养等产生的责任
- g. 承保范围中发生的低于基础合同项下的保单中每一赔偿限额或列明的总额的责任赔偿限额
- h. 惩罚性赔偿金，赔偿金指赔款判决、裁定或决定；赔偿金不包括：民事或刑事罚金、制裁或罚款（不论是根据法规或其他所作出）；由法律规定不能投保的行为或过失引发的判决或裁定；退还因专业服务而支付或应支付给被保险人的费用；被保险人非合法享有的、有争议的费用、实际的或宣称的个人收益或利益；

惩罚性的损害赔偿和复合赔偿金中的重叠部分；股权或非货币性救济；

i. 租赁汽车或非自有汽车的所有权、使用、操作等引起的责任；

g. 航空器产品；自有汽车的所有权、使用、操作等引起的责任；

注：发行人确认，经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美国 DILL 与 JAMES RIVER INSURANCE COMPANY 协商一致，上述保单已于 2009 年 5 月 1 日被终止。美国 DILL 与 CATLIN SPECIALTY INSURANCE COMPANY 签订了编号为 XSA-95413-0510 的商业超额责任保险保单（内容详见下述第（4）项保单）。

（3）保险单号：GLA-95412-0510

险种：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保险人：CATLIN SPECIALTY INSURANCE COMPANY

被保险人：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承保产品或商品：汽车零部件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美元、产品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美元、个人和广告侵害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每次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火灾损失 30 万美元

免赔额：单次人身损害和/或财产损失 1 万美元

保险期间：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0 月 15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承保范围 A：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

承保范围 A 除外责任：

a. 预期或有意的伤害；酒水责任；劳工补偿及类似法律；雇主责任；污染；战争

b. 合同责任，即被保险人因承担合同或协议责任而有义务支付的赔偿，但不适用于：(a) 没有该等合同的情况下被保险人仍负有赔偿责任或 (b) 该等合同属于本保单规定的特殊合同且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发生在该合同履行之后，及由此

引发的律师费和诉讼费用（由被保险人引起的除外）。

c. 飞机、汽车或船舶，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租借或借用的飞机、汽车或船舶因拥有、保养、使用或托管给他人造成损失

d. 移动设备，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使用路上机动工具造成的损失

e. 被保险人拥有、租借或占有的财产，维修、更换或保养的费用或支出，出售、放弃房产造成的损失，租借、托管财产的损失，对不动产特别部分的处理，对需要修缮财产的不当处理。

f. 被保险人产品本身的损失、被保险人的工作本身的损失

g. 被保险人产品缺陷造成的未成品或成品损失；被保险人延迟或未履行合同条款造成未成品或成品损失。

h. 产品、未成品召回的费用与开销

i. 电子数据造成的损失；违反电信相关法规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j. 石棉、铅、二氧化硅或二氧化硅相关粉尘、真菌或病菌引起的损害；采用绝缘体引起的损害；核设施或核物质造成的损失

k. 个人和广告侵害造成的人身伤害；人事相关事宜引起的人身伤害

l. 因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引起的交叉索赔或交叉诉讼

m. Top Seal 在 2006 年 7 月至 11 月间生产的所有航空器产品和气门嘴

n. 航空器、在航空器内使用被保险人的产品或航空器返航

承保范围 B：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

承保范围 C：医疗费用，即在被保险人场所或相邻道路因被保险人经营引起的事而产生的医疗费用，以在保险人指定医生处进行检查为前提。

注：由于承保范围 B 和承保范围 C 与美国迪尔的产品责任诉讼无关，未摘录其除外责任。

（4）保险单号：XSA-95413-0510

险种：商业超额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保险人：CATLIN SPECIALTY INSURANCE COMPANY

被保险人：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基础保险单：商业综合责任保险单 GLA-95412-0510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每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

免赔额：无

保险期间：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0 月 15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承保范围：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保险人将赔付超出基础保险单限额的部分

承保范围除外责任：

- a. 所有基础保险单中包含的除外责任
- b. 二氧化硅或二氧化硅相关粉尘造成的损害、石棉、恐怖主义活动

（5）保险单号：GLA-198165-1011

险种：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保险人：CATLIN SPECIALTY INSURANCE COMPANY

被保险人：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承保产品或商品：汽门嘴、阀门相关产品、工具和轮胎压力测试系统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美元、产品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美元、个人和广告侵害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每次赔偿限额 100 万美元、火灾损失 30 万美元

免赔额：单次人身伤害和/或财产损失 1 万美元

保险期间：自 2010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11 年 10 月 15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承保范围 A：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

承保范围 A 除外责任：

a. 预期或有意的伤害、酒水责任、劳工补偿及类似法律、雇主责任、污染、战争、石棉、二氧化硅或二氧化硅粉尘、铅、真菌或病菌、采用绝缘体引起的损害、核能、经证实的恐怖行为

b. 合同责任，即被保险人因承担合同或协议责任而有义务支付的赔偿，但不适用于：(a) 没有该等合同的情况下被保险人仍负有赔偿责任或 (b) 该等合同属于本保单规定的特殊合同且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发生在该合同履行之后，及由此引发的律师费和诉讼费用（被保险人引发的除外）。

c. 飞机、汽车或船舶，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租借或借用的飞机、汽车或船舶因拥有、保养、使用或托管给他人造成损失

d. 移动设备，即由被保险人拥有、操作、使用路上机动工具造成的损失

e. 被保险人拥有、租借或占有的财产，维修、更换或保养的费用或支出，出售、放弃房产造成的损失，租借、托管财产的损失，对不动产特别部分的处理，对需要修缮财产的不当处理。

f. 被保险人产品本身的损失、被保险人的工作本身的损失

g. 被保险人产品缺陷造成的未成品或成品损失；被保险人延迟或未履行合同条款造成未成品或成品损失。

h. 产品、未成品召回的费用与开销

i. 个人和广告侵害造成的人身伤害

o. 电子数据造成的损失、人事相关事宜引起的人身伤害、航空器产品及航空器返航

p. 被保险人之间的诉讼、仲裁

q. 所有 Topseal 汽车配件公司于 2006 年 7 月至 11 月间生产并于 2006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间出售的 DILL ACP 牌橡胶嵌入式阀门（TR-413 型、TR-4133 型、TR-414 型、TR418 型）

承保范围 B：个人和广告侵害之责任

承保范围 C：医疗费用，即在被保险人场所或相邻道路因被保险人经营引起的事故而产生的医疗费用，以在保险人指定医生处进行检查为前提。

注：由于承保范围 B 和承保范围 C 与美国迪尔的产品责任诉讼无关，未摘录其除外责任。

（6）保险单号：ENU755409/01/2010

险种：商业超额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

保险人：AXIS SURPLUS INSURANCE COMPANY

被保险人：DILL AIR CONTROLS PRODUCTS, LLC

基础保险单：商业综合责任保险单 GLA-198165-1011

承保区域范围：世界范围（含美加）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产品责任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每次赔偿限额 400 万美元

免赔额：无

保险期间：自 2010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11 年 10 月 15 日止

承保基础：事故发生制，事故在保险期内发生

承保范围：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保险人将赔付超出基础保险单限额的部分

承保范围除外责任：

- a. 所有基础保险单中包含的除外责任
- b. 航空器产品及航空器返航；汽车无过错法规、未保险驾驶人、保险不足驾驶人及相关法规项下引发的责任；
- c. 被保险人之间的索赔或诉讼
- d. 污染；专业责任，即提供或未能提供专业服务引起的损失；侵犯版权、专利权、商业秘密或商标；接触铅或含铅材料引起的损失；二氧化硅或二氧化硅相关粉尘造成的损害；石棉；战争或恐怖主义活动；真菌或细菌

e. 所有 Topseal 汽车配件公司（中国上海）于 2006 年 7 月至 11 月间生产并于 2006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间出售的 DILL ACP 牌橡胶嵌入式阀门（TR-413 型、TR-4133 型、TR-414 型、TR418 型）

f. 召回产品、未成品

g. 被保险人拥有、租赁、占有、运输、托管、控制、出售、丢弃的财产的损失；违反关于电子邮件、传真或电话散播信息的法规引起的损失；电子信息、计算机应用程序等造成的损失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未决气门嘴产品责任事件及引致的诉讼均发生在美国 DILL 及发行人的产品责任保险人的承保期限内，根据案件的具体情况，参考已和解案件的具体情况和和解结果，上述气门嘴产品责任事件及引致的产品责任诉讼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

律师认为：上述气门嘴召回事件及引致的产品责任诉讼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

3、未决产品责任诉讼所在地的惩罚性赔偿分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7 宗未决的境外产品责任诉讼。上述 7 宗诉讼的诉讼地点分别位于美国的 Texas（下称“德州”）、Michigan（下称“密歇根州”）、Arizona（下称“亚利桑那州”）和 North Carolina（下称“北卡州”）。上述各州关于产品质量诉讼中有关被告惩罚性赔偿责任的法律规定如下：

（1）德州

发行人共有 4 起未决产品责任诉讼发生在德州。在德州发生的产品质量诉讼中，如果原告能提出明确、充足的证明，证明其所受的伤害是由于被告的欺诈、恶意或严重过失造成的，则原告可获得惩罚性赔偿。德州法律规定，惩罚性赔偿限额最高不超过 1) 经济损失的两倍加上非经济损失，总共不超过 75 万美元或 2) 20 万美元，以二者中较高者计算。

（2）密歇根州

发行人共有 1 起未决产品责任诉讼发生在密歇根州，密歇根州在产品质量诉讼中不适用惩罚性赔偿责任。

（3）北卡州

发行人共有 1 起未决产品责任诉讼发生在北卡州，在北卡州发生的产品质量诉讼中，如果原告能提出明确、充足的证明，证明其所受的伤害是由于被告的欺诈、恶意或故意或恣意的行为导致的，则原告可获得惩罚性赔偿。北卡州法律规定，惩罚性赔偿限额最高不超过 1) 损害赔偿金的三倍，或 2) 25 万美元，以二者中较高者计算。

（4）亚利桑那州

发行人共有 1 起未决产品责任诉讼发生在亚利桑那州，亚利桑那州法律规定在产品质量诉讼中可以要求被告方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但并未明确规定惩罚性赔偿的具体标准，如果要适用惩罚性赔偿，金额应由陪审团决定。根据发行人聘请的境外律师所援引的亚利桑那州高院批准和推荐给陪审团的标准指引，陪审团决定适用惩罚性赔偿时，应考虑被告的行为特征或动机，对原告造成伤害的性质与程度以及被告的经济承受能力。根据境外律师所援引的案例，如果原告希望陪审团裁定被告进行惩罚性赔偿，则其有义务用清楚、有说服力的直接或间接证据证明被告的行为有邪恶的动机。这种邪恶动机的表现形式有：1) 故意造成伤害；2) 恶意引发的错误行为；或 3) 被告的行为服务于其自身利益，已知并蓄意忽视该行为的实施会造成对他人巨大伤害的极大风险。

尽管如此，根据美国联邦最高法院近年来颁布的若干个关于惩罚性赔偿最高限额的意见，原告不能获得超过一般赔偿 9 倍的惩罚性赔偿。而在多数案件中，美国最高院建议是 1 倍到 4 倍之间的惩罚性赔偿为合理的范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 7 起未决诉讼中仅有德州的 Harris 郡法院审理的 Burkhalter 案的原告向法庭提出了关于惩罚性赔偿的请求，其他各起诉讼的原告方均未提出惩罚性赔偿诉求。而就 Burkhalter 案，根据境外律师提供的诉讼情况报告，该案事故车辆气门嘴经检测无质量问题；原告自 2008 年 5 月受伤至今已近三年，医疗费用为 6 万多美元，显示其受伤程度较轻；且原告事故后在医院做了酒精测试，发现酒精血液浓度是德州法律规定的三倍，属于酒驾。

综合考虑德州关于惩罚性赔偿适用条件的相关规定（即对被告方须具有主观故意或重大过错）、原告方实际受到的经济损失、发行人及美国迪尔目前的投保

金额及可供参考的 Shembarger 案的和解金额后，保荐机构认为：无论 Burkhalter 案的原告最终是否能够获得惩罚性赔偿，均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构成重大障碍。

律师认为：无论 Burkhalter 案的原告最终是否能够获得惩罚性赔偿，均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构成重大障碍。

十、发行人名称冠以“科技”字样的依据

发行人是经上海市科学委员会等部门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且于 2007 年、2010 年度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市创新型企业”。发行人共拥有各项专利 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2008 年发行人被上海市知识产权局认定为“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企业”，发行人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部分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拥有一系列生产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TPMS、平衡块的核心技术。

发行人多项产品获国家级、省级火炬计划项目证书、上海市科学技术奖、上海市重点新产品、上海市创新技术项目、上海市高新技术转化项目等认证。

2008 年，公司技术中心被上海市经济委员会、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地税局、上海海关认定为上海市技术中心。

综上，公司名称冠以“科技”字样。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 同业竞争

（一） 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TPMS、平衡块、压力传感器等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及其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香港保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投资，无具体实业经营
香港隆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投资，无具体实业经营
LONGTAI. SINGAPORE .PTE. LTD（新加坡隆泰）	主营业务为投资，无具体实业经营
ALPHAMAX. ASIA. COMPANY. LIMITED	主营业务为投资，无具体实业经营
VALOR. MANUFACTURING INC.（加拿大威乐）	排气系统管件的销售
SC .BAOLONG. ROMANIA SRL（老罗马尼亚保隆）	汽配产品的贸易、无具体实业经营
BAOLONG AUTO HUNGARY COMMERCIA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老匈牙利保隆）	汽配产品的贸易、无具体实业经营

注：加拿大威乐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向发行人采购，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二、关联交易情况”

综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将来产生同业竞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洪凌、张祖秋、宋瑾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

（1）承诺方（包括促使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的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或协议控制与发行人的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2）如承诺方（包括本承诺方现有或将来受承诺方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承诺方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

（3）对于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承诺方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陈洪凌、张祖秋、宋瑾	实际控制人
	香港保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隆泰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ALPHAMAX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加坡隆泰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加拿大威乐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控制的企业
	老罗马尼亚保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老匈牙利保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拓扑思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2	持有 5% 股份以上的股东	
海通开元	持有发行人 6.536% 股份	
3	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	
	安徽保隆	直接持有 100% 股份
	保隆工贸	直接持有 100% 股份
	群英电子	直接持有 100% 股份
	文襄电子	直接持有 60% 股份
	香港隆威	直接持有 100% 股份
	香港威乐	间接持有 100% 股份
	美国 DILL	间接持有 50.10% 股份
	欧洲威乐	直接持有 51% 股份
	波兰隆威	间接持有 100% 股份

	捷克隆威	间接持有 100%股份
	罗马尼亚隆威	间接持有 100%股份
	匈牙利保隆	间接持有 100%股份
	伍海汽配	已注销
	瑞巧森汽配	已注销
4	其他关联方	
	陈洪凌、张祖秋、王胜全、陈旭琳、王嘉陵、康灿华、彭桃英、张立人	发行人董事
	杨寿文、陈洪泉、江昌雄	发行人监事
	张祖秋、冯美来、文剑峰、尹术飞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陈艳	陈洪凌之姐姐
	刘仕模	陈洪凌之姐夫
	宋吉春	陈洪凌之兄嫂

三、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关联方名称	交易性质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占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比重（%）
2010 年度	加拿大威乐	产品销售	370.17	0.49	100.00
	拓扑思	材料销售	15.90	0.02	100.00
	合计		386.07	0.51	
2009 年度	加拿大威乐	产品销售	4,761.01	10.29	100.00
	拓扑思	材料销售	104.35	0.23	100.00
	合计		4,865.36	10.52	
2008 年度	加拿大威乐	产品销售	15,946.18	26.38	100.00
	香港隆泰	产品销售	643.09	1.06	100.00
	拓扑思	材料销售	28.14	0.05	100.00
	老罗马尼亚保隆	产品销售	1,304.15	2.16	100.00
	合计		17,921.56	29.65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销售金额大幅下降，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迅速下降。2010年，发行人关联销售金额合计为386.0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0.51%，关联销售金额及在营业收入的占比均较小，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1) 与加拿大威乐的关联销售情况

1) 加拿大威乐的关联销售的内容、金额

发行人与加拿大威乐的关联销售主要为排气尾管的销售，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加拿大威乐关联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明细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万元）	370.17	4,761.01	15,946.18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49%	10.29%	26.38%

2) 与加拿大威乐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分析。

加拿大威乐是发行人的独立经销商，发行人与加拿大威乐销售定价按照市场价格执行。

排气尾管是非标准产品，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销售给每个客户的产品规格、型号均不一致，故发行人无法通过对比独立第三方的销售价格进行公允性分析。针对上述情况，发行人通过对比同一规格产品2008年度、2009年度通过加拿大威乐的销售价格与业务转移后直接销售的价格进行对比说明交易的公允性，具体情况如下：

规格型号	2008年向加拿大威乐销售			2009年下半年直销价格（元/只）②	差异率（%） ③=①/②-1
	数量（只）	价格（元/只） ①	金额（万元）		
110231412401	748,690	27.25	2,039.94	28.53	-4.51%
110231121444	9,800	31.09	30.47	34.62	-10.20%
110231121482	237,000	23.95	567.70	25.87	-7.42%
110231222203	127,010	55.62	706.46	68.57	-18.89%
110231121419	285,954	26.25	750.69	29.29	-10.36%
110231121484	96,000	25.55	245.28	30.08	-15.05%
110231121475	62,000	24.72	153.29	28.51	-13.28%
110231121456	102,067	24.36	248.61	25.78	-5.51%
110231123808	176,220	21.96	386.93	27.90	-21.31%
110231121481	22,200	26.23	58.22	32.30	-18.80%

110231122846	7,497	87.10	65.30	101.38	-14.09%
110231122883	5,720	63.67	36.42	80.98	-21.38%
110231122845	13,745	66.66	91.62	80.90	-17.61%
110231523801	22,440	69.88	156.82	84.19	-16.99%
合计			5,537.75		

2009年度对比情况

规格型号	2009年上半年向加拿大威乐的销售			2009年下半年直销价格 (元/只)②	价格差异率(%) ③=①/②-1
	数量	价格(元/只) ①	销售额 (万元)		
110231412401	59,600	24.62	146.74	28.53	-13.71%
110231121444	162,500	28.65	465.49	34.62	-17.26%
110231121482	100,000	22.54	225.43	25.87	-12.88%
110231125816	15,100	82.26	124.21	98.66	-16.63%
110231125815	9,680	64.66	62.59	78.11	-17.22%
110231522838	2,660	66.82	17.77	77.00	-13.22%
110231522837	2,660	66.82	17.77	77.00	-13.22%
110231121484	24,000	25.44	61.04	30.08	-15.43%
110231124402	7,706	31.70	24.43	35.96	-11.84%
110231222422	17,860	62.87	112.28	74.99	-16.17%
110231222421	17,860	62.87	112.28	75.07	-16.25%
110231121475	13,000	25.36	32.96	28.51	-11.06%
110231121456	12,000	23.61	28.33	25.78	-8.41%
110231123808	14,000	22.75	31.85	27.90	-18.46%
110231122846	5,500	83.10	45.70	101.38	-18.04%
110231122883	5,300	68.29	36.19	80.98	-15.67%
110231122869	6,060	43.54	26.38	49.77	-12.53%
合计			1,571.44		

如上表所示，2008年、2009年度上半年同一型号产品发行人向加拿大威乐的销售价格较发行人2009年下半年对客户的直销价格的差异率主要集中在10%-20%。

在加拿大威乐将业务转移给发行人之前，发行人不承担运输费用、仓储费用，其中运输费用占销售收入比重在8-10%左右，仓储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在2%左右。

综合考虑同一规格产品2008年度、2009年度通过加拿大威乐的销售价格与业务转移后直接销售的价格的差异率、排气尾管销售的运输费用、仓储费、加拿大威乐作为独立经销商的合理利润，2008年度、2009年度发行人与加拿大威乐

的交易是公允的。

2010 年度，发行人对加拿大威乐的销售金额为 370.17 万元，2010 年度发行人对加拿大威乐销售的毛利率为 57.54%，同期发行人排气尾管的销售毛利率 47.96%，发行对加拿大威乐销售的毛利率处于排气尾管项目毛利率的合理范围，发行人与加拿大威乐的交易是公允的。

3) 与加拿大关联交易对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业务的影响

发行人通过加拿大威乐销售的排气系统管件产品属于发行人的 OEM 业务（产品原配整车厂或一级供应商）。汽车行业的 OEM 业务由制造商而非中间商主导，其业务门槛在于制造商的技术能力、质量控制能力和生产组织能力。OEM 客户对于制造商进行严格的质量体系评审和技术能力评估，只有通过其评审，制造商才有资格成为供应商，同时 OEM 客户也会花费资源帮助供应商整改和提高。因此，加拿大威乐的 OEM 客户均对作为制造厂商的发行人进行了严格的质量体系评审，详细的技术交流，确认发行人的质量体系和技术能力符合其要求之后，才接纳其作为供应商，而加拿大威乐则通常被 OEM 客户视作发行人在北美的销售与本地支持的服务机构。这种行业格局的状况，表现为发行人作为制造厂商，在 OEM 业务上对中间商加拿大威乐不具有依赖性。

4) 减少与加拿大威乐关联交易采取的措施

为减少与加拿大威乐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于 2009 年 6 月收购加拿大外方股东持有加拿大威乐的股权后，将加拿大威乐的客户资源、销售网络转移给发行人。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威乐自 2009 年 7 月开始，逐步承接加拿大威乐的客户资源及销售网络，发行人与加拿大威乐的关联销售只剩下丰田汽车美国各销售公司排气尾管销售业务，关联交易金额和比例大幅下降。2010 年度，发行人与加拿大威乐的销售金额仅为 370.17 万元，占发行人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0.49%，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5) 加拿大威乐未将北美丰田业务转移给发行人的原因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收购加拿大威乐后，未将北美丰田的业务转移给发行人，主要原因是加拿大威乐因卡箍供应与丰田汽车美国销售子公司 TMS 公司存在一

起纠纷，具体说明如下：

①卡箍召回事件

A, 召回原因

2008年4月，丰田汽车资料显示：卡箍（将可选配件“丰田不锈钢排气尾管”固定在排气系统尾端上的零件）损坏导致丰田不锈钢排气尾管脱落。

经丰田后续调查推断，卡箍绑带损坏的表面有应力腐蚀裂纹，绑带材料的硬度比不锈钢材料经热处理后的标准硬度更高，卡箍绑带损坏的原因是生产过程中热处理不当。

2009年4月，经调查后，丰田认为如果应力腐蚀裂纹继续扩大，卡箍绑带将完全折断，并可能导致车辆在运动过程中不锈钢尾管脱落。

B, 召回申请

2009年4月24日，丰田汽车北美公司向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局（“NHTSA”）正式提交报告，自愿召回安装该类卡箍的车辆，免费为消费者更换新的卡箍。

C, 召回实施

2009年5月1日，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局通知丰田汽车北美公司确认其实施产品召回（案号：09E-022）。该次召回产品为：2007年5月25日至2008年4月30日期间销售的2008年款丰田HIGHLANDER/ HIGHLANDER HYBIRD两个车型的选装卡箍；产品型号为：PTS18-48080、PTS18-48081；预计召回数量：约39,100件。

② 丰田汽车美国销售公司与加拿大威乐的纠纷

A, 问题卡箍来源

经核查，问题卡箍实际由发行人自余姚市恒威卡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姚恒威”）采购后直接与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的排气尾管共同包装，供应给加拿大威乐，再由加拿大威乐供应给丰田汽车美国各销售公司。

B, 纠纷原因

根据召回资料显示，卡箍生产商对不锈钢的不当热处理是导致卡箍召回事件

发生的主要原因。虽然余姚恒威作为问题卡箍的生产商应当承担产品质量缺陷责任，但由于丰田汽车与余姚恒威之间没有合同关系，丰田汽车为问题卡箍所支付的召回款无法依据产品质量保证责任直接向余姚恒威提出索赔，而只能向与其具有合同关系的加拿大威乐提出索赔。

根据 2002 年 9 月加拿大威乐与丰田汽车美国销售子公司 TMS 公司达成的采购协议，加拿大威乐应对其供应给丰田汽车的汽车配件承担产品质量保证责任。

③ 和解情况

A, 和解概况

2010 年 2 月 10 日，TMS 公司与加拿大威乐就卡箍产品召回事件达成和解协议，根据该协议，加拿大威乐同意接受 TMS 公司与丰田 HIGHLANDER 系列卡箍召回相关的所有保修索赔。

B, 赔款支付方式

每个月不晚于该月最后一天支付 TMS 公司已发生的保修索赔款的部分金额，该金额为上个月 TMS 公司从加拿大威乐采购产品金额的 30%。

C, 赔款截止日

除非双方另有不同于和解协议的规定，加拿大威乐必须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支付所有与卡箍质量保修索赔有关的尚未付清的余款，且加拿大威乐和 TMS 公司之间的采购协议继续有效。

④2010 年至今销售和赔款情况

2010 年度至 2011 年 4 月，加拿大威乐向 TMS 公司共计销售 934,745.94 美元，按照和解协议赔款 280,333.80 美元。

⑤ 预计赔款金额

根据丰田汽车的召回报告，此次丰田汽车实施召回的数量预计为 39100 件，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已经召回 35287 件，有 2386 件未能通知到车主（其中 2,366 辆地址不明，18 辆报废，1 辆车被卖到国外，1 辆车被偷）。

根据 TMS 公司提供的前三期召回费用资料显示，平均每辆车的召回费用为

40.40 美元—44.72 美元，此外已发生召回通知费用为 128770.45 美元。以召回汽车数量 39100 件计算，实际已经发生的通知费用（128770.45 美元）、前三期已经发生的召回费用（已召回 18491 件，计 757573.74 美元）和将来可能发生的召回费用（剩余待召回 20609 辆，以每辆 44.72 美元计算召回费用为 921634.48 美元）合计为 1807978.67 美元。

截至 2011 年 4 月底，加拿大威乐已按照和解协议向 TMS 公司支付 280,333.80 美元赔款。

加拿大威乐的实际控制人为陈洪凌和张祖秋，其于 2011 年 3 月 29 日出具承诺：若 Volor Manufacturing Inc 没有能力清偿因上述业务转移前销售问题卡箍而应承担的保修索赔或其他赔偿费用，承诺人保证由其等负责清偿 Volor Manufacturing Inc 无法清偿的全部费用款项，保证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免受损害。

（2）与香港隆泰的关联交易情况

2008 年度，发行人与香港隆泰的关联销售金额为 643.0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6%，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发行人与香港隆泰销售定价按照市场价格执行，香港隆泰在售价的基础上，考虑一定的费用率再开票销售给最终客户，香港隆泰 2008 年度销售利润率为 3.77%。

（3）与拓扑思的关联交易情况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发行人向拓扑思销售金额分别为 28.14 万元、104.35 万元、15.90 万元，主要为原材料的销售。发行人向拓扑思销售原材料主要是为了保持拓扑思的经营记录，销售金额较小，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发行人与拓扑思的销售价格按账面价值确定。

2010 年 8 月，拓扑思已注销，发行人不再发生与拓扑思的关联交易。

（4）与老罗马尼亚保隆的关联交易情况

2008 年度，发行人与老罗马尼亚保隆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304.15 万元，占比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2.16%，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发行人与老罗马尼亚保隆的销售主要为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贸易，销售定价按照市场价格执行，发行人对老罗马尼亚保隆的销售毛利率为 7.83%。

为减少与老罗马尼亚保隆的关联交易，发行人于 2008 年 10 月投资设立罗马尼亚隆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老罗马尼亚保隆已在进行注销准备工作，无具体经营业务。

2、 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采购情况如下表：

关联方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拓扑思	23.91	159.84	208.98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0.06%	0.42%	0.53%
占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拓扑思采购的金额非常小，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采购价格按照账面价值确定。

（二） 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向拓扑思采购固定资产、存货。

2010 年 5 月，拓扑思向发行人转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以沪银信汇业评报字（2010）B060 号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转让价格为 15.92 万元。本次资产转让后，拓扑思不再从事生产经营业务，并于 2010 年 8 月注销。

（2） 购买老匈牙利保隆、老罗马尼亚保隆运输设备。

2009 年，匈牙利保隆向老匈牙利保隆采购运输设备一批，以账面净值为依据确认转让价格为 48.63 万元。

2009 年，罗马尼亚保隆向老罗马尼亚保隆采购运输设备一批，以账面净资产为依据确认转让价格为 11.05 万元。

（3） 受让新加坡隆泰 100%股权

2009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隆威与香港隆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香港隆泰所持有的新加坡隆泰 10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100 新加坡币，转让价格按照原始出资额确定。

（4）出让新加坡隆泰 100%股权

2009 年 5 月 31 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隆威与 ALPHAMAX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香港隆威将其持有的新加坡隆泰 100%股权转让给 ALPHAMAX，转让价格为 100 新加坡币，转让价格按照原始出资额确定。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方往来余额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应收账款			
拓扑思	-	155.01	32.92
老罗马尼亚保隆		317.07	998.23
加拿大威乐	56.35	-	3,406.82
其他应收款			
拓扑思	-	460.77	141.56
香港隆泰	-	960.55	-
香港保隆	-	27.31	-
ALPHAMAX	-	0.05	-
新加坡隆泰	-	-	4.92
老罗马尼亚保隆	-	6.98	-
应付账款			
拓扑思	-	1,399.67	1,237.46
香港隆泰	-	-	639.53
老匈牙利保隆	-	0.84	-
老罗马尼亚保隆	-	37.89	255.77
其他应付款			
香港保隆	-	-	138.00
加拿大威乐	-	707.48	-
香港隆泰	-	-	1,570.29
老罗马尼亚保隆	-	-	24.24
陈洪凌	-	26.07	304.57
张祖秋	-	-	374.96

宋瑾	-	-	26.22
其他关联自然人	-	2.27	1.68

四、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安排

为了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控股股东或其他股东利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的影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发行人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中,就关联交易的决策进行了明确规定。

（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四十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二条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需股东大会通过

第五十九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不得采取通讯表决方式。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监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决议,不服该决议的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述,申述期间不影响监事会决议的执行。

第九十六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第一百一十一条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的职权。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六条 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且不少于三名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五十七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九条：总经理有权批准的关联交易是指：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下（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下同。前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下（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下同。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的关联交易。

第十条：董事会有权批准的关联交易是指：

（一）决定公司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下（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下同），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额 5%以下的关联交易事项；

（二）虽属于总经理有权判断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董事会审核的，该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查并表决；

（三）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实施的关联交易。

第十一条：由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指：

（一）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下同）以上，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含 5%，下同）的关联交易；

（二）虽属于总经理或董事会有权判断并决策的关联交易，但独立董事或监

事会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该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查并表决；

（三）虽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内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董事会因特殊事宜无法正常运作的，该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查并表决；

（四）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五）具体交易总金额不明确的关联交易；

（六）对公司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

第十三条：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表决以后可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分批次签订关联交易合同；董事会可以在其决策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合同。

（三）《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十六条 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十九条 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发生的总额高于人民币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等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2010 年 5 月 8 日，发行人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修改了公司章程，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明确规定，同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此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此前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业经发行人 2010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确认。

2011 年 3 月 19 日，发行人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关联交易公允性的议案》、《2011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0 年度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同时批准了 2011 年度与关联方加拿大威乐的关联交易

发行人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最近三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公司在签订关联交易协议时均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遵守了公平、公开、合理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中分别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使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公允性拥有制度上的保障，同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关联交易，使公司的关联交易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公司对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上述规定要求。”

（五） 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发行人目前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不存在因依赖各关联方而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垄断发行人业务渠道或干涉公司的业务经营的行为。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对于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而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合理定价，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以避免损害发行人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发行人共有董事 8 名、监事 3 名、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全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一）董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选聘情况	提名人	本届任职起止日期
陈洪凌	董事长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张祖秋	董事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王胜全	董事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陈旭琳	董事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王嘉陵	董事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康灿华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彭桃英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张立人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 8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各成员全部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无由关联人直接或间接委派的情况。本届董事会成员个人简介如下：

1、**陈洪凌先生**，汉族，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武汉工学院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 EMBA。曾就职于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厦门公司，1997 年创立发行人前身上海保隆实业有限公司，1997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包括前身上海保隆实业有限公司，下同）。现任发行人董事长，任职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陈洪凌先生是上海市松江区政协委员、上海市松江区工商联副会长，曾被授予“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上海市新长征突击手”、“2006 年度上海市十大青年经济人物提名奖”等荣誉称号。

2、**张祖秋先生**，汉族，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

工学院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 EMBA。曾就职于南京金城集团，1997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发行人副董事长、总经理，任职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3、**王胜全先生**，汉族，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财经大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 EMBA。曾就职于南京金城集团，2007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发行人董事，任职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4、**陈旭琳先生**，汉族，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 EMBA。曾任职于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1998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发行人董事，任职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5、**王嘉陵女士**，汉族，1952 年出生，美国国籍，1974 年毕业于台湾大学社会学专业，获学士学位，1976 年毕业于威斯康新大学社会学专业，获硕士学位，1977 年毕业于哈佛大学医疗行政管理和人口学专业，获硕士学位。王女士 1978 年在美国加入 IBM，并在美国工作 15 年，曾担任 IBM 亚太区总部首席市场营销官、首席信息化执行官、IBM 副总裁等职务，现任香港科技大学教授、发行人董事，董事任职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王嘉陵女士同时是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新加坡国立大学客座教授，青岛银行独立董事、海尔保险公司独立董事、贝立兹公司外部董事。

6、**康灿华先生**，汉族，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毕业于武汉工学院管理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1988 年毕业于武汉工学院管理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2001 年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博士学位。曾任武汉理工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康先生现为武汉理工大学副校长、学科责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发行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康灿华先生是湖北省跨世纪学科带头人、中国市场学会常务理事、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鉴定委员、湖北省企业家协会理事。

7、**彭桃英女士**，汉族，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毕业于湖南邵阳学院数学专业，1988年毕业于湖南教育学院数学专业，获学士学位，1990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硕士学位，2005年毕业于中南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博士学位。曾任湖南涟源蓝田镇中学教师、中国保险管理干部学院管理系讲师、湖南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咨询顾问，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博士后研究员，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发行人独立董事，兼任湖南大学教授，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为2010年12月6日至2013年12月5日。彭女士同时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

8、张立人先生，汉族，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毕业于上海机电工业专科学校拖拉机制造工艺专业，1981年毕业于上海汽车工业职工大学工业电器自动化专业。曾任上海拖拉机厂生产负责人、上海汽车研究所设备器材科工程师、仪器设备主管、计算机仪器室主任、上海汽车技术中心试验室主任、副总工程师、上海通用汽车供应商质量高级经理、规划发展部总监，现任上海通用汽车整车项目执行总监、泛亚汽车工程技术中心执行总工程师、敏实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行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为2010年12月6日至2013年12月5日。张先生是汽车行业资深专业人士，曾获“改革开放30年来中国汽车工业领军人物”荣誉称号。

（二） 监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选聘情况	提名人	本届任职起止日期
杨寿文	监事会主席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2010年4月8日至 2013年4月7日
陈洪泉	监事	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	2010年12月6日至 2013年12月5日
江昌雄	监事	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	2010年12月6日至 2013年12月5日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无由关联人直接或间接委派的情况，本届监事会成员个人简介如下：

1、杨寿文先生，汉族，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连海事大学学士。曾就职于湖北省鄂州市莲花山集团、拓扑思公司，2007年3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中心培训经理，任职期限为2010年4月8日至2013年4月7日。

2、**陈洪泉先生**，汉族，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新加坡国立大学 EMBA。曾就职于厦门为天实业总公司，1998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为公司监事，监事任职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3、**江昌雄先生**，汉族，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工学院学士，长江商学院 EMBA。曾就职于东风汽车公司轻型车厂，1999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为公司监事，监事任职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本公司任职	聘任情况	本届任职起止日期
张祖秋	总经理	201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冯美来	副总经理	201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文剑峰	财务负责人	201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尹术飞	董事会秘书	201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

发行人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其中总经理 1 人、副总经理 1 人、财务总监 1 人、董事会秘书 1 人，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介如下：

1、**张祖秋先生**，个人简介请参见本节“董事”部分。

2、**冯美来先生**，汉族，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工学院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 EMBA。曾就职于中国长江动力公司，1998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3、**文剑峰先生**，汉族，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大学学士，会计师。曾就职于中铁株洲战备材料总厂，2002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4、**尹术飞先生**，汉族，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理工大学硕士。曾就职于东风汽车公司技术中心，2004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 核心技术人员

1、**李威先生**，汉族，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群英电子总经理，本科学历。曾任上海航天局802研究所设计师，2004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李威先生于2003年获高级程序员资格，对软件工程有深入研究，参与申请职务发明11项，在行业核心期刊发表科研论文4篇，并于2006年获得上海市启明星人才计划项目资助，在公司期间主持开发的汽车轮胎气压监测系统（TPMS）产品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并获得2005中国国际专利技术与交品交易会金奖。

2、**黄军林先生**，汉族，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公司信息管理中心总监，本科学历。曾任上海计算机技术服务公司软件工程师、上海启明软件公司软件工程师、联业制衣(东莞)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软件工程师，2005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黄军林先生主要负责公司信息化建设，组织和实施了公司的ERP及其配套的信息系统并建立了基本的信息化应用，为工厂的生产开发了配套管理系统和控制系统，完成公司生产管理系统、备货管理系统的软件著作权，并协助公司获得“2010年上海市中小企业信息化应用示范企业”荣誉称号。

3、**韩文斌先生**，汉族，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公司开发部副经理。2001年毕业于延安大学，获学士学位。曾任源兴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处硬件工程师、深圳奇普仕电子有限公司技术部研发工程师，2004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韩文斌先生主要负责公司TPMS、基于MEMS技术的汽车胎压检测芯片等产品的开发工作，2007年曾获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上海市技术发明奖，2008年因在芯片方面的研究突出获得上海市启明星人才计划项目资助，曾在《上海汽车》发表论文《基于MPXY8020传感器的TPMS系统设计分析》。

4、**王贤勇先生**，汉族，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1995年毕业于武汉汽车工业大学，获学士学位。曾任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1999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王贤勇先生主要负责公司气门嘴和车轮平衡块产品的开发工作，建立了质量保证体系使公司顺利通过ISO/TS16949质量体系认证。

5、**刘凤龙先生**，汉族，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公司平衡块项目经理。1982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曾任天津机车

车辆机械厂工程师、车间副主任、开发中心高级工程师、东方机电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泰国泰一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模具部主管、泰国 P.C PRODUCT INTERNATIONAL CO., LTD 技术开发部经理，2005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刘凤龙先生主要负责本公司平衡块产品开发业务，曾开发出挂钩式锌合金平衡块工艺及模具、平衡块钢钩自动模锌条、粘贴式平衡块工艺、钢平衡块等，参与申请职务发明 5 项。

6、**温华宣先生**，汉族，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西南财经大学学士。曾任自贡通明电筒灯具总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2002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温华宣先生主要负责公司汽车不锈钢尾管、消音系统等不锈钢产品的项目管理及工艺技术开发工作，曾参与公司多个品种产品的研发工作。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持股数量（股）	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数的比例
陈洪凌	董事长	19,707,647	25.762%
张祖秋	董事、总经理	13,495,483	17.641%
王胜全	董事	1,034,550	1.352%
陈旭琳	董事	1,520,147	1.987%
王嘉陵	董事	-	-
康灿华	独立董事	-	-
彭桃英	独立董事	-	-
张立人	独立董事	-	-
陈洪泉	监事	2,147,009	2.807%
江昌雄	监事	1,022,385	1.336%
杨寿文	监事会主席	50,000	0.065%
冯美来	副总经理	2,566,187	3.354%

文剑峰	财务负责人	558,358	0.730%
尹术飞	董事会秘书	222,239	0.291%
李威	核心技术人员	300,000	0.392%
黄军林	核心技术人员	240,000	0.314%
韩文斌	核心技术人员	90,000	0.118%
王贤勇	核心技术人员	202,239	0.264%
刘凤龙	核心技术人员	35,000	0.046%
温华宣	核心技术人员	232,686	0.304%
合计		43,423,930	56.763%

（二）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表：

姓名	近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数的比例
宋瑾	陈洪凌妻子	8,259,976	10.797%
陈艳	陈洪凌姐姐	168,582	0.220%
刘仕模	陈洪凌姐夫	463,954	0.606%
宋吉春	陈旭琳妻子	122,686	0.160%
合计		9,015,198	11.785%

（三）报告期所持股份数量以及增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发行人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	比例	持股数量	比例	持股数量	比例
陈洪凌	19,707,647	25.762%	19,323,910	30.883%	19,782,856	31.617%
张祖秋	13,495,483	17.641%	13,495,483	21.568%	13,495,483	21.568%
王胜全	1,034,550	1.352%	1,034,550	1.653%	1,034,550	1.653%
陈旭琳	1,520,147	1.987%	1,520,147	2.429%	1,520,147	2.429%
王嘉陵	—	—	—	—	—	—
康灿华	—	—	—	—	—	—
彭桃英	—	—	—	—	—	—
张立人	—	—	—	—	—	—
陈洪泉	2,147,009	2.807%	2,147,009	3.431%	2,147,009	3.431%
江昌雄	1,022,385	1.336%	1,022,385	1.634%	1,022,385	1.634%
杨寿文	50,000	0.065%	50,000	0.080%	50,000	0.080%
冯美来	2,566,187	3.354%	2,566,187	4.101%	2,566,187	4.101%
文剑峰	558,358	0.730%	558,358	0.892%	558,358	0.892%

尹术飞	222,239	0.291%	222,239	0.355%	222,239	0.355%
李威	300,000	0.392%	300,000	0.479%	300,000	0.479%
黄军林	240,000	0.314%	240,000	0.384%	240,000	0.384%
韩文斌	90,000	0.118%	90,000	0.144%	90,000	0.144%
王贤勇	202,239	0.264%	202,239	0.323%	202,239	0.323%
刘凤龙	35,000	0.046%	35,000	0.056%	35,000	0.056%
温华宣	232,686	0.304%	152,686	0.244%	152,686	0.244%
合计	43,423,930	56.763%	42,960,193	68.658%	43,419,139	69.392%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长陈洪凌、董事张祖秋对外投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起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彭桃英持有北京中兴基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的股权。

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持有关联企业股份情况，亦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其他投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2010 年度，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从发行人领取的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任职	2010 年度薪酬（万元）	是否在本公司专职领薪
陈洪凌	董事长	28.73	是
张祖秋	董事、总经理	33.10	是
王胜全	董事	23.22	是
陈旭琳	董事	35.07	是
王嘉陵	董事	3.97	否
康灿华	独立董事	7.10	否
彭桃英	独立董事	7.10	否
张立人	独立董事	7.10	否
杨寿文	监事会主席	13.91	是
陈洪泉	监事	30.82	是
江昌雄	监事	35.87	是
冯美来	副总经理	29.02	是

文剑峰	财务负责人	28.32	是
尹术飞	董事会秘书	23.82	是
李威	核心技术人员	21.94	是
黄军林	核心技术人员	22.04	是
韩文斌	核心技术人员	19.98	是
王贤勇	核心技术人员	16.76	是
刘凤龙	核心技术人员	13.80	是
温华宣	核心技术人员	15.78	是

注：董事王嘉陵、康灿华、彭桃英、张立人等4位董事薪酬为税后年薪10万元

另外，发行人还为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缴纳了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除上述收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本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如下表所示：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担任的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陈洪凌	董事长	香港保隆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企业
		香港隆泰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企业
		ALPHAMAX ASIA LIMITED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企业
张祖秋	董事、总经理	香港保隆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企业
		香港隆泰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企业
		ALPHAMAX ASIA LIMITED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企业
		加拿大威乐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企业
文剑峰	财务负责人	新加坡隆泰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企业
王嘉陵	董事	香港科技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北京大学	客座教授	无关联关系
		清华大学	客座教授	无关联关系
		新加坡国立大学	客座教授	无关联关系
		青岛银行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海尔保险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贝立兹公司	外部董事	无关联关系
康灿华	独立董事	武汉理工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彭桃英	独立董事	湖南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北京中兴基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上海通用汽车公司	执行总监	无关联关系
张立人	独立董事	泛亚汽车技术中心	执行总工程师	无关联关系
		敏实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关联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发行人董事陈旭琳是董事长陈洪凌之兄，发行人监事陈洪泉是董事长陈洪凌之弟，财务负责人文剑峰是陈洪凌表弟。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所签订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合同或协议

发行人与在发行人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长陈洪凌和董事、总经理张祖秋向发行人做出了避免同业竞争和发行人上市后锁定期所持股份的承诺，其他作为发行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做出了锁定所持股份的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情况

发行人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发行人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07 年 11 月 16 日，发行人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洪凌、张祖秋、王胜全、陈旭琳、文剑峰为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2010 年 4 月 28 日，文剑峰辞去董事职务。

2010 年 5 月 8 日，发行人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康灿华、彭桃英、张立人为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0 年 8 月 14 日，发行人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王嘉陵为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2010 年 12 月 6 日，发行人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洪凌、张祖秋、王胜全、陈旭琳、王嘉陵、康灿华、彭桃英、张立人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05 年 3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冯美来、李前进、于晨为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08 年 1 月 8 日，发行人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冯美来、陈洪泉、江昌雄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

2010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寿文担任职工监事。

2010年4月15日，冯美来辞去发行人监事职务。

2010年12月6日，发行人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洪泉、江昌雄为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7年12月10日，发行人召开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祖秋担任总经理职务，文剑峰担任财务总监职务，尹术飞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2008年10月10日，发行人召开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聘任冯美来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0年12月6日，发行人召开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祖秋担任总经理职务，冯美来担任副总经理，文剑峰担任财务总监职务，尹术飞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等法人治理结构。为配合本次发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所需的相关制度。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有效地运作。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大会的运行。公司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为依法持有公司股份的人。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应享有的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托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

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所承担的义务：（1）遵守公司章程；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2）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3）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4）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的职权包括：（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3）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9）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10）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11）修改公司章程；（12）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3）审议批准规定内的担保事项；（14）审议批准规定内的贷款事项；（15）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6）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7）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8）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挂牌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于2010年5月8日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主要内容有：

（1）会议的召开和举行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临时股东大会应当在2个月内召

开。

(2) 董事会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时召集股东大会。

(3)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说明原因。

(4)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当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5)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

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说明临时提案的内容。除此之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股东大会范围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7）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

（8）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本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9）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表决事项按扣除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后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应当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

会对申请做出决议，监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做出决议，不服该决议的可以向有权部门申诉，申诉期间不影响监事会决议的执行。

（10）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应记载以下内容：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计票人、监票人姓名；公司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作为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

4、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自 2005 年 3 月 28 日召开创立大会至 2011 年 3 月 19 日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前后共召开十六次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决议内容及决议的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责任。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董事会的运行。公司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1、董事会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为自然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公司董事可以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及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

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设董事长1人。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2、董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股票、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于2010年5月8日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主要内容有：

1、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如果董事长不能召集时，由副董事长代其召集并主持董事会会议；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2、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秘书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各位董事、监事

以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3、董事会会议须经过半数董事（以下简称“董事会会议法定人数”）出席方为有效。董事通过电话或其它电子通讯设施参加董事会会议，且参加该会议的全部董事均能够相互通话，应视该董事出席了该次董事会会议。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开会时，董事应亲自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表决权。

4、每项提案经过充分讨论后，主持人应当适时提请与会董事进行表决。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投票表决或举手表决方式进行。董事长不得拥有一票否决权。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5、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本公司章程及上市地上市规则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4、董事会运作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自2005年4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至2011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第三次会议，前后共召开二十二次董事会。公司历次董事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放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决议内容及决议的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监事会

运行。本公司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监事会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成员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于2010年5月8日召开了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其主要内容有：

监事会设监事会办公室，处理监事会日常事务。监事会主席兼任监事会办公室负责人，保管监事会印章。监事会主席可以要求其他人员协助其处理监事会日常事务。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监事提议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应当通过监事会办公室或者直接向监事会主席提交经提议监事签字的书面提议。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秘书应当列席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各位监事过半数同意。与会监事应当

对会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监事对会议记录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签字时作出书面说明。监事会会议资料的保存期限为十年以上。

4、监事会的运作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自2005年4月10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至2011年2月26日2010年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前后共召开十五次监事会。

监事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决议内容及决议的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监事能够依法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责任。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情况

2010年5月8日，根据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请了康灿华、彭桃英和张立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共8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占董事会成员总数超过三分之一，彭桃英为会计专业人士。

2、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

2010年5月8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制度》，该规定明确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的基本条件，包括：（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它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2）具有《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3）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4）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赋予其以下特别职权：（1）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

关联交易，应由各位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拒绝召开的，可以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基于履行职责的需要独立聘请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独立董事应在年度股东大会上作出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应当取得各位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就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发生的总额高于人民币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当对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及其理由：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则要求，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独立董事发挥了技术、财务等方面的专业特长，对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发挥了很好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于201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制度》。《董事会秘书制度》规定：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及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具体职责如下：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定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督促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

露相关规定；

（2）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3）组织筹备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

（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时，及时向公司股票挂牌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交易所”）报告并披露；

（5）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性，督促公司董事会及时回复证券交易所问询；

（6）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

（7）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时，或公司做出或可能做出违反相关规定的决策时，应提醒相关人员；

（8）《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或行使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权的其它职责。

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于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后，公司董事会秘书需经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确认无异议后方可由董事会聘任。

公司解聘董事会秘书应当有充分的理由，除制度规定的情形外，不得无故将其解聘。董事会秘书若提出辞职，应提前三个月并提交书面申请。于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后，董事会秘书被解聘或者辞职时，公司并应当及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说明原因并公告。

经董事长陈洪凌提名，公司2007年12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尹术飞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自其任职以来，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在公司的运作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均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主导地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1、专门委员会的构成

本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情况如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陈洪凌、张祖秋、康灿华、彭桃英和张立人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康灿华、彭桃英和张立人为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由康灿华担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由陈洪凌、张祖秋、康灿华、彭桃英和张立人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康灿华、彭桃英和张立人为独立董事，薪酬委员会主任由张立人担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委员会委员康灿华、彭桃英和张立人三名董事组成，全部为独立董事，其中彭桃英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陈洪凌、张祖秋、康灿华、张立人、王嘉陵五位董事组成，其中康灿华、张立人为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由公司董事长陈洪凌担任。

2、专门委员会的职权

本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行使的职权如下：

提名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 （4）对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 （5）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 （6）就董事委任、更换，以及董事继任计划的有关事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7）审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
- （8）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薪酬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1）根据本公司所在行业的特点，根据董事及经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岗位的薪酬水平，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

（2）研究和审查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可提出适合市场环境变化的绩效评价体系、具备竞争优势的薪酬方案以及与经营业绩相关联的奖惩措；

（3）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并提出建议；

（4）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5）委员会有权调阅履行职责所必需的有关材料并负有保密义务；

（6）检查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合理适当；

（7）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审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5) 提请董事会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 (6) 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的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以及执行情况；
- (7) 审查公司各子公司、分公司及各职能部门贯彻执行公司经营目标、预算以及有关投资、财务、资产管理等规章制度的情况；
- (8) 对内部审计人员及其工作进行考核、评价；
- (9) 检查、评估公司存在的或潜在的各种风险；
- (10) 检查公司遵守法律、法规的情况；
- (11) 负责组织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或非常事件进行审计；
- (12) 调查公司内部的经济违法行为；
- (13) 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战略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审核公司总经理提出的年度经营计划，并提出建议及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 (2) 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及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 (3) 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对公司重大新增投融资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等事宜进行研究、审议，并提出建议及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 (4) 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及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 (5) 对公司合并、分立、撤资、清算以及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及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 (6)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督导；
- (7)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二、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一）伍海汽配的税务行政处罚

上海市松江区国家税务局于2008年3月24日对发行人原子公司伍海汽配出具了沪国税松罚[2008]33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经查：1、伍海汽配存在销售废品收入205000元（含税）未入账的情况（其中：2006年度155000元，2007年1-10月50000元），少申报增值税29786.33元；2、2006年伍海汽配两名员工的工资95200元、奖金（2007年2月发放给三位公司员工）99000元，未申报个人所得税36529元（其中：一员工蔡旭新已于2007年5月从该公司离职，故其少缴的个人所得税16005元已无法追缴），应追缴个人所得税20524元。针对上述情况，上海市松江区国家税务局要求发行人缴纳罚款41309.10元。发行人已向上海市松江区国家税务局缴纳上述罚款。

2010年10月22日，上海市松江区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松江区分局对上述税务处罚行为，出具证明“2007年1月至2008年12月期间，按期申报，无欠缴税款，该公司2008年3月受到我局处罚一次，但不属重大违法行为，其他未受到过我局的行政处罚”。

2008年9月2日，伍海汽配向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提交注销备案申请。2009年3月23日，办理完成相关手续，正式注销。

（二）群英电子的工商行政处罚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于2008年9月1日对发行人子公司群英电子进行了行政处罚。根据沪工商松案处字[2008]第27020081030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群英电子于2006年2月起，在其生产的气压计的包装上标注带有注册标记的DIGITIRE商标，后经查实该商标未登记注册。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四十八条第（一）项的规定，构成冒充注册商标的行为，给予罚款人民币1190.91元。

2010年3月24日，上海工商局松江分局出具证明，“上海群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2008年9月因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商标的注册标记的行为，违反了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受到工商机关的行政处罚，属一般违法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本公司于201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该《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本公司已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的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建立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了各部门之间的分工与协调合作，使各部门相互配合、相互监督，有利于本公司整体的高效运转。本公司现有的各项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可以有效保护股东权利，股东可以通过股东大会决定本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本公司设立的监事会作为本公司常设监督机构，有利于维护股东利益。本公司已经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得到严格的遵守。本公司内部控制是完整、合理、有效的，不存在重大的缺陷。”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意见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和《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上会师报字(2011)第0554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的控制标准于201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财务报告。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说明反映了本公司 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的主要内容。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公司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235,391.59	47,033,633.25	30,285,80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0,706.77		
应收票据	263,000.00		341,733.96
应收账款	99,624,329.60	87,029,403.06	88,403,328.00
预付款项	12,688,637.51	6,779,604.89	7,875,422.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330,692.75	26,257,081.10	17,746,228.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2,180,108.99	136,235,521.08	120,930,170.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1,152,867.21	303,335,243.38	265,582,692.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323,382.09	1,421,582.41	1,519,782.65
固定资产	101,791,110.15	88,221,892.63	86,260,959.97
在建工程	25,153,260.26	626,759.59	4,038,016.0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8,373,985.62	38,790,042.01	20,525,082.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850.00	41,650.00	65,4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05,927.38	3,278,516.88	5,145,714.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365,515.50	132,380,443.52	117,555,005.13
资产总计	563,518,382.71	435,715,686.90	383,137,697.3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660,722.08	109,841,520.12	68,851,70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8,455.87		555,945.89
应付票据			1,188,270.47
应付账款	105,362,771.96	76,780,634.50	65,832,280.50
预收款项	2,322,228.70	3,832,818.76	4,676,215.51
应付职工薪酬	19,439,426.27	12,697,959.16	10,201,172.49
应交税费	16,690,966.38	9,796,593.33	3,288,773.1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817,262.13	14,558,218.03	27,523,087.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9,776.09		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0,801,609.48	227,507,743.90	185,117,445.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682,449.34		29,3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6,602.95	1,637,731.27	801,526.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00,000.00	5,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29,052.29	6,837,731.27	30,101,526.75

负债合计	269,430,661.77	234,345,475.17	215,218,97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6,500,000.00	62,571,096.00	62,571,096.00
资本公积	62,638,714.84	25,103,234.08	25,103,234.08
盈余公积	11,617,173.75	7,068,869.25	5,657,992.20
未分配利润	106,618,333.18	81,021,143.49	52,925,957.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16,291.57	-2,127,810.07	-1,870,14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857,930.20	173,636,532.75	144,388,139.47
少数股东权益	40,229,790.74	27,733,678.98	23,530,585.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087,720.94	201,370,211.73	167,918,72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3,518,382.71	435,715,686.90	383,137,697.34

2、合并利润表（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0,739,711.24	462,602,155.92	604,593,179.78
其中：营业收入	760,739,711.24	462,602,155.92	604,593,179.78
二、营业总成本	669,707,457.57	404,715,877.74	565,618,234.07
其中：营业成本	493,192,930.41	295,677,056.52	457,134,651.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31,394.80	1,687,802.80	1,310,803.50
销售费用	73,000,162.01	41,191,575.48	32,993,234.35
管理费用	87,026,925.12	58,580,041.58	51,358,170.53
财务费用	12,370,286.06	6,156,043.64	17,639,248.90
资产减值损失	1,485,759.17	1,423,357.72	5,182,125.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8,241.32	555,945.89	-433,413.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38.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680,494.99	58,442,224.07	38,515,893.95
加：营业外收入	9,260,988.18	3,142,694.62	7,587,250.62
减：营业外支出	3,059,838.37	292,079.89	582,082.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11,751.55	198,725.81	304,732.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881,644.80	61,292,838.80	45,521,061.65
减：所得税费用	27,786,084.79	16,808,335.14	9,134,390.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095,560.01	44,484,503.66	36,386,671.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59,713.39	38,891,727.25	31,680,749.61
少数股东损益	12,135,846.62	5,592,776.41	4,705,921.8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436	0.6216	0.52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436	0.6216	0.5281
七、其他综合收益	-2,923,459.78	-275,791.51	-2,390,763.67
八、综合收益总额	67,172,100.23	44,208,712.15	33,995,90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571,231.89	38,634,057.68	30,750,530.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00,868.34	5,574,654.47	3,245,377.12

3、合并现金流量表（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7,422,193.03	489,016,415.12	635,393,843.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01,731.57	42,352,891.19	61,137,950.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14,367.47	22,957,502.17	37,473,36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438,292.07	554,326,808.48	734,005,16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9,371,041.30	301,737,765.69	491,927,611.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919,136.26	89,955,269.59	103,777,724.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731,403.53	32,902,675.95	49,079,22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63,361.91	71,318,024.50	38,798,01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084,943.00	495,913,735.73	683,582,58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53,349.07	58,413,072.75	50,422,579.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9,508.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39.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2,220.49	188,248.69	499,829.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729.24	188,248.69	502,569.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924,873.09	25,861,690.34	28,947,106.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962,666.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24,873.09	25,861,690.34	46,909,77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03,143.85	-25,673,441.65	-46,407,204.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420,194.00		30,146,301.2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3,067,879.85	243,563,779.40	340,327,066.9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488,073.85	243,563,779.40	370,473,368.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989,027.83	241,739,894.64	353,439,143.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60,511.18	15,762,543.48	11,388,475.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40,074.37	1,258,320.03	975,095.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849,539.01	257,502,438.12	364,977,61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8,534.84	-13,938,658.72	5,495,74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1,314.06	-567,135.95	-2,068,783.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7,426.00	18,233,836.43	7,442,34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00,185.53	26,866,349.10	19,424,007.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57,611.53	45,100,185.53	26,866,349.10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34,583.95	6,684,832.97	4,430,378.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2,103,303.33	99,728,735.90	126,163,616.29
预付款项	4,513,698.04	2,821,062.80	4,859,030.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729.15
其他应收款	78,358,003.47	60,619,019.69	928,877.69
存货	24,158,475.17	17,727,667.45	20,015,523.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1,468,063.96	187,581,318.81	156,407,155.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517,400.68	35,517,400.68	38,967,400.68
投资性房地产	1,323,382.09	1,421,582.41	1,519,782.65
固定资产	35,424,972.77	38,067,278.86	37,976,621.27
在建工程	15,536,350.38	546,499.05	2,650,214.7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125,263.50	31,969,272.28	13,580,096.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17.29	264,547.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927,369.42	107,536,950.57	94,958,663.49
资产总计	400,395,433.38	295,118,269.38	251,365,819.12

资产负债表续（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9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88,270.47
应付账款	56,024,169.68	37,270,176.02	35,459,125.09
预收款项	276,000.00	287,250.20	621,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862,164.95	5,063,685.87	4,707,002.77
应交税费	7,270,135.22	4,037,163.55	936,329.47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0,664.39	476,714.44	8,093,91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0,123,134.24	137,134,990.08	74,005,64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3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00,000.00	5,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00,000.00	5,200,000.00	29,300,000.00
负债合计	176,523,134.24	142,334,990.08	103,305,645.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6,500,000.00	62,571,096.00	62,571,096.00
资本公积	73,243,595.24	33,752,305.24	33,752,305.24
盈余公积	11,617,173.75	7,068,869.25	5,657,992.20
未分配利润	62,511,530.15	49,391,008.81	46,078,779.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872,299.14	152,783,279.30	148,060,17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0,395,433.38	295,118,269.38	251,365,819.12

2、利润表（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5,416,320.24	210,433,789.99	352,598,531.83
减：营业成本	260,308,105.20	165,703,591.52	302,316,879.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4,282.64	591,045.71	946,930.73
销售费用	1,124,110.84	667,987.24	1,399,385.17
管理费用	35,709,424.50	25,163,426.69	23,843,259.22
财务费用	3,230,528.65	3,247,710.56	4,398,084.79
资产减值损失	-80,450.04	78,639.07	1,657,389.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06,308.41	308,519.48	919,090.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986,626.86	15,289,908.68	18,955,694.26
加：营业外收入	4,669,475.38	1,836,664.82	6,204,257.96
减：营业外支出	2,130,590.00	163,009.91	471,881.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63,009.91	267,459.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525,512.24	16,963,563.59	24,688,070.66
减：所得税费用	4,042,467.20	2,854,793.14	3,029,561.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83,045.04	14,108,770.45	21,658,509.63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483,045.04	14,108,770.45	21,658,509.63

3、现金流量表（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465,499.05	254,489,316.78	376,626,155.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0,364.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7,906.71	9,857,036.73	67,027,620.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083,405.76	264,346,353.51	444,504,141.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093,473.86	148,256,895.16	369,023,902.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15,150.96	29,782,548.43	46,913,156.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26,978.71	11,225,569.56	30,191,026.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74,919.34	74,400,044.30	25,491,41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310,522.87	263,665,057.45	471,619,50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7,117.11	681,296.06	-27,115,360.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7,022.70	1,3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06,308.41	257,263.32	9,407,56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9,411.88	125,500.00	28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312.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85,720.29	3,388,098.71	11,046,567.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89,828.32	18,766,578.31	8,751,93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89,828.32	19,666,578.31	11,751,934.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4,108.03	-16,278,479.60	-705,36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420,194.00		30,146,301.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90,000,000.00	54,178,193.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420,194.00	90,000,000.00	84,324,494.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59,174,479.54	56,357,367.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860,215.85	12,667,760.22	6,978,816.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860,215.85	71,842,239.76	63,336,183.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59,978.15	18,157,760.24	20,988,311.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97.97	-2,947.18	-5,238.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49,750.98	2,557,629.52	-6,837,65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4,832.97	4,127,203.45	10,964,85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34,583.95	6,684,832.97	4,127,203.45

二、 审计意见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发行人委托，对发行人财务报表，包括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1）第054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发行人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发行人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和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及企业合并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

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编制合并报表时，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后，由公司合并编制。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①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子公司	业务性质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2010年12月31日出 资额	持股比例
安徽保隆	制造行业	2006年3月10日	2,310万	2310万	100.00%
群英电子	制造行业	2002年11月26日	500万	450万	100.00%
文襄电子	制造行业	2009年7月3日	150万	90万	60.00%
保隆工贸	贸易行业	2005年6月24日	300万	314.03万	100.00%
香港隆威	贸易行业	2007年7月24日	港币0.05万	美元50万	100.00%
香港威乐	贸易行业	2008年8月14日	港币0.05万	港币0.05万	100.00%
欧洲威乐	贸易行业	2005年8月26日	欧元2.5万	欧元1.275万	51.00%
波兰隆威	贸易行业	2008年8月22日	波兰兹罗提 31.50万	波兰兹罗提31.50万	100.00%
捷克隆威	贸易行业	2008年7月1日	捷克克朗100万	欧元10万	100.00%
罗马尼亚隆威	贸易行业	2008年10月8日	罗马尼亚新列伊 200, 美元9万	罗马尼亚新列伊 200, 美元9万	100.00%
匈牙利保隆	贸易行业	2008年7月8日	匈牙利福林50万	匈牙利福林50万	100.00%
伍海汽配	制造行业	2002年5月27日	150万	已注销	90.00%
瑞巧森汽配	制造行业	2008年7月29日	300万元	已注销	100.00%
美国DILL	制造行业	2005年3月11日	美元250万	美元255.91万	50.10%

（2）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的子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表 合并日	利润表、现金流量 表以及股东权益变 动表合并期间	持股比例	合并比 例
安徽保隆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100%	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1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100%	100%
群英电子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100%	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1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100%	100%
文襄电子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7-12月	60%	6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60%	60%
保隆工贸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100%	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1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100%	100%
香港隆威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100%	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1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100%	100%
香港威乐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8-12月	100%	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1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100%	100%
欧洲威乐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51.00%	5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51.00%	5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51.00%	51.00%
波兰隆威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8-12月	100%	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1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100%	100%
捷克隆威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7-12月	100%	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1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100%	100%
罗马尼亚隆威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10-12月	100%	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1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100%	100%
匈牙利保隆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7-12月	100%	1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1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100%	100%
伍海汽配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90.00%	90.00%
	-	2009年1月	90.00%	90.00%
瑞巧森汽配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7-12月	100%	100%
	-	2009年度	100%	100%
美国 DILL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55.00%	55.00%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55.00%	55.00%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50.10%	50.10%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08年8月29日，控股子公司香港隆威自 First Nominees Inc. 处收购香港威乐 100%的股权，购入该股权后香港威乐作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2008年8月22日，控股子公司香港隆威与控股子公司保隆工贸共同出资在波兰组建波兰隆威，持股比例分别为 90%和 10%，故波兰隆威作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自 2008年8月纳入合并范围。

(3) 2008年7月1日，控股子公司香港隆威与控股子公司保隆工贸共同出资在捷克组建捷克隆威，持股比例分别为 90%和 10%，故捷克隆威作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自 2008年7月纳入合并范围。

(4) 2008年10月8日，控股子公司捷克隆威出资在罗马尼亚组建罗马尼亚隆威，故罗马尼亚隆威作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自 2008年10月纳入合并范围。

(5) 2008年7月16日，控股子公司香港隆威出资在匈牙利组建匈牙利保隆，

故匈牙利保隆作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自 2008 年 7 月纳入合并范围。

(6) 2009 年 7 月 3 日，发行人与昆山双桥传感器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及自然人王文襄共同出资设立文襄电子，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其中发行人出资 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0%；昆山双桥传感器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经评估后的专利技术出资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王文襄经评估后的非专利技术出资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文襄电子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自 2009 年 7 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7) 2008 年 7 月 29 日，发行人出资 300 万元设立瑞巧森汽配，故瑞巧森汽配自 2008 年 7 月纳入合并范围。该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4 日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8) 控股子公司伍海汽配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1）已完工作的测量；（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3）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应收款项（如是金融企业应加贷款的内容）；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

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7）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可以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三)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的核算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的确认标准：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含 10%) 以上且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的应收账款；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大于 300 万的其他应收款；

(3)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重大应收款项，应当包括在组合 1 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1：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划分，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的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	-

7-12个月(含12个月)	5.00%	5.00%
1-2年(含2年)	15.00%	15.00%
2-3年(含3年)	30.00%	3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①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发生欠款对象解散或死亡、财务状况严重恶化、法律诉讼、严重超过信用期仍无回款迹象等导致应收款项收回存在较大风险的事项；

②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此外，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间应收款项采用个别分析法，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如果按照与其它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可对该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四）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是指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及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或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等。

(1) 原材料、产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法核算，发出存货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

(2) 低值易耗品按实际成本核算，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 包装物按实际成本核算，领用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

(4) 发出商品核算企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但已发出商品的实际成本。

3、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1) 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五)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4）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5）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②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

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加以确定。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六)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直线法按下列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 (1) 房屋建筑物的使用年限为 20-30 年，残值率为 5%。
- (2) 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权证上规定的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七）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 ①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 ② 使用寿命超过 1 个会计年度。

2、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下列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30 年	5.00%	4.750%-3.167%
机器设备	5 年-10 年	5.00%	19.000%-9.500%
运输设备	5 年	5.00%	19.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 年-5 年	5.00%	31.670%-19.000%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	20.000%

4、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八）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核算工程在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在建工程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在建工程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外币汇兑差额等费用计入在建工程的成本。在建工程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

2、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九）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3、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十）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二）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十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主要税项

1、增值税

发行人及子公司销售产品的增值税税率情况如下：

公司	增值税税率
发行人及国内控股子公司	17%
欧洲威乐	19%
波兰隆威	22%
捷克隆威	2008年、2009年为19%、2010年为20%
罗马尼亚隆威	19%
匈牙利保隆	2008年至2009年6月为20%，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为25%

出口的产品免征增值税，公司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率情况如下：

（1）排气系统管件

报告期内，公司排气系统管件的出口退税率一直执行 17% 的标准。

（2）气门嘴

2007 年，公司气门嘴的出口退税率为 13%；根据海关总署关税征管司《轿车零部件归类手册》，2008 年 1 月气门嘴商品编号归类发生变化，其出口退税率变为 17%。2009 年 12 月海关对气门嘴商品编号归类重新认定，其出口退税率自 2010 年 1 月起变为 15%。

（3）平衡块

2007 年公司平衡块原出口退税率为 1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7]90 号），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其出口退税率调低至 5%。根据海关总署关税征管司《轿车零部件归类手册》，平衡块归类发生变化，自 2008 年 1 月开始出口退税率变为 17%。2010 年 1 月海关对平衡块商品编号归类重新进行认定。自 2010 年 1 月起，公司的挂钩式平衡块适用出口退税率为 17%，粘贴式平衡块（包括合金钢、铅、锌三种材质）出口退税率为 5%。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的通知》（财税[2010]57 号），自 2010 年 7 月 15 日起取消粘贴式铅块、粘贴式锌块出口退税。

（4）TPMS

公司 TPMS 的出口退税率原执行 13% 的标准，根据《关于提高部分机电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77 号），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其出口退税率提高至 1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 号），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其出口退税率提高至 15%。

2、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发行人	15%	15%	15%
安徽保隆	15%	15%	15%
群英电子	25%	25%	25%
文襄电子	25%	25%	-
保隆工贸	25%	25%	25%

香港隆威	25%	25%	25%
香港威乐	25%	25%	25%
欧洲威乐（注1）	15%	15%	15%
波兰隆威	19%	19%	19%
捷克隆威	19%	20%	21%
匈牙利保隆	1-6月19%、7-12月10%	16%	16%
罗马尼亚隆威	16%	16%	16%
伍海汽配	-	-	25%
瑞巧森汽配	-	25%	25%
美国 DILL（注2）	35%	35%	35%

注1：欧洲威乐依据当地规定按照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缴纳工商税，工商税税率为：2008年度15.40%，2009年度15.40%，2010年度15.75%。

注2：依据美国 DILL 当地税法，不征收企业所得税，但需由公司按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代缴股东所得税，税率为35%。

六、 分部信息

（一） 产品分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主营业务收入			
气门嘴	286,125,614.10	195,992,346.59	264,924,011.82
排气系统管件	279,228,351.82	145,369,399.61	218,154,677.08
TPMS	41,903,801.20	30,773,685.97	25,185,241.82
平衡块	39,385,427.96	25,903,188.80	27,182,910.08
其他	104,620,467.44	55,724,705.21	59,217,530.42
合计	751,263,662.52	453,763,326.18	594,664,371.22
主营业务成本			
气门嘴	209,953,566.82	136,826,878.49	210,059,252.20
排气系统管件	144,845,000.61	74,966,099.43	159,233,405.59
TPMS	26,926,682.16	21,927,875.48	19,243,549.89
平衡块	29,855,138.28	17,926,405.63	19,853,003.11
其他	80,975,515.41	40,913,416.22	45,915,263.51
合计	492,555,903.28	292,560,675.25	454,304,474.31

（二） 地区分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主营业务收入			
境外	639,883,622.58	398,515,177.82	552,085,887.50
其中：北美	430,319,985.37	279,165,755.04	373,406,302.04
欧洲	142,577,558.49	86,692,864.93	134,344,000.11
香港	-	186,328.07	6,546,197.11
其他	66,986,078.72	32,470,229.78	37,789,388.24
境内	111,380,039.94	55,248,148.36	42,578,483.72
合计	751,263,662.52	453,763,326.18	594,664,371.22
主营业务成本			
境外	411,480,877.32	257,132,469.22	423,784,949.15
其中：北美	261,041,562.01	176,623,750.31	291,026,838.19
欧洲	108,202,109.13	59,390,673.47	98,388,068.13
香港	-	154,203.32	5,434,708.25
其他	42,237,206.18	20,963,842.12	28,935,334.58
境内	81,075,025.96	35,428,206.03	30,519,525.16
合计	492,555,903.28	292,560,675.25	454,304,474.31

七、公司最近一年内收购兼并情况

最近一年内，公司无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的情况。

八、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出具了《关于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专项说明》（上会师报字(2011)第0552号）。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35,436.80	-185,358.98	-190,627.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84,967.00	3,018,820.00	7,323,450.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8,241.32	555,945.89	-433,413.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3,938.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380.39	17,153.71	-127,655.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073,329.44	3,406,560.62	6,571,754.4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104,895.97	-573,457.92	-984,977.8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968,433.47	2,833,102.70	5,586,776.6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962,693.29	2,836,654.95	5,580,685.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40.18	-3,552.25	6,090.93

九、主要资产

（一）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76,765,793.03	14,990,156.40	61,775,636.63	20年-30年	5.00%	4.750%-3.167%
机器设备	46,289,796.26	14,510,630.40	31,779,165.86	5年-10年	5.00%	19.000%-9.500%
运输设备	5,754,261.86	2,545,205.08	3,209,056.78	5年	5.00%	19.000%
固定资产装修	1,991,534.13	233,353.73	1,758,180.40	3-5年	5.00%	31.670%-19.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125,771.35	6,856,700.87	3,269,070.48	5年	-	20.000%
合计	140,927,156.63	39,136,046.48	101,791,110.15			

（二）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元）	摊销年限	2010年12月31日摊余价值（元）

土地使用权	购入	38,552,225.80	42-50年	36,140,851.92
软件	购入	1,462,254.85	2-10年	1,121,132.04
专利权	自有、投资者投入	209,650.23	10年	185,987.83
商标	自有	917,231.70	10年	502,263.83
非专利技术	投资者投入	450,000.00	10年	423,750.00
合计		41,591,362.58		38,373,985.62

十、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一）短期借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短期借款共100,660,722.08元，明细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借款人
中国进出口银行	90,000,000.00元	2010.6.23-2011.6.22	抵押借款	发行人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000,000.00元	2010.10.20-2011.6.22	抵押借款	发行人
中国银行上海市松江支行	99,766.27美元	2010.4.16-2011.4.15	质押借款	保隆工贸

（二）应付账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为105,362,771.96元，其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且无应付持有发行人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三）应交税费

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应交增值税	1,399,245.25	1,974,394.38	922,808.58
应交企业所得税	9,724,408.10	6,700,946.85	1,640,808.52
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	177,117.3	292,975.65	45,636.32
个人所得税	5,154,841.47	799,517.60	649,696.25
其他[注]	235,354.26	28,758.85	29,823.48
合计	16,690,966.38	9,796,593.33	3,288,773.15

注：其他税费包括营业税、河道管理费、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

（四）长期借款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为 10,682,449.34 元，为美国 DILL 自 Wachovia Bank 取得的期限自 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2030 年 6 月 20 日的 166.27 万美元长期借款，以该公司 1500 Williamsboro Road, Oxford, NC 房产为抵押。

（五）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对内部人员的负债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为 19,439,426.27 元，无拖欠工资情况。

2、对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六）逾期未偿还债项

在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一、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12. 31	2009. 12. 31	2008. 12. 31
股本	76,500,000.00	62,571,096.00	62,571,096.00
资本公积	62,638,714.84	25,103,234.08	25,103,234.08
盈余公积	11,617,173.75	7,068,869.25	5,657,992.20
未分配利润	106,618,333.18	81,021,143.49	52,925,957.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16,291.57	-2,127,810.07	-1,870,14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857,930.20	173,636,532.75	144,388,139.47
少数股东权益	40,229,790.74	27,733,678.98	23,530,585.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087,720.94	201,370,211.73	167,918,724.70

（一）股本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投资者	2010. 12. 31		2009. 12. 31		2008. 12. 31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陈洪凌	19,707,647.00	25.76%	19,323,910.00	30.88%	19,782,856.00	31.62%
张祖秋	13,495,483.00	17.64%	13,495,483.00	21.57%	13,495,483.00	21.57%
宋 瑾	8,259,976.00	10.80%	8,259,976.00	13.20%	8,259,976.00	13.20%
其他股东	35,036,894.00	45.80%	21,491,727.00	34.35%	21,032,781.00	33.61%
合计	76,500,000.00	100.00%	62,571,096.00	100.00%	62,571,096.00	100.00%

（二）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12. 31	2009. 12. 31	2008. 12. 31
股本溢价	62,638,714.84	25,103,234.08	25,103,234.08
合计	62,638,714.84	25,103,234.08	25,103,234.08

2、资本公积增减原因说明

2010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2009年末增加37,535,480.76元，主要原因是：2010年6月，晶创合、欧肯投资、速必达电子三家法人机构对发行人进行增资的股本溢价形成资本公积23,003,535.00元；2010年9月，海通开元对公司增资的股本溢价形成资本公积16,487,755.00元；发行人出售子公司美国DILL 4.9%股权取得的转让价款低于账面价值部分冲减资本公积1,955,809.24元。

（三）盈余公积及其变动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盈余公积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12. 31	2009. 12. 31	2008.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11,617,173.75	7,068,869.25	5,657,992.20
合计	11,617,173.75	7,068,869.25	5,657,992.20

（四）未分配利润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12. 31	2009. 12. 31	2008. 12. 31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81,021,143.49	52,925,957.69	25,832,634.04

调整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81,021,143.49	52,925,957.69	25,832,634.0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59,713.39	38,891,727.25	31,680,749.6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48,304.50	1,410,877.05	2,165,850.96
分配普通股股利	27,814,219.20	9,385,664.40	2,421,57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618,333.18	81,021,143.49	52,925,957.69

十二、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53,349.07	58,413,072.75	50,422,57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03,143.85	-25,673,441.65	-46,407,204.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8,534.84	-13,938,658.72	5,495,749.2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1,314.06	-567,135.95	-2,068,783.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7,426.00	18,233,836.43	7,442,341.1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57,611.53	45,100,185.53	26,866,349.10

十三、 发行人财务报表附注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存在7起未决气门嘴质量诉讼事项，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之“（四）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事项”

十四、 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0. 12. 31	2009. 12. 31	2008. 12. 31
流动比率（倍）	1.56	1.33	1.43
速动比率（倍）	0.87	0.73	0.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口径）	44.09%	48.23%	41.1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比例	0.88%	1.06%	0.68%
每股净资产（元/股）	3.32	2.78	2.31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05	5.17	5.90
存货周转率（次）	3.19	2.28	3.0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565.83	7,790.47	6,222.52
利息保障倍数	20.56	12.33	6.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92	0.93	0.8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49	0.29	0.12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支出+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无形资产摊销
- (7)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11)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比例=扣除土地使用权后的无

形资产/期末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二）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2008年至2010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年份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67%	0.8436	0.84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3%	0.7568	0.7568
200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74%	0.6216	0.6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1%	0.5762	0.5762
2008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32%	0.5281	0.5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6%	0.4351	0.4351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发行人报告期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十五、 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发行人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六、 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05年1月31日，上海新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沪新评报字(2005)第007号《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对截止2004年12月31日保隆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资产、负债进行评估，评估方法为成本加和法。评估结果为：资产总值96,018,655.65元，增值率12.46%；负债总值49,213,143.67元，增值率0.05%；净资产值为46,805,511.98元，增值率29.31%。

保隆有限原股东以保隆有限经评估的46,805,511.98元净资产，在扣除3,443,011,98元的股利后，共计43,362,500元全部资产投入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根据评估确定的资产价值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鉴于上海新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不具备证券业务资格，发行人聘请了具备证券业务资格的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评估进行复核。

2010年5月28日，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沪财瑞评报(2010)1-05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截止2004年12月31日保隆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资产、负债进行评估，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依据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资产总值为96,828,582.76元，增值率为13.40%；负债

总值为 49,213,143.67 元，增值率为 0.05%，净资产值为 47,615,439.09 万元，增值率为 31.55%。

十七、 历次验资情况

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的有关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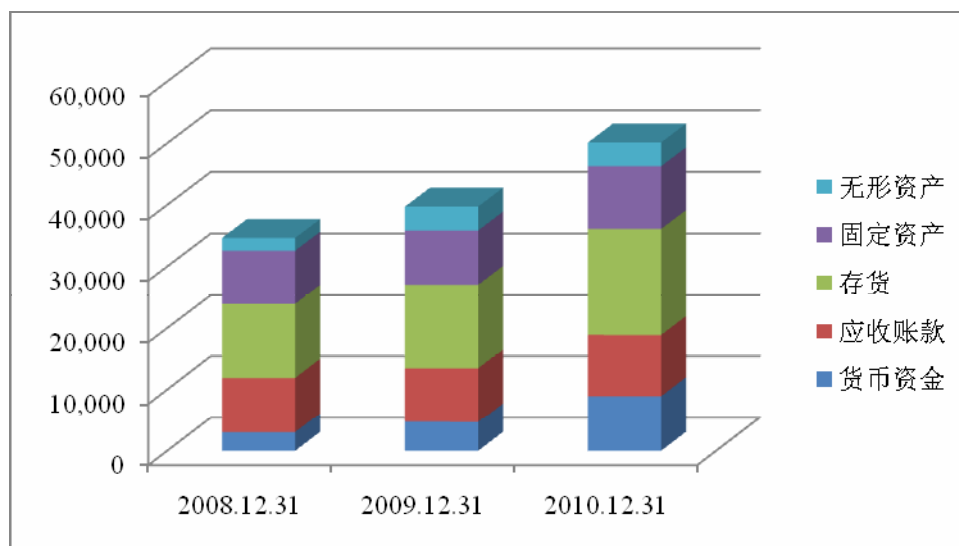
（一）资产构成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资产类别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资产	39,115.29	69.41	30,333.52	69.62	26,558.27	69.32
其中：货币资金	8,923.54	15.84	4,703.36	10.79	3,028.58	7.90
应收账款	9,962.43	17.68	8,702.94	19.97	8,840.33	23.07
存货	17,218.01	30.55	13,623.55	31.27	12,093.02	31.56
非流动资产	17,236.55	30.59	13,238.04	30.38	11,755.50	30.68
其中：固定资产	10,179.11	18.06	8,822.19	20.25	8,626.10	22.51
无形资产	3,837.40	6.81	3,879.00	8.90	2,052.51	5.36
资产总额	56,351.84	100.00	43,571.57	100.00	38,313.77	100.00

（1）资产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总资产变动情况如下图（单位：万元）：



如上图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总资产呈持续上升趋势具体分析如下：

2009年末，发行人总资产较2008年末增加5,257.80万元，增幅13.72%，其主要原因是：①随着全球汽车产业的复苏，公司销售规模逐渐上升，受此影

响存货余额增加 1,530.54 万元；②2009 年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为 5,841.31 万元，货币资金较 2008 年末增加 1,674.78 万元，与此同时加大了非流动资产的投入，无形资产较 2008 年末增加 1,826.50 万元。

2010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较 2009 年末增加 12,780.27 万元，增幅为 29.33%，主要原因是：① 全球汽车工业复苏加快，发行人销售规模持续上升，应收账款、存货规模较 2009 年末增加 4,853.95 万元；②发行人吸收外部投资 5,342.02 万元。③ 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2）资产构成分析

发行人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2010 年末、2009 年末、2008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9.41%、69.62%、69.32%，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为稳定。

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客户主要为整车制造商或汽车零部件行业一级供应商，一般执行“J-I-T”库存管理模式，受此因素的影响，发行人存货余额较高。

2、货币资金

2010 年末、2009 年末、2008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923.54 万元、4,703.36 万元、3,028.58 万元，货币资金规模持续增加，主要原因是：①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合计为 16,159.80 万元；② 报告期内发行人累计吸收投资 8,356.65 万元。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及账龄情况如下表：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6个月以内	9,584.28	95.29	8,043.97	90.91	7,923.68	89.05
7-12个月	306.46	3.05	275.15	3.11	937.60	10.54
1年以上	166.88	1.66	529.83	5.98	36.76	0.41
合计	10,057.62	100.00	8,848.95	100.00	8,898.03	100.00

坏账准备	95.18		146.01		57.70	
净额	9,962.43		8,702.94		8,840.33	

（1）信用政策

发行人的客户大致可分为三类：一类为原配市场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整车制造商、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该部分客户信誉好、资金实力雄厚、且与发行人有稳定的合作关系，发行人一般给予3个月以内的信用期限，少部分客户给予3-6个月的信用期；一类为售后市场客户，主要为北美或欧洲市场领先的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该部分客户信誉好、资产规模较大，与发行人均有多年稳定合作关系，发行人一般给予3个月以内的信用期限；一类为零星的中小客户，公司一般采取现款现货或者先款后货，不存在收款风险。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A, 排气系统管件

序号	客户名称	2010年度销售金额 (万元)	收入占排气系统管件比例 (%)	信用期 (天)	客户类型
1	EMCON TECHNOLOGIES	4,586.98	16.43	120	原配客户、一级供应商
2	FAURECIA EXHAUST SYSTEMS, INC. USA	4,312.27	15.44	60	原配客户、一级供应商
3	TENNECO AUTOMOTIVE USA	3,364.83	12.05	75	原配客户、一级供应商
4	CALSONIC KANSEI NORTH AMERICA, INC.	2,601.48	9.32	45	原配客户、一级供应商
5	PLASTIC OMNIUM	2,158.67	7.73	60	原配客户、一级供应商
6	延锋彼欧汽车外饰系统有限公司	1,803.95	6.46	60	原配客户、一级供应商
7	Faurecia Systemes d'Echappement	1,702.77	6.10	60	原配客户、一级供应商
8	WALKER AUSTRALIA PTY LTD	1,343.96	4.81	30	原配客户、一级供应商
合计		21,874.91	78.34		

B, 气门嘴

序号	客户名称	2010年度销售金额 (万元)	收入占气门嘴比例 (%)	信用期 (天)	客户类型
1	DISCOUNT TIRE CO	2,437.12	8.52	60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2	ASCOT SUPPLY CORP	2,103.13	7.35	30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3	BRIDGESTONE/FIRESTONE, INC	1,886.67	6.59	30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4	ALLIGATOR VENTILFABRIK	1,582.29	5.53	50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5	TECH INTERNATIONAL	1,262.39	4.41	65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6	SEARS, ROEBUCK	1,221.03	4.27	60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7	MYERS TIRE SUPPLY	786.20	2.75	30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8	FOX FACTORY INC	642.94	2.25	30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9	TECH INC.	543.37	1.90	60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10	RIVOLTA S.P.A.	535.84	1.87	55	售后市场、独立售后流通商
11	FORD MOTOR COMPANY	444.57	1.55	45	原配市场、整车制造商
合计		13,445.55	46.99		

（2）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与营业收入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应收账款净额（万元）	9,962.43	8,702.94	8,840.33
营业收入（万元）	76,073.97	46,260.22	60,459.32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13.10%	18.81%	14.62%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在14%左右，较为合理。2009年度为18.81%，高于2008年度、2010年度，主要是因为：受金融危机的影响，2009年1-9月份发行人月度销售规模较2008年度大幅减少，自2009年10月份开始，发行人月度销售规模迅速回升。

2010年末、2009年末、2008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9,962.43万元、8,702.94万元、8,840.33万元，应收账款变动主要受收入规模变动的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2009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为8,702.94万元、较2008年末减少137.39万元，变动幅度较小。

2010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较2009年末增加1,259.49万元，增幅为12.69%，主要原因为：A，销售规模增长，全球汽车工业迅速复苏，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规模呈快速增长态势，2010年度四季度销售规模较2009年度四季度增长24.89%，销售规模的增幅高于应收账款的增幅；B，延长部分排气尾管客户信用期。2010年度发行人适当延长北美市场部分排气尾管客户销售收款信用期，延

长周期在 15-30 天左右。

（3）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收账款中，6 个月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95.29%、7-12 月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3.05%，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合计为 98.34%，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不存在账龄较长的大额应收款项。

（4）应收账款前五名分析

201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客户名称	余额 (万元)	2010 年度销售 金额 (万元)	截止 2 月 28 日回收金额 (万元)	余额占 比 (%)
EMCON TECHNOLOGIES	1,115.02	4,586.98	1,001.77	11.09%
FAURECIA EXHAUST SYSTEMS, INC. USA	527.61	4,312.27	587.97	5.25%
TENNECO AUTOMOTIVE USA	475.35	3,364.83	480.86	4.73%
PLASTIC OMNIUM	366.59	2,158.67	365.03	3.64%
MAKRO AUTO DISTRIBUTION	356.98	674.51	19.28	3.22%
合计	2,808.89	-	2,454.91	27.93%

如上表所示：2010 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与其销售金额较为匹配，期后回收情况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4、存货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原材料	2,359.22	13.70	1,575.83	11.57	1,585.62	13.11
在产品	1,623.78	9.43	1,323.31	9.71	1,278.81	10.57
库存商品	11,907.28	69.16	9,473.41	69.54	7,168.30	59.28
发出商品	721.34	4.19	505.4	3.71	980.12	8.10
其他	606.40	3.52	745.60	5.47	1,080.17	8.93
合计	17,218.01	100.00	13,623.55	100.00	12,093.02	100.00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构成，其中原材料、在产品合计占比在 22%左右，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计在 72%左右，存货结构较为稳定。其他主要是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等。

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具有如下特点：① 境外销售。发行人产品以境外销售为主，产品从报关、海上运输到境外子公司的仓储点、仓库需要 45 天左右时间。② 仓储销售模式。发行人境外销售主要以仓储销售为主。在 OEM 市场，整车制造商、一级供应商一般执行零库存管理模式，发行人通过在整车制造商周围建立或租用仓储中心为整车制造商提供配套，通常发行人需要在仓储中心储备 30-45 天左右的库存；在 AM 市场，发行人主要通过境外子公司销售，为保证能及时为客户提供货源，发行人需要在境外子公司各仓库储备 30-45 天左右的库存。综上，发行人库存商品的周转天数在 90 天左右。

受上述产品销售特点的影响，发行人存货余额具有如下特点：① 存货余额占总资产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余额占总资产比例平均为 31.13%；②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占存货的比重较高，报告期内，发行人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余额占存货的比重在 72%左右。

2010 年末、2009 年末、2008 年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 17,218.01 万元、13,623.55 万元、12,093.02 万元，存货余额逐年增加，跟发行人销售规模变动趋势较为吻合，具体分析如下：

2009 年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较 2008 年末增加 1,530.54 万元，增幅为 12.66%，其中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合计增加 1,830.39 万元，主要原因是：2009 年第三季度以来，随着北美、欧洲汽车行业转暖，整车制造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纷纷加大汽车零部件产品采购力度，发行人销售规模自第四季度开始迅速回升，2009 年 9-12 月月均销售规模较 2008 年度 9-12 月月均销售规模增长 16.93%。销售规模的增幅高于存货余额的增幅。

2010 年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较 2009 年末增加 3,594.46 万元，增幅为 26.38%，其中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合计增加 2,649.81 万元、原材料增加 783.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全球汽车工业迅速复苏的背景下，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规模、销售订单持续稳定增加，2010 年 9-12 月月均销售额较 2009 年 9-12 月增长 24.89%，公司加大原材料采购及产品备货所致，销售规模的增幅与存货的增幅相当。

5、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0. 12. 31		2009. 12. 31		2008. 12. 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投资性房地产	132.34	0.77	142.16	1.07	151.98	1.29
固定资产	10,179.11	59.06	8,822.19	66.64	8,626.10	73.38
在建工程	2,515.33	14.59	62.68	0.47	403.80	3.44
无形资产	3,837.40	22.26	3,879.00	29.30	2,052.51	17.46
长期待摊费用	1.79	0.01	4.17	0.03	6.55	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0.59	3.31	327.85	2.48	514.57	4.38
合计	17,236.55	100.00	13,238.04	100.00	11,755.50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保持稳步上升趋势，2010年末非流动资产合计为17,236.55万元，较2008年末增长46.63%，主要是因为随着主要业务的发展，发行人增加了土地、厂房、办公楼等非流动性资产的投入。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经营性资产构成，三者的比例合计达96%左右。

（1）固定资产

2010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额为10,179.11万元，较2008年末增长18%，主要是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的增加。

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构成，2010年末，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合计占比为91.91%。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固定资产整体利用率较高，不存在减值情况。

（2）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2010年末，土地使用权占无形资产比例为94.18%。

2010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为3,837.40万元，较2008年末增加1,784.89万元，主要是土地使用权的增加。

6、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12. 31	2009. 12. 31	2008. 12. 31
坏账准备	98.40	165.83	65.80
其中：应收账款	95.18	146.01	57.70
其他应收款	3.21	19.82	8.10
存货跌价准备	64.33	34.83	469.16
合计	162.72	200.66	534.96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发行人和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账龄区间						
	6个月内	7-12个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万里扬	5%		10%	30%	50%	100%	
中原内配	5%		10%	30%	50%	80%	100%
银轮股份	5%		30%	50%	100%		
金固股份	5%		10%	30%	100%		
保隆科技	/	5%	15%	30%	50%	80%	100%

2010年末，发行人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99%，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最大差异在于6个月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发行人对6个月以内的坏账准备不计提依据的主要原因有：

1) 信用政策

根据发行人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发行人对原配市场客户如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及整车制造商、售后市场客户如独立售后流通服务商一般给予3个月的信用期，少部分客户信用期超过3个月，但均在6个月以内。

上述客户为全球知名的排气系统管件一级供应商、整车制造商、或北美市场主要的轮胎行业连锁企业，资金实力雄厚、信誉较高，报告期内，上述客户应收账款均在信用期内收回，未发生坏账。

2) 出口信用保险

为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信用期回收风险，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保隆工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署《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综合保险单》，为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和部分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投保，最高赔偿限

额：3500 万美元。

3) 应收账款回收记录

发行人未发生过账龄在 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情况。

4) 应收账款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应收账款的核算和回收管理工作，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控制

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98.34%，超过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仅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1.66%，没有账龄超过 3 年的应收账款。发行人超过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了 47.24%，计提比例较为充分。

综合考虑发行人账龄结构、主要客户良好的信誉及应收账款回款记录、出口信用保险额度及范围、对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际计提比例，发行人坏账准备计提谨慎、足额。

(2) 存货跌价准备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64.32 万元、34.83 万元、469.16 万元，其中 2010 年度、2009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气门嘴运输过程中的产品损坏，金额较小，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影响较小；2008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计提的排气尾管跌价准备，主要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整车制造商部分车型停产，导致公司排气尾管部分型号减值。

(3)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长期资产如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二) 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	------------	------------	------------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25,080.16	93.09	22,750.77	97.08	18,511.74	86.01
其中：短期借款	10,066.07	37.36	10,984.15	46.87	6,885.17	31.99
应付账款	10,536.28	39.11	7,678.06	32.76	6,583.23	30.59
应付职工薪酬	1,943.94	7.22	1,269.80	5.42	1,020.12	4.74
应交税费	1,669.10	6.19	979.66	4.18	328.88	1.53
其他	864.77	3.21	1,839.10	7.85	3,694.34	17.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2.91	6.91	683.77	2.92	3,010.15	13.99
其中：长期借款	1,068.24	3.96	0.00	0.00	2,930.00	13.61
其他	794.66	2.95	683.77	2.92	80.15	0.38
合计	26,943.07	100.00%	23,434.55	100.00	21,521.90	100.00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近三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在总负债中占比平均达 92.06%。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为主，2010 年末，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占负债比例分别为：37.36%、39.11%。

1、短期借款

2010 年末、2009 年末、2008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0,066.07 万元、10,984.15 万元、6,885.17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占负债的比例均较高，报告期末平均为 38.74%，短期借款已成为发行人补充流动资金的重要来源。

2、应付账款

2010 年末、2009 年末、2008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0,536.28 万元、7,678.06 万元、6,583.23 万元，占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9.11%、32.76%、30.59%，应付账款余额及占负债均较高。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自 2009 年下半年来，随着全球汽车工业逐渐复苏，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规模日趋上升，采购规模相应上升，应付账款规模增加。

(三)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0. 12. 31	2009. 12. 31	2008. 12. 31
流动比率	1.56	1.33	1.43
速动比率	0.87	0.73	0.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09%	48.23%	41.10%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565.83	7,790.47	6,222.52
利息保障倍数	20.56	12.33	6.67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分析

（1）纵比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总体呈上升趋势，表明公司短期偿债指标逐渐改善。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低，主要原因是：① 作为民营企业，发行人融资渠道较为有限，主要通过向银行借款、争取供应商的信用期等方式以满足生产规模增加、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发行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② 由于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有境外销售、仓储销售为主等特点，发行人存货余额较高（具体原因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构成分析”之“4、存货”），降低了速动比率。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1.10%、48.23%、44.09%，处于合理水平。

（2）横比

公司名称	日期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万里扬	2010.12.31	5.00	4.33	15.66%
	2009.12.31	1.05	0.66	53.62%
	2008.12.31	0.91	0.51	52.79%
中原内配	2010.12.31	3.73	2.67	27.69%
	2009.12.31	1.06	0.56	62.44%
	2008.12.31	0.99	0.46	69.95%
银轮股份	2010.12.31	1.34	0.99	58.75%
	2009.12.31	1.32	0.92	54.28%
	2008.12.31	1.26	0.9	54.61%
金固股份	2010.12.31	2.80	2.32	35.19%
	2009.12.31	0.96	0.67	63.67%
	2008.12.31	1.07	0.69	68.27%
平均值	2010.12.31	3.22	2.58	34.32%
	2009.12.31	1.10	0.70	58.50%
	2008.12.31	1.06	0.64	51.94%
发行人	2010.12.31	1.56	0.87	44.09%
	2009.12.31	1.33	0.73	48.23%
	2008.12.31	1.43	0.78	41.1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或招股说明书

如上表所示，2010年末，万里扬、中原内配、金固股份的流动比率、速动

比率偏高，资产负债率偏低，主要原因是：上述三个公司均为最近一年内上市的公司，其首次公开发行募集了大量的资金，剔除上述因素，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合理范围。

2、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不断增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均不断增大，为公司及时支付债务利息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年、2009年度、2008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7,035.33万元、5,841.31万元、5,042.26万元，发行人良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增强了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4、银行资信状况及授信额度分析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银行的资信状况良好，历史上从未发生逾期借款的现象。截止2010年12月31日，国内各银行对发行人的合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8,600.00万元，已使用人民币10,000.00万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银行的良好资信及可用授信额度，增强了发行人偿债能力。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应收账款	周转次数	8.05	5.17	5.90
	周转天数	45	70	61
存货	周转次数	3.19	2.28	3.07
	周转天数	113	158	117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0年、2009年、2008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45、70天、61天，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整体呈下降趋势，具体变动分析如下：

2009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由2008年度的61天上升到70天，主要原因是：受整车制造业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发行人2009年度销售规模呈先降后升趋势，2009年1-9月份发行人销售规模相对较低，2009年10-12月份销售

收入规模迅速回升，在上述因素的影响下，发行人 2009 年度销售规模较 2008 年度有所下降，但 2009 年末应收账款规模与 2008 年末基本持平，故 2009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增加。

2010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周转率加快，周转天数由 2009 年度的 70 天下降到 45 天，主要原因是受全球汽车工业迅速回升的影响，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迅速回升，且增长速度高于应收账款的增长速度。

2、存货周转率

2010 年、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113 天、158 天、117 天，除 2009 年度外，存货周转天数在 110 天左右，较为稳定。

2009 年度，发行人存货周转天数由 2008 年度的 117 天上升到 158 天，主要原因是：受整车制造业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发行人 2009 年度销售规模呈先降后升趋势，导致 2009 年度销售规模减少，而期末存货余额增加，从而库存商品周转天数上升。

2008 年度、2010 年度，发行人存货周转天数在 110 天-120 天之间，存货周转天数较长，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有境外销售、仓储销售为主等特点，库存商品周转天数较长达到 90 天（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构成分析”之“4、存货”）。考虑上述因素，发行人主要产品原材料采购、生产周期在 20 天左右。不难推断，尽管发行人存货周转天数较长，但仍是合理的。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公司名称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次）	存货周转率(次)
万里扬	2010 年度	9.65	3.08
	2009 年度	12.07	3.91
	2008 年度	11.77	3.95
中原内配	2010 年度	9.82	2.85
	2009 年度	8.53	2.67
	2008 年度	8.99	3.5
银轮股份	2010 年度	4.47	4.21
	2009 年度	3.22	2.97
	2008 年度	4.24	3.74

金固股份	2010 年度	6.62	2.86
	2009 年度	6.21	2.97
	2008 年度	11.13	4.69
平均值	2010 年度	7.67	3.33
	2009 年度	7.51	3.13
	2008 年度	9.03	3.97
发行人	2010 年度	8.05	3.19
	2009 年度	5.17	2.28
	2008 年度	5.90	3.07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2010 年度，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8.05 次，高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2008 年度、2009 年度应收账款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受销售规模变动的影 响。其中 2009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出口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受金融危机的影响，2009 年度销售规模呈先降后升趋势，2009 年度销售规模较 2008 年度下降 23.48%，但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8 年末变动幅度较小；2008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发行人 2007 年度销售规模迅速增长，200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而受金融危机的影响 2008 年度全年月均销售规模较 2007 年度四季度月均销售收入减少 16.90%。

2010 年度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8.05 次，与主要客户的信用期相吻合，且处于行业合理水平。

发行人存货周转率略低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境外销售、仓储销售的特点。产品从报关到境外仓储中心或仓库需要 30-45 天，降低了存货周转率。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外销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万里扬	中原内配	银轮股份	金固股份	发行人
0.00%	29%-36%	19%-26%	65%-85%	87%-93%

二、 盈利能力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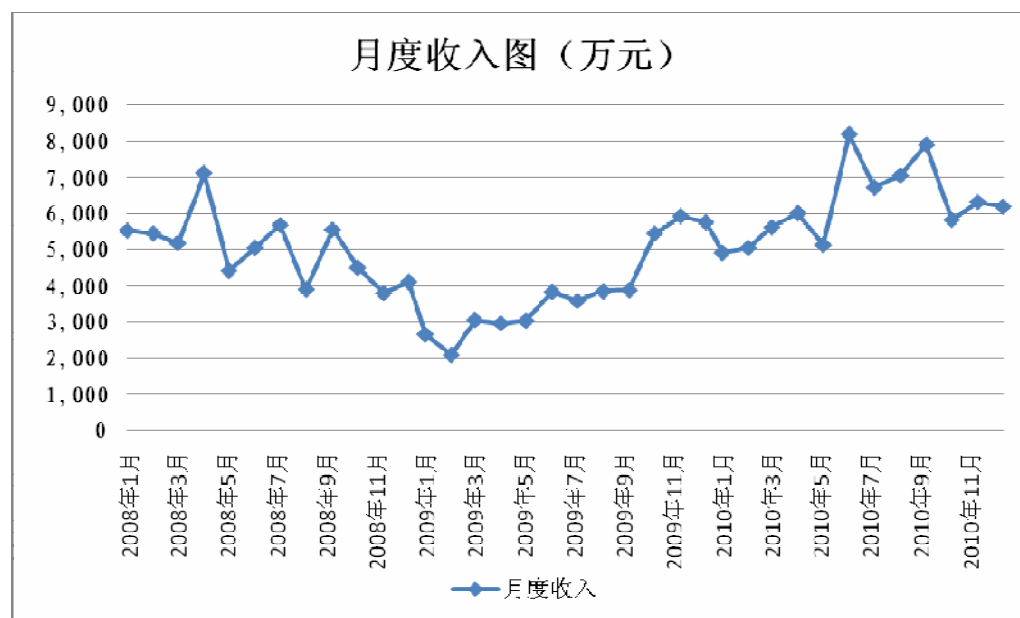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75,126.37	98.75	45,376.33	98.09	59,466.44	98.36
其他业务收入	947.60	1.25	883.88	1.91	992.88	1.64
合计	76,073.97	100.00	46,260.22	100.00	60,459.32	100.00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在98%以上，占比均值达98.40%。

2、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2010年度、2009年度、2008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5,126.37万元、45,376.33万元、59,466.44万元。2008年-2010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呈“V”型波动趋势，整体呈上升趋势。营业收入波动的主要原因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发行人产品主要出口地区北美、欧盟汽车工业出现较大的波动，具体分析如下：

2008年-2010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月度变动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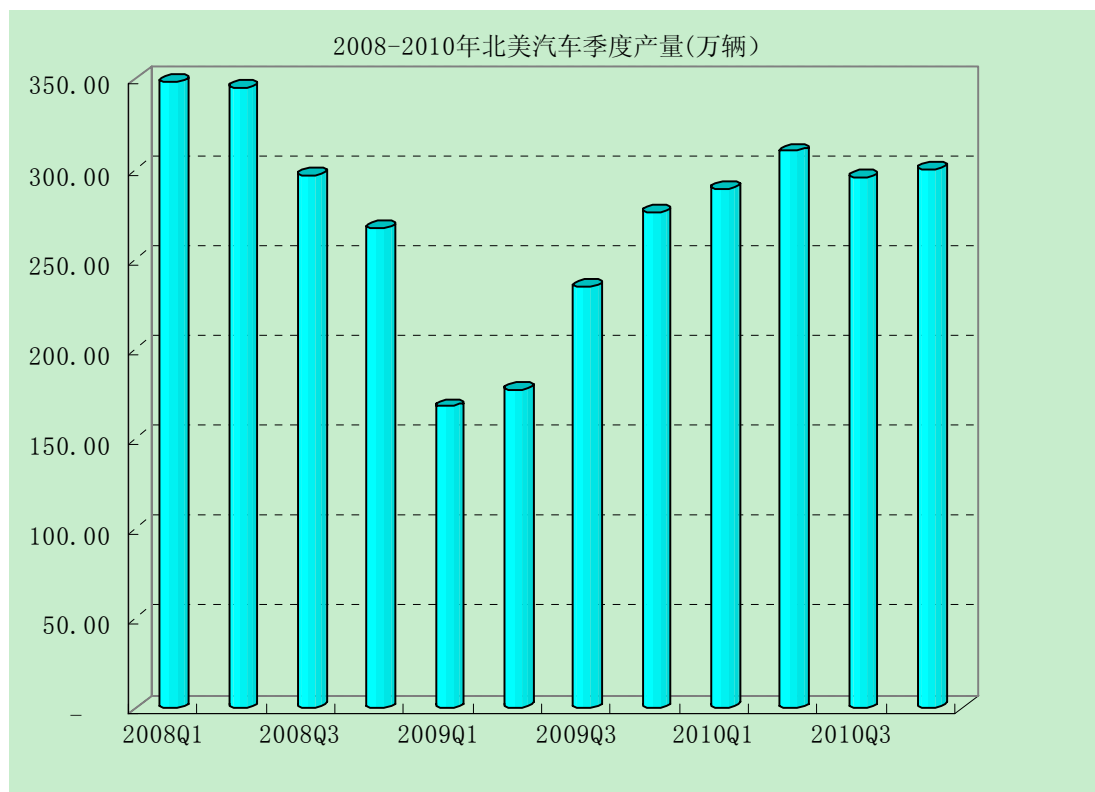


如上图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月度销售收入大致可以分为如下几个阶段：

序号	时间段	销售趋势	主要原因
1	2008年1月-2008年9月	总体而言，月度销售规模相对稳	-

		定，处于较高水平	
2	2008年10月-2009年2月	月度销售规模大幅下降，2009年2月销售规模接近2000万元	主要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北美、欧盟整车需求迅速下降，OEM市场需求下降。
3	2009年3月-2009年9月	月度销售规模开始回升，但月度销售规模仍处于较低水平，均在4000万元以下	主要经济体的经济刺激计划开始收到效果，北美、欧盟整车市场逐渐回暖。
4	2009年10月-2010年12月	月度规模回升月度销售规模持续回升，月度销售规模已超过金融危机之前的水平，由2009年的5000万元左右，增加到2010年9月份的8000万元。	北美、欧盟整车市场产量持续回升，已接近金融危机之前水平，同时发行人加强了国内市场的开拓。

发行人产品主要销往北美，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与北美市场需求具有较强的相关性。受2008年度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北美汽车及零部件市场需求出现较大的波动，其中汽车零部件OEM市场的影响主要体现为：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北美整车产量出现较大的波动，导致汽车零部件OEM市场需求量波动较大；汽车零部件AM市场的影响主要体现为：受金融危机的影响，汽车零部件AM市场需求下降，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通过减少采购量，降低库存以应对市场需求下降的影响。2008年-2010年北美市场汽车各季度产量如下图：



从上表不难看出，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跟北美市场汽车产量变动趋

势较为吻合。

3、主营业务收入的业务类别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排气系统管件	27,922.84	37.17	14,536.94	32.04	21,815.47	36.69
气门嘴	28,612.56	38.09	19,599.23	43.19	26,492.40	44.55
TPMS	4,190.38	5.58	3,077.37	6.78	2,518.52	4.24
平衡块	3,938.54	5.24	2,590.32	5.71	2,718.29	4.57
其他	10,462.05	13.93	5,572.47	12.28	5,921.75	9.96
合计	75,126.37	100.00	45,376.33	100.00	59,466.44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构成，2010年、2009年度、2008年度，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75.25%、75.23%、81.24%。

报告期内，排气系统管件销售收入整体呈上升趋势，2010年度排气系统管件销售收入较2008年度增长28%。其中2009年度排气系统管件销售收入为14,536.94万元，较2008年度减少33.36%，主要原因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北美主要整车制造商如北美通用、北美福特、北美日产等乘用车产量大幅减少；2010年度排气系统管件销售收入为27,922.84万元，较2009年度增长92.08%，主要原因是：A,随着全球汽车工业的迅速回升，北美汽车主要整车制造商产量大幅增加；B,发行人加大了排气系统管件的內销力度，2010年度排气尾管实现內销收入3,356.74万元，较2009年度增长107.54%。

报告期内，气门嘴销售收入相对较为稳定，2010年度气门嘴销售收入为28,612.56万元较2008年度增长8%，其中2009年度气门嘴销售收入较2008年度下降26.02%，主要原因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发行人气门嘴产品在北美市场、欧盟市场的主要客户减少了气门嘴的采购量，降低其库存；2010年度气门嘴销售收入较2009年度增长45.99%，主要原因是：随着全球经济及汽车工业的复苏，发行人气门嘴产品在北美市场、欧盟市场的主要客户增加了其气门嘴采购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TPMS、平衡块销售收入增速较快，其中TPMS2010年度销

售收入为 4,190.38 万元，较 2009 年度增长 36.17%，较 2008 年度增长 66.38%；平衡块 2010 年度销售收入为 3,938.54 万元，较 2009 年度增长 52.05%，较 2008 年度增长 44.89%。未来，TPMS、平衡块将成为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增长点。

4、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构成分析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境外收入	63,988.36	85.17	39,851.52	87.82	55,208.59	92.84
其中：香港	-	-	18.63	0.04	654.62	1.10
北美	43,032.00	57.28	27,916.58	61.52	37,340.63	62.79
欧洲	14,257.76	18.98	8,669.29	19.11	13,434.40	22.59
其他	6,698.61	8.92	3,247.02	7.16	3,778.94	6.35
境内收入	11,138.00	14.83	5,524.81	12.18	4,257.85	7.16
合计	75,126.37	100.00	45,376.33	100.00	59,466.44	100.00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主要产品以境外销售为主，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境外销售比例分别为：85.17%、87.82%、92.84%。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内销售收入迅速增长，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提升，2010 年度境内销售占比为 14.83%，较 2008 年度增加 7.67 个百分点。2010 年度，发行人实现境内销售收入 11,138.00 万元，较 2008 年度增长 161.59%，发行人境内销售收入迅速增长的主要原因为：A, 国内汽车工业迅速发展，汽车零部件需求迅速增长；B, 发行人加大主要产品的内销推广力度。未来，发行人将持续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境内销售将成为发行人销售收入重要增长点。

5、主营业务收入的 OEM、AM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OEM、AM 构成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境外	OEM	27,342.42	36.40	15,197.64	33.49	23,570.70	39.64
	AM	36,645.94	48.78	24,653.88	54.33	31,637.89	53.20
	小计	63,988.36	85.17	39,851.52	87.82	55,208.59	92.84
境内	OEM	6,554.47	8.72	3,541.09	7.80	2,715.27	4.57
	AM	4,583.53	6.10	1,983.72	4.37	1,542.58	2.59
	小计	11,138.00	14.83	5,524.81	12.18	4,257.85	7.16

合计	OEM	33,896.89	45.12	18,738.73	41.29	26,285.97	44.21
	AM	41,229.47	54.88	26,637.60	58.70	33,180.47	55.79
	小计	75,126.37	100.00	45,376.33	100.00	59,466.44	100.00

（1）OEM 销售分析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 OEM 销售收入分别为 33,896.89 万元、18,738.73 万元、26,285.9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12%、41.29%、44.21%。报告期内，OEM 销售收入出现一定的波动，但整体呈增长趋势。发行人 OEM 销售收入具体波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境外 OEM 销售收入分别为：27,342.42 万元、15,197.64 万元、23,570.70 万元。2009 年度境外 OEM 销售收入较 2008 年度减少 8,373.06 万元，境外 OEM 销售收入变动主要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北美市场 2009 年度汽车产量大幅下降，导致发行人排气尾管 2009 年度 OEM 销售收入较 2008 年度下降 7,747.28 万元；2010 年度境外 OEM 销售收入较 2009 年度增加 12,144.48 万元，主要是受北美市场 2010 年度汽车产量迅速回升、发行人加大了排气尾管在欧洲、大洋洲销售力度等因素的影响，2010 年度发行人排气尾管 OEM 销售收入较 2009 年度增加 10,863.76 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内 OEM 销售收入迅速增长，2010 年度境内 OEM 销售收入为 6,554.47 万元，较 2008 年度增长 141.39%，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由 2008 年度的 4.57% 增加到 8.72%。发行人境内 OEM 销售收入迅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有：A，国内汽车产销量迅速增长，发行人主要产品排气尾管、气门嘴 OEM 需求迅速增长；B，发行人加大了国内 OEM 市场开拓力度。

（2）AM 销售分析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 AM 销售收入分别为 41,229.47 万元、26,637.60 万元、33,180.4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88%、58.71%、55.79%。发行人 AM 销售收入主要以境外销售为主，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 AM 销售收入占比为 91.97%。

报告期内，发行人 AM 销售收入出现了一定的波动，2009 年度 AM 销售收入较 2008 年度减少了 6,542.87 万元，降幅为 19.72%，2010 年度 AM 销售收入迅速

回升较 2008 年度增长了 24.26%，AM 销售收入整体呈增长趋势。发行人 2009 年度 AM 销售收入下降，主要是 2009 年度车轮气门嘴境外 AM 销售收入较 2008 年度下降 5,092.05 万元。

（二） 报告期内利润的主要来源、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利润主要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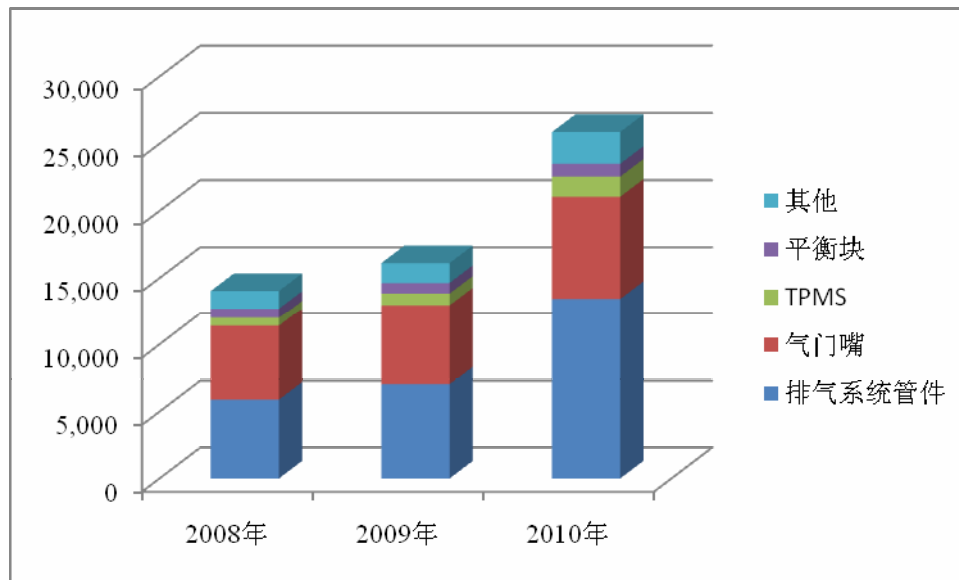
（1） 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利润，主要产品毛利贡献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排气系统管件	13,438.34	51.95	7,040.33	43.67	5,892.13	41.98
气门嘴	7,617.20	29.44	5,916.55	36.70	5,486.48	39.09
TPMS	1,497.71	5.79	884.58	5.49	594.17	4.23
平衡块	953.03	3.68	797.68	4.95	732.99	5.22
其他	2,364.50	9.14	1,481.13	9.19	1,330.23	9.48
合计	25,870.78	100.00	16,120.27	100.00	14,036.00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利润持续增长。2008-2010 年度，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 14,036.00 万元、16,120.27 万元、25,870.78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14.85%、60.49%。

发行人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源于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利润的比例分别为：81.39%、80.37%、81.07%，其中排气系统管件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逐年上升，由 2008 年度的 41.98% 上升到 2010 年度的 51.95%，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如下图（单位：万元）：



2010年度、2009年度、2008年度，排气系统管件毛利分别为13,438.34万元、7,040.33万元、5,892.13万元，排气系统管件毛利持续增长，其中2009年度排气系统管件毛利增加主要原因为毛利率大幅上升，2010年度排气系统管件毛利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大幅上升。

2010年度、2009年度、2008年度，气门嘴毛利分别为7,617.20万元、5,916.55万元、5,486.48万元，气门嘴毛利持续增长，其中2009年度气门嘴毛利增加主要原因为毛利率上升，2010年度气门嘴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大幅上升。

(2) 2009年收入大幅下降，毛利增加的原因

2009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较2008年度下降23.69%，主营业务利润较2008年增长2,084.28万元，增幅为14.85%，主要原因是在原材料价格下降、销售渠道整合等因素的影响下，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08年度上升11.92个百分点。

2009年各种产品收入和毛利率变化对主营业务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收入变化的影响		毛利率变化的影响		毛利	
	收入增长额(万元)	毛利影响额(万元)	毛利率增加(百分点)	毛利影响额(万元)	毛利增长率	毛利增加额(万元)
排气系统管件	-7,278.53	-1,965.85	21.42	3,114.06	19.49%	1,148.20
气门嘴	-6,893.17	-1,427.55	9.48	1,857.62	7.84%	430.07
TPMS	558.84	131.84	5.15	158.57	48.88%	290.41

平衡块	-127.97	-34.51	3.83	99.20	8.83%	64.69
其他	-349.28	-78.46	4.12	229.36	11.34%	150.90
合计	-14,090.10	-3,374.53	11.92	5,458.81	14.85%	2,084.28

注：收入增加对毛利的影响=（当年收入-上年收入）*上年毛利率；毛利率变化对毛利的影响=当年收入*（当年毛利率-上年毛利率）

如上表所示，2009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较2008年度下降导致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减少3,374.53万元，同时，由于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08年度上升，2009年度主营业务毛利增加5,458.81万元。其中排气系统管件毛利率上升增加主营业务毛利3,114.06万元、气门嘴毛利率上升增加主营业务毛利1,857.62万元。

排气系统管件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为销售渠道整合、主要原材料不锈钢管价格下跌；气门嘴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是主要原材料铜棒、橡胶下跌，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毛利率具体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五）毛利率分析”

2、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

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管材、板材、卷料，2010年度不锈钢材质原材料占排气系统管件成本为45.26%；气门嘴主要原材料为铜棒及铜质外购件，2010年度铜质材料占气门嘴的成本在55.93%。报告期内，不锈钢、电解铜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不锈钢、铜市场价格的波动容易引起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毛利率的波动，从而引起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盈利水平的波动。

（2）人民币升值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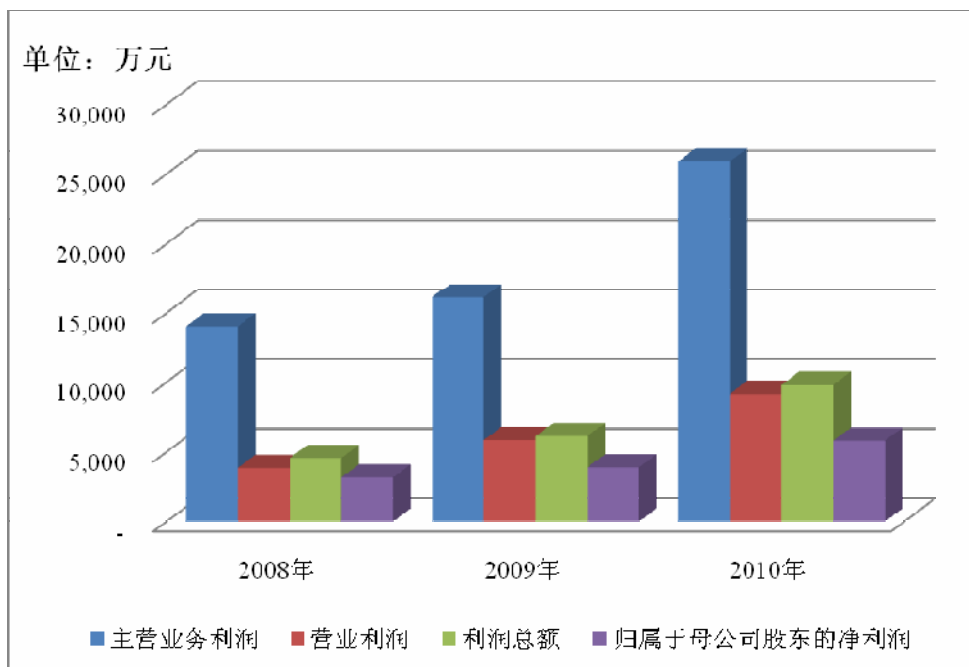
发行人主要产品以境外销售为主，2010年度、2009年度、2008年度、发行人境外销售比例分别为：85.17%、87.82%、92.84%。发行人境外销售的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的升值一方面增加了发行人汇兑损失，一方面会影响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故人民币的升值会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经营成果的变动及影响因素分析

1、经营成果变动情况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主营业务利润	25,870.78	60.49	16,120.27	14.85	14,035.99	-
营业利润	9,168.05	56.87	5,844.22	51.74	3,851.59	-
利润总额	9,788.16	59.70	6,129.28	34.65	4,552.11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5,795.97	49.03	3,889.17	22.76	3,168.07	-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利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持续增长，具体情况如下图：



2、经营成果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营业收入	76,073.97	64.45	46,260.22	-23.49	60,459.32
营业成本	49,319.29	66.80	29,567.71	-35.32	45,713.47
销售费用	7,300.02	77.22	4,119.16	24.85	3,299.32
管理费用	8,702.69	48.56	5,858.00	14.06	5,135.82

财务费用	1,237.03	100.95	615.60	-65.10	1,763.92
营业利润	9,168.05	56.87	5,844.22	51.74	3,851.59
利润总额	9,788.16	59.70	6,129.28	34.65	4,552.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5.97	49.03	3,889.17	22.76	3,168.07

（1）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变动随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而变动，主营业务成本变动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的差异具体原因详见本节“毛利率分析”部分。

发行人产品成本结构差异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① 排气系统管件

成本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直接材料	49.95%	49.50%	50.16%
直接人工	11.59%	12.42%	13.27%
制造费用	15.98%	16.17%	18.75%
外协费	22.48%	21.91%	17.8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② 气门嘴

A. 卡扣嘴

成本明细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直接材料	84.26%	79.81%	86.98%
直接人工	6.74%	9.60%	5.50%
制造费用	9.00%	10.58%	7.5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B. 金属嘴

成本明细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直接材料	63.62%	62.30%	64.66%
直接人工	11.19%	10.17%	10.92%
制造费用	25.18%	27.53%	24.4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销售费用	7,300.02	77.22	4,119.16	24.85	3,299.32
管理费用	8,702.69	48.56	5,858.00	14.06	5,135.82
财务费用	1,237.03	100.95	615.60	-65.10	1,763.92

① 销售费用

发行人销售费用主要由运费、人工薪酬、仓储费等组成，占比在 85%左右，报告期内变动分析情况如下：

2009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较 2008 年增加 819.83 万元，增幅为 24.85%，主要原因是：A, 2009 年 7 月开始，发行人整合了排气系统管件业务的销售渠道，承担了相应的运输费用，导致运费较 2008 年度增加 525 万元；B, 人工薪酬、业务宣传费、出口信用保险等费用增加 198 万元，同时由于 2009 年 8 月以来市场迅速回暖，导致运费增加 180 万元。

2010 年销售费用较 2009 年增加 3,180.86 万元，增幅为 77.22%，主要原因是：受主要产品销售快速增长影响，运输费用增加 1,891.97 万元、仓储费增加 232.51 万元、销售佣金增加 432.38 万元、销售人员工资增加 319.09 万元。

②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薪酬费用、研发费、折旧费等构成，占比在 70%以上，报告期内变动分析情况如下：

2009 年发行人管理费用较 2008 年增加 722.19 万元，增幅 14.06%，主要原因：公司员工薪酬水平提高导致工资及社保等员工费用合计增加 243.75 万元、中介费增加 98.73 万元，研发费增加 242.69 万元、ERP 费用增加 70.27 万元。

2010 年发行人管理费用较 2009 年增加 2,844.69 万元，增幅为 48.56%，主要原因是：人工薪酬相应增加 1,667.04 万元、研发费用增加 418.16 万元。

③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主要由汇兑损益、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手续费等组成。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汇兑损益	611.86	102.41	905.66
利息支出	500.50	540.80	802.25
利息收入	28.19	155.80	50.96
手续费及其他	152.86	128.19	106.97
合计	1,237.03	615.60	1,763.92

2009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08年减少1,148.32万元，减幅为65.10%，主要原因是：a, 2009年度人民币汇率较为稳定，导致公司汇兑损失减少803.25万元；b, 公司获得了中国进出口银行的出口信贷、国内商业银行的美元贷款，上述贷款利率较低，利息支出大为减少，全年减少额为261.45万元。

2010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09年增加621.43万元，增幅为100.95%。主要原因是：受人民币升值的影响，汇兑损益较2009年增加509.45万元。

（3）净利润变动分析

2010年度、2009年度、2008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5,795.97万元、3,889.17万元、3,168.07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增长及主要产品毛利率上升，具体变动分析如下：

2009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08年增加22.76%，主要原因是：a, 受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跌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得到较大的提升，从而发行人在营业收入下滑的情况下销售毛利仍同比增长14.94%。b, 2009年度，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较为稳定，发行人汇兑损失较2008年度减少803.25万元，与此同时，发行人获得了中国进出口银行的出口信贷、国内商业银行的美元贷款等低利率贷款，利息支出大为减少，全年减少额为261.45万元，上述因素共减少发行人财务费用1,064.70万元。

201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09年全年增长49.03%，主要是在全球汽车工业迅速回暖的背景下，2010年营业收入较2009年全年增长64.45%。

（四）敏感性分析

1、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敏感性分析

发行人主要产品为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发行人利润总额与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价格的变动敏感性较高，具体分析如下：

明细产品	2010 年度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价格变动 1%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幅度	销售价格变动 5%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幅度	敏感系数
排气系统管件	27,922.84	±2.85%	±14.26%	2.85
气门嘴	28,612.56	±2.92%	±14.62%	2.92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敏感性分析

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管材、板材、卷料，2010 年度不锈钢材质材料占排气系统管件成本比例为 45.26%；气门嘴主要原材料为铜棒及铜质材料外购件，2010 年度铜质原材料占气门嘴比例为 55.93%，发行人利润总额与不锈钢质原材料、铜质原材料价格变动敏感性高，具体分析如下：

明细产品	采购价格变动 1%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幅度	采购价格变动 5%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幅度	敏感系数
不锈钢材质原材料	±0.68%	±3.40%	0.68
铜质原材料	1.20%	±6.00%	1.20

（五）毛利率分析

1、毛利率情况

产品明细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排气系统管件	48.13%	48.43%	27.01%
气门嘴	26.62%	30.19%	20.71%
TPMS	35.74%	28.74%	23.59%
平衡块	24.20%	30.79%	26.97%
其他	22.60%	26.58%	22.46%
综合毛利率	34.44%	35.53%	23.60%

2、综合毛利率分析

（1）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0 年、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44%、35.53%、23.06%，期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2009 年度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35.53%，较 2008 年度增加 11.93 个百分点。2009 年度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 2008 年度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在原材料价格下降、销售渠道整合等因素的影响下，主要产品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的毛利率均大幅上升，2009 年度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化对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影响如下表：

项目	产品销售占比提高对综合毛利率增长的贡献 ①	产品毛利率提高对综合毛利率增长的贡献 ②	该产品对综合毛利率增长的贡献 ③=①+②
排气系统管件	-1.26%	6.86%	5.61%
气门嘴	-0.28%	4.09%	3.81%
TPMS	0.60%	0.35%	0.95%
平衡块	0.31%	0.22%	0.53%
其他	0.52%	0.51%	1.03%
合计	-0.11%	12.03%	11.92%

注：①=（当年销售占比-上年销售占比）*上年毛利率；②=产品当年销售占比*（产品当年毛利率-产品上年毛利率）

如上表所示，2009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 2008 年度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系排气系统管件、气门嘴毛利率上升，其中排气系统管件毛利率变动增加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5.61 个百分点、气门嘴毛利率变动增加排气系统管件综合毛利率 3.81 个百分点。

2010 年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 2009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受主原材料铜棒采购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主要产品气门嘴的毛利率有所下降。

（2）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
万里扬	26.18%	29.23%	25.07%
中原内配	32.62%	28.86%	22.39%
银轮股份	26.81%	29.47%	23.92%
金固股份	33.32%	31.31%	23.89%
平均值	29.73%	29.72%	23.82%

发行人	34.44%	35.53%	23.60%
-----	--------	--------	--------

注 1：主要竞争对手无公开资料，无法取得毛利率数据，选取上述企业作为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A, 均属于汽车零部件企业；B, 主要原材料均为铜、不锈钢、钢材、生铁；C, 原材料占成本比例均在 50-90%。

注 2：可比公司的数据来源于已披露的年报。

从上表可看出，2008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23.60%，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为 23.82%，差异较小；2009 年度、2010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高 5.81 个百分点、4.71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 2009 年度、2010 年度发行人主要产品排气系统管件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高 18.71 个百分点、18.4 个百分点，2009 年度、2010 年度排气系统管件销售收入占主要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2.04%、37.17%。

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以境外仓储销售为主，发行人需要承担从境内生产仓库到境外仓储中心的运输费用，该部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8%-10%左右，同时需要承担境外物流仓储费，该部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2%左右，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定价时已充分考虑该部分运输、仓储成本。

报告期内，排气系统管件销售产生的运输费用、仓储费用及占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
运输费用	2,933.93	1,277.19	819.43
占排气系统管件收入	10.51%	8.79%	3.76%
仓储费用	562.09	362.87	285.85
占排气系统管件收入的比重	2.01%	2.50%	1.31%
仓储费、运费合计占比	12.52%	11.29%	5.07%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排气系统管件销售过程中产生的运输费用、仓储费用占收入的比例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 2009 年 6 月，发行人对加拿大威乐销售渠道进行了整合，整合后发行人承担了该部分销售收入的运输费、仓储费，报告期内，加拿大威乐销售渠道销售收入占比及运输费用、仓储费占比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
加拿大威乐销售占比	1.33%	32.75%	73.10%
运输费、仓储费占比	12.52%	11.29%	5.07%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
万里扬	6.07%	5.40%	4.77%
中原内配	8.64%	6.95%	7.71%
银轮股份	4.33%	4.16%	4.87%
金固股份	6.54%	4.32%	3.79%
平均值	6.40%	5.21%	5.29%
发行人	9.60%	8.90%	5.46%
发行人与均值的差异	3.20%	3.69%	0.17%
发行人运费/营业收入	5.18%	4.43%	2.52%
发行人仓储费/营业收入	0.81%	0.83%	0.56%
(运费+仓储费)/营业收入	5.99%	5.26%	3.08%

如上表所示：2008 年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基本相当；2009、2010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较行业平均水平分别高 3.69 个百分点、3.2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发行人运输费用、仓储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2009 年度、2010 年度，发行人运输费用、仓储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9%、5.26%，同期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为 5.21%、6.40%，发行人运输费用、仓储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已接近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率。

综上，2009 年度、2010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是因为 2009 年 6 月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业务整合了加拿大威乐销售渠道，提高了排气系统管件销售价格、毛利率；同时，因销售渠道的整合增加了运输费用，提高了销售费用率。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差异与销售费用率差异对比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
同行业平均毛利率	29.73%	29.72%	23.82%
发行人毛利率	34.44%	35.53%	23.60%
发行人毛利率与同行业差异	4.71%	5.81%	-0.22%
同行业销售费用率平均值	6.40%	5.21%	5.29%
发行人销售费用率	9.60%	8.90%	5.46%
发行人销售费用与同行业差异	3.20%	3.69%	0.17%

3、主要产品毛利率分析

(1) 排气系统管件毛利率分析

1) 排气系统管件毛利率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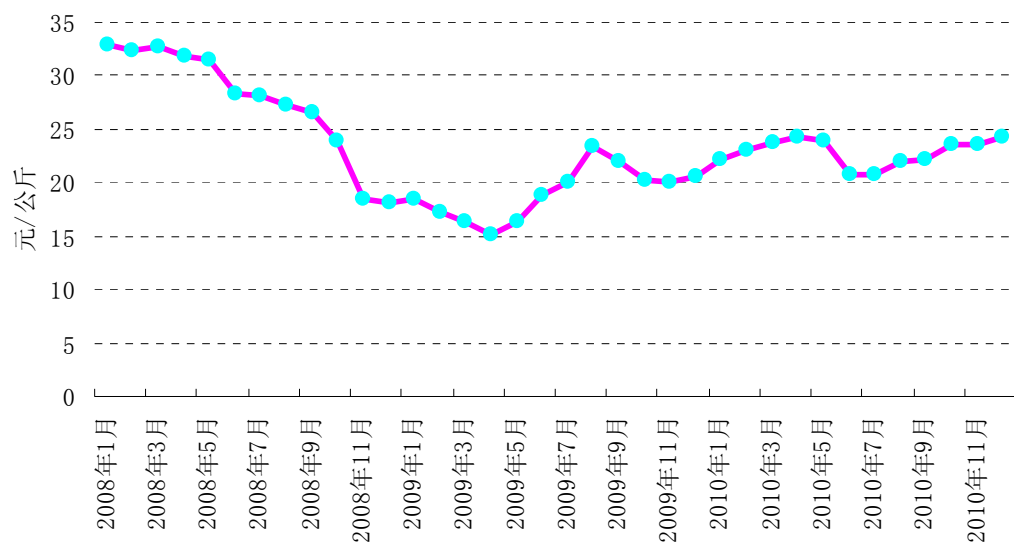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主要排气系统管件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排气尾管	47.96%	96.61%	48.36%	95.85%	25.96%	94.60%
热端管	63.61%	1.49%	63.49%	1.19%	-	-
消音器	44.54%	1.90%	44.79%	2.95%	45.39%	5.40%
合计	48.13%		48.43%		27.01%	

从上表看出，2009 年度毛利率较 2008 年度大幅上升，2010 年度毛利率与 2009 年度毛利率较为稳定；热端管、消音器毛利率较为稳定，且占收入的比重较低。

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尾管毛利率的变动主要原因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成本均价变动、销售渠道整合导致销售均价变动。报告期内，不锈钢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如下图：

2008-2010年不锈钢走势图



注：1，数据来源于我的钢铁网；2，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原材料不锈钢管材价格主要根据不锈钢市场价格测算。

如上图所示：不锈钢市场价格 2008 年 1-9 月处于 25 元/公斤以上的高位运行，自 2008 年 10 月开始下跌；2009 年 1-7 月份不锈钢市场价格一直处于 15-20

元/公斤低位运行，自 2009 年 8 月份开始，不锈钢市场价格一直处于 20 元/公斤-25 元/公斤之间运行。2009 年度、2010 年度不锈钢市场价格均低于 2008 年度市场价格

2) 收入均价、成本均价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尾管销售均价、成本均价变动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变动幅度	
收入均价	48.91	-0.27%	49.04	11.35%	44.04
成本均价	25.45	0.50%	25.33	-22.33%	32.61

2009 年度发行人排气尾管毛利率为 48.36%，较 2008 年度增加 22.4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销售均价较 2008 年度增长 11.35%，同时成本均价较 2008 年度减少 22.33%；2010 年度发行人排气尾管毛利率为 47.96%，较 2009 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销售均价、成本均价较 2009 年度均未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内，排气尾管销售均价、成本均价变动分析如下：

(a) 销售均价变动的原因分析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排气尾管销售均价分别为：48.91 元/支、49.04 元/支、44.04 元/支，2010 年度销售均价较 2009 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2009 年度销售均价较 2008 年度增加 11.35%，主要原因为：2009 年下半年以来，发行人对北美市场排气系统管件的销售渠道进行了整合，直接向排气系统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供应排气系统管件，不再通过经销商加拿大威乐，提高了销售价格。2009 年度排气系统管件销售渠道整合对 2009 年度毛利率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发行人整合加拿大威乐销售渠道后，减少了加拿大威乐这一销售环节，直接向排气系统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供应排气系统管件。由于向加拿大威乐销售排气系统管件与向排气系统一级零部件供应商销售排气系统管件之间有合理的价差，销售渠道整合后，将提高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销售价格，在对终端客户售价不变、原材料成本不变等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将提升排气系统管件毛利率。

发行人在整合加拿大威乐销售渠道之前和之后实现的排气系统管件销售情

况如下：

明细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发行人对加拿大威乐的销售金额(万元)	4,761.01	15,946.18
发行人直销加拿大威乐下游客户的销售金额(万元)	4,887.97	/-
小计	9,122.00	15,946.18

如上表所示，2009 年 6 月销售渠道整合后，发行人直销售给加拿大威乐下游客户的排气系统管件销售金额为 4,887.97 万元，其中 4,277.60 万元所涉及的产品型号在整合销售渠道之前和之后均有销售（销售渠道整合前由发行人通过加拿大威乐销售给客户，在销售渠道整合后由发行人直接销售给客户）；610.37 万元所涉及产品型号为整合销售渠道后客户新增采购的产品型号，即由发行人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

发行人对比了销售渠道整合前后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并计算了由销售渠道整合取得的价差收入为 689.94 万元，上述价差收入占整合后销售收入（4277.60 万元）的比重为 16.13%；按 16.13% 测算，整合后新增加的产品因销售渠道整合将增加收入 98.45 万元。

因此，发行人因销售渠道整合新增 2009 年度排气系统管件收入合计为 788.39 万元，2009 年度排气系统管件全年销售收入为 14,536.94 万元，故销售渠道整合新增的价差收入使得发行人 2009 年度排气系统管件毛利率较 2008 年度增长 5.42 个百分点。

销售渠道整合前后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及价差收入过程如下表：

规格型号	2009 年下半年直销			销售给加拿大威乐价格 (元/只) ③	价差收入(万元) ④=①* (②-③)	价格差异率 ⑤= (②-③) /②
	数量(万只) ①	价格(元/只) ②	销 售 额 (万元)			
110231412401	17.09	28.53	487.50	24.62	66.84	13.71%
110231121444	12.86	34.62	445.15	28.65	76.83	17.26%
110231121482	14.33	25.87	370.73	22.54	47.73	12.88%
110231222203	5.04	68.57	345.28	55.62	65.21	18.89%
110231125816	3.44	98.66	339.47	82.26	56.44	16.63%
110231125815	3.09	78.11	241.13	64.66	41.53	17.22%
110231522838	1.70	77.00	130.67	66.82	17.28	13.22%
110231522837	1.70	77.00	130.59	66.82	17.27	13.22%

110231121484	3.84	30.08	115.58	25.44	17.83	15.43%
110231124402	2.96	35.96	106.36	31.70	12.59	11.84%
110231222422	1.25	74.99	93.82	62.87	15.17	16.17%
110231222421	1.25	75.07	93.68	62.87	15.22	16.25%
110231121475	3.08	28.51	87.69	25.36	9.70	11.06%
110231121456	2.31	25.78	59.43	23.61	5.00	8.41%
110231123808	1.19	27.90	33.15	22.75	6.12	18.46%
样品合计	75.10	41.02	3,080.23	34.75	470.76	15.28%
其他	21.28	56.27	1,197.37	45.97	219.18	18.31%
总计	96.38	44.38	4,277.60	37.22	689.94	16.13%

(b) 成本均价下降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排气尾管成本均价变动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变动幅度	
单位材料	12.63	2.05%	12.37	-23.45%	16.16
单位人工	2.98	-7.18%	3.21	-27.22%	4.42
单位制造费用	4.04	-0.60%	4.07	-33.80%	6.15
单位外协费用	5.80	2.24%	5.67	-3.61%	5.88
合计	25.45	0.50%	25.33	-22.33%	32.61

2009 年度发行人排气尾管成本均价较 2008 年度减少 7.28 元，主要是因为：
 a、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单位材料下降 3.79 元，占成本均价减少额的 52.06%；
 b、宁国劳动力成本低于上海，导致单位人工减少 1.21 元，占成本均价减少额的 16.62%；
 c、2008 年度制造费用含排气系统管件生产线由上海搬到安徽宁国对不愿意去安徽的员工的补偿款及生产线搬迁费用，2009 年度制造费用不含上述费用，故单位制造费用减少 2.08 元，占 28.57%。

2010 年度发行人排气尾管成本均价较 2009 年度增加 0.12 元，变动幅度较小，其中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成本均价增加 0.26 元，产量增加导致人工成本减少 0.21 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系统管件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单位：元/公斤）：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304 管材	22.85	20.83	30.37
304 板材	19.78	17.65	24.15

3) 内外销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尾管内销毛利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年度	内销			外销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2008 年度	1,327.06	308.88	23.28	19,310.93	5,048.81	26.14
2009 年度	1,617.41	442.24	27.34	12,316.63	6,295.60	51.11
2010 年度	3,356.74	868.26	25.87	23,619.24	12,068.96	51.1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尾管内销毛利率要低于外销毛利率，主要原因有：A, 境内市场处于市场开拓阶段；B, 境外市场 OEM 项目较为集中，项目材料利用率要高于境内项目；C, 由于排气尾管销售以仓储销售为主，故发行人需要承担境外运输费用，境外运输费用大概在 8-10% 左右，发行人境外 OEM 项目产品定价时已考虑运输成本。

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尾管境内销售市场销售规模迅速增长，境内销售收入占比逐年增加，境内销售市场占比的增加在一定程度上会降低发行人排气尾管综合毛利率，但综合考虑境外运输成本，且境内市场增加相应的规模效应，境内销售市场占比的上升对发行人净利润率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4) OEM、AM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尾管 OEM、AM 毛利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年度	OEM			AM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2008 年度	20,257.04	5,289.13	26.11	380.94	68.57	18.00
2009 年度	12,803.41	6,253.36	48.84	1,130.63	484.49	42.85
2010 年度	25,405.56	12,196.05	48.01	1,570.43	741.17	47.2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尾管销售收入主要以 OEM 为主，排气尾管 OEM 毛利率整体要高于 AM 毛利率，但报告期末 AM 毛利率与 OEM 毛利率差异已较小，报告期内 OEM、AM 销售结构的变化不会对发行排气尾管综合毛利率造成较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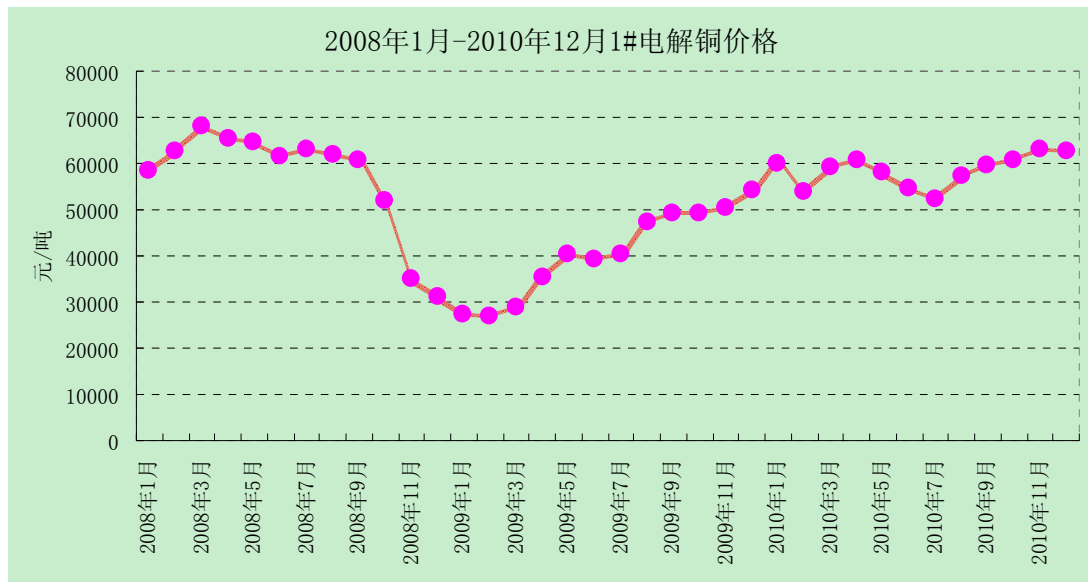
（2）气门嘴毛利率分析

1) 气门嘴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气门嘴产品毛利率变动及占气门嘴销售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车轮卡扣嘴	22.08%	43.80%	30.28%	45.67%	15.33%	50.41%
车轮金属嘴	35.05%	36.62%	35.17%	32.70%	28.34%	27.21%
非车轮金属嘴及配件	21.02%	19.57%	22.45%	21.63%	23.55%	22.38%
合计	26.62%	100.00%	30.19%	100%	20.71%	100%

2010年度、2009年度、2008年度，发行人气门嘴毛利率分别为26.62%、30.19%、20.71%，毛利率变动呈先升后降趋势，发行人气门嘴毛利率的变动主要原因为：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导致单位成本变动。2008年1月-2010年12月1#电解铜价格变动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金属网

如上图所示，2008年1-10月份，1#电解铜的市场价格均处于50000元/吨以上的高位运行，2008年度11月1#电解铜市场价格开始大幅下降，2009年11月1#电解铜市场价格才回升到50000元/吨以上，并逐渐回升。报告期内，1#电解铜市场价格整体处于先降后升趋势，发行人气门嘴毛利率的变动趋势与1#电

解铜市场价格波动较为吻合。

发行人气门嘴产品分车轮卡扣嘴、车轮金属嘴、非车轮金属嘴及配件，受成本结构、客户、市场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上述三类型的毛利率水平、毛利率对原材料价格的敏感性不一样，具体分析如下：

车轮卡扣嘴适用于普通乘用车，产品市场需求量大、产品单价较低，毛利率水平整体较车轮金属嘴低，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例较高，2010 年度材料成本占车轮卡扣嘴的成本为 84.26%，故毛利率对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敏感性较强。

车轮金属嘴适用于高档乘用车、商用车、TPMS 金属嘴。产品单价较高，市场供应车轮金属嘴的供应商较少，产品单价较高、附加值较高，毛利率水平高于车轮卡扣嘴。车轮金属嘴因加工工艺较为复杂、制造工序较多，产品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低于车轮卡扣嘴，2010 年度材料成本占车轮金属嘴的成本为 63.62%，毛利率对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敏感性弱于车轮卡扣嘴。

2) 车轮卡扣嘴毛利率变动分析

① 收入均价、成本均价分析

报告期内，车轮卡扣嘴收入均价、成本均价变动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变动幅度	
收入均价	0.69	-6.12%	0.74	7.71%	0.68
成本均价	0.54	4.92%	0.51	-11.31%	0.58

2009 年度车轮卡扣嘴毛利率为 30.28%、较 2008 年度增加 14.9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 2009 年度收入均价较 2008 年度增加 7.71%，成本均价较 2008 年度下降 11.31%；2010 年度车轮卡扣嘴毛利率为 22.08%，较 2008 年度下降 8.20 个百分点，主要是 2010 年度收入均价较 2009 年度下降 6.12%、成本均价较 2008 年度增长 4.92%。

报告期内，发行人车轮卡扣嘴收入均价、成本均价变动分析如下：

(a) 车轮卡扣嘴销售均价变动分析

2009 年，发行人车轮卡扣嘴价格较 2008 年上升 7.71%，主要原因是：2009

年度发行人基本未向 ALLIGATOR VENTILFABRIK 销售未含气门芯的 TR413、TR414、TR418 等三种型号的车轮卡扣嘴，因未含气门芯销售价格较低，而 2008 年度向 ALLIGATOR VENTILFABRIK 销售数量占比为 20.95%。扣除上述因素的影响，2008 年度其他车轮卡扣嘴销售均价为 0.73 元，与 2009 年度销售均价差异不大。

2010 年，公司车轮卡扣嘴价格较 2009 年下跌 6.21%，主要原因是：2010 年度向 ALLIGATOR VENTILFABRIK 销售价格较低的产品数量占比达到 17.83%，扣除上述因素的影响，2010 年度其他车轮卡扣嘴销售均价为 0.75 元，与 2009 年度销售均价差异不大。

ALLIGATOR VENTILFABRIK 是欧洲地区最大的气门嘴供应商之一，发行人目前是该公司主要的供应商，2009 年度 ALLIGATOR VENTILFABRIK 未向发行人采购气门嘴主要原因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该公司减少了外部采购量。

（b）车轮卡扣嘴成本均价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车轮卡扣嘴成本均价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变动幅度	
单位材料	0.454	10.76%	0.410	-18.62%	0.503
单位人工	0.036	-26.36%	0.049	54.74%	0.032
单位制造费用	0.048	-10.75%	0.054	24.78%	0.044
合计	0.539	4.92%	0.513	-11.31%	0.579

2009 年度，受主要原材料铜棒、橡胶采购价格大幅下降的影响，车轮卡扣嘴成本均价中单位材料下降 0.093 元，下降幅度为 18.61 个百分点；同时由于产量较 2008 年度减少，单位人工、单位制造费用增加 0.03 元。在上述因素的影响下，2009 年度车轮卡扣嘴成本均价较 2008 年度下降 11.32 个百分点。

2010 年度，受主要原材料铜棒、橡胶采购价格大幅上升的影响，车轮卡扣嘴成本均价中单位材料较 2009 年度增加 0.044 元，增幅为 10.76 个百分点；同时随着产量的上升，成本均价中单位人工、单位制造费用减少 0.02 元。在上述因素的影响下，2010 年度车轮卡扣嘴成本均价较 2009 年度上升 4.29 个百分点。

综上，不难看出，报告期内，卡扣气门嘴成本均价变动主要是受材料成本变动的影响，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车轮卡扣嘴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58#铜棒（元/公斤）	32.82	24.56	37.92

② 具体型号收入单价、成本单价抽样分析

车轮卡扣嘴是标准汽车零部件，型号较为集中，报告期内主要卡扣气门嘴型号销售收入占比、销售单价、成本单价情况如下表：

主要产品型号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占比	收入单价（元）	成本单价（元）	销售占比	收入单价（元）	成本单价（元）	销售占比	收入单价（元）	成本单价（元）
TR412	3.23%	0.53	0.44	3.28%	0.55	0.41	4.15%	0.56	0.48
TR413	34.99%	0.55	0.45	38.19%	0.60	0.43	37.46%	0.59	0.51
TR413C	7.79%	1.44	0.98	8.90%	1.50	0.94	10.05%	1.42	1.13
TR414	24.01%	0.56	0.46	21.44%	0.64	0.45	20.71%	0.60	0.52
TR414-TF	5.04%	0.89	0.60	5.01%	0.92	0.62	5.57%	0.86	0.75
TR418	7.99%	0.79	0.64	9.53%	0.89	0.66	12.14%	0.84	0.72
TR600HP	5.99%	1.23	0.82	7.20%	1.20	0.78	5.81%	1.17	0.87
样本量	89.04%			93.55%			95.89%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车轮卡扣嘴销售价格较为稳定，其中 TR413、TR414、TR418，2009 年度销售单价上升主要是因为未向 ALLIGATOR VENTILFABRIK 销售未带气门芯的 TR413、TR414、TR418；成本单价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不难判断，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是报告期内车轮卡扣嘴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

③ 内外销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车轮卡扣嘴内外销毛利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年度	内销			外销		
	收入（万元）	毛利（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万元）	毛利率（%）
2008 年度	594.38	125.10	21.05%	12,760.41	1,922.00	15.06%
2009 年度	733.11	281.11	38.34%	8,217.84	2,429.41	29.56%
2010 年度	1,322.01	337.77	25.55%	11,211.36	2,429.75	21.67%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车轮卡扣嘴境外销售毛利率整体低于境内销售毛利率，主要是原因为：发行人境内销售 OEM 为主，OEM 销售占比为 68.62%，

境外销售以 AM 为主，OEM 占比仅为 7.75%，车轮卡扣嘴 OEM 销售毛利率要高于 AM 的销售毛利率。

④ 车轮卡扣嘴 OEM、AM 毛利率分析

年度	OEM			AM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2008 年度	1,327.17	443.95	33.45	12,027.62	1,603.14	13.33
2009 年度	1,226.81	497.44	40.55	7,724.15	2,213.08	28.65
2010 年度	1,759.03	514.03	29.22	10,774.33	2,253.49	20.92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车轮卡扣嘴 OEM 销售毛利率要高于 AM 销售毛利率，报告期内，发行人车轮卡扣嘴 OEM 销售收入占比逐年上升，由 2008 年度的 9.94%，上升到 2010 年度的 14.03%。报告期内，OEM 销售收入占比的上升，提升发行人车轮卡扣嘴的毛利率水平。

3) 车轮金属嘴毛利率变动分析

① 车轮金属嘴收入均价、成本均价分析

报告期内，车轮金属嘴收入均价、成本均价变动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变动幅度	
收入均价	6.38	10.11%	5.80	3.55%	5.60
成本均价	4.14	10.32%	3.76	-6.23%	4.01

2009 年度车轮金属嘴毛利率为 35.17%，较 2008 年度提升 6.83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 2009 年度收入均价较 2008 年度增加 3.55%，同时成本均价降低 6.32%；2010 年度车轮金属嘴毛利率为 35.05% 较 2009 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收入均价、成本均价变动相当。报告期内，车轮金属嘴收入均价、成本均价具体分析如下：

(a) 车轮金属嘴收入均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车轮金属嘴销售均价逐年上升，2009 年度收入均价较 2008 年度上升 3.55%，2010 年度收入均价较 2009 年度增加 10.11%。其主要原因是：

(a) 产品结构调整。报告期内，TPMS 用车轮金属嘴销售持续较快增长，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其实现的收入在车轮金属嘴总收入中占比分别为 22.84%、32.28% 和 49.50%。TPMS 金属嘴具有较高的附加值，单价高于其他车轮金属嘴，其销售占比的提高不断拉升了车轮金属嘴平均单位价格。b，产品价格调整。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铜棒波动较大，且人民币升值较快，为减少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利润的影响，发行人调高了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

(b) 车轮金属嘴成本均价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车轮金属嘴成本均价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

明细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变动幅度	
单位材料	2.64	12.34%	2.35	-9.27%	2.59
单位人工	0.46	21.05%	0.38	-13.64%	0.44
单位制造费用	1.04	0.97%	1.03	5.10%	0.98
合计	4.14	10.11%	3.76	-6.23%	4.01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金属嘴的成本均价变动主要受材料成本的影响，2009 年度成本均价较 2008 年度下降 0.25 元，其中材料成本下降 0.24 元，2010 年度成本均价较 2009 年度增加 0.38 元，材料成本增加 0.29 元。发行人材料成本均价上升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铜棒采购价格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金属嘴主要原材料 60#铜棒平均采购价格如下表（单元：元/公斤）：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37.46	28.65	37.05

② 主要型号收入单价、成本单价分析

车轮金属嘴是标准汽车零部件，但型号较多，报告期内主要车轮金属嘴型号销售收入占比、销售单价、成本单价情况如下表：

主要产 品型号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占 比	收入单 价（元）	成本单 价（元）	销售占 比	收入单 价（元）	成本单 价（元）	销售占 比	收入单 价（元）	成本单 价（元）
EV42NI	2.39%	4.18	2.70	6.02%	4.14	2.30	2.91%	4.31	2.82
TR416	3.19%	5.05	2.90	3.73%	5.19	2.75	2.90%	4.78	2.91
TR416LS	1.11%	5.69	3.47	1.45%	5.76	3.27	1.36%	5.85	3.66
TR545D	1.10%	3.57	2.93	1.69%	3.69	2.61	1.75%	3.85	3.30

VS545D	1.84%	5.86	3.57	2.38%	5.98	3.41	1.53%	5.76	3.99
TR500-23	0.32%	5.62	2.86	0.82%	5.57	2.50	0.68%	5.14	3.16
1100K	8.26%	9.25	4.84	5.08%	10.11	5.38	2.07%	9.19	4.62
1110K	2.16%	9.26	4.74	1.82%	10.19	5.75	1.06%	9.34	4.73
2030K	0.00%			1.60%	9.29	5.88	1.13%	11.01	5.15
1080K	1.90%	6.72	4.53	1.99%	7.65	4.83	0.92%	6.62	4.23
TR572	6.83%	4.36	3.42	9.70%	4.47	3.15	9.63%	4.39	3.80
TR573	4.24%	4.33	3.27	5.74%	4.46	3.10	7.24%	4.62	3.97
TR618A	1.89%	4.52	3.38	2.66%	4.75	2.83	4.14%	5.05	3.38
V3.20.4	0.81%	4.07	2.69	0.84%	4.37	2.67	2.36%	4.45	3.18
V3.20.6	1.82%	4.68	2.86	0.76%	4.69	2.51	0.63%	5.53	3.65
FVE160	0.78%	5.56	3.17	0.11%	5.56	3.22	0.00%		
BL25MS8.3	0.42%	4.18	3.26	0.52%	4.26	3.23	0.57%	4.09	2.76
FVE105	0.41%	4.40	2.93	0.38%	4.78	3.06	0.44%	4.80	3.34
BLV421	3.78%	6.07	2.03	6.47%	6.05	2.18	5.30%	5.99	4.07
样本量	43.25%			53.76%			46.62%		

从上表不难看出，报告期内车轮金属嘴明细产品价格整体较为稳定，波动不大；受材料成本波动的影响，车轮金属嘴明细产品成本单价波动较大，报告期内明细产品成本单价整体呈下降后升的趋势，2010年成本单价上升幅度小于2009年下降幅度，上述明细产品成本单价的变动趋势符合主要原材料铜棒的市场价格变动趋势。

③ 内外销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车轮金属嘴内外销毛利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年度	内销			外销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2008年度	464.95	183.11	39.38	6,742.98	1,859.73	27.58
2009年度	555.57	255.65	46.02	5,853.41	1,998.47	34.14
2010年度	794.46	294.95	37.13	9,684.03	3,377.29	34.87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车轮金属嘴内销毛利率高于外销毛利率，主要原因是内销车轮金属嘴主要以OEM为主，内销OEM销售占比为64.14%，高于外销的6.77%。报告期内车轮金属嘴内外销销售结构较为稳定，内外销销售结构的变化未对车轮金属嘴的毛利率变动造成较大的影响。

④ OEM、AM 毛利率分析

年度	OEM			AM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2008 年度	818.04	323.63	39.56%	6,389.89	1,719.22	26.91%
2009 年度	649.48	296.10	45.59%	5,759.50	1,958.02	34.00%
2010 年度	1,204.24	476.54	39.57%	9,274.25	3,195.70	34.46%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车轮金属嘴 OEM 销售、AM 销售毛利率均处于较高水平，车轮金属嘴 OEM 销售毛利率整体水平高于 AM 销售毛利率。报告期内 OEM、AM 销售比例较为稳定，OEM、AM 销售结构的变化未对车轮金属嘴的毛利率变动造成较大的影响。

(3) TPMS 毛利率分析

2010 年、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 TPMS 毛利率分别为 35.74%、28.74%、23.59%，TPMS 毛利率整体呈上升趋势。其中 2008 年度毛利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当年销售的新产品 120 系列毛利率较低所致。

(4) 平衡块毛利率分析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平衡块毛利率分别为 24.20%、30.79%、26.97%，毛利率呈先升后降趋势。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平衡块销售均价、成本均价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均价	1.01	1.71%	0.99	-9.66%	1.10
成本均价	0.76	11.40%	0.69	-14.40%	0.80
毛利率	24.20%		30.79%		26.97%

2009 年平衡块毛利率较 2008 年增长 3.8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受主要原材料锌合金采购价格下降 18.33% 的影响，成本均价降低的幅度大于单位价格的降低程度所致。

2010 年平衡块毛利率较 2009 年下降 6.5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受主要原材料锌合金采购价格上升的影响，成本均价上升的幅度大于收入均价上升的幅度。

（六） 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3.54	-18.54	-19.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8.50	301.88	732.3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82	55.59	-43.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39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4	1.72	-12.7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07.33	340.66	657.1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10.49	-57.35	-98.5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96.84	283.31	558.68
净利润	7,009.56	4,448.45	3,638.67
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8.51%	6.37%	15.35%

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较小，公司经营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七） 少数股东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少数股东损益	1,213.58	559.28	470.59

占净利润的比重	17.31%	12.57%	12.93%
---------	--------	--------	--------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均低于 20%，少数股东损益不会对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造成重大影响。

三、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5.33	5,841.31	5,04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0.31	-2,567.34	-4,64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85	-1,393.87	549.5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净影响	-103.13	-56.71	-206.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74	1,823.38	744.23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742.22	48,901.64	63,539.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0.17	4,235.29	6,113.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1.44	2,295.75	3,74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43.83	55,432.68	73,40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937.10	30,173.78	49,192.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91.91	8,995.53	10,377.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73.14	3,290.27	4,907.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6.34	7,131.80	3,87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08.49	49,591.37	68,35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5.33	5,841.31	5,042.26
净利润	5,795.97	4,448.45	3,638.67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总量分析

2010年、2009年度、2008年度、2008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035.33万元、5,841.31万元、5,042.26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整体良好。

营业收入与销售现金流入匹配情况良好，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匹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营业收入	76,073.97	46,260.22	60,459.3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742.22	48,901.64	63,539.38
销售收现比	0.93	1.06	1.05

如上表所示，2008-2009年度，发行人销售收现比率均大于1，销售收现情况良好；2010年，销售收现比率低于1，主要是因为发行人销售规模较2009年度大幅上升，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2、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匹配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匹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明细项目	2010年	2009年度	2008年度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7,035.33	5,841.31	5,042.26
净利润	7,009.56	4,448.45	3,638.67
差额	25.78	1,392.86	1,403.59

如上表所示：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均大于净利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匹配情况良好。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均为净支出，2010年度、2009年度、2008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支出分别为5,760.31万元、2,567.34万元、4,640.72万元。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支出主要为购买土地使用权、购建厂房、购买生产设备等。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63.85 万元、-1,393.87 万元、549.57 万元，筹资活动累计现金净流入为 1,719.56 万元，主要为吸收投资净流入。

四、资本性支出

（一）最近三年及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分为三类：一类为购买、建造生产所需的固定资产的支出，该类支出累计为 6,502.54 万元；一类为购买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的支出，该类支出累计为 4,836.54 万元；一类为购买美国 DILL 的股权，累计支出为 255.91 万美元。

（二）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及尚未完成的在建工程。

五、重大担保、诉讼、或有事项及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对外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7 起因气门嘴质量问题而被起诉的未决诉讼事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之“（四）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事项”，除此之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诉讼事项。

六、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未来几年影响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和影响如下：

（一）发行人主要优势

1、客户资源

发行人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整车制造商如福特汽车、通用汽车、日产汽车、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如佛吉亚、天纳克、北美、欧盟市场主要社会独立售后流通商如 DISCOUNT TIRE，经过多年的合作，发行人已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

作关系，发行人具有较强的客户资源优势。一方面，汽车零部件行业具有较强的市场壁垒，发行人与上述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为发行人产品的销售及新产品的开拓提供了渠道，一方面，上述客户信誉高、资产实力雄厚，降低了发行人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财务风险，增强了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2、销售渠道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已在国内外主要整车制造商周围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仓储体系，能及时为客户提供产品，发行人具有较强的销售渠道优势。发行人完善的销售渠道不仅促进了发行人产品的销售，而且维护巩固了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关系，增强了发行人盈利能力的稳定性与持续性。

（二）发行人面临的主要困难

发行人目前面临的主要困难是资金实力不足，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与国际大型零部件供应商相比，发行人资本实力、生产规模、销售收入等方面都存在一定不足。而且，发行人目前融资主要依赖于银行借款，渠道相对单一，受银行信贷政策以及自身资产负债率制约等因素的影响，产能的进一步扩大以及技术改造升级受到了一定的资金制约。

（三）国家政策支持

汽车零部件工业是汽车工业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国家出台了多项鼓励汽车零部件企业发展、鼓励汽车零部件企业出口的政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一）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政策”。国家对汽车零部件企业的支持、鼓励对发行人的发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

（四）汽车零部件行业全球化采购、产业转移为发行人未来发展带来机遇

全球化采购、产业转移是全球零部件行业发展的趋势，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上述趋势变化中抢占了先机，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迅速增长，已成为仅次于美国、日本、德国的世界第四大汽车零部件出口国。在全球化采购、产业转移背景

下,发行人作为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在承接产业转移过程中,具有明显的市场渠道、客户资源优势,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将得到提高。

（五）国内市场是发行人未来销售收入的重要增长点

过去十年,我国汽车产量保持较高的速度增长,2009年我国汽车产量为1,379万辆,较2000年增长566.18%,年均增幅为62.91%。汽车产量的快速增长拉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 OEM 市场的快速发展;与此同时,在汽车保有量快速增长的带动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 AM 市场迅速增长。未来,我国汽车行业仍将保持较高的速度增长,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测,2015年度我国汽车总产量将突破2500万台,年均增长率超过10%。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将成为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重要增长点。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以境外销售为主,但国内市场销售逐渐增加,2010年度,发行人实现境内销售收入11,138.00万元,较2008年度增长161.58%;未来,发行人将持续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境内销售将成为发行人销售收入重要增长点。

（六）募集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发行人的竞争力、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顺利实施后,公司装备制造水平将大幅提升,生产能力快速增长,产品结构进一步丰富,生产经营将迈上一个新的台阶。同时,募集资金项目达产后,预计发行人将每年新增销售收入58,227万元,每年新增净利润7,411万元,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快速提升。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规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本着“让更多的人受益于汽车科技的发展”的经营理念，以“创新汽车配件，提升整车水平”为使命。公司始终把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放在第一位，不断提升产品服务质量，既注重巩固现有客户资源，又不断拓展客户领域，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在关注业务发展的同时，公司还坚持倡导以人为本的经营思路，号召公司和员工要遵守社会的法规，做勇于对社会承担责任的集体和个人。

（二）整体经营目标

依据上述发展战略，公司将有效整合现有资源，建立国际营销网络体系，积极巩固和开拓汽车售后市场，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以汽车电子为研发方向，适应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趋势，保持在行业内的领先水平和细分市场的主导地位，力争把公司发展成为经营规模化、管理现代化、产品高新化、主业突出、盈利能力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

公司通过实施和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巩固气门嘴、排气系统管件等细分市场的行业竞争地位的同时，扩大 TPMS 领域的市场份额，并根据市场需求和竞争环境的变化情况及时调整自身的经营，以提供标准化、规范化以及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科技产品来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

（三）实施策略

为了实现上述整体发展战略，公司采取的主要策略是：

- 1、学习型组织策略（改善文化）
- 2、精细化策略（BPS 和 JIT）
- 3、全球化策略（全球经营与全球市场）
- 4、横向品牌策略（统一 BAOLONG 标识下的多专业品牌）

5、高品质策略（配合高端客户定位、较高毛利定位，实质性提高客户满意度，实现永续经营）

6、高效研发策略（顺应信息爆炸时代的状况，以快制胜）

7、技术深入策略（汽车电子产品拟深入芯片技术领域）

公司坚持汽车零部件生产为主营业务，密切关注国际与国内市场状况，充分发挥管理、人才、技术、经验、客户、经营模式等方面的优势，全方位实施上述策略，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行业地位，最终发展成为中国一流、世界知名的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

二、实现上述目标的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一）市场与客户开拓计划

公司是一家定位为全球市场的企业，近年来，国外市场销售稳定增长，市场份额不断增加，已经形成了相对稳定的销售区域，建立了一批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公司将在此基础上，坚持在深度开发国际市场的同时，有步骤地开拓国内市场，积极采取多种措施，通过多种渠道，建立更广泛的销售网络，开辟更广阔的销售市场，拥有更多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将强化在气门嘴、排气系统管件等细分行业所形成的业务优势，并密切关注国内外汽车零配件市场发展动态，不断拓展公司的业务领域，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自身服务价值，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技术创新计划

为保持和提高公司主要技术和产品的竞争力，公司在依靠自主创新及独立自主研发基础上，巩固气门嘴、平衡块、排气系统管件产品现有龙头地位，加速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研发铝材气门嘴及在汽车上开拓以热端成型薄壁金属件取代传统铸造件都将成为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汽车电子产品将获取汽车厂原配业务，在中国汽车电子工业占领技术高地之后，进一步涉足芯片开发领域。

（1）调整机构与机制，提高创新能力和效率。公司非常注重研究开发的力度，设置了具有研发职能的机构来负责相关产品的研发工作。研发机构的合理设置，大大提高了技术创新产业化的效率。另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创新激励机制，

在保证研发经费投入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员工的个人创新能力和积极性，以提高创新能力和效率。

（2）加大研发投入，改善公司在技术创新上的软、硬件条件，使公司研发部门的设施与仪器设备配备、人员配置等方面达到国内外一流研发机构的水平，为技术创新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为鼓励科研人员科技创新，公司建立了一套灵活有效的奖励机制，将科研人员的科技成果与物质和精神奖励挂钩。

（三）加强管理和技术团队建设计划

公司将遵循“以人为本”的原则，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适合企业发展需要的复合型人才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战略任务。通过完善现有的人才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吸收高水平的技术人才，加大对高级管理、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力度，以不断充实和壮大公司的管理能力和业务拓展能力。

公司计划未来三年内，在实施募投项目的同时招聘各类技术人才，扩充公司业务开发队伍。此外，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对现有员工的教育和培训，提升员工自身素质，提高公司整体业务水平。通过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逐步形成一个人凝聚人才、激励人才的企业软环境，营造吸引人才、留住人才、鼓励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和环境。

同时，为适应未来几年公司业务规模、人员规模快速扩张的需要，发行人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不断改革组织机构，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科学管理、决策体制。

（四）再融资计划

公司将以此次公开发行股票为契机，以资本市场为平台，积极利用多种融资方式和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适时进行再融资，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

（五）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张计划

公司目前暂无具体的收购兼并计划，但是随着规模的扩大、实力的增强，公司将会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适时考虑实施一些收购兼并。

三、拟订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一）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并无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现象发生；
- （二）本次公开发行计划能顺利实施，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
- （三）公司遵循的国家或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
-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贸易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五）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六）公司主要产品进口国贸易政策未发生重大逆转；
- （七）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受能源、动力、原材料等短缺的重大不利影响；
- （八）无影响公司持续发展能力的重大不可抗力因素和不可预见事件发生。

四、实现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在较大规模资金运用和公司业务较快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设计、机制建立、资源配置、运营管理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另外还将面临以下主要困难：

（一）管理水平的制约

随着公司业务和规模的快速成长，公司的管理水平将面临挑战。如果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成功，随着募集资金的大规模运用和企业经营规模的大幅扩展，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发生巨大变化，公司在机制建立、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二）资金瓶颈

公司专注于汽车零配件行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先进、更优质的汽车零配件。公司必须对整个国际、国内市场的开拓进行持续投资，才能保持公司在国际、国内汽车配件行业的领先地位，但资金不足则在一定程度上阻碍公司发展速度的提升。随着公司业务和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仅仅依靠公司自有资金，将会不断增加公司的财务压力，甚至可能造成公司资金周转困难。因此，能否借助资本市

场，通过公开发行股票迅速筹集大量资金，成为公司发展计划顺利实施的关键所在。

（三）人才瓶颈

作为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本公司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跟上行业需求的变化和技术更新换代的步伐，因此公司对高水平的行业应用和技术开发人才、营销人才以及项目管理人才有较大的需求，且上述人才培养周期较长。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国内对这些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对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公司面临人才吸引、保留和发展的竞争。

五、确保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和途径

1、通过本次股票的发行，为实现公司以上业务目标和发展计划提供了资金支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科技含量高、技术成熟、市场空间大，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划，并可使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领域加大投入，解决目前企业发展所遇到的资金瓶颈，提高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综合实力。

2、公司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为公众公司，增加了社会监督力度。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等，实现公司运行机制的升级，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增强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对公司所需优秀人才的吸引力。

3、对公司主要产品不断更新及改进，通过管理挖潜增效，运用绩效激励手段，加快主要市场的发展速度，巩固并提升市场地位，提高产品知名度，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企业的盈利能力。

六、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联系

前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按照规模化发展战略的要求实现再发展。公司发展规划从纵向上增加了业务深度，扩大了生产规模，提高了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加快了产品结构调整的速度，实现了销售市场的多元化；从横向上使公司产品向多元化方向发展，降低了产品单一的风险，开辟了新的利润来源。因此，公司现有业务是发展规划的基石，发展规划是现有业务的深化、完善和提高，将使公司跨上更高的发展层次。

七、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最新的市场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的总体发展战略审慎研究确定的。目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明确，产品供不应求，正处于良好的市场发展形势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大大提高公司的产销规模，缓解目前的供需缺口，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同时，本次募股资金运用将使公司的产品得到高度的整合和完善，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技术水平，加强产品的研发力度，使其具有更好的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成功上市也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影响力，吸引更多优秀的人才加盟本公司，这对实现公司的人才战略也具有重要意义。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2,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根据市场和询价情况确定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用途：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投入进度			备案文号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排气系统管件扩建项目	14,213.48	14,213.48	10,660.11	3,553.37	-	皖发改产业函（2010）868号
乘用车胎压监测系（TPMS）产业化项目	7,800.00	7,800.00	2,763.00	3,738.00	1,300.00	沪发改产备（2010）012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00.00	4,800.00	2,400	2,400	-	沪发改产备（2010）013号
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发行人的发展战略，已经发行人2010年度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小于上述项目投资资金需求，缺口部分将由发行人以自筹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大于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则剩余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到位前，若发行人根据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开始项目建设，则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将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予以置换。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符合发行人的发展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发行人发展战略的具体实施步骤。通过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将扩大发行人优势产品的生产规模，提高技术研发能力，进一步提高盈利水平，持续增强发行人整体竞争能力。

二、 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

（一） 排气系统管件扩建项目

1、项目背景

为推进我国汽车工业平稳较快发展，国家相继出台了《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和规划，明确提出要将汽车工业建设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除整车制造外，国家同时将重点支持汽车关键零部件产业发展，以快速形成一批具有规模经济，产品种类丰富，拥有独立研发系统，并能参与国际竞争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

2009年，国家商务部、发改委等六部委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意见要求：“汽车及零部件出口从2009年到2011年力争实现年均增长10%；到2015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850亿美元，年均增长约20%；到2020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10%的战略目标”。

在国内经济快速增长的背景下，国内乘用车需求大幅增长，2009年我国乘用车产量为1,038.38万辆，较2005年度增长237.34%，年均增幅为35.50%。据汽车工业协会预测，2010年-2015年，国内乘用车产量仍将保持10%以上的速度增长。与此同时，随着国民收入水平不断的提高，对乘用车的外观要求将越来越高，更多的整车制造商将排气尾管作为标准配置，国内乘用车排气尾管的装车率将大幅上升。在上述因素的推动下，国内排气尾管、热端管的需求将大幅增长。

在上述背景下，发行人需要尽快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能，通过规模效应以降低生产成本、通过产量的扩大以抓住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机遇提高市场份额。

2、项目实施前后的产能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顺利实施后，将新增排气尾管产能360万支、热端管件170万支，项目实施后排气尾管、热端管产能对比情况如下表：

产品明细	实施前产能	新增产能	实施后产能
排气尾管（万支）	450	360	810
热端管（万支）	30	170	200

3、排气尾管的市场前景分析

（1）市场发展趋势分析

1) 排气系统管件产业将向中国等汽车工业新兴市场转移

目前，全球排气系统管件产业大部分仍然集中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如热端管件的供应主要由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天纳克、佛吉亚供应，美国、丹麦、日本的尾管供应商在全球排气尾管市场中占有大部分市场份额。考虑到未来全球整车市场增长点集中在中国等汽车工业新兴市场，且生产成本低于发达国家等因素，未来排气系统管件产业将向中国等汽车工业新兴市场转移。另外全球主要整车制造商、主要零部件供应商已完成了在中国等新兴市场的产业布局，为汽车零部件产业采购全球化奠定了基础，将进一步推动排气系统管件产业转移。

2) 国内排气尾管市场集中度将逐渐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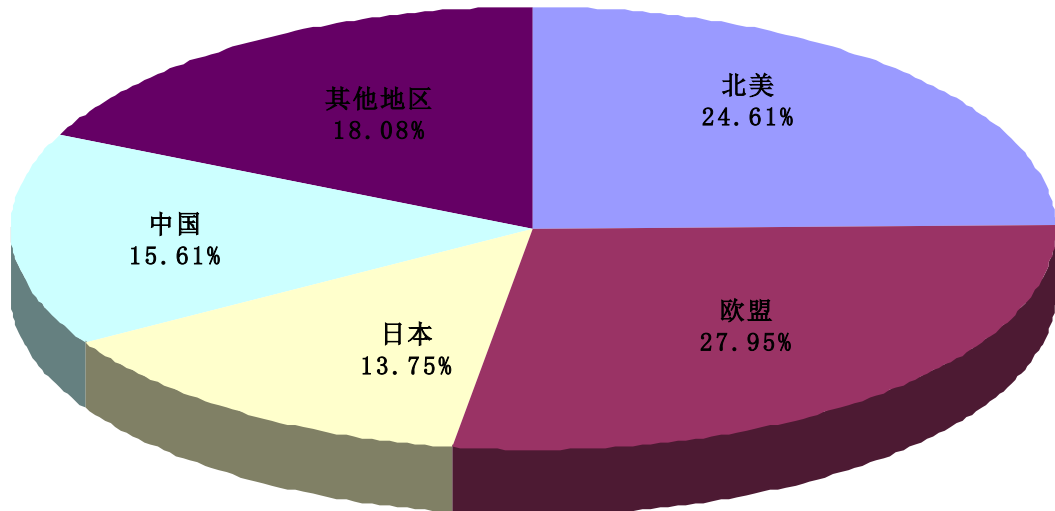
目前，在国内尾管市场供应格局中，专门为单一整车制造商提供尾管配套的供应商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该部分供应商对单一整车制造商依赖性较强，生产规模小、不具备成本优势。在竞争日益激烈的整车市场，降低生产成本成为整车制造商的首要选择，可以预见，不具备成本优势的为单一整车厂提供尾管配套的供应商将逐渐被淘汰，尾管市场集中度将逐渐提高。另外，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市场集中度的提高将加速排气尾管市场集中度的提高。

（2）市场容量分析

排气尾管主要用于乘用车，且主要为OEM市场需求。排气尾管市场需求取决于乘用车市场的发展，与全球乘用车的产量密切相关。

1) 全球排气尾管市场容量分析

经发行人测算，2009年度全球排气尾管的需求量为2,993.74万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较2007年度减少18.09%。2009年度全球排气需求地区分布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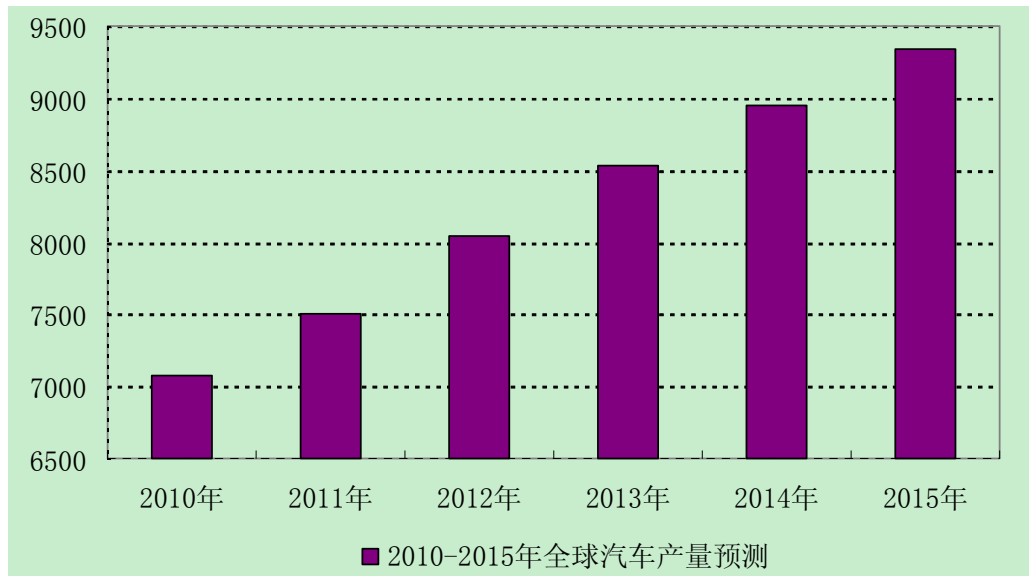


2010年度1-10月，在全球经济复苏及主要汽车生产国纷纷推出振兴汽车工业政策的背景下，全球主要乘用车生产国家或地区，除欧盟外，乘用车产量较2009年同期大幅增长，具体情况如下表：

国家/地区	2010年1-10月产量（万辆）	2009年1-10月产量（万辆）	同比增幅（%）
欧盟	1,127.95	1,193.86	- 5.52
中国	1,107.84	812.85	36.29
日本	697.25	542.36	28.56
北美	1,002.59	680.82	47.26
韩国	315.73	249.88	26.35

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

据预测，2015年度全球汽车产量将达到9,341万辆，2010-2015年度全球汽车产量如下图：



数据来源：FORIN 世界汽车统计年鉴2010

2009年度全球乘用车占全球汽车产量77.44%，按75%计算，2015年全球乘用车产量将超过7,000万辆，由此推测2015年度全球汽车尾管的需求量将超过4,000万支。

2) 国内排气尾管市场容量分析

据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09年度国内乘用车产量为1,038万辆，较2005年度增长237.34%，年均增幅为35.50%。未来，在国民经济持续增长的大环境下，我国乘用车产量将持续快速增长，据汽车工业协会预测，2015年度我国乘用车产量将达到2,031万辆，较2009年度增长55.16%。

根据国内乘用车的产量测算，2009年度国内排气尾管的需求量为467.27万支。假设装车率仍按30%不变的话，2015年国内排气尾管的需求量将达到913.95万支，如装车率分别上升到35%、40%，2015年国内排气尾管的需求量将分别达到：1,066.28、1,218.60万支。

(3) 销售区域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排气尾管主要销往北美地区，已在北美地区享有非常高的市场份额。近年来，依托于与主要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佛吉亚、天纳克的良好合作关系发行人加强了在国内市场、欧盟市场的开拓，在国内市场、欧盟市场的销售数量、市场份额逐渐上升。

（4）主要竞争对手分析

发行人是全球最大的排气尾管生产企业之一，主要竞争对手有丹麦Tajco Group、美国AMG、美国Breitinger、宁波四明、苏州南方等。上述竞争对手的基本情况请参加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地位”之“（二）、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

在国际市场，随着全球排气尾管生产向中国等新兴国家转移，国际市场竞争对手如丹麦Tajco Group、美国AMG、美国Breitinger将逐渐将生产转移到新兴市场或退出排气尾管市场的竞争；国内市场，为降低采购成本，国内整车制造商采购日趋模块化，排气系统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佛吉亚、天纳克等逐渐进入国内整车制造商的供应体系，上述趋势将打破目前国内排气尾管的供应格局，生产规模较小、不具成本优势的供应商因难以进入佛吉亚、天纳克等的采购体系将会被市场淘汰，行业集中度将大幅提高。

（5）现有产能、销量分析

目前，发行人排气尾管年产能为450万支，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销量分别为468.57万支、284.12万支、551.55万支，产能利用率分别为104.13%、63.14%、122.57%。除2009年度受金融危机的影响产能利用率较低外，其他年度排气尾管的产能利用率已处于较高水平。2010年，在全球汽车工业迅速恢复的背景下，发行人产能利用率迅速回升，并超过100%，产能不足已成为制约发行人进一步发展的主要因素

（6）项目达产后产能消化分析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发行人将新增排气尾管产能360万支，新旧产能将达到810万支，排气尾管产能不足局面将大幅改善。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发行人将在巩固北美市场优势的基础上，重点开拓国内、欧盟市场，同时进一步提升在北美市场的份额。募集资金项目拟在2014年达产，根据全球、国内乘用车、排气尾管市场预测，并充分考虑全球排气尾管向中国等新兴市场转移、国内排气尾管市场集中度将大幅提高等因素，发行人新增产能将被市场消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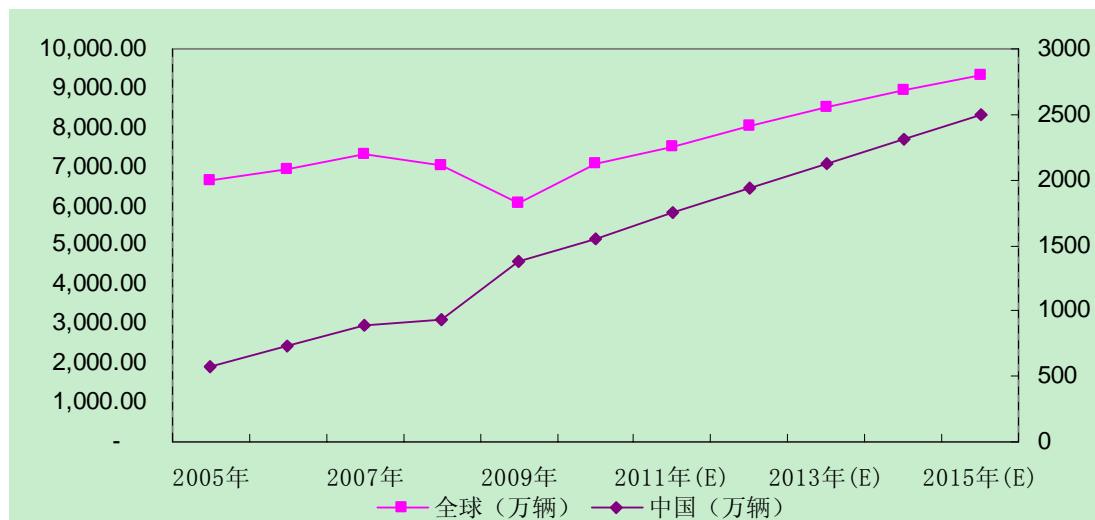
4、热端管的市场前景分析

（1）行业发展趋势分析

热端管的技术要求较高，全球热端管生产仍然以一级供应商为主，为降低生产成本，北美市场汽车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已开始逐渐将热端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生产。与此同时，欧洲地区汽车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也开始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全球汽车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已呈现出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的需求。

（2）市场容量分析

热端管是汽车排气系统的必备件，其需求与汽车产量密切相关，据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09年度全球、国内汽车产量分别为6,098.70万辆、1,379万辆。未来，在全球经济稳步回升的背景下，全球汽车工业将稳步增长，据预测，2015年全球汽车产量将达到9,341万辆，2005年-2015年国内及全球产量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国内数据来源于汽车工业协会、全球数据来源于 FOURIN 世界汽车统计年鉴 2010

按每支排气系统需要两支热端管计算，2009年度全球热端管需求量为1.22亿支，国内热端管需求量为2,758万支，市场容量巨大。

（3）销售区域分析

因北美市场排气系统一级供应商率先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且发行人排气尾管业务主要集中在北美市场，报告期内发行人热端管销售全部集中在北美市场。

（4）主要竞争对手分析

目前，热端管生产仍然主要由一级供应商自行完成，尚未形成完整的二级供应商竞争格局，未来一级供应商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将成为必然，已掌握热端管成型关键技术的企业，已抢占市场先机的企业将占据竞争主导地位。

（5）现有产能、销量分析

发行人热端管产能为 30 万支。2009 年度、2010 年度份热端管销量分别为 3.55 万支、7.55 万支，2011 年度已取得项目授予的销量为 13.87 万支，发行人热端管业务处于高速增长阶段。

热端管与排气尾管具有完全相同的销售渠道，发行人作为全球最大的排气尾管企业之一，在一级供应商逐渐将热端管生产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的过程中抢占了市场先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收到一级供应商关于热端管业务的询价项目合计数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支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808,827	2,449,227	3,084,327

从上表看出，发行人热端管产能已不足，需要扩大产能以满足在一级供应商将热端管业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过程中的市场需求。

（6）项目达产后产能消化分析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发行人将新增热端管产能 170 万支，新旧产能将达到 200 万支。募集资金项目拟在 2014 年达产，根据汽车工业协会预测 2014 年全球、国内汽车产量将分别达到 8,945 万辆、2,314 万辆，对应的热端管需求为 1.79 亿支、4,628 万支，发行人热端管达产后的产能占全球需求的比重仅为 1.12%。综合考虑发行人收到的热端管询价数量、完善的排气系统管件销售渠道、热端管的市场容量、一级供应商将热端管外包给二级供应商是必然趋势等因素，发行人热端管新增产能将被市场消化。

5、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14,213.4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0,660.1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553.37 万元，建设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999.00	9.37
2	设备费	8,695.00	81.57
3	预备费	966.11	9.06
合计		10,660.11	100.00

6、产品的质量、技术、生产及设备情况

（1）产品质量标准

排气尾管、热端管均系非标准产品，无国家或行业制定标准，生产过程执行的标准主要是整车制造商的相关质量控制标准。

（2）项目技术水平、核心技术及取得方式

发行人已经掌握实施本项目所需要的各种生产技术，各相关技术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国际先进水平。项目核心技术均为发行人自主研发，经过多年的应用已较为成熟。项目技术水平、核心技术及取得方式具体如下表：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水平
1	卧式内高压成型及密封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2	超深度卷边成型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3	卷边半径 R5 以上卷边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4	卷边角度 40 度以上成型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5	脉冲高速切割设备及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6	变径弯管成型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7	异形一体式汽车排气管成型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8	异形热端连接管一体式成型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9	排气管直卷边成型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10	自动焊接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3）工艺流程

本项目是扩建项目，排气尾管、热端管工艺流程与现有工艺流程无差异，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之“1、排气系统管件”

(4) 主要设备选择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总金额（万元）
慢走线切割机	2	20	40
数控车床	2	35	70
数控磨床	1	60	60
CNC 数控	4	55	220
数控电火花机	1	35	35
热处理炉	1	100	100
三坐标	1	180	180
光谱分析仪	1	50	50
全自动外观检测仪	3	80	240
1000 吨水涨机	3	400	1,200
光亮退火炉	2	50	100
激光切割机	3	140	420
自动弯管机	5	130	650
全自动焊机（机器人）	5	70	350
数控冲床	3	100	300
全自动旋压设备	3	100	300
电子看板系统	1	100	100
激光打标机	5	5	25
全自动抛光机	10	150	1,500
数控拉伸机	5	50	250
抛光除尘系统	2	150	300
自动切管机	10	10	100
短管专用焊接机	2	60	120
自动焊管机	8	100	800
行车	12	50	100
激光焊机生产线（含模具）	2	500	1,000
运输工具			85
合计			8,695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为不锈钢板，主要向国内主要不锈钢生产企业经销商购

买，市场供应充足。

本项目主要能源为电力，主要向项目所在地宁国市供电局采购。

8、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不会产生重大环保问题。营业期主要的污染源及采取的措施如下：

（1）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污水达到接管标准后直接纳入宁国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废气收集后通过高效过滤筒对废弃进行过滤，过滤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3）噪音。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进行噪音治理，加强厂区和厂界周围绿化，确保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废弃物。分类收集固体废弃物。对边角料等一般固体废物等进行回收利用；对含油棉纱手套等危险废物，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相关要求，送交有资质的专业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理。

2010年11月8日，安徽省环境厅出具《关于保隆（安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排气系统管件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评函（2010）1047号）同意本项目投资建设。

9、项目选址及用地

本项目拟在安徽保隆现有厂区土地新建三个厂房，厂房占地面积为10,500平方米。安徽保隆现有地址为：安徽省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钓鱼台路15号。

项目建设用地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安徽保隆已经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工业用地，该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的编号为宁国用（2008）第683号

10、项目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由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安徽保隆组织实施，安徽保隆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之“（一）控股子公司”。

本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具体安排进展如下表：

序号	内容	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厂房建设	■												
2	设备采购、安装							■						
3	安装调试										■			

11、项目竣工时间、产量及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本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项目建成后项目产品达产情况如下表：

产品明细	新增产能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排气尾管(万支)	360	200	300	360
热端管(万支)	170	50	110	170

本项目建成后，发行人将在现有的销售模式下，进一步完善再全球主要整车制造商的仓储布局，同时将充分利用先有的客户资源、销售渠道，重点开拓欧盟、国内市场。

12、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年新增销售收入 26,480 万元、年新增净利润 3,962.35 万元，项目盈亏平衡点为产能利用率为 48.86%，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97 年（含建设期），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1.94%。

（二）乘用车胎压监测系统（TPMS）产业化项目

1、项目背景

为减少轮胎事故的发生，部分国家、地区已立法强制要求安装 TPMS，已立法强制安装 TPMS 的国家、地区情况如下表：

序号	国家/地区	立法时间	立法要求
1	美国	2005 年 4 月	2007 年 9 月以后出售的轻型车（车身重量不超过 4536kg）必须全部安装 TPMS
2	欧盟	2009 年 7 月	2012 年 11 月 1 日之后，对于未装配 TPMS 的乘用车新车型不予以认证，2014 年 11 月 1 日以后，对于未装配 TPMS 的乘用车不允许销售和注册。

3	韩国	2010年7月	所有乘用车和总重小于等于3.5吨的车辆，必须按照以下时间节点要求安装TPMS：新车型——从2012年1月1日起；现有车型——从2014年6月30日起。
---	----	---------	---

与此同时，为满足消费者对汽车安全性能的需求，国内整车制造商也开始重视TPMS的安装，并把TPMS纳入了汽车零部件战略筹备的范畴。已生产的乘用车中，高档车型大都已配备了TPMS，并已开始向中等品牌渗透，国内TPMS市场潜力巨大。

在上述背景下，发行人需要尽快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能，通过规模效应以降低生产成本、通过产量的扩大以提高市场份额。本项目的提出以及建设，具有很强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2、项目可行性分析

(1) TPMS生产技术已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发行人自2002年以来，持续投入大量资金进行TPMS的研发，TPMS产品多次获国家、省（市）荣誉，发行人TPMS获取的主要荣誉如下表：

荣誉	颁布单位	时间
中国国际技术专利交易会金奖	中国国际技术专利交易会	2005年8月
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A级项目	上海市高新技术转化项目认定办公室	2005年11月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科技部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2006年5月
新品winner奖	美国AAPEX展会	2006年11月
上海市科学技术奖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07年12月
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上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08年10月
上海市自主创新产品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09年8月

2007年度，发行人作为TPMS主要生产企业代表参与了国家标准《汽车轮胎气压监测系统》的编制。

发行人现有TPMS专利24项，TPMS整体技术水平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发行人TPMS产品主要性能指标与全球市场TPMS主要供应商的代表性产品对比情况如下表：

项 目	Pacific	Beru	Continental	Schrader	发行人
重量(g)	34	46	30	34	35
角度(°)	25	角度可调	角度可调	10	角度可调

外壳材质	PA66+GF30	PBT+GF30	PA66+GF30	PA66+GF35	PA66+GF30
调制形式	FSK	FSK	ASK	ASK	FSK/ASK
编码格式	差分 Manchester	差分 ManchestEr	Manchester	Manchestr	Manchestr
数据校验	CRC8	CRC16	Check Sum	Check Sum	Check Sum
气门嘴	固定角度金属气门嘴	角度可调金属气门嘴	角度可调金属气门嘴	固定角度卡扣气门嘴	角度可调金属气门嘴
静态电流(uA)	0.5	0.5	0.4	0.6	0.5
发射功率(dbm)	≥-20	≥-18	≥-7	≥-7	≥-7
发射帧	1 帧/60s	3 帧/60s	4 帧/1min	4 帧/30s	2 帧/30s
测量压力误差(Bar)	±0.15	±0.15	±0.15	±0.15	±0.15
测量温度误差(°C)	±2	±2	±2	±2	±2
工作温度(°C)	-40°C~ 125°C	-40°C~ 125°C	-40°C~ 125°C	-40°C~ 125°C	-40°C~ 125°C
设计寿命(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LF 低频唤醒功能	有	有	有	有	有
高低气压报警功能	有	有	有	有	有
高温报警功能	无	有	无	无	有
双向 TPMS 系统产品	无	有	无	无	有
用于卡车的 TPMS 系统	无	有	有	无	有
气门嘴的设计能力	有	无	有	有	有
报警时间	≤6s	≤6s	≤6s	≤6s	4~6s

(2) 发行人已通过国内外主要 TPMS 产品认证

发行人 TPMS 产品通过的国内外主要产品检测及认证情况如下：

项目检测	检测情况
公安部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产品认证	是我国目前唯一的从事道路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和检测、并具有第三方公正性的检测机构，TPMS 国家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主要承担全国道路交通安全产品的检测及公安部和国家质检总局下达的行业及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等任务；发行人 TPMS 产品于 2005 年通过该检测中心检测。
天津汽车检测中心产品认证	国家轿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汽车及零部件国家级检测中心；TPMS 国家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发行人 TPMS 产品于 2005 年通过该检测中心检测。
美国 FCC 国际认证	电子产品进入美国市场必须取得认证，发行人 TPMS 产品于 2006 年取得该认证

欧盟 E-MARK 国际认证	车载电子产品进入欧盟市场必须取得的认证，发行人 TPMS 产品于 2006 年取得该认证
----------------	--

（3）充分利用现有销售渠道

TPMS 与气门嘴均与轮胎相关，两种产品销售渠道基本重叠，目前国际市场的主要 TPMS 供应商 Schrader、Pacific 也是气门嘴供应商。发行人是全球最大的气门嘴供应商之一，拥有完善的销售渠道及客户资源，详细情况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行业竞争地位”。

（4）OEM 业务经验

发行人是国内仅有的几家具有 OEM 业务供应业绩的 TPMS 供应商之一，在国内 TPMS 市场业务发展初期，市场需求主要以原配市场业务为主，具有原配市场供应业绩的供应商将在市场竞争中取得先机。发行人 TPMS 原配市场经验具体情况如下：

1) 国内 TPMS 原配市场

稳定供货项目：发行人专门为东风日产开发设计的整车集成 TPMS 产品已经成功进入东风日产的 4S 店选配市场，并开始批量供货。

已获定点项目：发行人已获一汽夏利、众泰汽车、曙光汽车、集瑞联合重工指定项目定点 TPMS 供应商资格，

认可供应商：发行人是金龙客车、申龙客车认可的 TPMS 供应商。

询价项目：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收到国内主流整车厂 5 个 TPMS 项目的询价。

2) 国外 TPMS 原配市场

稳定供货项目：发行人已向 TESLA MOTORS 批量供应 TPMS，同时已开始向韩国双龙汽车 4S 店稳定供应指定项目 TPMS。

Tesla Motors（特思拉汽车）是美国一家研发、生产和销售纯电动汽车的上市企业，是世界首家批量生产零排放高性能纯电动车的整车企业，其产品的一次充电里程领先业界。Tesla 的战略股东包括戴姆勒汽车和丰田汽车。Tesla 也为戴姆勒汽车的 Smart 电动车，奔驰 A 级电动车以及丰田汽车的 RAV 4 电动车提

供电池组和动力系统。

2008年，Tesla Motors 推出高档跑车 Roadster, 该车型 TPMS 系统由发行人供应，Tesla Motors 的四门轿车 MODEL S 将于 2012 年面世，预计年销售量 2 万辆，Tesla Motors 已将该车型的 TPMS 系统供应定点给发行人，发行人已获该项目 TPMS 系统订单 3700 套

询价项目：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收到国外整车厂 8 个 TPMS 项目的询价。

3、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1) 市场容量分析

1) 全球 TPMS 市场容量分析

目前，全球 TPMS 市场需求主要分为：OEM 市场、AM 市场，其市场需求情况如下：

① OEM 市场

TPMS 作为一项新兴的安全、环保节能的汽车电子产品，OEM 市场是 TPMS 的主要组成部分，OEM 市场规模跟全球汽车产量、装配率存在较强的相关性。

目前，美国已立法要求所有的轻型车都安装 TPMS，整体装车率已非常高，其他国家 TPMS 安装仍然以中高档车型为主。发行人根据全球小型车消费量测算了 2009 年度全球 OEM 市场 TPMS 消费量，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国家/地区	轻型车销量（辆）	装车率	TPMS OEM 需求量（套）
美国	10,402,215	100%	10,402,215
其他地区	49,705,321	10%	4,970,532
合计	60,107,536		15,372,747

注：轻型车数据来源于 FOURIN 世界汽车统计年鉴 2010，其他地区 TPMS 安装以中高档车型为主，按 10% 计算。

未来，随着更多的国家、地区立法强制安装 TPMS，TPMS 将逐渐成为乘用车的标准配置，全球 TPMS 原配市场需求量将迅速增加，发行人根据目前已立法情况测算了 2015 年全球 TPMS 原配需求量，具体测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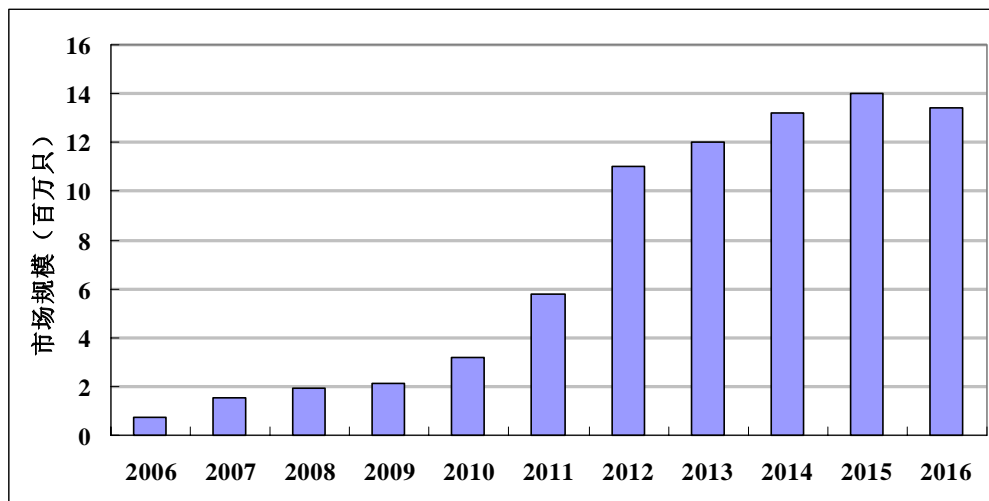
国家/地区	轻型车销量（辆）	装车率	TPMS OEM 需求量（套）
-------	----------	-----	-----------------

美国	16,089,222	100%	16,089,222
欧洲	22,034,279	100%	22,034,279
韩国	1,039,806	100%	1,039,806
其他地区	38,462,395	10%	3,846,240
合计	71,928,010		43,009,547

注：美国、欧洲的轻型车数据按照金融危机之前 2007 年度测算（该数据来源于 FOURIN 世界汽车统计年鉴 2010）；其他地区小型车数据来源于 FOURIN 世界汽车统计年鉴 2010 的预测

② AM 市场

TPMS 的 AM 市场需求主要源于 TPMS 发射器电池寿命到期以及使用中损坏所产生的更换需要，更换周期一般在 6-8 年左右。目前，全球 TPMS 的 AM 市场主要集中在美国市场，据预测，2015 年，美国 TPMS 的 AM 市场需求将达到 1,400 万支发射器，为 2009 年度的 7 倍，2006 年-2016 年美国 TPMS 的 AM 市场需求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FROST SULLIVAN 2010 年 4 月

未来，随着全球安装 TPMS 的整车逐年增加，AM 市场将成为 TPMS 市场需求的重要组成部分。

2) 国内 TPMS 市场容量分析

TPMS 最初是作为进口车型的豪华配置进入国内市场，随着国内消费者对汽车安全性能要求越来越高，国内整车制造商逐渐将 TPMS 作为标准配置，TPMS 安装已逐渐从高档车向中型车渗透。据发行人统计，目前国内安装 TPMS 的车型主要有：北京奔驰的 300C、克莱斯勒-铂锐、长安沃尔沃的沃尔沃 S80L、华晨汽车的

M3、吉利汽车的帝豪、北京现代的索纳塔、东风悦达起亚 K5、上海通用的林荫大道、新君威、新君越、凯迪拉克 SLS 等等，其中上海通用的新君威、新君越需求量分别达到 7.37 万套、9.73 万套。

（2）市场竞争对手分析

目前，全球 TPMS 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 Schrader、Pacific、Trw、Continental、Beru 等少数供应商之间，上述竞争对手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地位”之“（二）、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发行人较国际市场竞争对手具有较强的价格优势及销售渠道优势。

（3）项目达产后产能消化分析

本项目顺利实施后，将新增 TPMS 系统产能 55 万套，新旧产能合计 59 万套，新增 TPMS 发射器产能 207 万支，新旧产能合计 213 万支，按每套 TPMS 系统 4 个发射器模块计算，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发行人 TPMS 发射器模块产能合计为 449 万支。本项目预计在 2015 年达产，届时全球 TPMS 原配市场需求超过 4300 万套、美国 AM 市场发射器模块需求为 1400 万支，全球 TPMS 发射模块的需求量超过 1.86 亿支，按 1.86 亿支计算，发行人产能仅占全球需求量的 2.41%，综合考虑发行人的渠道优势、产品价格优势、国内乘用车巨大的市场潜力，发行人完全能消化新增产能。

4、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投资总额为 7,8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6,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300 万元，建设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2,500	38.5
2	设备费（含安装费）	3,500	53.8
3	预备费	500	7.7
合计		6500	100

5、产品的质量、技术、生产及设备情况

（1）质量标准

TPMS 执行的国际市场质量控制标准主要有：ISO 21750：2006《道路车辆.有关增进轮胎充气压力监控的安全标准》、SAE J 2657：2004《轻型车辆轮胎气压监测系统》、FMVSS 138《轮胎气压监控系统》

（2）项目技术水平、核心技术及取得方式

发行人已经掌握实施本项目所需要的各种生产技术，各相关技术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国际先进水平。项目核心技术均为发行人自主研发，经过多年的应用已较为成熟。项目技术水平、核心技术及取得方式具体如下表：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水平
1	通过场强识别和加速度测量实现 TPMS 的自动定位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2	通过无线技术实现可编程发射模块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3	气门嘴角度可调的发射模块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4	TPMS 双向通信系统设计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5	采用各种车身总线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6	设计中的采用嵌入式系统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7	无线射频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8	与橡胶气门嘴匹配的发射模块设计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3）工艺流程

本项目是扩建项目，产品工艺流程与现有工艺流程无差异，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之“3、排气系统管件”

（4）主要设备选择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金额（万元）
1	发射机自动组装线（自制）	17	28	476
2	屏蔽室	17	5	85
3	高精度恒定气压源	17	16	272
4	高端高低温箱及校准工装	17	15	255
5	多通道校准版	17	6	102
6	老化隧道炉	17	5	85
7	全自动灌胶机	17	20	340
8	接收机组装线（自制）	6	25	150

9	显示器组装线（自制）	6	30	180
10	锡膏搅拌机	4	3	12
11	锡膏印刷机	4	30	120
12	锡膏厚度测试仪	4	15	60
13	贴片机	4	85	340
14	接驳台	4	2	8
15	自动光学检测仪 AOI	4	30	120
16	自动分板机	4	8	32
17	自动擦板机	2	8	16
18	自动扩晶机	2	1	2
19	自动固晶机	2	27	54
20	自动绑定机	2	24	48
21	无尘工作室	2	40	80
22	高精度高低温箱	6	20	120
23	回流焊设备	4	45	180
24	频谱仪	4	5	20
25	六位半高精度万用表	8	1.5	12
26	飞针测试台	1	32	32
27	在线测试台 ICT	1	25	25
28	自动芯片测试台	1	40	40
29	CAN 总线测试台	2	10	20
30	高温压力舱	2	15	30
31	X-ray（红外探测仪）	1	50	50
32	其 他			134
合 计		199		3,500

6、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产品主要原材料为芯片、电池，其中芯片主要向 GE、英飞凌等国际主要芯片供应商代理商采购，电池主要向国内外电池供应商采购。目前国内外芯片、电池市场供应充足。

本项目主要能源为电力，主要向松江供电局采购。

7、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不会产生重大环保问题。生产过程中主要的污染源及采取的措施如下：

（1）废水。项目基地排水采用雨、污水分流系统，项目主要排放职工生活

污水，无生产废水，其中厨房含油污水经厂内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上海松申水环境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项目污水实行纳管排放，对项目周边水体不产生影响。

（2）废气。本项目选用的无铅热风回流焊设备，使用无铅新型焊膏，无铅焊膏的使用从根本上响应了日益严格的绿色环保要求，杜绝铅的使用，避免有毒铅尘排放。回流焊设备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锡及其化合物，项目设计中对该部分回流焊废气采取集中收集后，室外 15m 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浓度可达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的相关要求。

（3）噪音。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贴片机工位、空压机及空调机组，发行人拟从控制噪声源头做起，考虑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且合理布局，并采取安装设备减振座、公用设备间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项目运行噪声经厂房建筑物隔声和厂界随距离衰减作用后，厂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相关要求。

（4）固体废弃物。本项目通过对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分类妥善处理的方式，项目固体废物实现 100%无害化处置，对周边环境无不良影响。

2010 年 11 月 16 日，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松环保许管（2010）991 号文同意本项目投资建设。

8、项目选址

本项目将在发行人位于上海市松江工业园区洞泾分区的厂区进行建设。本项目拟新建厂房一栋，为三层建筑，占地面积为 3,700 m²，建筑面积为 11,270 m²。

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是发行人拍卖所得，产权证书编号为：沪房地松字[2010]第 004930 号。

9、项目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由发行人组织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具体安排进展如下表：

序号	内容	时间							
		1-3 月	4-6 月	7-9 月	10-12 月	13-15 月	16-18 月	19-21 月	22-24 月
1	前期准备	—————							
2	厂房建设		—————						

3	设备采购								
4	设备安装调试								
5	竣工验收								
6	试生产								

10、项目竣工时间、产量及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建成后项目产品达产情况如下表：

产品明细	新增产能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TPMS 系统（万套）	55	16	32	55
发射器（万支）	207	61	127	207

11、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年新增销售收入 31,797 万元、年新增净利润 3,449 万元，项目盈亏平衡点为产能利用率为 38%，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6 年（含建设期），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9.87%。

（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

研发能力决定着企业未来的持续发展，是企业核心竞争力之一。目前，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面临着广阔的发展空间，但研发投入较低，整体自主研发能力较弱。为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提升自主创新及研发能力，向高附加值、高品质、高科技含量产品转移，加强配套市场、售后市场开发，是国内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的必然之路。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一直重视产品的技术研发，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已经具备了较强的研发能力，发行人技术中心是“上海市技术中心”拥有各类研发人员 83 名，其中高级工程师 3 人、工程师 13 人，形成了稳定的研发团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各项专利 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近年来，发行人多项产品获国家级、省级奖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行业竞争地位”之“（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中相关内容。

2、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4,800 万元，全部为建设投资，建设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设备费(含安装费)	4,240	88.33
2	公用设施改造费	200	4.17
2	预备费	360	7.50
合计		4,800	100.00

3、项目设备选择

本项目主要设备为主要产品研发设备、测试设备、信息系统硬件、软件、样机，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金额（万元）
研发设备				
1	气候环境模拟试验系统	2	40	80
2	环境模拟试验系统	5	36	180
3	车轮运行环境模拟系统	3	36.67	110
4	芯片测试系统	4	77.5	310
5	全自动芯片压力测试系统	6	30	180
6	多通道全自动传感器芯体测试系统	3	40	120
7	汽车现场总线测试系统	7	15	105
8	RF 通信测试系统	16	39.01	625
9	汽车电子功能测试综合平台	1	120	120
10	汽车电子机械部件环境试验系统	2	175	350
小计				2,180
测试设备				
1	高性能硫化仪	1	20	20
2	橡胶门尼检测仪	1	15	15
3	小型炼胶机	1	20	20
4	加工中心	1	45	45
5	金相检测仪	1	15	15
6	光谱分析仪	1	35	35
7	CNC 加工中心	2	65	130
8	数控车床	2	15	30
9	数控铣床	2	8	16

10	平面磨床	1	10	10
11	外圆磨床	1	12	12
12	内圆磨床	1	17	17
13	线切割机	2	10	20
14	电火花机	1	10	10
15	其 他			80
	小计			475
信息系统硬件				
1	IBM P7 小型机	4	30	120
2	IBM 磁盘阵列+硬盘	2	15	30
3	HP PC 服务器 380G6	3	5	15
4	HP 磁盘阵列+硬盘	1	10	10
5	HP Z400 图形工作站	12	2	24
6	HP Z800 图形工作站	6	7	42
7	HP 5412 核心交换机（万兆）	1	11	11
8	Amaranten 600 Pro 防火墙	1	12	12
9	任子行 500 Pro 网络行为管理设备	1	6	6
	小计			270
软件				
	基于 APQP 的项目管理软件	120	1.5	180
	设备管理（EAM）	45	1	45
	Solidworks 3D 设计软件网络版	12	4	48
	基于 Solidworks 3D 设计软件的成型分析软件	1	25	25
	UG 3D 设计软件	3	50	150
	CATIA 3D 设计软件	3	60	180
	商业智能软件	75	2	150
	Oracle 企业版数据库	1	62	62
	Windows Server 2010	3	5	15
	vector	1	50	50
	Ansoft Designer V3.5Ansoft HFSS V10.0	1	60	60
	ADS 2008	1	50	50
	小计			1,015

4、项目选址

本项目将在发行人位于上海市松江工业园区洞泾分区的厂区进行建设。本项目拟利用现有正在建设的综合楼一层、二层，利用面积为 3,240 m²。

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是发行人拍卖所得，产权证书编号为：沪房地松字

[2010] 第 004930 号。

5、项目环保

本项目不会产生重大环保问题。生产过程中主要的污染源及采取的措施如下：

（1）废水。项目基地排水采用雨、污水分流系统，项目主要排放职工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其中厨房含油污水经厂内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上海松申水环境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项目污水实行纳管排放，对项目周边水体不产生影响。

（2）废气。本项目选用的无铅热风回流焊设备，使用无铅新型焊膏，无铅焊膏的使用从根本上响应了日益严格的绿色环保要求，杜绝铅的使用，避免有毒铅尘排放。回流焊设备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锡及其化合物，项目设计中对该部分回流焊废气采取集中收集后，室外 15m 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浓度可达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的相关要求。

（3）噪音。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空压机及空调机组，发行人拟从控制噪声源头做起，考虑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且合理布局，并采取安装设备减振座、公用设备间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项目运行噪声经厂房建筑物隔声和厂界随距离衰减作用后，厂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相关要求。

（4）固体废弃物。本项目通过对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分类妥善处理的方式，项目固体废物实现 100%无害化处置，对周边环境无不良影响。

2011 年 11 月 16 日，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松环保许管（2010）990 号文同意本项目投资建设。

6、项目组织及实施

本项目由发行人组织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具体安排进展如下：

序号	内容	时间							
		1-3 月	4-6 月	7-9 月	10-12 月	13-15 月	16-18 月	19-21 月	22-24 月
1	前期准备	■							
3	设备采购		■	■	■	■	■	■	
4	设备安装调试					■	■	■	■
5	竣工验收								■

三、 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固定资产投入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打破现有发展瓶颈，从根本上提高公司经营规模和水平的需要。公司投资项目完成后，固定资产有较大增加，以及相应年折旧费用的增加，将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负担。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将新增固定资产约为18,027万元，主要为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按公司财务制度及项目固定资产实际情况，新增机器设备年均折旧为1,466.6万元，新增房屋建筑年均折旧为192.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新增固定资产年均折旧总额1,658.8万元。

然而，由于新增固定资产投资是与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经营水平是相连接的，随着公司固定资产投入增加，公司开展主营业务的能力和综合实力将得到较大提高，进一步支持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的发展，相应地带来销售收入和利润的较大增长。

四、 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拟投资项目经济效益预测，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达产后，每年将为发行人新增净利润约7,411万元，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将大为增强。

（一） 将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能力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发行人现有的主营业务，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保障后续经营发展，保持公司目前的领先地位，从根本上提升了公司提供服务的交互能力，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关键客户群体，促进了公司优良品牌的建立。

（二） 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

本次拟投资项目实施完毕达产后，发行人的市场开拓能力、营业收入等都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从而进一步提高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并为发行人的后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三） 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的净资产和全面摊薄的每股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资金实力将得到很大提高，为发行人实现跳跃式发展创造了条件。通过购买设备，增加基础设施的建设投入，将使资产结构与发行人持续稳定快速发展的要求更加匹配，有利于提高发行人经营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效益方面，随着净资产大幅提高，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因摊薄会有所下降，但随着发行人新建项目的开展，以及随之而来的利润增加，将使发行人整体盈利保持较高水平。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低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否则董事会应就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作出专项说明。

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近三年公司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除每年按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外，公司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1、2008年度

根据 200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按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257.1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9,385,664.40 元。

2、2009 年度

根据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257.1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514,219.20 元。

3、2010 年度

根据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0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按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7,6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530.00 万元。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本次发行前的股利政策相比不会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余额由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后各自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享有，由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后各自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享有。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负责人、联系方式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秘书：尹术飞

电话：021-57690114

传真：021-57690035

网址：<http://www.baolong.biz>

电子信箱：sbac@baolong.biz

（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要求，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职责分工、披露范围、审批程序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三）为投资者服务的计划

1、严格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真实、准确地在指定报刊向投资者公布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有关重大信息，并备置于规定场所供投资者查阅。

2、公司在发行上市等重大事件发生时，除按法定程序进行信息披露外，还将通过网上路演等形式为投资者服务。

3、认真做好投资者的咨询服务及接待工作，开辟专用通讯渠道，以满足投资者的沟通需要。

4、建立完善的档案资料保管制度。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保证投资者能够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

5、依法召开每年的股东大会，让投资者对会议决议事项充分发表意见，并获得最大的信息量。

6、向投资者公布公司网站名称。公司将在网站上刊登公司和行业的国内外信息，向广大投资者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及行业的发展动态。

7、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保证服务工作的质量

二、重大商务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合同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或虽未达到人民币 300 万元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或协议包括：

（一）借款合同

1、2010 年 6 月 21 日，美国 DILL 与 Wachovia Bank, N.A. 签署了一份借款合同，合同约定贷款人 Wachovia Bank, N.A. 向 DILL 提供 168.75 万美元的贷款，自 2010 年 7 月 15 日起，按照借款年利率 5.35%，DILL 分期于每月 15 日偿还 Wachovia Bank, N.A. 的贷款，每月还款金额为 11465.6 美元。借款期限中自 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期间的借款年利率为 5.35%，之后该利率根据市场情况再另行确定。

根据美国迪尔与 Wachovia Bank, N.A. 签署的协议约定，美国 DILL 以位于 1500 Williamsboro Road, Oxford, NC 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2010 年 12 月 6 日，保隆工贸与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关于编号为 937122220107106 的《出口商业发票融资业务合作协作书》以及相应《补充协议》，合同约定：1）融资期限：自融资款项发放日至出口合同约定的应收账款到期日的天数加预计的宽限期（双方约定宽限期不超过 3 天）；2）融资额度及有效期：人民币 4600 万元或等额美元，有效期为一年；3）贷款利率：融

货币种为人民币的，利率按照每笔融资对应的《出口商业发票融资通知书》签发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同档次贷款利率确定；融资币种为外币的，利率按照 3 个月期的 LIBOR 确定，在每笔融资期限内，贷款利率保持不变。

上述借款合同由发行人为其提供保证担保，并在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编号为 9830122220092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保证范围之内。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下贷款余额为 700 万美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放款日期	到期日	金额（美元）
1	2011-3-29	2011-6-27	1,000,000.00
2	2011-4-12	2011-7-11	1,000,000.00
3	2011-4-26	2011-7-25	1,000,000.00
4	2011-5-18	2011-8-16	1,000,000.00
5	2011-6-9	2011-9-7	2,000,000.00
6	2011-6-21	2011-9-19	1,000,000.00

3、2011 年 5 月 11 日，保隆工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3101202011MC00000700《出口风险参与合同》，该合同项下的出口风险参与是指：以信用证结算的业务，保隆工贸向贷款人提交出口合同、信用证及其修改（如有）正本和信用证项下的全套单据，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后予以承付或议付；以赊账、付款交单、承兑交单结算的业务，保隆工贸在履行出口合同约定的发货义务后，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后，将应收账款转让给贷款人。贷款人承付、议付或受让应收账款后，按本合同的约定保留对保隆工贸的追索权。该合同为框架性业务合同。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本金余额为 100 万美元，放款期间为：2011 年 5 月 17 日-2011 年 8 月 15 日

上述出口风险参与合同由发行人为其提供保证担保，并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编号为 3101202011A100000700 号《保证合同》。

4、2011 年 6 月 9 日，保隆工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3101202011MC00000800《出口风险参与合同》，该合同项下的出口风险参与是指：以信用证结算的业务，保隆工贸向贷款人提交出口合同、信用证及其修改（如有）正本和信用证项下的全套单据，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后予以承付或议付；以赊账、

付款交单、承兑交单结算的业务，保隆工贸在履行出口合同约定的发货义务后，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后，将应收账款转让给贷款人。贷款人承付、议付或受让应收账款后，按本合同的约定保留对保隆工贸的追索权。该合同为框架性业务合同。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本金余额为 285 万美元，放款期间为：2011 年 6 月 14 日-2011 年 9 月 12 日

上述出口风险参与合同由发行人为其提供保证担保，并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编号为 3101202011A100000800 号《保证合同》。

5、2011 年 6 月 17 日，发行人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0001022011110982 的借款合同（一般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合同约定：1）贷款金额：中国进出口银行向发行人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出口卖方信贷贷款；2）贷款期限：24 个月，自贷款项下首次提款日起至最后还款日止；3）贷款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每满 1 季度确定一次；4）其他特别约定：贷款期内，发行人每年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支付一次融资顾问费和中间业务费，其中融资顾问费金额=贷款金额*1%，中间业务费=贷款金额*0.3%。2011 年 6 月 21 日，中国进出口银行向发行人发放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

上述借款合同由发行人以沪房地松字（2008）第 015379 号、沪房地松字（2008）第 014775 号、沪房地松字（2007）第 030438 号房屋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

6、2011 年 6 月 20 日，发行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松江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98082011280190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1）贷款种类：短期流动资金贷款；2）借款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3）借款期限：2011 年 6 月 20 日-2012 年 6 月 19 日；4）借款利率：6.31%；5）担保：无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及其他担保。

（二）担保合同

1、2009 年 9 月 21 日，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编号为 9830122220092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1）保证内容：发行人为保隆工贸自 2009 年 9 月 21 日至 2016 年 9 月 21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松江支行办理出口商业发票融资、外汇交易额度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
2) 最高限额：人民币 5600 万元；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3) 保证期间：按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为保隆工贸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保隆工贸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与保隆工贸就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债权债务双方约定的事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两年止。

2、2011 年 5 月 11 日，发行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编号为 3101202011A100000700 号《保证合同》，为保隆工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3101202011MC00000700 《出口风险参与合同》下的合同本金余额 100 万美元提供保证担保。

3、2011 年 6 月 9 日，发行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编号为 3101202011A100000800 号《保证合同》，为保隆工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3101202011MC00000800 《出口风险参与合同》下的合同本金余额 285 万美元提供保证担保。

4、2011 年 6 月 17 日，发行人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0001022011110982DY01 的《房地产抵押合同》约定：发行人以沪房地松字（2008）第 015379 号、沪房地松字（2008）第 014775 号、沪房地松字（2007）第 030438 号房屋所有权为发行人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0001022011110982 的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三）远期结售汇

1、2008 年 3 月 19 日，保隆工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签署了编号为 937200711060013 的《远期结汇/售汇总协议书》，以防范汇率风险。保隆工贸需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及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规定，逐笔填写“远期结汇/售汇申请书”，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申请办理该业务。交易担保按照交易金额、期限和相应交易担保比率计算确定，银行可根据市场情况及交易风险情况需要对交易担保比率进行调整。

2、2010 年 3 月 2 日，保隆工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签

署了编号为 FXF-4050100-0057 的《远期结汇/售汇、人民币与外币掉期总协议》，在有效期内办理受协议约束的一项或多项远期结汇/售汇或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协议有效期为三年。

3、2010 年 4 月 29 日，保隆工贸与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署编号为 450100003 的《远期结售汇总协议》约定保隆工贸向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双方权利义务，合同任何一方需终止合同的，应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本合同自通知之日起 30 日后终止，合同的终止不影响双方再次之前已成交的交易。

（四）物流运输合同

2011 年 1 月 3 日，保隆工贸与深圳市外代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外代”）签署了《货物运输代理协议》，保隆工贸委托其作为货物运输代理人运输货物。根据双方托运时约定，深圳外代可代为联系货物订舱、仓储与陆路拖车运输、装卸货物、代理报关报检、签发提单、结算和支付相关费用和办理其它相关货运业务。深圳外代向保隆工贸报价和收取的费用中含服务费用。双方商定，按月度结算和支付运费和其它杂费。深圳外代有权向保隆工贸主张每逾期一天收取总金额千分之五滞期费的权利。协议有效期一年，期满后如无异议，有效期顺延一年。

（五）财产保险合同

1、产品责任险

2011 年 3 月 24 日，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向保隆工贸签发了保险单号为 ASHH10157611Q000002K 的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保险单，保险单主要条款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之“（四）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事项”。

2、短期出口信用保险

2010 年 7 月 26 日，保隆工贸、保隆科技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署保险单号为 SCH013613《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综合保险单》，保险范围：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和部分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最高赔偿限额：3500 万美元，

保险费率：按照支付方式、信用期限、出口国家或地区三类进行不同组合来制定保险费率，预缴保险费：10 万美元，约定投保金额：7000 万美元，限额闲置期：90 天，对争议解决：在被保险人所在地诉讼，保单有效期：2010 年 7 月 15 日至 2011 年 6 月 5 日，每次保险单到期前一个月如双方均未提出解除或变更，则本保险单在每一期届满时按照原条件自动续展有效期一年。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双方均未提出解除或变更，上述合同继续有效。

三、发行人的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尚有 7 起境外产品责任诉讼事项尚未结案，详细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之“（四）气门嘴产品责任诉讼事项”。除此之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六、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有任何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诉讼及仲裁事项。

七、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涉及刑事诉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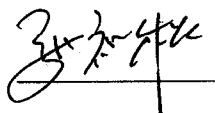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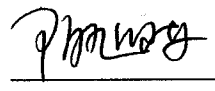

术人员未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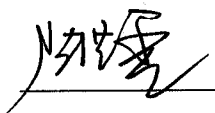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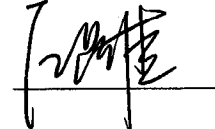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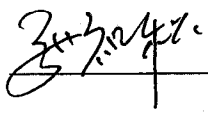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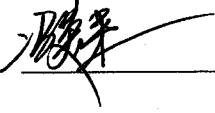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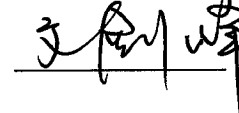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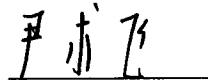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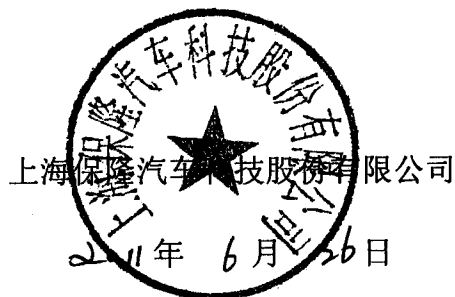
陈洪凌		张祖秋		陈旭琳	
王胜全		王嘉陵		康灿华	
彭桃英		张立人			

全体监事签名：

杨寿文		陈洪泉		江昌雄	
-----	---	-----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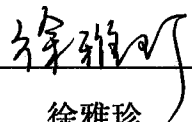
张祖秋		冯美来		文剑峰	
尹术飞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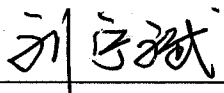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徐雅珍


周鹏

项目协办人：


刘宁斌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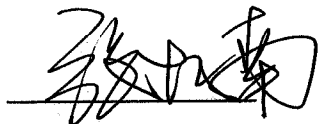

刘学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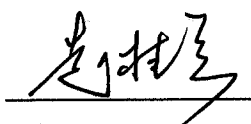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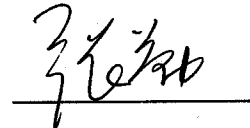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张忆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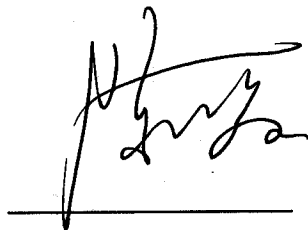


赵桂兰



张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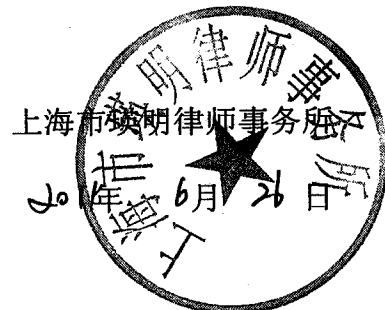
负责人：



陈明夏




林忠



四、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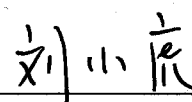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欧阳丹 张俊峰

负责人：

 刘小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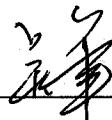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 6月26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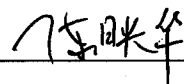
（一）复核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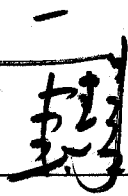


吴军



陈映华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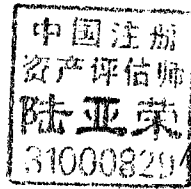
虞建华


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SHANGHAI CAIRUI ASSETS EVALUATION CO., LTD.
2011年 6月 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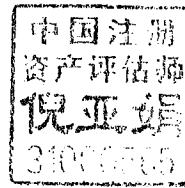
（二）资产评估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陆亚荣



倪亚娟

负责人：



陈刚



上海新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1年 6月 26日



六、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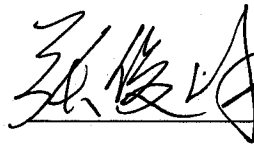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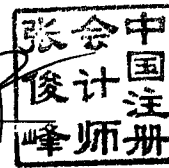
（一）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的验资声明

复核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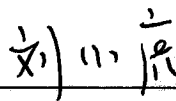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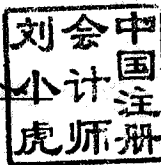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欧阳丹 


张俊峰 

负责人：


刘小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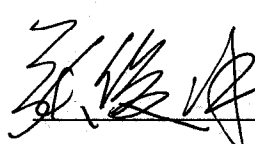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 6月 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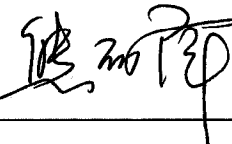
验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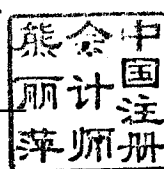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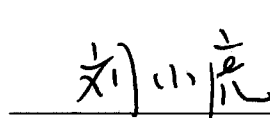

张俊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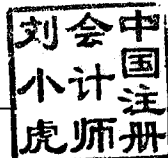

张俊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熊丽萍


熊丽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负责人：


刘小虎


刘小虎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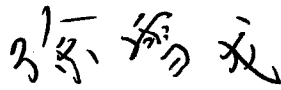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上海上会
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SCPA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 6月 26日

（二）上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的验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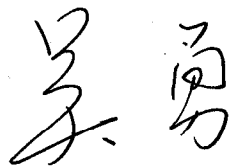


徐雪龙



金丽心

负责人：吴勇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在发行人证券事务部和保荐人处查阅本招股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备查文件并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发行人：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 5500 号
电 话： 021-57690114
时 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下午 5:00

保荐人：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 25、26 层
电 话： 0755-25832512
时 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下午 5:0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